

理論·文化與社會系列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 跨越邊界： 當代遷徙的因果

*Beyond A Border:  
Th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Contemporary Immigration*

國家教育研究院 主譯

Peter Kivisto and Thomas Faist 著

葉宗顯 譯



國家教育研究院與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合作翻譯發行

## 內容簡介

本書從廣博的角度，鎖定全球主要的二十個國家所發生的跨越邊界流動，來檢視當代的移民現象。兩人選擇從三個核心角度切入：移動、定居與控制，這代表流動現象的三個階段。本書詳實地回顧了移民研究至今的種種流派與演變，如跨國主義、多元文化主義等等，以及國家在人口流動時所扮演的角色。兩人也在最後，為移民研究之後的發展方向給予中肯的建議，並且仔細分析某些研究領域的重要性。

台灣的移工人數加上外籍配偶，加總已經接近六十萬。這種現象代表台灣社會遭遇到外來人口移入的強烈影響，這些現象急遽增加，而國內相關研究卻發展遲緩。本書對各國的移出和移入現象進行了比較分析，能給予學生清晰的瞭解，更能做為日後國內相關研究和政府官員決策時的參考。

ISBN : 978-986-6338-63-2



9 789866 338632

原稿編號：TCS22-02 定價：420元

網址：<http://www.weber.com.tw>

GPN：1010201704

TCS  
理論、文化暨社會系列  
Theory, Culture and Society

遷徙·社會叢書②

*Beyond A Border*

*Th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Contemporary Immigration*

**跨越邊界**  
當代遷徙的因果

作者：Peter Kivisto

Thomas Faist

譯者：葉宗顯

主譯：國家教育研究院

國家教育研究院與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合作翻譯發行

2013年8月出版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跨越邊界：當代遷徙的因果 / Peter Kivisto and Thomas Faist  
著：國家教育研究院主譯；葉宗顯譯 -- 初版 -- 新  
北市：韋伯文化國際, 2013.08  
面：公分 --(TCS 理論、文化暨社會系列)(遷徙、社會  
叢書：TCS22-02)  
譯自：Beyond A Border: Th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Contemporary Immigration  
ISBN 978-986-6338-63-2(平裝)  
1. 移民 2. 同化 3. 多元文化  
577.6 101026879

### 版權聲明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3 by 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SAGE Publications Inc, A SAGE Publications  
Company of Thousand Oaks, London, New Delhi and Singapore and Washington D.C.,  
© 2010 by Pine Forge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書名：跨越邊界：當代遷徙的因果  
作者：Peter Kivisto and Thomas Faist  
主譯：國家教育研究院  
(地址：23703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 2 號；網址：<http://www.naer.edu.tw>)  
譯者：葉宗顯  
責任編輯：彭彥嘉、馮苡桐  
出版者：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  
營業事業登記證字號：13118544  
住址：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二段 285 號 6 樓  
網址：<http://www.weber.com.tw>  
Email：[weber98@ms45.hinet.net](mailto:weber98@ms45.hinet.net)  
電話：(02)22324332 傳真：(02)29242812  
初版一刷：2013 年 8 月  
(本書除紙本外，並無其他類型版本流通)  
定價：420 元  
展售處：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地址：104 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  
國家網路書店：<http://www.govbooks.com.tw> 電話：(02)2518-0207(代表號)  
台中五南文化廣場 地址：台中市區中山路 6 號  
電話：(04)2226-0330 傳真：(04)2225-8234  
GPN：1010201704 ISBN：978-986-6338-63-2

\* 著作財產權人：國家教育研究院。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  
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  
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編譯發展中心(Tel: 02-3322-5558)

# 謝 詞

派佛出版社(Pine Forge Press)在此感謝以下評論員的指正：

- 天普大學(Temple University)的艾倫(David Allen)
- 田納西大學諾克斯維爾分校(University of Tennessee, Knoxville)的丹德紐(Steven P. Dandaneau)
- 馬里蘭大學帕克分校(University of Maryland, College Park)的喬瑞斯(Martha E. Geores)
- 克萊姆森大學(Clemson University)的哈勒(William J. Haller)
- 堪薩斯大學(University of Kansas)的歐貝達(Ebenezer Obadare)

稍不注意，敘事者就會改變，  
取代資本的，還是資本。

—溫特斯(Anne Winters)

《資本的取代》(*The Displaced of Capital*)

我們全都是移民者，  
每一個女兒以及兒子，  
每個人都是，  
我們全都是移民者。

—厄爾(Steve Earle)

《移民之城》(*City of Immigrants*)

# 目錄

v 謝詞

---

1 第一章 緒論：跨越邊界的遷徙

3 壹、移民的社會學

5 貳、移民做為在近代小說中的一種現實經驗

10 參、本書縱覽

## 第一部分 移動

17 第二章 解釋移民潮

18 壹、文化接觸

23 貳、為資本服務的勞工

43 參、移民理論

---

61 第三章 細數當代的移民潮

63 壹、移民的類型

70 貳、移民之目的地

109 參、結論

## 第二部分 定居

### 113 第四章 同化：歷史的觀點與當代的重構

115 壹、成為移民

121 貳、回歸同化？

122 參、同化理論的經典表述

132 肆、典範的影響

136 伍、高登的同化分類學

138 陸、同化被拋棄了？

143 柒、重新思考理論遺緒

148 捌、新方向一：區隔式或向下式同化

158 玖、新方向二：界線與主流

164 玖、結論

---

### 167 第五章 跨國主義與故鄉聯繫的持續性

171 壹、初始對於跨國移民的概念化

189 貳、批判與修正

199 參、跨國的社會空間與發展

208 肆、跨國視界

---

### 211 第六章 多元文化主義：一種新的融合模式

218 壹、做為多元文化主義之先驅的文化多元主義

222 貳、支持多元文化主義的哲學論證

236 參、多元文化主義做為政策和實踐

244 肆、勾勒出融合模式

## 第三部分 控制

### 259 第七章 國家與移民控制

262 壹、控制移民

---

266	貳、落差假設：個案研究
288	參、聚合假設：個案研究
297	肆、未解的問題

---

299	第八章 全球化世界中的公民身分與國家
301	壹、為什麼公民身分是重要的？
306	貳、移民、公民身分與民主
309	參、民族國家所面臨的挑戰
311	肆、移民納入與雙重公民身分
312	伍、提倡雙重公民身分的原因力量
320	陸、國際法與公約的總覽
322	柒、有多少雙重國籍公民？
324	捌、雙重公民身分與移民融合
326	玖、巢狀公民身分
339	拾、移民能夠成為全球公民嗎？

---

343	參考書目
395	關於作者

---

397	索引
-----	----

## 緒論

### 跨越邊界的遷徙

人類跨越國家邊界的移動，呈現出當代世界最生動的社會真實戲碼之一。如果說移民(immigrants)<sup>譯者按<sup>1</sup></sup>是這齣戲的主角，那麼還有許多其他戲劇人物所擔任的配角，在決定劇情的最終發展上，也是相當重要的。這些配角包括留在家鄉的家人和朋友、移民移出國(sending country)和移民接受國(receiving country)的政府官員與雇主、其他來自同鄉也構成族群社群(ethnic communities)一份子的移民、同情且關注於幫助新移民的宗教與其他機構的成員，以及透過有組織的或自發性的方式表達對移民之敵意的人們。此外，正如本書所試圖闡明的，這齣戲碼也牽涉到從事移民和移民過程研究的社會科學家們。

人們跨越邊界遷徙的原因五花八門，並且在許多情況下

---

<sup>譯者按<sup>1</sup></sup> 本書經常出現這類相關名詞的翻譯說明如下：immigrant、emigrant、migrant 通常皆譯為「移民」，其中 immigrant 指的是移入者，emigrant 指的是移出者，migrant 則泛指移出和移入者；immigration、emigration 與 migration 則依據原文行文譯為「遷徙」（若原文重點在陳述「移動」這個動作或現象）或「移民」（若原文重點在陳數移動者本身）。

都涉及眾多動機的結合。套句早期的社會學家齊美爾(Georg Simmel)的話來說，有些人遷徙是因為他們是冒險者，也就是意圖「脫離一成不變的生活」的人(Georg Simmel 1858-1918, 1971: 187)。那些沉醉於流浪的人是被一種追求新奇的心理需求所刺激，這種心理需求驅使他們永遠往新的地方找尋不曾有過的經驗。儘管在整個人類歷史中都存在這樣的人們，但他們畢竟是如此地少數，以致無法用來解釋大規模跨越邊界的人類遷徙。相反地，是社會環境中的外部力量驅使那些

2 人們參與大規模的遷徙。他們會為了以下經濟的理由而遷徙：因為他們目前所居住的地方情況險惡到足以讓移民認為出走似乎是改善情況的最可行選項、或是因為移民被視為一種提升向上流動能力的方式。在革命騷亂的時代或激烈政治壓迫的時期，移民也會為了以下政治的理由而遷徙：因為他們被禁止實踐其宗教信仰、或是因為他們的政治和社會觀點讓他們置身於危險之中。

遷徙也發生於國境之內，而且通常會造成更為深遠的後果。如美國作家史坦貝克(John Steinbeck)就在他的經典小說《憤怒的葡萄》(*The Grapes of Wrath*)(Steinbeck, 1967/1940)中生動地捕捉了在美國經濟大蕭條時期，俄克拉荷馬州塵暴乾旱區(Dust bowl)的居民因深受沙塵暴所苦，而遷徙到加州這段漫長且艱難的遷徙歷史。儘管地理上的距離並不遠，但是城市居民移居到郊區的這種遷徙，特別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展現了一種介於都市和傑克森(Kenneth Jackson 1985)所謂的「馬唐草邊疆」(crabgrass frontier)<sup>譯者按 2</sup>之間廣大的社會距離。在二十世紀初期，美國南方黑人「大舉遷徙」(Great

---

<sup>譯者按 2</sup> 馬唐草是一種生命力極為旺盛、難以根除的野草，用來比喻城市郊區化蔓延的情況。

Migration)，從鄉下的農業南方移往都市化的工業北方——曾短暫地被移民視為「應許之地」(promised land)——對於黑人的認同、黑人社群以及更廣大的社會都造成深遠的後果。早期的美國社會學家帕克(Robert Park, 1914)可能是第一位將此一遷徙和當時大量移入美國的東歐和南歐移民相比較的社會學學者。就像這些相對應的歐洲移民一樣，黑人也被視為是深受農業社會習俗和規範薰陶的農民，而這兩者都進入了一個相同的都市化工業環境。人們遠離農地、遷往都市的這種遷徙，是二十世紀世界的主要歷史發展之一，它不只發生在美國，也發生在全球各地。事實上，正如帕克評論道，這世界可以「區分成兩種階級：那些已到達城市的人以及那些尚未抵達的人」(Park 1950/ 1935: 167)。

## 壹、移民的社會學

如果就像人口學家李氏(Everett Lee 1966: 49)所主張的，遷徙意指「永久或半永久的居所變更」，那麼「從大樓中的一間公寓搬到另一間公寓」和「從印度的孟買搬到美國愛荷華州的第二大城希達瑞比茲市(Cedar Rapids)」，兩者就等於是相同的行為。雖然這在某種程度上這或許為真，但在本書裡我們關注的不是在大樓內的搬家。事實上，儘管有著帕克所認為某些國內外遷徙存有相似之處這樣的警示說法，我們仍會採用已廣為接受的區分方式，也就是我們將以移民意指(正如本書一開頭所提到的那樣)跨越邊界的遷徙來進行論述。因此，我們不會關注國內的遷徙，無論這樣的遷徙有多遙遠的距離〔以距離而言，從波士頓搬到洛杉磯要

比從墨西哥的培布拉(Puebla)搬到洛杉磯還遠得多]。既然我們有興趣的是國界之外的遷徙，因此顯然地，民族國家被視為需要在防止或促進移民，以及在移民發生時加以形塑等方面扮演主要角色(Joppke 2001a: 7208)。在適當的論述時機中，我們也會明顯看到，國家所扮演的角色已經成為移民研究的一個主要爭論領域。

移民的社會學研究深植在該學門的歷史之中。在美國尤其如此，最先從事此一學門研究的重要核心：芝加哥社會學學派(Chicago School of Sociology)，就群聚在新成立的芝加哥大學(University of Chicago)內，該學派被視為經驗性和理論性的研究重鎮之一，這方面研究約從一八八〇年開始，到有效阻止了四十年大量移民的一九二四年國籍法(National Origins Act)頒布前之大規模移民。相較於當時的其他社會學家，例如吉丁斯(Franklin Giddings)和羅斯(E. A. Ross)，對移民不是懷有敵意就是不予同情，並且是移民限制法令的強力倡議者，芝加哥學派的主力成員則是在相當長的一段時期中對移民心存同情並且支持寬鬆的移民政策——經由沃斯(Louis Wirth)的領導，從湯瑪斯(W. I. Thomas)和茲納涅基(Florian Znaniecki)一同研究波蘭裔移民開始，到帕克的議題設定和建立一整個世代的學者得以研究該議題的理論架構。這一點在他們的作品中未必總是清晰可見，有不小的原因在於，帕克企圖將社會學研究和社會改革區分開來，藉此也清楚地區別了研究者和鼓吹者。儘管芝加哥學派的核心地位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終止時已經明顯結束(當時在聲譽上的衰落意味著該學派已漸受遺忘)，但它卻在社會學中奮力地創建並不帶偏見地確立了許多社會學家研究移民的方法(這些方法也可以用在研究其他社會現象)。此外，芝加哥學派的目標在於

得出通則化的模式。在過程中，具體的個人對於各種不同方式的遷徙經驗，於存在的層次上，欠缺明顯的關注。做為移民經驗中點點滴滴的眼淚、恐懼、希望、計劃、志向、不確定性、曖昧等，在芝加哥學派中都看不到。

儘管社會學已被證明是理解移民活動的主要方式，但它仍需要其他的洞察力來補充。當然，傾聽移民的聲音或閱讀日記、回憶錄是重要方式之一，這是一種能獲取一般認為較直接、不經過媒介的描述。另一種方法則是從文學著手。事實上，不管是現在或在上一波遷徙到美國和其他快速工業化之移民接受國的大移民潮期間，都產生了大量的小說，其中有些還是由移民本身所寫的。 4

## 貳、移民做為在近代小說中的一種現實經驗

三本明顯非自傳性小說的近期實例，說明了以小說來發展出對於移民的生活經驗帶有同情的理解所具有的優點。這三本小說每一本都將讀者帶進與一位來自南亞之虛構角色的接觸中，南亞是今日世界上供應相當多移居到西歐和北美移民人口的主要區域之一。這三本小說分別是：德賽(Kiran Desai)的《繼承失落的人》(*The Inheritance of Loss*, 2006)、昆茲魯(Hari Kunzru)的《傳播》(*Transmission*, 2004)、阿里(Monica Ali)的《磚巷》(*Brick Lane: A Novel*, 2003)。

在德賽這本得過英國布克獎(Man Booker Prize)的小說裡，其中一個角色帶著父親的鼓勵啟程到美國。他的父親是位日益衰老的廚師，在靠近尼泊爾的印度東北地區為一位退休的法官工作，這個地區常被出自尼泊爾、帶有收復國土或

分離傾向的武裝份子的游擊戰活動所侵擾。彼朱爾(Biju)在紐約市登陸，由於他是未登記的勞工所以很容易受到剝削——而他的遭遇也確實如此。在只受過有限的教育、沒有錢，也缺乏有效的朋友和親戚網絡可以幫助他試著在美國得到立足之地的情況下，他換了一個又一個沒有前途的工作，而無法獲得一個有希望的未來。但同時，為了不讓父親失望，他努力營造一切都進展順利的印象。這種捏造出來的虛幻讓他的孤單、焦慮、絕望更加惡化。和與他遭遇相同狀況的其他人擁擠地住在一起，對彼朱爾並沒有任何幫助，因為他發現自己無法真誠地和任何人建立關係。唯一對他有興趣的人在某種程度上是個騙子，這個人用盡所有心力展現出一種成功的樣子，但最後看來也是過著不安定的生活。開始懷疑移民是個大錯誤的彼朱爾，思索著返鄉會不會是比繼續待在這樣冷淡的國家還要更佳的抉擇。最後他選擇回鄉，但回去之後卻只發現叛亂活動造成的毀滅結果已經顛覆了他以前的生活方式，他所離開的那個世界在這段期間已經無可挽回地被改變了。

5 彼朱爾的故事就是這世界許多窮人的故事之一，這些窮人動身前往其他地方，試圖改善他們的命運，並在這個過程中同時照顧他們留在故鄉、日益年邁的雙親與其他家人。來自幾乎算是印度社會底層某處的他只能勉強在美國社會的邊緣生活著。他身處在全球化的世界，但這卻是和另一個更富裕的世界截然不同的世界。非但不是他和父親可每天透過電子郵件溝通的網路世界，而是他必須仰賴預付電話卡撥打家鄉村子裡的公共電話聯絡父親，因為法官的家裡沒有電話。鑒於電話的不可靠，他們更常依靠信件溝通——然而，因為印度郵政服務的缺失，很多信件並沒有寄達。因此，彼

朱爾和他父親溝通的方式在關鍵面向上看來像是過去移民的溝通方式，而非讓跨國社會關係成為可能的網路社會之寫照。彼朱爾的生命提供了生動的證言：和新自由主義的新聞記者傅利曼(Thomas Friedman, 2006)的主張相反，這世界不是平的，至少對那些數量眾多、處於數位分水嶺(我們會再另外加上經濟分水嶺)錯誤一端的人而言並非如此。

昆茲魯小說中的主角梅赫塔(Arjun Mehta)是北歐喀拉(North Okhla)科技研究所的畢業生，並且是一位電腦高手。就此而言，他與彼朱爾相當不同。梅赫塔並非住在印度內地，而是住在新德里這個充滿都市夢想的世界。他和他姐姐一樣都生活在網絡世界中，他姊姊在一間電話諮詢服務公司工作，而這間公司多數的客戶都來自澳洲。因此，從職前訓練中，她學會了澳洲口音，也知悉許多有關澳洲運動、電視明星等諸如此類的事物。但是印度的現實情況並不能滿足梅赫塔的梦想：他認為，自己的生活與才華在印度會遭到扼殺和浪費。同時，如果寶萊塢(Bollywood)所提供的就只有逃避現實的幻想，那麼好萊塢似乎就描繪著一個美式的成功真實世界。或者至少在梅赫塔的眼中就是如此，因而梅赫塔出發到矽谷(Silicon Valley)去追求屬於他的機會。

到矽谷的經驗是令人不快的。在這裡，抵達的時間點相當重要：小說的主人公是在高科技即將泡沫化時抵達加州。梅赫塔發現，就算是最平凡無奇的事物，他都要付出努力才能夠適應。同時，事實證明求職遠比他預期的還要困難許多，且比他想像的更令人感到挫折與失望。他發現他與美國的接觸越來越令人不知所措。他發現他居住的公寓位於低收入的社區。換句話說，他的鄰居都相當貧窮。昆茲魯(Kunzru, 2004, p. 41)寫道：「美國貧窮的觀念，特別是在沒錢的情況

下，仍擁有汽車、冰箱、有線電視台或肥胖問題這樣的貧窮，是一種嶄新且讓人不安的矛盾，這暗示著在加州的外在表面下，潛伏著有些未受控制且具威脅性的事物」。從這個時間點以降，故事情節開始以一個逐漸瘋狂與狂亂的速度發展，當梅赫塔所面臨的失望與失敗讓他感覺既憤怒又沮喪時，他釋出一個對全球帶來影響的惡毒電腦病毒。

如果德賽的小說是一部悲劇史詩，那麼昆茲魯的小說就是一部黑暗的荒謬主義喜劇。在這兩本小說裡，移民轉變成為一種徹底的災難。雖然這絕不是大部分移民的經驗：現實上大部分的移民都決定留下，並且沒有造成全球大混亂，但這兩個角色經歷過的許多經驗——兩難、矛盾、焦慮、問題——皆充斥在真實世界移民的現實經驗中。阿里的爭議性小說也是如此，這部作品以倫敦主要的孟加拉裔社區命名。雖然今日因巴蒂(Balti)餐廳、翻新的公寓，以及新近所推行的「孟加拉城」認同，磚巷已變成帶有幾分時髦的地區。但阿里所描述的仍是一個大多貧窮、居民在英國社會邊緣生活的社區。這部小說的主要角色是納茲寧(Nazneen)，她十八歲時移民到英國嫁給恰努(Chanu)，一個對其自身前途抱著與現實不符的崇高感受的老男人，其不尋常的自我著迷使他冷漠麻木，但奇怪地卻沒讓他討人厭。

納茲寧的情況凸顯出兩個相互關聯的議題，即性別與穆斯林認同。身為一個來自傳統社會的女性，她從各方面來說都還沒準備好應付一個個人主義的、現代的社會。畢竟她的婚姻是被安排好的，因此與西方的浪漫愛情理想不同。孟加拉裔社群內的批評者質疑阿里對其社群的貶損描繪，其中包括堅信阿里對伊斯蘭教的敘述並不公平。反對意見非常強烈，使原本到實地拍攝小說電影版的計畫必須改變，而電影

製作人被迫要找磚巷以外的替代地點。

如果這些批評能以歷史的與比較的角度，來多瞭解移民的經驗，那麼他們不只將能體會阿里對於一位女人在緩慢、斷續、時而痛苦地適應新環境的過程中，逐漸將新環境看待與擁抱為自己的家之敏感且令人信服所做的描寫，同時他們也將意識到，這不只是一個女人的故事，而是許多來自不同文化與國籍背景的移民婦女所共享的經驗。這故事有一部分是關於失落，這部分鮮活地呈現在納茲寧貫穿整部小說、斷斷續續地努力與她倖存的家庭成員(也就是那位留在孟加拉的姊妹)保持聯繫。就如同德賽小說的主角彼朱爾一樣，納茲寧姊妹兩人主要的聯絡工具是寫信，這對教育程度有限的婦女而言並非易事。雖然兩人都持續寫信，但隨著時間過去，雙方的(以及新舊家鄉之間的)差距逐漸地加深。在此同時，英國(或至少倫敦)變得越來越不陌生，納茲寧發現到她瞭解和適應這個地方的能力已達到幾年前她無法想像的境地。這部小說的幸福結局發生在一個滑冰場上，納茲寧在那裡輕輕地被提醒、自我發現且得知，在一個自由多元社會中所開啟的可能性，是一段不斷進行且從不停止的過程。

就像許多有關過去和現在的移民經驗的小說，這三個近期例子提供了使人動容的證言，關於遷徙行動的冒險與希望——且同時讓我們專注在這個行動所具有之血肉般真實的本質。本書並無意圖提供文學導讀。相反地，本書重點是在移民的社會學。在本書一開始會做這些粗略的岔題說明，是要提出社會學與相關的社會科學對於這個領域的研究方式，通常是在犧牲體會具體個人(不論是真實或虛構的個人)現實經驗的情況下所進行。鑒於社會學家通常想要捕捉的是可通則化的事物，殊難想像會有其他不同的情形。的確，社會科學

家首先會問的問題之一將會是，彼朱爾、梅赫塔與納茲寧在何種程度上可被視為數量龐大之移民的代表。他們的經驗是異常的或是典型的？他們是某程度上的定型角色(stock characters)又或者他們是特別獨一無二、不同尋常的例子呢？

除了這些問題之外，其他問題也無可避免地會被提出。例如，南亞移民經驗與其他原籍地的移民經驗有何相似又有何不同？到倫敦的移民與到紐約(或巴塞隆納、柏林、巴黎、雪梨或多倫多)的移民有何不同？種族、階級與性別的重要影響為何？有多少種保持與家鄉連繫的方式而這樣的聯繫又會持續多久？移民適應新環境的方式為何？又有哪些適應困難之處？偏見與歧視有多顯著？不論移出或接受國，國家在鼓勵、支持、防止移民上，以及形塑移民最後定居與建立和移居社會之關係的方式上，扮演何種角色？這些以及其他很多相關問題都是社會學家以及他們的社會科學家同事的慣常研究目標，並且鑒於移民是一個群眾現象，我們如果想要充分理解移民，那麼這些就是必須提出以及試著回答的基本問題。

## 參、本書縱覽

8 超過一個世紀以來，社會學家與其他社會科學家一直在尋求這些問題的解答，而在這麼做的同時他們發展出在實證上記錄移民各式各樣面向的大量文獻，且同時創造出能夠啟發詮釋與解釋的理論模型。本書目的在於調查此研究領域的狀況，批判性地評估其成就與不足之處，並指出我們認為對未來研究重要的面向及新的理論取徑。

大致而論，可以確定三個過去與現在的移民研究學者所

長期關注的主要研究主題：

● **移動(movement)**：第一個主題關注促成遷徙的因素，包含促成跨越邊境之移民潮的因果機制，以及隨著時間推移所產生之模式化或結構化的遷徙過程。雖然重點是那些選擇遷徙的人，但需要加以處理的基礎問題意識是解釋，套用懷特(Harrison White, 1970)在一個不同脈絡下所做的區別，「留下者與移居者」間的區別。更精確的說，如同費斯特(Thomas Faist, 2000a, p. 1)對這件事所做的闡釋，我們需要知道「為什麼來自許多不同地方的移民這麼少，而卻有這麼多移民來自少數地方？」應該注意的是，在整個移民研究的大部分歷史中，社會學家在很大程度上都將此特定主題讓給人口統計學家或經濟學家研究。因此不令人意外的，近幾年投入此領域研究的一些社會學者，大都專長於人口統計學〔例如梅西(Douglas S. Massey)〕或經濟社會學〔例如波特斯(Alejandro Portes)〕。

● **定居(settlement)**：第二個問題意識處理的是有關移民融合(incorporation)的課題。喬帕克(Christian Joppke, 2001a, p. 7208)指出，移民「是從接受國(而非移出國)的視角被檢視。」他正確點出了事實。直到最近，移民研究關注的面向僅僅在於移民如何費力或不費力地被整合進新的社會秩序中。移民對移出國的影響會想當然爾地被界定成人口移出研究。雖然目前沒有任何一個現有研究領域使用這個名稱，但是如同結果所顯示的，跨國研究(transnational studies)的發展(將在本書第五章討論)已經開始質疑某些人所認為是移民研究容器模式的缺失。提倡跨國觀點的人認為，我們不應該將我們的主題限定在民族國家的國界內，而應考量人口移出對於穿透兩個以上民族國家的跨國社會空間帶來什麼影響(Faist, 2000a, 2000b; Glick

Schiller, 1999; Glick Schiller and Levitt, 2006; Kivisto, 2001)。若將視角限制在關注移民接受國，這個特定主題已產出一系列重要的概念工具，其中最重要者包括尋求概括描述特殊融合模式的概念工具：同化(assimilation)、多元主義(pluralism)、連字號(hyphenization)以及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 (Alexander, 2006; Kivisto, 2005)。融合一向且持續是移民社會學家的主要關注主題。雖然歷史學家傾向於在其作品中避開理論建構物，但他們同樣也深深地參與了回答關於融合的問題——在一九六〇年代至一九八〇年代，社會史學家與歷史社會學家間的跨學科對話已被證明為成果特別豐碩(Morawska, 1990)。人類學家雖較晚近才進入移民研究領域，但他們也同樣樂於探討這個議題(Brettell & Hollifield, 2000)。

● **控制(control)**：第三個主題關注於移民政治(politics of immigration)，包括考量國家行動的角色，不論是移出或接受國的國家行動皆是如此。說來奇怪，不論在實證或理論上，這個主題一直是這三個主題中發展最少的領域。管制邊界一向且持續是民族國家的特權，雖然如同佐伯格(Aristide Zolberg, 1989, p. 405)在不久之前所指出的，多數的經典移民理論極少注意此一事實。有些政權一向不願准許其民眾離開，且非常善於阻止他們這樣做(佐伯格所提到的是共產統治時期的阿爾巴尼亞；而今日的緬甸與北韓也可以當做例子)。同時，儘管先進工業國家的邊界從許多方面看來是頗為開放的，但也有些國家較其他國家對入境多所限制。近幾年對邊界管制的研究重視增加了不少(Cornelius, Tsuda, & Martin, 2004; Hollifield, 2004)。在此潮流中的一個關鍵人物曾在「將國家帶回來」(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這個論說中，突出三個主題：管制的政治；國家安全與主權的政治；融合、公民權與國家

認同的政治(Hollifield, 2000; Zolberg, 1981, 1999a, 1999b)。不令人意外地，雖然第三個主題很明顯地與社會學對融合的關注相吻合，但大多數深入此領域的學者仍為政治科學家與法律學者。

接下來的七個章節，將考察這三個廣泛主題的每一項。本書的第一部分名為「**移動**」(movement)，這部分將從現代世界歷史的角度看待移民流動，同時也將回顧闡述最具影響力的移民理論。最後將檢視當代橫跨全球的移民，聚焦於在世界二十大移民接受國。

本書的第二部分：「**定居**」(settlement)，著重探索融合的過程，其意指移民成為新社會一份子的各種方式。大部分關於這個主題的文獻充滿了偏好，因此實然與應然糾纏不清。在構成本部分的三個章節中，我們將努力評判三個開始逐漸形塑有關融合之論述所各自具有的理論優點：同化、跨國主義以及多元文化主義。

最後，我們在本書的最後一部分：「**控制**」(control)，會轉向討論國家在塑造移民時的角色。對二十世紀大部分時期的移民研究而言，這主題仍是一個低度發展的研究領域。我們在本部分的兩章節中會聚焦在兩個最近的發展上。第一個章節會檢視國家做為界定與企圖架構移民潮及有關融合政策的主要角色。下一章則轉向關於公民身分(citizenship)觀念的改變，尤其是在全球各地雙重公民身分的擴散，成為一項事實並逐漸被各國所許可。本書最後會以對於下述想法的簡要反思作結：在新的全球秩序／失序下，需要重新思考傳統觀點中關於公民與外籍人士之間的分別。



## 第一部分

---

### 移動

第二章 解釋移民潮.../17

第三章 細數當代的移民潮.../61



## 解釋移民潮

二十世紀中葉至今，一股大移民潮在全世界各處發生，13  
儘管有些移民接收國努力限制移民潮入境，但情況依然沒有改善。主要的移民接收國包括了實際上全世界的所有先進工業國家，但並非只限於它們。歷史上的移民國(settler nations，特別是美國、加拿大以及澳洲)都見證了大批新移民的流入，這並不令人意外。西歐國家的情況也是如此，即便是在地理上處於孤立的冰島都曾接受一小群移民，這群移民的來源廣泛如波蘭和越南都是移民來源國之一。日本雖然對於移民有著敵意，但它也接受大量的外國人來充當勞力。然而，移民並不只是發生在先進的工業國家。全球的其他區域，也有人離鄉背井移居到他處，而且通常是鄰近國家。像辛巴威由於經濟的崩潰以及穆加比(Robert Mugabe)政權採取越來越具壓迫性的政策，許多辛巴威人選擇遷徙到南非——通常是在沒有護照或其他文件，也就是沒有官方允許的情況下。的確，南非已經變成南部和西部非洲等許多不同國家的非洲人想要前往之目的地(Kok, Gelderblom, Oucho, & van Zyl, 2006)。類似的模式也明顯地見於拉丁美洲，例如來自相對

較為貧困之巴拉圭的人民，就會移民到較為富裕的阿根廷。

- 14 本章的旨趣是雙重的。第一，本章將會提供一份針對過去主要移民流動的調查，其中焦點集中於現代性萌生以來，移民所扮演的角色。這項調查有助於將下一章所要討論的當代移民流動放進到歷史脈絡中。第二，本章將會檢視從十九世紀晚期迄今，社會科學論述內所出現針對促成移民之原因所提出的主要詮釋。

## 壹、文化接觸

如果沒有考量到過去一千年期間人們都一直不停地在遷徙的這件事，就無法全然地理解現代性的興起。雖然從前就有大規模的遷徙，但隨著現代世界的紮根和發展，遷徙的速度和規模不斷地在擴大。因此，今天正在發生的事情不應該被視為是一個與靜態過往間的斷裂，而應該被視為是從一段源遠流長的移民史發展出來，並且奠基在該段移民史的事情上。

就此而言，由歷史學家霍爾德(Dirk Hoerder)所進行的宏觀研究計畫：《文化接觸：第二個千禧年的世界移民》(*Cultures in Contact: World Migrations in the Second Millennium*, 2002)，相當具說服力地為讀者陳述從十一世紀到二十世紀主要的世界移民，在這段期間，現代世界體系的建構基礎正剛開始成形，且形塑了後來發生的事件，包括我們今天正在目睹的世界大規模移民在內。

貿易與國家創建這兩者不論是共同地或是獨立地發生，都在使不同文化進行接觸上扮演兩股主要的力量。在所

有這樣的情況中，移民遷徙都是接觸過程的其中一部分。因此，在十四世紀中葉之前的歐洲，人民在歐陸的遷徙包括了日耳曼人、佛利然人(Frisians)，和其他向東遷徙到今日的波蘭、立陶宛，以及其他以東歐地區為目的地的人。這其中也包括了猶太人的離散(Jewish Diaspora)，亦即原本就已經在歐洲的猶太人從某個地點遷徙到另一個地點，但同時也持續有猶太新移民從中東地區搬遷到歐洲來。也包括穆斯林移動到南歐，特別是到西班牙；還有諾曼人和維京人遷徙到大不列顛、愛爾蘭、冰島等等。這兩群人提醒了我們族群或民族團體的形成是一個偶然的社會建構，因此群體既能在某一歷史時刻躍居舞台，也能在彈指之間就消失地無影無蹤。除了這些自願性的人民移動外，奴隸貿易的路線也連結了非洲和歐洲，創造出大規模的非自願性人民移動——或者我們今天所說的人口販運(human trafficking)(Hoerder, 2002, pp. 27-58)。

但是驅動人類移民的理由並不僅限於經濟和政治考量。宗教在這裡也尤其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事實上，正如前面所提到的猶太人和穆斯林的例子。其中，移民通常是受到逃離宗教迫害的需求所激發，但在伊斯蘭教徒遷徙到歐洲的例子中，部分是受到韋伯(Max Weber)稱為「戰士倫理」(warrior ethic)之普遍主義宗教所驅動的結果(參見 Huff & Schluchter, 1999)。類似的動機也促使基督教十字軍參與奪回聖地的戰爭。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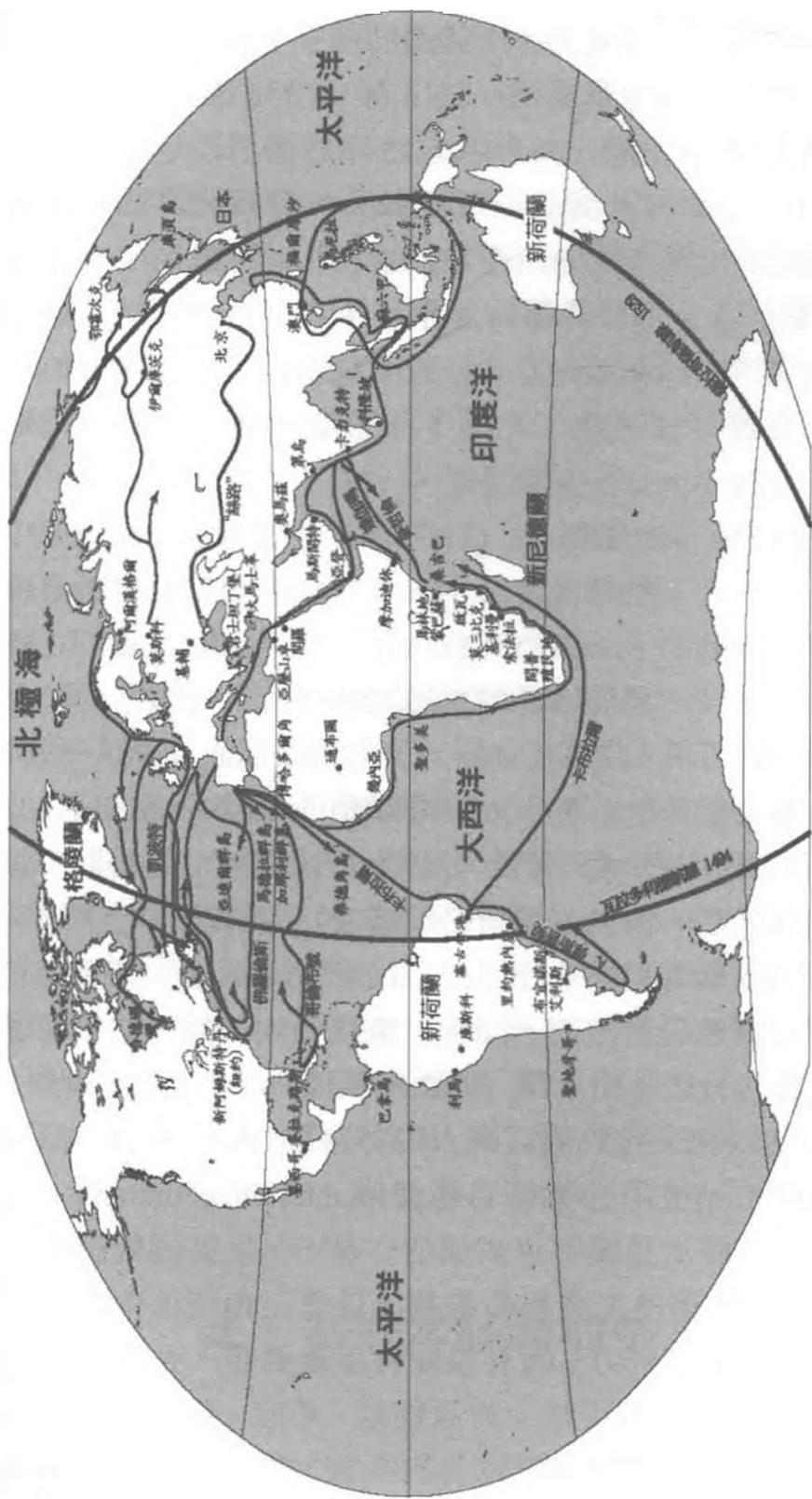
在此同時，如同霍爾德(Hoerder, 2002)所強調的，世界的其他地區並非處於靜止狀態。因此，不僅在非洲境內出現貿易旅團(trade circuits)，在非洲大陸與中東和印度次大陸相鄰接的地區也建立了類似的聯繫。印度的貿易路徑不只往西到非洲，也往東到東南亞並且連接中國沿岸的貿易中心。中

國的貿易旅團也有擴展到部分與印度的貿易路徑一樣的地區，但除此之外，他們也向東推展到太平洋地區。

阿布-盧格霍德(Janet Abu-Lughod, 1991)將這段早前的時期描述成發生在「歐洲霸權之前」。霍爾德對於這段時期之後的發展的刻畫，與世界體系理論的廣闊界域相吻合，特別是華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 1974, 1980, 1989)所闡述的世界體系理論，後者將正在興起之整合的世界經濟體系視為發源於西歐的現代資本主義經濟出現所帶來的結果。因此，存在於十七世紀以前之流動且分散的貿易網絡開始合併。霍爾德(Hoerder, 2002, p. 127)在他書中的一幅地圖上巧妙下了這個標題：「『歐洲發現有更大的世界』，十五世紀到十六世紀早期」。

特別要注意的是，數個歐洲強權曾經派出探險隊到西半球(即美洲大陸)去，他們的特使與原住民族之間命運般的相遇，導致了後來對於種族他者(the racial Other)的社會建構。在全球其他地區的類似相遇也帶來了相似的結果。宗教與後來的科學，藉由提供種族主義意識型態在任何「種族形成」的過程中，都是來正當化殖民主義及它對原住民進行系統性剝削的意識型態理據不可或缺的證據(Omi & Winant, 1994)。史匹卡德(Paul Spickard, 2005, p. 2)觀察到所有的殖民體系看起來似乎都會產生種族階層制，他議論說「種族是有關權力的，而且它是書寫在身體上的」(粗體字為原作者強調所加)。

對殖民地便宜勞工的需求導致了長達一世紀的大西洋奴隸貿易。所有在美洲的主要殖民強權都參與了此一貿易，包括葡萄牙人、西班牙人、法國人、荷蘭人以及英國人(Hoerder, 2002, pp. 149-157;另請參見Berlin, 2000; Blackburn, 1998; Horne, 2007; Miller, 1996; Postma, 1990; and Williams, 1994/1944)。如同布萊克本(Blackburn, 1998)所指出的，商業利益是建立與



資料來源：取自Hoerder, 2002.

圖2.1：移民流動，十五世紀與十六世紀初期

17 持續此一貿易的首要動力。以英國的例子來說，二〇〇七年標示著通過廢止奴隸貿易法(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的第兩百周年慶(真正廢止奴隸制之法律的通過則是要等到一八三三年)，因此奴隸貿易的歷史以及奴隸貿易為倫敦、利物浦、布里斯托與卡地夫所帶來的財富，近來成為了報章雜誌、學術圈以及公眾感興趣的焦點〔後者有很大一部分是受到〈奇異恩典〉(Amazing Grace)這部電影的上映所激發的，這部電影依據時間先後，記錄了英國廢奴運動者威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的生命歷程〕。

霍爾德(Hoerder, 2002, p. 127)同意那些認為從十五世紀中葉以來，直到十九世紀最後二十五年之間的奴隸貿易數量應該是九百四十萬的人。雖然有些估計認為這個數目應該在兩千萬以上或更多，但學術界的共識則傾向認為此數字介於九百萬到一千兩百萬人之間(Curtin, 1969; Thornton, 1998)。奴隸貿易的影響主要集中在西非，如同霍爾(Gwendolyn Midlo Hall, 2007)最近的學術研究顯示的，非洲大陸該區域中的相對少數部落或族群團體，對於奴隸貿易的感受特別深刻。在美洲，絕大部分的奴隸都是被送往巴西和加勒比海地區。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奴隸被帶到巴西，而類似數量的奴隸最後被帶往加勒比海地區，分散在由各個不同歐洲強權所統治之殖民地。

美洲的奴隸來自於數百萬人的非自願移民，他們的勞力主要(但非唯一)被用於種植園經濟(plantation economy)。因此，奴隸制是經濟發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以英國的例子來說，奴隸制代表著使工業革命能夠出現之三角關係中的其中一點(Hobsbawm, 1969)，因為奴隸會生產棉花，是英國紡織工業如果要成功所不可缺少的原物料。然而，在工業資本主義時代來臨之際，對於奴隸貿易的挑戰，開始使民意改變轉

而支持終止此一貿易，此一轉變隨後導致奴隸制的廢除。而在美國，雖然新奴隸的輸入在一八〇七年就已經明文終止，但一直要到林肯總統(President Lincoln)於一八六三年一月一日簽署解放宣言(Emancipation Proclamation)後，奴隸制才真正告終。至於整個美洲的奴隸制則是到了巴西，這個最大的奴隸輸入國在一八八一年停止輸入後才永久的終止。溫南(Howard Winant, 2001, pp. 71-81)指出，雖然抵抗奴隸制的一個關鍵源頭來自奴隸他們自己以及「自由的有色人種」，但是廢奴運動的最終成功依靠的是白人的參與——尤其是以組織形式參與者，例如在美國，受到宗教激發反奴活動的貴格會(Quakers)與衛理公會(Methodists)；而在理想啟發方面，則有英國勞工階級在憲章運動(Chartist movement)中所展現出來的團結。另一方面，巴西的廢奴運動比其他地方都還要晚開始，主要由菁英和受過教育的中產階級所推動。

在這些個案和其他相似的個案中，實際情況總是複雜的、衝突的以及矛盾的。然而，到了最後儘管人民的非自願移動對於歐洲資本主義具有高價值，但已不再是形塑從十九世紀晚期到現今大規模移民的因素了。但就如同接下來本書第二部分的幾章中所將明白看到的，二十世紀與二十一世紀的融合(incorporation)模式仍舊持續地受到溫南(Winant, 2001, p. 81)形容為「種族霸權」的體系所形塑，此一體系將非白人貶斥到受壓迫、剝削以及邊緣化的社會位置上。

## 貳、為資本服務的勞工

正是在十九世紀才開始出現霍爾德(Hoerder, 2002, p.

330)所稱為「大西洋經濟中的無產階級大規模移民」。溫南(Winant, 2001, p. 81)觀察到在這個面向上，奴隸的廢除「被證明對於資本是有幫助的，因為它能夠將反奴隸制的邏輯稍微修改之後就用來將薪資勞動與『自由』畫上等號：這特別適用於英國和美國北部」。上述這兩項評論凸顯構成現代工業秩序特點之一的移民遷徙之關鍵特色，即驅動力是來自於自願性的移民。如果情況真是如此，則他們可以被視為是對自己的生活做出決定並因而展現出現今社會學術語所稱之具「能動性」(agency)的行動者。的確，行動者會決定自己要留還是要走，而如果是後者，他們也能決定何時要走且要前往哪裡。因此，相對於奴隸的遷徙，將這些個體描述成自願性的移民是正確無誤的。然而，將這些行動者置於一個世界體系之資本主義秩序範圍內是很重要的(Sassen, 1999)。

社會歷史學家包德納(John Bodnar, 1985)的形容非常貼切，他說在一八八〇到一九三〇年之間離開歐洲到美國去的勞動階級移民是「資本主義的孩子」。這個意思是說，這些移民所做的決定是受到由資本所創造出來的體系所架構的影響——這個體系既使得移民成為可能但同時也限制著移民，它設立了什麼是可能和什麼是不可能的標準。包德納強調的是資本主義與移民之間的相互連結——移民之所以會發生是因為資本主義的指令與需求，而資本主義如果沒有移民則不可能會成功。

從一八一五年一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前夕，大約有五千萬到五千五百萬不等的歐洲人離開故土前往美洲或其他地方——這個數目占了歐陸在一八〇〇年時總人口的百分之二十(Hoerder, 2002, pp. 331-332)。在此波大規模移民潮的早期階段，移出者絕大多數都來自西歐，相較而言，此波

移民潮的後半階段，來自東歐的移民數量則陡然增加，而同時離開西歐諸國的人數雖然變得比較少，但數量依然龐大。歷史學家湯瑪斯(Brinle Thomas, 1954)所著的《移民與經濟成長》(*Migr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是一份對於英國在大西洋經濟中所扮演之角色的研究，這本書聚焦在英國和歐陸其他諸國分享的情形，即如同湯瑪斯這本書書名所顯示的，移民無可避免地和經濟成長有所連結，不論驅動此一移民遷徙的理由是因為要占據土地，或是要在逐漸出現的資本主義工業秩序中取得工作。

把美國描寫成一個「移民國家」這種具有文化內蘊的描述是相當有道理的，因為離開家鄉的歐洲移民中有百分之七十前往美國(Thistlethwaite, 1960, p. 33; 另請參見Vecoli & Sinke, 1991)。的確，就如同卓越的早期移民歷史學家韓森(Marcus Lee Hansen, 1940, p. 192; 另請參見Taylor, 1971)對它的描述，美國是「一塊有著不同強度的大磁石」。其他主要的移民接受國有加拿大與阿根廷，兩國都接受了約七百萬的移民，落腳巴西的則有四百六十萬人，而到澳洲、紐西蘭以及南非的人合計為兩百五十萬。

紐金特(Walter Nugent, 1992, p. xv)認為，正如布勞岱爾(Fernand Braudel, 1972)的權威研究所做出之地中海區域構成了「世界在十六世紀晚期的輝煌中心」這個具有說服力的主張，因此「大西洋也是十九世紀晚期的中心」，其中從歐洲到美洲的移民引起了世界前所未見的人口與社會轉型。雖然紐金特想要寫一部媲美布勞岱爾作品的願望從未實現，但是他的《跨界：一八七〇年到一九一四年的跨大西洋之移民》(*Crossings: The Great Transatlantic Migrations, 1870-1914*, 1992)提供一個無價的比較工具。雖然內容簡短，但是

它是唯一一個以系統性的努力提供對主要的歐洲移出國與主要的北美洲和南美洲移入國這兩者比較性的描繪。

## 一、離開歐洲

有一件事從一開始就很清楚，即雖然許多移民因政治和宗教因素抵達美洲，且有為數不少的監獄犯依據眾所皆知的犯罪流放體系，從英國被送到罪犯流放地(penal colonies)，然而，絕大多數的人離開歐洲主要是經濟因素使然。這段移民時期最主要的移民是勞工移民。勞動者四處找尋著農耕地，並且之後在逐漸成長的工業產業中工作。歐洲農業產業的改變與工業革命一同發生，成為兩項主要的總體經濟因素，再加上人口的改變，提供了更大的因果關係形塑人民離開故土而前往遙遠外地。

- 20 從十七世紀中葉到二十世紀之初，儘管有著數以千萬計的人口移出，歐洲還是出現了大幅的人口成長。墨爾(Herbert Moller, 1964, pp. 5-7)聲稱歐陸的人口從一七五〇年的一億四千萬成長到一九〇〇年的四億兩千九百萬，這意味著歐洲人口占世界總人口的比例從百分之十七上升到百分之二十五。雖然人口學家持續在爭論促成此劇烈成長之因素的真正影響，但是其中一股明顯的因果力量是衛生和健康照顧的改善，導致了平均壽命的延長。在這一個半世紀期間，歐陸並沒有受到以前曾經使人口大幅減少的傳染病(例如十四世紀時的黑死病)襲擊。同樣地，這段期間雖然歐洲不能說是天下太平，但的確沒有發生像之前(以及二十世紀時才會再度出現)死傷那般慘重的戰爭。

生育率所扮演的真正角色也持續受到人口學家們的爭

論。有些人主張生育率的增加必然也有助於人口的增加，這並非第一眼看起來是不合理的，因為單靠死亡率的減少並不能夠促成人口增加。然而，許多學者對此一假設有意見。舉例來說，佛林(Michael Flinn, 1985, p. 90)就宣稱「普遍而言，很少有證據能證明下述這個觀點，即歐洲人口成長率的快速增加能夠以生育率的增加來解釋；實際上，反而有更多的證據證明情況剛好相反」。莫亞(Jose Moya, 1998, p. 14)同意這個看法，他主張「就某一層意義來說，大規模的人口移出和下降的生育率，取代了疾病與戰爭，而成為在這個逐漸興起之體系中的調節物」。

理解此脈絡下之移民重要性的關鍵點在於促成人口成長的農業革命。因為農業科技的改良使得收成增加，而有助於產生更健康的全體人民。然而，這些在商業性農業的改變也導致對於農業工人的需求降低。圈地運動主張私有財產權勝過共同所有權，其結果是農地比較小的農夫逐漸被排擠出土地之外。從十八世紀晚期以降，這些無地可耕種的農夫只好紛紛移民到城市以找尋工作。他們找到其他受雇機會的能力，有很大一部分取決於工業化所帶來對於工人的需求是否足以吸收這股新的潛在勞動力。

在整個西歐，工業革命是在不同時期、以不同方式成形的。相較於英國是工業革命的搖籃，德國卻至少在十九世紀 21 早期時仍是瞠乎其後，馬克思在《德意志意識型態》(*The German Ideology*)中對於自己的出生地的討論可以證明此點。莫亞(Moya, 1998, p. 32)觀察到，西班牙目睹了大約同時期英國紡織工業的誕生，但西班牙的首次嘗試被證明沒有成功；然而，到了十九世紀中期，加泰隆尼亞(Catalonia)所進行的新一波努力才比過去成功，而稍晚，巴斯克(Basque)地區也變成合

金與造船業的中心。因此，隨著工人想要在工業產業中尋求獲得工作的機會，這兩個地區都經歷了一波國內移民的風潮。

科技的創新，像是珍妮紡紗機和凱伊(John Kay)創造的飛梭等，讓英國在工業發展方面得以領先群雄。瓦特的蒸汽機有助於設立紡織業轉變到強調煤鐵為基礎之重工業的舞台。然而，不論是工業化的領先者或落後者，西歐諸國都面臨到有大量剩餘勞動力的前景——這就是馬克思所稱的失業勞動儲備軍。雖然一方面，這樣供過於求的勞動力對資本家來說是有價值的，可以用來讓工資保持在低點，但資本家也因大量的失業和不高興人口所帶來的社會成本與可能的政治成本而存在著很大的憂慮——正是在這樣的脈絡中，工業革命變成大規模移民的時期。

而大規模移民橫跨大西洋(the Atlantic crossing)，若沒有交通方面的重大進步是不可能出現的。大規模人口移入的關鍵是蒸汽船取代帆船而大幅縮短了旅行的航程，大大地減少飄洋過海的辛苦。紐金特(Nugent, 1992, p. 31)寫道，「在[十九]世紀早期，從英倫三島到北美洲的航程要花四到六個禮拜，有很多時間可以讓傳染病蹂躪旅客和船員」，他也提到說疾病「在橫跨大西洋途中經常會旅客人數減少百分之十，有時甚至是百分之二十五」。

根據莫亞(Moya, 1998, p. 35)所言，「交通的改善通常是為了要運送貨物而非人們。但是當人們開始要集體遷徙時，從船東的觀點來看他們就變得與貨物無異」。船運工業之所以增加其運送大量人數的能力不只是因為移民需求增加，也是因為歐洲對於美洲原物料的需求日益增加。事實上，如果無法從美洲取得穩定的棉花供應，那麼曼徹斯特根本就不可能成為世界的紡織業中心。因此，船東當時可以從兩種類型

的貨物來獲利：搭船從歐洲到美洲的人們，以及回程運送原物料跨越大西洋。

這些最大且最重要使得大規模移民成為可能的公司有：英國航運公司的冠達郵輪(Cunard)和白星航運(White Star)、以及德國的漢堡—美洲公司(Hamburg-Amerika)和北德—勞埃德公司(Norddeutsche Lloyd)。由於西班牙和葡萄牙兩國很慢才開始發展它們自己的船運工業，因此在大規模移民的最早期階段，都是依賴來自英國、德國與歐洲其他地方的航運公司。當時主要的登船點包括英格蘭的南安普頓與利物浦、德國的不萊梅與漢堡，和其他扮演一定角色的地點，如斯堪地那維亞地區國家所依賴的格騰堡以及義大利的熱那亞。與運送人類橫渡大西洋之能力增加有關聯的是歐洲與美國兩處陸上交通的發展，特別是鐵路網的擴張。鐵路的作用在於將人們從鄉村內地送往港口城市以及從登陸港口送到美洲殖民區。在美洲，美國鐵路網的發展比其他國家都還要早，其他國家中有一些要到一八八〇年之後才能看到完整的鐵路網發展(Nugent 1992, p. 13)。

另一個使移民時期成為可能的因素，牽涉到移出國與接受國的政治決定。以前者而言，佐伯格(Aristide Zolberg, 2007)描繪了一個在美國與法國大革命發生後緊跟著成形的「出走革命」(exit revolution)。以美國為例，殖民者對於英國的抱怨之一就是它在他們要找尋墾殖地時限制了個人的遷徙自由。法國的例子則透露出從臣民(subjects)到公民(citizens)這樣的轉變所具有的重要性，因為最大的差別就是國家禁止個人遷徙的能力，不論是國內遷徙或是跨越國界的遷徙。在出走革命之前，君主傾向將他們的臣民視為是一種資源和衡量他們權力的方法。因此，君主普遍顯露出允許人民大量移出

的不情願。話雖如此，但由於需要發展他們的殖民地所致，君主們認為建立政策允許某種程度的遷徙仍是必要的，但其中規定國家而非個人才是這種決定的最終仲裁者。如同佐伯格(Zolberg, 2007, p. 34)對此的描述，「人口政策同時兼具保護主義以及可獲得遷入的許可」。

23 從一七九一年的法國憲法開始，包含離開祖國之權利在內的自由遷徙權利，就開始以強調自我管理的方式而被視為一項公民基本權。在十九世紀，此項權利逐漸深植在西歐諸國的政治文化中，這導致了逐步但非直線地往放寬現有對於遷徙之限制的發展。在某些地方，例如普魯士，封建時代的瓦解與農奴制的終結，敦促著統治者放鬆先前對於遷徙的限制：首先是國內遷徙，而相對地不久後便是離開國家的自由。法國大革命之理想在歐陸的其他地區也獲得迴響(Torpey, 2007, pp. 16-17)。但諷刺的是，法國後來在十九世紀卻重新引進限制性的立法，使得它與多數其他國家相較之下變得較不自由。然而，這之中的差異只是程度問題，原因是，雖然人民有遷徙權利的概念已根深蒂固，但國家還是會透過各種不同方式對遷徙施加控制。舉例來說，護照在這方面就可以派上用場，用來做為個人監控與邊界控制的工具(Torpey, 2000)。這股放寬限制之普遍趨勢的唯一例外是俄國，其仍舊維持著禁止人民移出的政策。但即便在這裡也有著政府允許下的例外情況，少數族群例如猶太人、波蘭人與德國人就被允許能夠離境(Schneider, 2007, p. 196)。

## 二、美洲的殖民地

對美洲諸國而言，他們抱持的是門戶開放政策(open-

door policies)，其政策理念是在資源豐富但人民貧困的社會中，大量的新移民是經濟發展和國家建立這兩者所不可或缺的。從韓森到瓊斯(Maldwyn Jones, 1960)的經典著作《美國的人口移入》(*American Immigration*)這樣具有影響力的作品再到丹尼爾(Roger Daniel, 2004)的近期之作《保衛黃金門戶》(*Guarding the Golden Door*)，歷史學家之間有著一項共識，即不論美國與他國之間是否處於敵對狀態，一直到一八八〇年代前美國都沒有啟動更改其門戶開放政策的流程。一八八二年〈排華法案〉(Chinese Exclusion Act)的通過，首次構成了美國示意要基於民族/族群認同來排除一些團體。

最近，佐伯格(Zolberg, 2006)挑戰此一情況，他主張國家政府從非常早開始就在形塑與限制人口移入方面，扮演著更積極的角色。他的論點是基於一八一九年施行的旅客法(Passenger Act)之重要性沒有被認真看待。相較於之前的評論家都將它視為本質上就具有管制性，佐伯格(Zolberg, 2006, pp. 110-113)則爭論說該法等同於一種藉由「遠端控制」的限制形式。然而，他所提出的證據有些薄弱，且除了想要防止有心理疾病者、罪犯，以及那些可能會變成貧民的人入境以外，在整個十九世紀所實行的人民移入管理機制，的確是允許大量新移民定居和歸化。因此，比較合理的作法是將旅客法當做一項影響力較為有限的法律，做為後來當國家在控制人民移入方面扮演更為積極角色之發展的先驅。

以加拿大為例，鑒於當時它的領土面積只有其南方鄰居的一部分，且仍隸屬於大不列顛帝國，因此，英國認為加拿大的發展潛能深受它與美國的關係所影響。的確，加拿大所面臨的其中一項現實便是大量的移入者並沒有留下來，而是紛紛前往北緯四十九度以下的地區。紐金特(Nugent, 1992, p.

136)將加拿大的移民情況形容成是一個「篩子」。在他所討論的阿根廷與巴西這兩個南美洲的例子中，國力相對較弱且有時不穩定的國家會侷限它們控制人口移入的能力。因此，它們的國界會是滿佈缺口的。

這個描繪並不是要暗示人口移入是無衝突的；相反地，它在移出國和接受國兩邊都會產生緊張與衝突。儘管美洲有關出境的法律已放寬且有門戶開放政策，移民還是經常遭到反對——有時是相當暴力的反對。在原籍國境內，有些文化菁英會指責移出的移民是祖國的背叛者。這常見於受到根植於歐洲之民族主義意識型態影響的菁英身上。宗教菁英也同樣對此具有敵意，因為他們害怕移民環境會損害宗教信仰。在歐洲的天主教高層中有許多人都表達出下述的憂慮，即在北美洲的環境中，改信新教會侵蝕移民們對於唯一真實信仰的信服。在接受國境內，對於移入人口的敵意會因特定群體的特殊特徵以及移入人口是否被視為勞動力或政敵的競爭威脅而有所不同。於此，在菁英與老百姓之間都可以看到反對的存在，前者主要關注於新移民所被預設會帶來的文化影響，而後者則認為他們要與移民競爭工作、居所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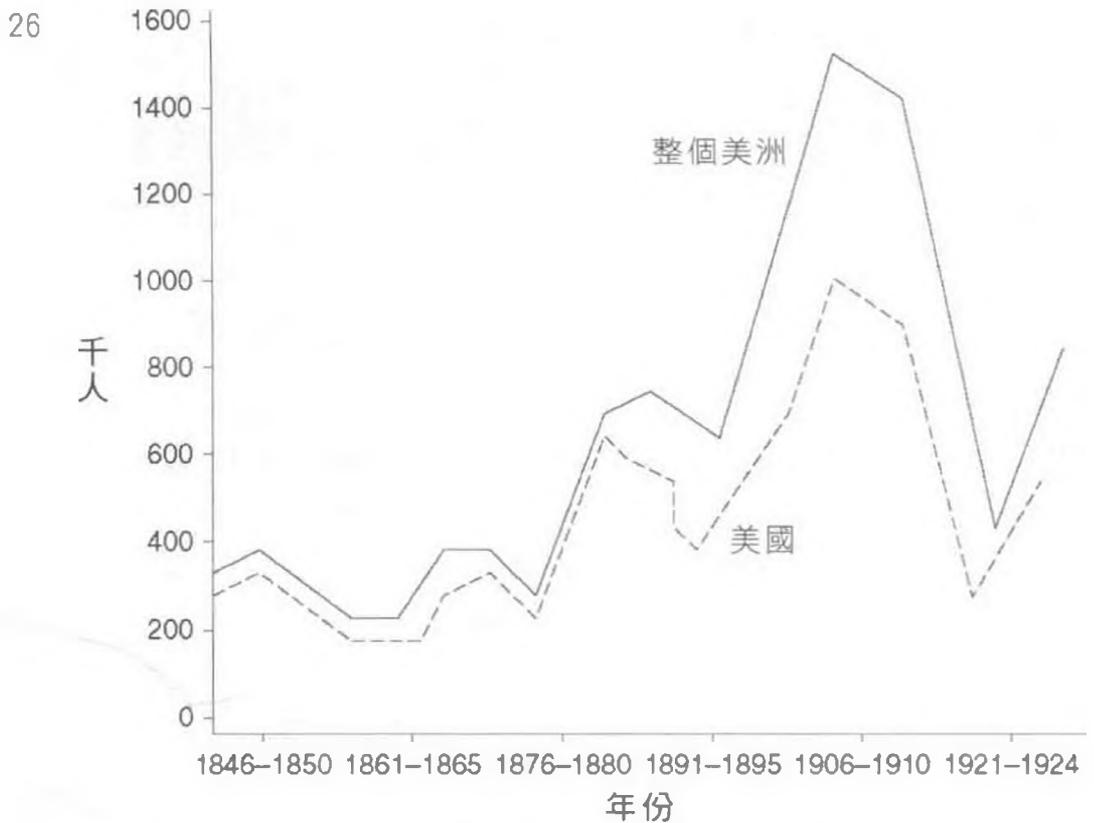
在上述這樣的架構內，如同表2.1所顯示的，美國是大西洋移民的主要受益者，接著是阿根廷、加拿大、巴西、英屬西印度群島以及古巴。圖2.2顯示不只是移民數量會隨著時間而有所上升和下降，並在二十世紀初期達到其最高點，而且也顯示整個美洲的模式，相當相似於單獨美國一地的模式。如同之前所提到的，移出的人口中，人們不只會落腳在美洲，因為澳洲、紐西蘭以及南非隨著時間過去也變成了主要的移民目的地。

表2.1：主要的移民接受國和移出國

國家	人口移入的年份	移民的數量
<b>■一八二〇年到一九二四年間接受超過五十萬名移民的國家</b>		
美國	1821-1924	33,188,000
阿根廷	1857-1924	5,486,000
加拿大	1821-1924	4,520,000
巴西	1821-1924	3,855,000
英屬西印度群島	1836-1924	1,470,000
古巴	1901-1924	766,000
<b>■一八四六年到一九二四年間送出超過一百萬名移民的國家</b>		
英國		16,974,000
義大利		9,474,000
奧匈帝國		4,878,000
德國		4,533,000
西班牙		4,314,000
俄國		2,253,000
葡萄牙		1,633,000
瑞典		1,145,000

資料來源：Ferenczi, 1993, p. 436.

移民來自歐洲所有的國家，其中來自英國的人最多，接著是義大利、奧匈帝國、德國、西班牙、俄國、葡萄牙以及瑞典。引人注意的是這份名單中沒有法國。如同圖2.3所顯示的，主要來自西歐的移民主宰了最早期的移民階段。雖然他們持續在整個移民潮期間一直源源不絕來到美國，但是十九世紀晚期與二十世紀初期所發生的大幅增加，卻主要是因為來自東歐與南歐的移民大量增加所造成。另一個額外的重點是順序：並非所有的移民皆來自歐洲。一股小很多但卻很重要的移民潮來自亞洲。這些高木(Ronald Takaki, 1989)所形容為「來自不同對岸的陌生人」，最初是來自中國(開始於加州淘金潮)，然後是來自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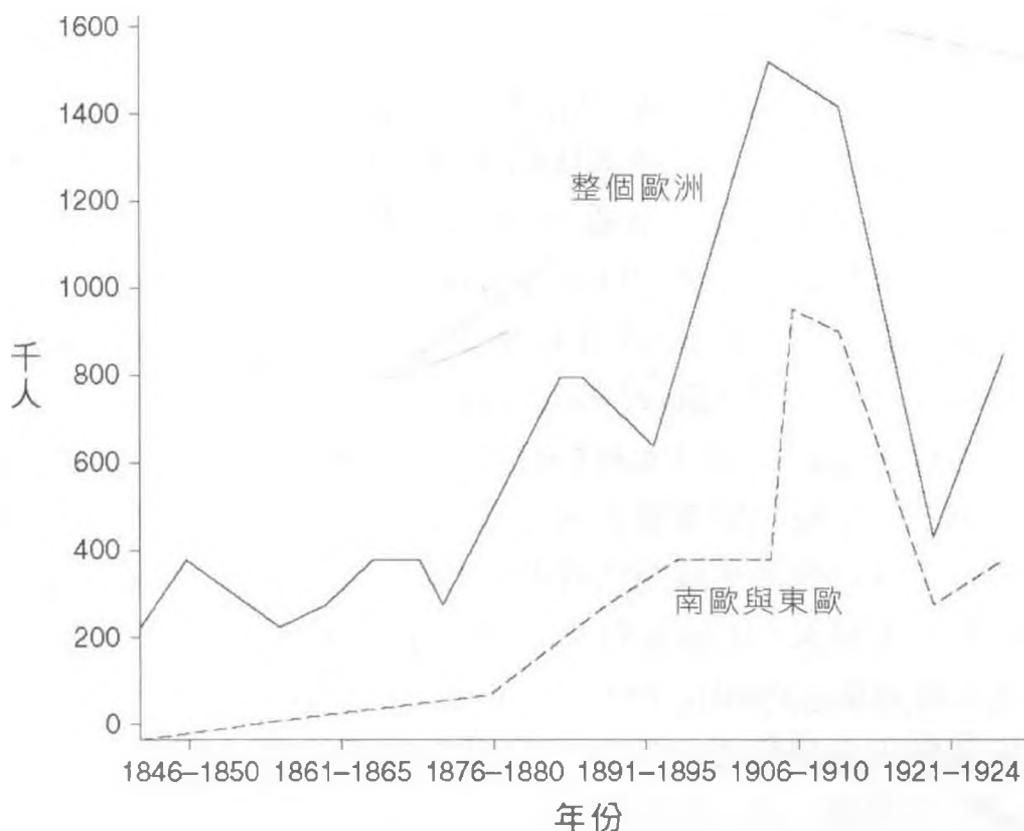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erenczi and Wilcox, 1929, p. 236-237.

圖 2.2: 在一八四五到一九二四年間遷徙到美洲的移民(每五年一期的平均數)

紐金特(Nugent, 1992)已經指出，美洲各個接受國在移民人數方面的差異，反映在這兩個大陸上的不同國家中的移民受到學術界關注的多寡。因此，已經有大量關於美國的研究出版了，但是關於加拿大移民的文獻卻反映出其人口只有美國十分之一的事實。而關注阿根廷與巴西的文獻則更是少了許多。紐金特的書做出了非凡的貢獻，因為其提供了對於大西洋移民之全面的與比較的分析。

阿根廷的人口在十九世紀中葉攀上高峰，這有很大一部分是由於移民的增加——從一八六〇年的一百七十萬到一



資料來源：Ferenczi and Wilcox, 1929, p. 230-231.

圖2.3: 在一八四六到一九二四年間從歐洲移出的移民(每五年一期的平均數)

九一四年的七百九十萬，在這個時間點上，第一代與第二代的移民占了總人口的百分之五十八。在美洲沒有任何國家有這麼高比例的外籍人口，而且也沒有任何主要城市有比布宜諾斯艾利斯的百分之七十還要高的外籍人口比例。此外，在一九一四年阿根廷的總人口中有百分之三十點三是外籍人口。相較而言，美國所曾經達到的最高比例還不到這個數字的一半(Nugent, 1992, p. 112)。至今阿根廷國內最大的群體是義大利人，他們占了總移民人口的大約一半，接著是西班牙人，他們占總移民人口的將近三分之一。法國人是第三大的

群體，占了總移民人口的不到百分之五。

不同於在找尋土地的北美洲移民進入的是以小面積土地持有為特色的農業體系(除了在美國南部各州的種植園體系之外)，阿根廷的大莊園(latifundia)體系從殖民時期一直延續下來，因此大多數的移民農夫都是佃農。但在另一方面，比起美國，在阿根廷的都市居民經常可以找到融合和向上流動的機會。貝力(Samuel Baily, 1999, p. 119)針對在布宜諾斯艾利斯與在紐約的義大利移民做的比較檢視發現，前者比較能夠在技術性的職業和白領工作中找到向上流動的機會，而後者則傾向侷限在經濟的非技術性產業方面。布宜諾斯艾利斯的義大利人「比在紐約的義大利人適應的更快、更有效率以及更完全」(Baily, 1999, p. 217)。單以布宜諾斯艾利斯的整個移入人口數量以及特別就其中的義大利人的人數都比在紐約的義大利人數還要多這件事實，即便也許無法盡窺全貌，但也足夠解釋這些差異了。適應的前提是，在阿根廷認同內容的形成上，移民有較多置喙的餘地。

巴西的情況則在許多方面都相當的不同。不像阿根廷人在十九世紀就成為獨立的共和國，巴西在整個十九世紀經歷了葡萄牙人統治到建立一個獨立共和國的艱辛轉型過程。此外，巴西比美洲的其他主要國家都還要依賴奴隸制。巴西人口中約一半是由奴隸所組成，而奴隸制的廢除發生在一八八八年，比美洲的其他地方都還要晚。因此，比美國更加顯著地，巴西的歷史不只受到自願性移民，也同樣受到非自願性移民的形塑。的確，在人類學家兼公共知識分子弗萊雷(Gilberto Freyre)的著作中，編織了巴西做為一個激進民主國的迷思，便是一個明顯想以田園的方式來描繪巴西種族關係的努力，以便將巴西與美國統治階級的民主政策(Herrenvolk

democracy)區分開來(Kivisto, 2007a, pp. 229-230)。

最早的歐洲移民在一八二〇年代開始抵達巴西，他們主要是來自德國和義大利。這兩群人都在內地群聚成族群殖民地，生活相對孤立於更大的社會，造成以犧牲同化為代價而優先維繫語言和文化，這在德國人身上尤其特別明顯，而此兩國的這些殖民地並非就特別成功。大規模移民的真正開始是在十九世紀晚期，緊接在奴隸制廢除後。最大的兩個群體是義大利人(33%)與葡萄牙人(30%)，接著是人數較少的波蘭人、猶太人以及德國人。此外，在二十世紀的第二個十年期間，日本人開始到來，最後占了移民人口中的百分之四點五。人口移入在巴西的影響並不如在阿根廷那樣有影響力，因為以人口結構來說，移民只占了巴西人口中的小比例。即使在巴西人口移入的顛峰時刻，一九〇〇年，當時也只有百分之六點二的人口是外籍人口(Nugent, 1992, p. 125)。

於世界各個自由民主國家間，當代的加拿大在施行官方多元文化政策上一直是領導者，而這和其歷史背景有關。加拿大在美國革命後依然效忠於英國，且儘管法國人在控制社會的權力鬥爭上徹底失敗，但依舊主張法國人仍要保有兩個憲章團體其中之一的地位。在上述的前提下，加拿大移民政策的發展一直帶有一個認知：發生在加拿大的事便是受到發生在美國的事所影響。直到十九世紀的相對晚期，加拿大才開始體驗美國在一八八〇年前就經歷過的新移民大舉湧入程度。人數相對較少的華人在十九世紀中葉抵達，其中大部分居住在英屬哥倫比亞省。隨著工業化的擴張，勞工短缺刺激了加拿大政府開始找尋吸引外國新移民的方法。從一八九〇年代到一九二〇年代初期，加拿大政府在內政部長席佛頓(Clifford Sifton)的指揮下，積極地鼓勵和組織人口移入(Hawkins, 1989, pp.

4-21)。人口成長即使被視為必要之物，卻也因尋求確保「白人加拿大」的明顯種族主義政策而有所減緩。這意味著加拿大偏好西歐移民勝過東歐和南歐移民，也意味反亞裔移民的法律會阻止華裔和其他亞裔群體的繼續流入。

紐金特(Nugent, 1992, pp. 144-145)著重於政府在加拿大大草原的墾殖政策決策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他注意到加拿大西部的墾殖比美國來得慢，部分是因為較晚才有基礎建設的緣故，尤其是鐵路。他主張，到了十九世紀末，隨著美國邊界地區土地機會的減少，人們開始接受透納(Frederick Jackson Turner, 1893)所提出的「關閉國界」觀點，廣大的加拿大大草原省份成為北美洲最後一個真正的國境。紐金特同意索爾博格(Carl Solberg, 1987)對於加拿大與阿根廷間的比較：加拿大積極介入土地分配並且施行保護主義政策以保護其興起的農業部門，而阿根廷則抱持自由放任原則——最終結果就是加拿大邊界地區的墾殖者日益興盛，而阿根廷彭巴大草原上的墾殖者和此地區皆蕭條不振。另一方面，加拿大聯邦政府也制定了形塑逐漸出現中之工業經濟的積極移民政策。

在這兩個例子中，國家政策制定者都敏銳地察覺到對勞力的需求，以及此需求只有依靠寬鬆的移民政策才可以滿足的事實。在十九世紀最後數十年間才開始的這段最早期移民階段期間，大量英國與美國居民的移入使得加拿大的英語社群規模擴大，強化了此一社群並確保一個大部分是說英語的新教徒社會持續存在。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有兩百五十萬人抵達加拿大，其中五十萬人是來自英美圈以外的地區，包括大批來自歐洲的受偏好群體，包括了德國人、荷蘭人以及斯堪地那維亞人。然而，隨著時間遞嬗，從東歐與南歐移入的人數也有所增加，其中最大群體有義大利人、波蘭人、烏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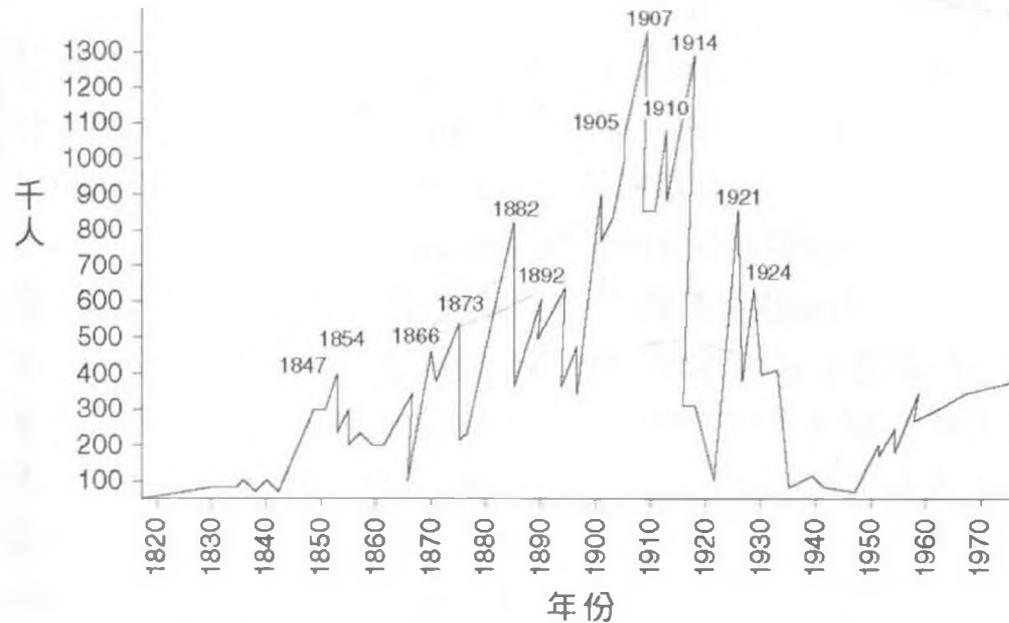


圖 2.4：美國的人口移入：一八二〇年到一九七〇年

蘭人以及猶太人。集體合起來，這些移民社群開始代表一股逐漸龐大的「第三勢力」——這樣的命名是因其成員並不屬於加拿大兩個憲章群體中的任一個(Kivisto, 2002, pp. 88-90)。

美國和前幾段所討論的三個國家的相同之處在於，如果沒有大量的移民湧入，則它們的豐富自然資源蘊藏不可能有被開採的一天，且後來也不可能發展工業化。美國與巴西一樣都有奴隸制的遺緒，且以前的奴隸對於國家後來的社會歷史有著持續影響。美國與加拿大一樣有深受英國影響的文化歷史以及基督新教的主宰地位，兩者也一樣想要偏袒白人移民。而使美國與眾不同之處在於它整個國家非常龐大，其人口很快地就超越其中一些最大的歐洲國家。這不只歸因於它的高生育率，而是因為早從一八三〇年代就開始的大規模移民所造成的必然結果。

如同圖 2.4 所顯示的，有一波移民潮始於一八三〇年代

並且於一個世紀之後終止。它的特色是有很多高峰和低谷(即大幅增加之後跟著是快速的下降),這些高低起伏的情況一直延續到二十世紀的頭十年達到最高點為止。若是追蹤此一變遷,就可以看到第一次高峰出現在一八五四年,接著在南北戰爭之前和發生的期間下降。南北戰爭後,人口移入率上升,之中有幾次的震盪,反映著當時美國經濟景氣的變化。簡言之,繁榮和蕭條的經濟循環會影響人口移入。在這段期間,美國經歷了兩次重大的經濟衰退,分別是一八七三到一八七九年以及一八九三到一八九七年間,另外也經歷了三次較小的經濟衰退。這股移民潮發生在一個基本上為務農的國家,轉型成後來的世界最強工業國之際。移民特別定居於東岸和中西部,在前處他們面臨且必須適應歷史悠久的美洲原住民,在後處他們在新城鎮正在建立或剛建立好之後到達。稍晚,他們也繼續向西遷徙。唯一一個不曾經歷過任何顯著程度移民影響的地區是美國南部。

這波移民潮的前數十年間,也就是到南北戰爭爆發前的這段期間,見證了移民潮主要來自西歐。在這段期間抵達美國的最大群體包括了英國人,歷史學家艾瑞克森(Charlotte Erickson, 1972)巧妙地將他們形容為「看不見的移民」,看不見是因為他們相當迅速地契合和融入了在顯著程度上依據英國民風、習俗、語言,以及法律等所形成的社會中。另外兩個與英國人在人數和重要性上相當的群體是德國和愛爾蘭人。而人數較少但尤其於中西部特別重要的是斯堪地那維亞人。許多移民搬到美國來的動機是尋求土地,雖然有些人最後是因為工業而非農地而搬過來的。

在許多層面上,南北戰爭是一個區分美國農業過往與工業未來的分水嶺。到了一八八〇年代,工業化正飛快地加

速，對於勞工的需求也因此增加。雖然來自西歐的移民從未間斷，但是人數卻隨著時間下降，並且隨著來自東歐與南歐移民的大量抵達，西歐移民在整個外籍人口中所占的百分比下降。在一九八〇年，《哈佛美國族群百科》(*Harvard Encyclopedia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出版，記錄了在複合的美國認同(composite American identity)中有數量驚人的族群占有一席之地。在這部百科全書中，提到超過一百個群體，範圍從阿加底亞人(Acadians)到瑣羅亞斯德信徒(Zoroastrians)都有。這些群體中有很多是一八八〇到一九三〇年間抵達的。部分群體雖然人數相對較少但還是因為群聚在一起而在某些地點具有影響力，例如冰島人在北達科他州(North Dakota)或阿加底亞人(Acadian)在路易斯安那州(Louisiana)。有些群體，特別是像阿米緒人(Amish)這樣的宗教群體，則一直藉由和社會的主流保持距離以努力保持他們獨特的認同。目前已經有大量的學術研究投注在部分群體上，但是其他的群體卻受到甚少的學術注重。舉例來說，本書的兩位作者中有一位是半芬蘭半康瓦耳(Cornish)血統的人，因此有很多的學術研究投注在芬蘭人身上，但在此同時，從學者們(以及一般大眾)的觀點來看，康瓦耳人在大部分的時候卻依然還是隱形的族群。

32

這裡主要的論點是，美國迄今是世界上於族群方面最多元的國家，而且它贏得此稱號已超過一世紀之久。在這樣的脈絡下，在移民潮第二階段抵達的最大群體包括有義大利人、猶太人(從俄國、波蘭和東歐各處來的)以及波蘭人。義大利人比其他歐洲群體較少從事農業工作，他們反而從事各種在工廠、礦坑以及「苦役勞動」(pick and shovel)中的非技術性工作，其中義大利裔婦女在服飾工業中表現的相當傑出

(Gabaccia & Iacovetta, 2002; Hutchison, 1956)。小義大利區(Little Italies)在諸如紐約、波士頓、費城、巴爾的摩、芝加哥以及聖路易等主要城市中如雨後春筍般地出現。

以猶太人為例，過去在美國殖民地就己能看到一些猶太人的蹤跡，主要來自西班牙與葡萄牙的西語裔猶太人(Sephardic Jews)。到了十八世紀晚期，相對少數的中東歐猶太人(Ashkenazic Jews)從德國移民過來。他們沿著大西洋海濱以及中西部新興商業城市中定居，通常是成功的小企業主，尤其是成為零售商店的老闆。猶太裔社群在一八八〇年後有明顯的改變，原因是有大量猶太人從東歐移民過來。這些猶太人通常比之前來的猶太人貧困許多，且有更多傳統束縛及較低教育程度。他們多找半技術性的職位，特別是在服飾業(Daniels, 1990, 223-232)。

當波蘭人在十九世紀開始離開他們的故土時，他們通常是做為德國的暫時勞工移民。隨著時間過去，這些比較早期的移民變成一八八〇年後數量越來越多的美國波蘭移民的一部分。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時，已有兩百五十萬的移民定居在美國，尤其芝加哥有最大的波蘭移民社群(除了華沙以外，居住在該城市的波蘭人比世界上任何城市都還要多)，但也有其他大批的波蘭人生活在匹茲堡、水牛城、克里夫蘭、底特律以及密爾瓦基。這些人絕大多數都是經濟性移民，經常地將自己視為希望賺到錢後返鄉的暫時過客。他們被形容成是為了生計(za chlebem)的移民，這是歷史社會學家摩拉斯卡(Ewa Morawska, 1985)所提出的說法，意思是他們以務實與實際的方式不只是求生存，而更要改善他們的經濟狀況。將近百分之九十五的波蘭人從事工業的非技術性工作；大量集中在採礦業、鋼鐵生產、屠宰和肉類包裝業(Morawska, 1989)。

這股構成橫跨大西洋的大移民潮於二十世紀的第三個十年畫下句點。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世界性經濟衰退降低了移民數量，但就美國的情況來說，移民潮早因一九二四年國籍法(National Origins Act)的通過而逐步減少。這項立法是勢力日漸龐大的反移民運動的最終結果，此項運動早在二十世紀之交就已經開始施加政治壓力。

正是在此波移民潮期間，當時正興起中的社會科學首次將移民理解為一種社會現象。社會學家扮演著急先鋒，而經濟學家也做出了大量的貢獻。政治科學家也有參與其中，但貢獻程度較低，雖然鑒於當時的學科分際線流動不定，要明確地指出任何一門學科做出了什麼特別的貢獻有時是困難的。話雖如此，從移民成為一個研究主題的非常早期階段開始，就出現了明顯的分工情形。在此一學術分工中，人口學家、經濟學家以及經濟社會學家都關注於造成移民的原因，而社會學家則專注在移民經驗對於移民與接受國社會兩者的影響。他們發展出理論來解釋移民的調適與融合，其中包括了解釋哪些因素阻礙了調適與融合。就此部分而言，在種族與族群研究中的理論發展和研究進展，就變得與參與移民研究的學者緊密相關，包括那些在偏見與歧視的領域進行研究的學者。在專研移民流動的本章中，將會探索此一學術分工的前半部，而後半部，也就是已成為並且依舊是移民社會學的主要焦點，將在後續幾章予以討論。

## 參、移民理論

通常被認為對移民理論做出第一個主要貢獻的人是瑞

文斯坦(Ernst Georg Ravenstein)，他是一位服務於倫敦皇家地理協會(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的德國籍地理學家，並且出版過兩份具有影響力、探討「移民法則」(The Laws of Migration)的文章(Ravenstein, 1885, 1889)。根據瑞文斯坦自己的說明，他之所以受到激發而對移民遷徙的結構特質進行理論化，是為了回應與他同時代的法爾(William Farr)所宣稱移民基本上是隨機的或偶然的流行之論點。瑞文斯坦深信這不是真的，因此他尋求一系列法則的闡明，以使用來解釋和預測移民遷徙，這些法則對於國界內外的移民都能相等適用。

34 套用李氏(Everett Lee, 1966, p. 48)對於瑞文斯坦結論的彙整，我們可以將這些主要法則總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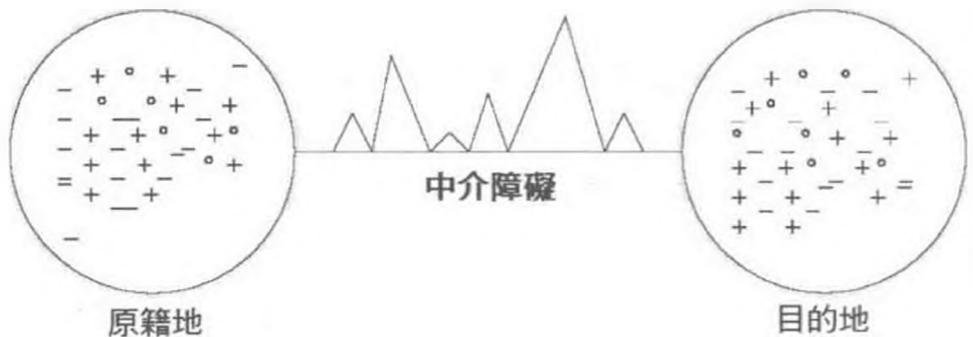
- **遷徙和距離**：(1) 大多數的移民都是短距離的遷徙，(2) 而長距離遷徙的移民則偏好搬遷到主要的商業和工業中心。
- **遷徙的階段性**：(1) 當商業與工業中心吸收大批移民時，就會發生移民潮；(2) 最靠近的鄉村居民會搬到城市，因此留下了能被由更遠地區來的鄉村人口填補的缺口；(3) 分散過程是吸收過程的相反。
- **潮流和反潮流**：遷徙的主流會產生一股反潮流。
- **遷徙傾向的城鄉差異性**：鄉村居民比城市居民更可能遷徙。
- **短距離移動者主要都是女性**：女性比男性更會做出短距離遷徙，特別是在國界範圍內的短距離遷徙。
- **科技與遷徙**：交通網絡的改善和工業化的擴張會導致遷徙數量的增長。
- **經濟因素的重要性**：雖然遷徙的數量會受到國家行

動(例如法律、租稅政策)、氣候以及地理因素的影響，但它們非但完全不如經濟考量那般有影響力，而且通常事實上中介障礙是可以消除的，這因此使得經濟力量的運作基本上不會遭受妨礙。

自從瑞文斯坦的結論出現開始，評論家就對這個說法，也就是企圖將移民描述成某種以法則般方式運作的結構性現象提出質疑。對於他的作品最為徹底的控訴是，他沒有闡明一般會被解釋成理論的東西是什麼。取而代之地，有人主張瑞文斯坦所建構的東西實際上只是一個對於那些從他得到之經驗證據中所能夠看到的各種不同模式的描述。這並不是說對於模式的描述不重要；簡單地說，這並不算是一個理論，或以他自己的詞彙來說，這並不能算是「法則」(Petersen, 1958, p. 265)。雖然我們傾向同意此一評估，但回顧來看，瑞文斯坦的研究確實影響了兩股對於遷徙進行理論化的潮流：推拉模型(push-pull model)，以及一個建立在新古典經濟學假設之上的經濟模型。

## 一、推拉模型

先就第一個模式說起，李氏(Lee, 1966)是一位表達出推拉理論的核心人物，雖然他在描述他的「移民理論」時並沒有使用這個詞彙(de Haas, 2007, p. 9)。他從瑞文斯坦那裡提煉出一個以下述這個假設為前提的模型：數量，也就是他所稱的「潮流」(基本上指的就是從 A 點搬到 B 點的遷徙方向)，以及要選擇誰進入這股潮流，會受到四個因素架構。他所指出的這些因素有：與原籍地有關的因素、與目的地有關的因素、「中



資料來源：Lee, 1966, p. 50.

圖 2.5：移民過程中的原籍地與目的地因素以及中介障礙

介障礙」，以及潛在移民所具有的個人特質(Lee, 1966, p. 50)。

圖 2.5 呈現出他對於解釋任何特定移民流動時所需要考量之事物的生動描述。在他的描繪中，有三種類型的因素會同時在原籍地與目的地上運作，這些因素是：那些提升移民的因素(+)、那些阻礙或阻止移民的因素(-)，以及那些對移民沒有影響的因素(0)。如同他所指出的，圖 2.5 並沒有納入他的第四種因素，亦即個人特質。這個模型對於移民研究的吸引力是顯而易見的：它提供了移民過程一個符合直覺且相當簡約的說明。簡言之，對於說明移民過程中的主要部分提供了一個成本效益計算(cost-benefit calculus)。

其假設是移民的發生是因為兩個互補的過程所導致。第一，移民始於推動人們離開某地的因素強於使他們留在當地的因素時。最為重要的推動因素包括了快速的人口成長、貧困和缺乏經濟機會，及政治壓迫。在各種不同的排列組合下，這些因素和其他因素都會促成遷徙推力。第二，移民發生在將人們拉向另一處地點的因素比阻礙他們進入的因素還要強時。可以將人拉進某個社會的關鍵因素包括工作機會、比家鄉高的薪資、取得土地的可能性，以及政治與文化

自由。這些因素各自的強度會決定移民潮的數量及定義其特殊性質，如促使 A 搬到 B 而非搬到 C。這個模型相當適合那些傾向理性選擇觀點的人，因為它假設了移民的發生是因為個人欲提升生活環境所做出之工具性計算所導致的結果。

李氏聲稱有兩股額外的力量需要納進考量。第一個是他所稱的「天生的惰性」(natural inertia)，這是給定的(Lee, 1966, p. 51)。換言之，他的理論的基礎假設之一是，人們天生就是定居者而非遷徙者。遷徙因此不是現代世界一直都有特質，也就是說只有在特殊時期才會引發，而不是平時就有。第二個形塑遷徙的力量是「中介障礙」。距離就是一種這樣的障礙，一個與現有交通系統狀態有關的障礙。而物理障礙，像是沿著美墨邊界地區所搭建的圍籬，代表了另一種中介障礙，就如同法律障礙也是。

圖2.5並沒有描繪到移民的個人特質這件事，但是李氏很清楚地表達出有些人會比其他人更可能遷徙。遷徙是有選擇性的。因此，年輕人會比老一倍的人更可能遷徙，因為他們較有可能成為接受國勞動市場想要的人。相同地，那些具備某些類型人力資本(受過教育的、有證照的、有職場技術的)的人，比起那些只有人力資本赤字的人，是遠遠更加可能遷徙的。

## 二、新古典經濟學和移民

在現在這個時刻拋棄推拉理論，改而偏好更近期的取徑是很常見的(Castles & Miller, 1998; de Haas, 2007)，尤其是改為由梅西(Douglas Massey)與其同事所發展出來的網絡理論(network theory)(Massey et al., 1993, 1994; Massey & Taylor,

2004)。這有一部分是因為推拉模型的其中一個變形經常被拿來做為整個模型的代表，這個變形就是人們稱為新古典均衡(neoclassical equilibrium)觀點的經濟理論。它將移民刻劃成不同的兩地之間的勞力供給規模與薪資相互影響後的結果。簡單來說，當一地有勞力剩餘而薪資因此下降時，有一部分的剩餘人口就會被吸引到另一處有勞力短缺並且因為對於勞力的需求而工資較高的目的地去。

37 這個模式最早的闡述是用來說明發展中國家境內的國內移民，特別是大量的工人從鄉村遷徙到都市去(Harris & Todaro, 1970; Todaro, 1969, 1976)，但它現在也已經被套用到國際移民上(Borjas, 1989, 1990)。對於國內移民與國際移民兩者而言，新古典均衡理論假設了移民數量是由不同地點在勞力供需上的相對差異所決定的。當差異很大的時候，移民數量將水漲船高；而差異小時，移民量將會低落。當然，想要成為移民的人需要納入考量的因素還有移民的成本，以及他們在取得進入目的地國較高工資之市場的人場券前所可能面對到的問題，這包括了與受到逮捕和遣返有關的潛在成本(Todaro & Maruszko, 1987)。梅西與其同事(Massey and colleagues, 1994, p. 701)將新古典經濟學的本質總結如下：「所預期在原籍國與目的國之間的收入差異，當加總起來且隨著時間有所打折，然後再加上遷徙的負成本，就會得出預期從遷徙得到的淨利，如果這個淨利是正的，那就會促進遷徙」。

這個理論是以假設一個自我調控的市場存在為前提，在這個市場內，移民可以被預期會在人數下修前達到最高峰。移民之所以並不被認為是永遠或持續的狀態的理由是，當越來越多的移民進入一個高需求、工資較高的地區，他們的出現就會使需求降低並使工資下降。在此同時，從原籍地的角

度來看，移民可以被視為是剩餘勞力。他們的離開表示剩餘的減少，而將使勞力需求上升，接著導致現行薪資調漲。因此，最後達成一個新的均衡，而移民潮便會隨移民誘因的煙消雲散而停止。

在他們檢視那些解釋一九四五年後從西半球其他地方移入到美國的移民來驗證新古典均衡理論的文獻中，梅西與其同事(Massey and colleagues, 1994, p. 710)推斷出「目前所累積的證據普遍支持新古典理論的基本命題，即移民與薪資率的國際差異是有關聯的」。雖然它對大眾思考移民成因的方式以及大眾在形塑移民政策過程中扮演什麼角色上都有決定性影響，但是它的效用還是有限。簡單來說，對此一理論批判的重要基礎乃是，由於只單單聚焦在個人身上，因此新古典均衡理論本身並不足以對於移民過程提供一個有說服力的解釋。有人也許會注意到，這個理論只適用於具有高度自由的「自願性」移民流動。

### 三、網絡理論與移民的新經濟學

經濟學家史塔克(Oded Stark, 1991)成為「移民新經濟學」中的中心人物。他的研究取徑並非只是簡單地尋求否定新古典理論，反而想藉由更具實證基礎的理論架構來補充它的洞見以修補其不足。這麼一來就會挑戰到新古典模型的一個主要假設。新經濟學質疑移民是一種個人追求所導致的現象之假設，新古典經濟學忽略了移民身處在齊美爾(Simmel, 1955)所稱的「群體關係網」(webs of group-affiliations)中。史塔克(Stark, 1991)的立場著重在家庭的角色。以這個洞見為基礎，梅西藉由引入網絡理論將移民新經濟學融入到社會學中。從

他的觀點來看，齊美爾較不嚴謹地意識到的網(webs)的觀念，若以嚴謹的分析呈現則就是網絡，梅西和他的同事(Massey et al., 1994, p. 728)將之定義如下：

移民網絡是人際聯繫的集合，其透過親屬關係、友誼，與共享的社群出身而將移民、先前的移民，以及在原籍區域與目的地區域的非移民連接起來。這些聯繫的存在被假定能夠降低成本、提升利益，以及減輕國際遷徙的風險，因而會增加遷徙的可能性。網絡連結構成一種有價值的社會資本形式，人們可以利用這種資本來取得外國的工作和高薪資。

研究移民的歷史學家長久以來察覺到在創造和維繫移民潮方面，有一種一度被稱「親友效應」(friends and relatives effect)或也有人稱「鎖鏈式遷徙」(chain migration)(Baines, 1995, pp. 33-38; Hatto & Williamson, 1998, p. 14; Williamson, 1974)。在討論美國的最後一波大移民潮時，地理學家歐斯特格倫(Robert C. Ostergren, 1988, pp. 158-159)把這個過程做了如下的描述：

從歐洲社群到來的最早期移民通常會去一些他們對其有瞭解的地方。而一旦他們抵達目的地時，他們就會把他們所得的額外資訊送回家。隨著新移民跟隨他們的腳步到來，在大西洋兩邊就會發展出某些「資訊軸線」。一旦移民流開始沿著這些軸線遷徙，它就會變得自我強化，最後呈現出鎖

鏈式遷徙的所有特色。

大量的文獻有見地的分析特定族群跨越了大西洋並與其同族群的人一起定居在美國各城鄉社區，而這些文獻強化了他的主張。除了歐斯特格倫(Ostergren, 1988)自己對於在美國中西部的瑞典人的解釋之外，在那些強調移民連鎖之重要性的最具有影響力和最有代表性的研究中，還可以指出的是寇森(Kathleen Conzen, 1976)對於在密爾瓦基的德國人的研究、米勒(Kerby Miller, 1985)對於在美國之愛爾蘭人進行宏觀討論的專書、吉爾德(Jon Gjerde, 1985)對於定居在上中西部的挪威農夫的檢視、楊斯 - 麥克雷夫林(Virginia Yans-McLaughlin, 1977)對於水牛城義大利人的社群研究，以及摩拉斯卡(Ewa Morawska, 1985)對於在賓州約翰鎮的這個採礦鎮中的波蘭人與其他斯拉夫移民的描述。

社會聯繫使得個別移民和那些還待在家鄉的人以及那些一起移民過來的人之間得以連接起來。這趟遷徙旅程是整個家庭或其他親近之人一起做出的經濟計算的結果，而不是藉由一個孤立的個人就能做出。朋友或家人幫一位潛在的移民者所購買之預付入場券的重要性，顯示出移民決策過程的集體性質。在原籍地與目的地之間持續針對像是經濟或其他條件是否有助於進一步移民這種事務的資訊分享，也是這個方程式的其中一部分。同樣地，在鄉村與城市的族群群聚區(ethnic enclaves)也能顯示出移民對於在新世界中維繫族群聯繫的重視。

相較於新古典均衡模型，新經濟學的架構將移民當做一種同時包含經濟與非經濟因素的複雜現象。它沒有完全不顧不同地點之間的薪資差異，也沒有斷定薪資差異就是一開始

觸發移民流動的唯一成因。新經濟學模型不同於新古典經濟學的一個重要之處在於，它並沒有假設移民潮的發生必然會在回歸到薪資均衡時停止。取而代之的是，這個立場的提倡者堅決主張，不論是什麼啟動了移民開始的動力，移民網絡的建立都會使得移民長久持續下去，因為「移民網絡降低了遷徙的成本和風險，並且增加了移民所能期待的淨回饋」(Massey et al., 1993, p. 448)。提利(Charles Tilly, 1990, p. 84)聲稱說「網絡會遷徙」，指出是網絡而非個人才是適當的分析單位。最後，網絡即使在經濟條件指出移民人數應會下降或完全停止時，仍可以維持住大量的移民流動。

借用密達爾(Gunnar Myrdal, 1957)「累積因果關係」(cumulative causation)的觀念，梅西與其同事(Massey et al., 1993, pp. 451-454, 1994, pp. 733-738)加強了下述這個想法，即一旦開始進行，當代的移民就會傾向變成自我永恆持續的。在促成累積因果關係方面，經濟性的因素有收入分配的改變、土地分配的改變，以及農業生產組織的改變。在原籍地，收入分配模式改變的關鍵是移民從國外寄回給親戚的外匯(remittances)所扮演之角色。當家計收入因此增加時，那些  
40 沒有外匯可收的家庭就會嚐到逐漸增加的相對剝奪感，因此會增加移民的動機。移民通常會回鄉購買土地，這會影響到土地分配，因為他們通常較不會將購買的土地投入農業生產，而是會持有它以做為退休的養老之處。而即便他們真的是有生產力地耕種土地，他們也傾向以一種比當地地主還要更資本密集的方式來耕作，因此降低了農業工作的數量。不論是上述兩種情況的哪一種，其結果都是會增加移民的誘因。

有三個其他因素也會促成累積因果關係：移民的文化、

人力資本的區域分布以及社會標籤(social labeling)。這三個因素中的第一項指的是，隨著移民改變原籍地，那些處在移民網絡中的人就會開始將移民視為一些可行選項中的一個。的確，在某些地方隨著時間過去會興起一種期望，也就是年輕的男性將會移民，哪怕是要待上一段時間或者只是想要測試一下水溫而已。第二項因素為，由於移民是具有選擇性質的，那些在接受國被認為是有價值之具備人力資本的人將會率先抵達，這因此會增加當地的人力資本水準，但同時也會降低原籍地的人力資本水準。隨著時間發展這種情況會促成人口移出社群的經濟衰退，進而一步步推升移民的吸引力。最後，社會標籤化指的是，將移民與特定某些工作類別配對起來的刻板印象。那些被形容為骯髒、危險以及困難的(dirty, dangerous, and difficult, 3D)工作(例如農業工作和屠宰場的屠宰工作)顯然就是這種情形，但是這也適用於那些供不應求之有文憑的「人力資本外流」(brain drain)移民身上。在矽谷的印度籍電腦程式設計師就是這樣一個例子。

#### 四、區隔式的勞力市場

當代人口移往世界經濟最發達的國家，這與一世紀前遷徙到工業中心的移民潮，是有所不同的。理由是，雖然新移民進入的依舊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體，但是核心國家中的資本主義性質已有所改變。雖然在早期移民潮期間主要的需求對象是能夠從事採礦和製造業等初級開採工業的工人，但自從一九七〇年代以來，可以看到那些工業產業對於勞力的需求都大幅下降。在這段期間，兩個相互有關的概念開始同時在社會科學與在大眾之間落地生根：後工業社會(postindustrial

society)以及去工業化(deindustrialization)。前者由於貝爾(Daniel Bell, 1973)與杜漢(Alain Touraine, 1971)而變得讓人耳熟能詳，這個概念聚焦在從製造業經濟到知識生產的轉變，這是一個強調科學、科技以及行政方面的工作有所擴增的觀點。去工業化則代表相反的另一面，強調基礎工業中的藍領  
41 工作機會大幅減少，精確來說就是那些讓勞動階級能夠享有中產階級生活水準的工作(Bluestone & Harrison, 1982)。這些工作被經濟中的服務業擴張所取代，而服務業通常是沒有工會組織的、低報酬的，而且少有任何福利。這個轉變的最終結果可以說是勞動市場的二分，一種「沙漏型經濟」(hourglass economy)，在頂端與底部有著大量的工作，而中間卻沒有什麼工作機會。

以移民來說，區隔式的勞力市場(segmented labor market)意指移民勞工是依據人力資本差異被挑選以適合經濟體內的某一階層。皮耶(Michael Piore, 1979)和莎珊(Saskia Sassen, 1988)以大量的勞力與資本流動來定位這種工人遷徙到經濟的高技術性與非技術性產業中的情形，或者，簡單來說，是以全球資本主義的驅使來加以定位。兩人都主張當代的移民主要是需求驅使的而非供給驅使的。雖然這個觀點在勞工研究中一直具有影響力，但是它有著各式各樣概念上與方法學上的缺點(Massey et al., 1994, pp. 715-717)。

皮耶(Piore, 1979)最初於關於移民本身的陳述中提到了雙元的勞動市場，是由提供高薪資、豐厚福利與合理工作保障的基礎產業，以及低工資水準、最小的福利、沒有什麼進步空間之不愉快的工作、與沒有工作保障的次級產業所共同組成的。當波特斯與巴克(Alejandro Portes and Robert Bach, 1985)用取自邁阿密的古巴人的資料來驗證這個理論時，他

們發現納入「群聚區經濟」(enclave economy)做為一個考量因素來修改這個理論是必須的。群聚區經濟指的是由某族群所擁有且僱用了同族群之人的商務事業——在這個例子中指的是僱用古巴同胞的古巴老闆。他們斷言在族群群聚區內的工人會過得比在次級產業中者還要好。雖然得到的工資是低的，但是群聚區經濟提供著一種團結感，比在次級工業的情形更有向上流動的前景。

波特斯與詹森(Portes and Leif Jensen, 1989)對以前的研究所進行的再次研究也證實這些結果。另一方面，桑德斯與倪志偉(Jimy Sanders and Victor Nee, 1987)將群聚區經濟模型套用到舊金山華裔移民身上，但在群聚區經濟內的工人並沒有得到像波特斯與巴克所說的那種好處，而周明與羅根(Min Zhou and John Logan, 1989)對紐約中國城的研究則發現，參與群聚區所得到的回報有性別差異：男性能夠將人力資本轉換成較高的收入，但女性卻不是如此。然而，雖然有這些關於群聚區經濟對其中之人(不論是企業家或工人皆然)的影響不同的結論，一個普遍的共識是勞動市場的確是分隔的；但相較於最早的表述，現在這個分隔的市場必須要思考三種產業(Massey et al., 1994, p. 719)。這尤其在研究那些重視族群企業家精神的族群團體中特別顯著，如韓國人、古巴人、華人、伊朗人、巴基斯坦人以及俄羅斯人(Portes & Rumbaut, 2006, p. 30)。

## 五、轉向的移民：一個個案研究

在本章前面幾頁所檢視之從瑞文斯坦到現今的理論架構，是在莫頓(Robert Merton)所稱為中程(middle range)的層級

上運作的。這是一個允許建構可被驗證的假設之層級。因此不令人驚訝地，已累積了大量從新古典經濟學觀點一直到群聚區經濟來驗證理論的文獻。從這些文獻中可得知，對於任何理論立場都沒有出現任何共識，雖然相當清楚的是，目前網絡理論與區隔式的勞力市場在形塑研究議程方面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

然而，無論有何不同，這些理論取徑都根植於經濟學且受到社會學之社會網絡的形塑。這不應該令人感到驚訝，因在當前的移民時期與在此之前的全世界移民中，大部分都是勞工移民者。但這個現實不應該遮蔽並非所有跨越國界遷徙者都是自願性移民的事實。就如同越來越多針對人口販運的新文獻所證實的，有相當多的人是非自願跨越國界的，他們受到了犯罪集團各種不同方式的剝削。此外，國際遷徙不必然是因經濟因素，而是可以由政治、宗教、文化、種族，或是性別迫害所造成。簡言之，這些理論根本沒有解釋難民或尋求庇護者和促成這些人跨越國界的因果力量。

從移民理論化發展之初，就對自願性移民與被強迫的移民有加以區隔(Appleyard, 1991; Fairchild, 1925)，這個分析上的區隔有時會與難民和勞工移民者之間的區隔相混淆。難民和勞工移民者之間的區隔指的是，國家在形成誰將會被允許入境之政策所使用的詞彙，它是以二元的方式被使用的，形成了兩種類型的政策——其中一項政策是針對難民的，而另一項是針對勞工移民者的。蘇爾克與佐伯格(Astri Suhrke and Aristide Zolberg, 1999, p. 143)就觀察到，「在世界上的所有開放社會中，難民政策很清楚地是與移民政策有所區隔的」。

43 然而，從社會學的觀點來看，自願性與被強迫的移民應該被視做為一個聯集，而非交集。如此一來，這個聯集就「可

以被用來當做一個分析工具，以決定潛在移民所具有的選擇或自由程度」(Faist, 2000a, p. 23)。例如皮特森(William Petersen, 1958, p. 261)就提出了一個在此聯集中的中間類別，他稱之為「半推半就的遷徙」(impelled migration)，指「移民仍保有一些權力來決定是否要離開」。只要粗略地思考一些具體例證，就能輕易地就顯示出範圍相當寬廣的自由程度。因此，離開海德拉巴(Hyderabad)的高科技產業前往矽谷的資訊科技人才，是有高度自由的，而逃離撒哈拉地區乾旱的農民則看起來更像被強迫的移民。

接著更進一步的論點是：本章的理論焦點顯示出一個缺口，也就是國家的角色被忽略了。移出國與接受國的政策在多大程度上促成了移民流動，這一直沒有受到適當的理論化，因此，賀立費爾德(James Hollifield, 2000)呼籲「將國家帶回來」(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使越來越多的焦點擺在國家角色上——這是我們在本書的第三部分要轉向探討的主題。

有一個解釋移民模式的例子，可以用來同時說明我們現有理論架構的優點和缺點。我們所要轉向討論的這個例子是來自社會學家萊特(Ivan Light, 2006)的《轉向的移民：洛杉磯的網絡、市場與管理》(*Deflecting Immigration: Networks, Markets, and Regulation in Los Angeles*)。萊特試圖理解為何在一九八〇年到二〇〇〇年間，有將近一百萬名曾經想定居洛杉磯的墨西哥人最後為何沒有這麼做。墨西哥移民進入洛杉磯的比例減少並不意味著美國的移民數目降低，反而意味這些移民選擇定居在全國各地的二線門戶城市，特別是在中西部和南部的二線門戶城市社群(對於這些新目的地的研究，參見Zúñiga & Hernández-León, 2005)。萊特將此形容為轉向，

並且將此轉向視為一個四階段過程的結束階段，前三個階段被定義為吸收、飽和以及不容忍。

44 萊特不同意移民新經濟學所認為，一旦網絡落地生根，移民就會有永續存在傾向的這個立場，他指出洛杉磯可能正好見證了當前移民潮最後階段的開啟，但他並非暗示這將照新古典經濟學所說的那樣地發生。他將那裡所發生的事情描述如下。首先，他同意一開始對於工人的需求驅動了移民。然而隨著時間過去，需求下降且當地的經濟環境因為工資水準下降且生活花費增加而較沒有吸引力。即便如此，網絡還是降低了某些成本和風險，因此在飽和之後移民情形還是持續不斷存在著。讓高移民數量能夠持續一段時間的部分原因是緩衝的存在——這些緩衝包括移轉性支付、社會福利，以及族群經濟本身(包括非正式經濟在內)。雖然新自由主義時代在某種程度上已經費力地逼退了福利國家，但是在此的利益還是超越在墨西哥可得的利益。

從需求到由網絡驅動的移民，這樣的轉變導致了較高程度的貧困——這是轉向的關鍵，因為實現了萊特所稱的「對於貧困的不容忍」，這個區域變成一個越來越沒有吸引力的定居處。市政府開始透過各式各樣的市政法規的執行做為對於貧困的不容忍的政策工具，包括針對血汗工廠的建築法規和嚴厲取締違反勞動法的情形，以及在強制執行居住法規。一旦不容忍占了上風，轉向就會開始。

萊特並沒有宣稱這是他一開始所想要追尋之問題的明確答案，而只有說它是一個有道理的答案。他的看法就某種程度而言是正確的，他同時指出了網絡理論的優點和固有的缺點：它可以解釋移民為何在需求下降之後還會持續，卻無法解釋為何從 A 搬到 B 的移民會轉移他們的目的地到 C。

瓦丁格(C. Roger Waldinger, 2007a)與基維斯托(Peter Kivisto, 2007b)都同意萊特對於網絡的評估，但他們質疑對於他的論點來說相當重要之當地對於貧困的不容忍的措施的說服力。或轉移目的地只是網絡回應變動中的經濟情況而做出適當的調整的許多手段之一。

最後一個論點是有關先前討論的區隔式的勞力市場。雖然這不是萊特的書的重點，但從轉向者都是勞動市場中從事次級產業的工人，而對於那些從事初級產業之工人的需求尚未停歇的事實來看，就可以解釋為什麼某一族群(墨西哥人)移民率的下降，但同時因擁有人力資本而能使他們立身於初級產業的某些亞洲族群之移民率卻增加了。

## 六、移民背後的更大脈絡

如果前面的理論討論定位在中程的層級上，那麼一個未回答的問題便是我們要如何以更大的、巨觀層級的過程來脈絡化移民。如華勒斯坦(Wallerstein, 1998, p. 9)首開先例之世界體系理論，將資本主義世界看成始於十六世紀，「直到十九世紀下半葉才變得遍及全球，而且只有到了二十世紀的下半葉，全球的內部角落和遙遠地區才變得有效率地整合」。45 根植於馬克思主義者的傳統中，華勒斯坦則將世界體系描繪成一個單一的強力經濟實體，由一組成員不斷轉變、構成富裕核心的民族國家支持和維繫。世界的剩下部分被區分為邊陲和半邊陲，兩者都被核心當做便宜勞動力與原物料來源剝削。

雖然有些評論家主張前者太過根深蒂固在馬克思主義中或者太過傾向於經濟化約論而偏好將世界體系理論與全

全球化理論區分開，但我們想指出，就它們兩者都將全球當做適當的分析單位這部分而言，它們其實是相似的取徑(Giddens, 1990, pp. 68-70)。此外，相較於尋求要將國家帶回來的評論家，世界體系理論並不必然對此一努力抱有敵意。的確，如同先前所指出的，民族國家的角色對於將世界區分為三種類型社會來說是很重要的。以移民而言，鑒於大部分的跨越國界者都是勞工移民的這件事實，聚焦在經濟因素如何形塑移民流動是適當的——此外，這也使得世界體系能符合移民新經濟學中程層級的取徑(Massey & Taylor, 2004; Sassen, 1988)。

話雖如此，但如同我們接下來對於跨國移民的討論中將能看到的，全球化理論家所持有不同於世界體系取徑的某些洞見，已經被證明對當代研究議題來說特別有價值。具體而言就是紀登斯(Anthony Giddens, 1990)所稱的「時空分延」(time-space distancing)與哈維(David Harvey, 1996)所稱的「時空壓縮」(time-space compression)；即改善的跨國網絡和擴大的通訊系統所帶來的影響，已經導致一個哈維(Harvey, 1996, p. 297)所形容為「蘊含在地方之中的壟斷力量」。具有跨國特質，並且帶有經濟、政治、文化與宗教涵義之移民社群的出現(Glick Schiller & Levitt, 2006; Kivisto, 2001, 2003)，乃是從地方(place)到空間(space)這個轉變所帶來的結果。在轉向討論移民融合問題之前，我們在第三章會先轉向一份對於當前全球移民流動的調查，以便更能夠領會構成今日「移民狂潮」(Papastergiadis, 2000)之基礎結構性因素。

## 細數當代的移民潮

一項聯合國近期出版的研究報告指出，二〇〇五年全球共有一億九千一百萬人居住在他們出生國以外的地方，這意味著世界移民在過去半個世紀間成長了兩倍之多(United Nations, 2006, p. 5)。這些人是誰？這個數字裡面包含著多少位女性？這之中包含著多少種族或宗教群體？他們的社會經濟條件為何？他們來自什麼國家？他們最後又落腳何方？我們能夠詳細說明他們之所以選擇變成移民的理由嗎？本章旨在提供一幅對於今日跨國遷徙者的人口描繪，以使我們能夠探索上述這些問題與其他相關問題的答案。

這樣一個目標看起來也許是一項直截明瞭的任務，其中蘊涵著蒐集相關統計數據、整合該資料，以及用扼要的方式來呈現它。然而，這項任務其實是遠遠更為複雜的，而且資料比所能預想的還要來得有爭議性和侷限性。為了正確瞭解為何如此，就必須思考移民的統計數據是從哪裡來的。大部分有關移民的資料是由政府所蒐集的，不論是人口移入國還是移出國(其中有許多國家在某種程度上既是人口移出國也是人口移入國)的政府。而來自超國家政府與準政府實體如

48 歐盟和聯合國等所收集的資料，以及在大學與智庫中的學者所蒐集的資料則可以加以補充。所有的資料蒐集都是基於心中的某些目的，和基於各自不同但總是有上限的財政與相關資源，以及基於資料蒐集過程中所受到各式各樣文化與政治上的限制。舉例來說，就調查與人口普查的品質是取決於可動用的財政資源與學者的人力資本水準而言，那些來自貧窮國家如布吉納法索(Burkina Faso)和納米比亞(Namibia)等的資料，與那些來自富裕國家如比利時和荷蘭的資料，有明顯的差異，就不足為奇了(Bulmer & Warwick, 1993)。

社會統計數據出現於十九世紀期間，做為政府用於評估目前國家現況、預測趨勢、取得對於潛在社會問題的理解，以及形塑公共政策等的工具(Best, 2001, pp. 11-13)。換言之，社會統計數據是一項控制的工具。然而，各國政府在它們界定什麼是和不是有用的資訊，和什麼是適當和不適當去取得的資訊上有所不同。因此，例如日本鑒於對於族群同質性這個理想的重視，日本政府不會去蒐集關於該國族群群體的人口普查資料(Lie, 2001, p. 4)。同樣地，美國人口普查局(The U.S. Bureau of the Census)也不會蒐集關於本國或外來移民之宗教信仰的資料。還有許多其他的例子，但重點就是一個：不同的國家會依據不同內涵的目標來蒐集某種程度上不同類型的資料。這對我們要理解特定國家會造成限制，也會影響從事國際比較研究的能力。

使得關於移民的統計數據變得更加複雜的是，就定義而言，移民這個主要目標是移動的。換言之，本章一開頭所引用的一億九千一百萬這個數字，指的是在一個特定時間點上，全球移民的數量，以這個例子來說，此時間點是二〇〇五年。至於從這個時間點開始，移民的數量會發生什麼變化？

要一直蒐集到它一年後出現在聯合國的出版品上，或一直蒐集到我們在二〇〇八年正在寫下這些句子時，或者直到本書出版而讀者讀到它們的那一刻呢？又或者如果我們真正想要知道的是新世紀一開始時的移民數量？

另一個使移民的統計數據變得複雜的因素是許多移民並不想被計算。近年來有一種特定類型的移民大幅成長：未登記的移民，或者有些人堅持要將之稱為非法移民。未登記的移民，或如法國人所稱的非法移民(*sans papiers*)，這個觀點指出了他們並沒有在官方紀錄中留下書面蹤跡。鑒於他們脆弱的地位，未登記的移民會想要躲避偵查並不令人訝異，而這意味著他們讓想要計算他們的人口普查員感到頭痛。儘管未登記的移民在當前關於移民法的辯論中所扮演的角色如此重要，我們對這個特定類別所知卻仍然明顯有限。但這並不是說在先進工業國家中，未登記之移民人口數量是如此有誤而要對之抱持完全懷疑的態度，只是說我們對於此類移民的認識，不可能基於與合法移民同樣信賴水準的實證證據上。的確，一個常見用來測量未登記的或非常態移民的方法就是詢問專家，這是一個被稱為「德爾菲法」(Delphi method)的途徑。 49

## 壹、移民的類型

如同我們從一開始就已經強調的，移民以定義而言就是那些跨越國家界線，而不是跨越區域或其他界線遷徙的人。因此，發生在國界內的移民可以加以排除，例如黑人在二十世紀前半葉從美國南方鄉村地區搬遷到北方的都會區。如同

我們在第一章所提到的，帕克(Robert Park)認為黑人與遷徙到諸如芝加哥等城市的波蘭人兩者之間有異曲同工之妙，他將兩者皆視為根植在土地和傳統中、遭遇到現代化、都市文明之惱人影響的農民。然而，傳統上這兩群移民一直是被區分開的，這是一個近來受到摩拉斯卡(Ewa Morawska, 2008)質疑的作法。有了之前的歷史與理論討論的背景，我們現在可以進一步反思該如何定義移民。在一開始的時候，有人可能會注意到國界並非總是固定的這個事實。有時過去居住在自己故土的人會發現他們現在居住在另一個國家中，即便他們並沒有搬家——因為國界搬家了，如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匈牙利和羅馬尼亞之間變動不定的國界(Brubaker et al., 2006)。

50 在有這些但書的前提下，並不是每個跨越國界的人都是移民。觀光客就不被界定成移民，雖然他們有時能在故土之外的地方住很長的一段時間。同樣地，留學生也不是移民，雖然有時他們的學習課程會讓他們在國外待上好幾年。相同地，使館內的外交官與雇員在他們派駐外國期間亦不被認為是移民。邊界工人(border workers)——在他們居住的國家與工作的國家間通勤往返的人——也不是移民。為什麼這些機動的跨越國界者並不被認為是移民呢？是什麼將他們跨越國界的移動與我們所定義成的移民遷徙區隔開來呢？

對於移民的典型定義總是包含以下特質：一位從另一國遷徙進某國的個人。這個定義當然是不周延的，因為它無法區分移民與觀光客、留學生等等。因為這個理由，有些定義便進一步地提到遷徙的原因需為這個人想要定居在那裡。還有其他的定義更進一步地將定居的行為擴張成想要永久定居。定居這件事不論是否定義成永久的，都可以用來區分移民與其他跨越國界的情形。

然而，這些擴大解釋卻因對跨國移動者詢問其意圖而包含著模糊之處。簽證已過期卻長期待在國外而沒有返國的國際學生何時開始會變成一位移民？離開故土但不確定是否將繼續留在國外或返家的人呢？所謂的「過境候鳥」——也就是準備在兩個地點之間來回往返或者要從 A 移到 B 再移到 C 的過客呢？他們之所以就定義而言被排除於移民的界定之外，是因為他們沒有定居的意圖，或至少是沒有永久定居的意圖嗎？這些定義由於它們的主觀性而大有問題，如果意圖性是判別一個人是否是移民的標準，那麼該個人對於他或她自己情況的認知似乎就具有決定性。

喬帕克(Christian Joppke)提出一項替代定義，此定義似乎能對做為一位跨界移動者之個人地位提供一個更加客觀的評估之基礎。他寫道，「從接受國(而非移出國)的觀點來看，移民是跨越國界之人民的永久遷徙」(Joppke, 2001a, p. 7208)。這裡確立個人地位的是國家本身(或國家的官員)，喬帕克認為此有益於修正他所認知的那個想將移民刻畫成一種「無國家參與」現象的趨勢。

喬帕克所提出以國家為核心的定義所具有的優點是，它凸顯出國家事實上的確主張它們在定義誰是和誰不是移民方面具有壟斷權，以及除此之外還擁有定義不同類型移民的壟斷權。國家的作法是藉由制定法律以確定外籍人士在它們境內所能具有之相對地位的準則。國家將移入人口區分為兩種廣泛的類別：一方面是勞工移民，也就是那些因經濟理由而遷徙的人，另一方面則是尋求庇護者與難民，亦即那些因受到確信留在故土會導致其生命會有危險之信念所驅動的人(Hollifield, 2004)。前者比後者的人數要多，因此本書前一章所探討的理論都以這類移民為前提。

51 在理論上，國家制定移民法律，其目的是為控制勞工移民的流入，允許(或希望)符合國內勞工需求的移民數量進入，且同時避免過多數量的移民進入。在這樣的移民人群中有著各式各樣的次群體。例如移民可以區分為那些被賦予合法永久居留地位的人以及暫時性的合法居民。相較於前者停留在國內的時間可以隨自己心意決定，後者在一段規定的時間結束後就必須離境。暫時的勞工包含各種客工(guest workers)計畫，包括允許墨西哥人到美國居留超過二十年的手臂計畫(the bracero program)、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德國的客工計畫，帶了大批義大利、西班牙、葡萄牙、前南斯拉夫以及土耳其的移民。在實務上，當暫時性勞工持續居住在移入國很長一段時間時，永久性與暫時性移民之間的區分經常會變得模糊，如德國經驗所證明的，因而流傳著「暫時的勞工是最永久的」這句話(Martin, 1991)。實際上，政府會不斷地重複延長時間，導致移民通常會待在該國直到死去。然而，這個區分還是很重要的，因為只有那些取得合法永久居留地位的移民才有資格變成歸化的公民。

其次，移民因其各自具備的人力資本水準及之後能夠進入到接受國經濟中的什麼產業而有所不同。發生於十九世紀晚期與二十世紀初期時的移民潮，受到工業化早期階段的形塑，在此階段中，資本主義的雇主找尋能夠從事採礦、伐木與製造等初級採掘產業的工人。因此，不論移民在其故土是身為農夫或無產階級，在進入接受國後皆會成為無產階級(Kivisto, 1990)。相較而言，在當前製造業的工作數量已大幅滑落的後工業經濟中，移民進入的是先進工業國中看起來越來越兩極化的經濟中，其中低報酬的非技術性勞工處於經濟的底層，而需要高人力資本水準(具體來說就是學業文憑與

科技技術)之報酬優渥的工作則在頂端。如同在前一章所提到的，這被形容為沙漏型經濟(Portes, 1995; Richmond, 1981)。在某些情況中，國家會主動地招攬後一群人，創設對後者有利的挑選機制。

美國的 H1B 簽證計畫就是這樣一個例子。它提供入境的名額給具有高度技術的專業人員，其中焦點是具備某些職業背景的工人，包括專業資訊科技、電腦、財務與會計、銀行業、工程、醫學與健康照護等。這是一個暫時性與永久性移民之間區分模糊的例子，雖然此一簽證的說明條款將此簽證界定為暫時性的(通常期限是六年)，但它也被設計成一條通往取得綠卡的途徑，而取得綠卡也就是指移民取得合法永久居留權。應該注意的是，從移出國的觀點來看，這些具有高度技術的人通常被認為是「人力資本外流」的移民，他們離開原本可以利用他們技術的窮困國家，前往更具錢景的先進工業國家。為了理解此一技術專業人才的出走對於比較窮困的國家意味著什麼，可以思考一下以下例子：現在在英國曼徹斯特開業的馬拉威籍醫生比馬拉威該國的醫生還要多，在尚比亞受訓的醫生中，自從該國獨立以來，只有百分之八仍然留在國內(United Nations, 2006, p. 8)。

52

第三種區分勞工移民的方式已經變成針對移民之公共辯論中越來越重要的一部分：合法與未登記的移民之間的區分。後一群人包括因各種理由而沒有受到國家合法認可授予權利在其領域內生活的人。這些人中有一部分是非法跨越國界的，靠自己的力量或依靠人蛇〔例如眾所皆知在美墨邊界的土狼(coyotes)〕的協助。在許多移民接受國中，特別是北美洲與西歐國家，未登記的工人數量約從一九九〇年起就開始大幅增加，這股趨勢與各國開始限制允許入境的合法移民

數量的傾向有關。

勞工移民被假設成是自願性的移民。雖然嚴苛的經濟現實通常在形塑個人決定移民或繼續待在某處方面扮演著某種角色，但是一般的假設為，這樣的遷徙者在各種不同的明顯限制與挑戰內，還是具有選擇機會。相較而言，尋求庇護者和難民就被認為是被迫離開故土，且通常很快地逃離而沒有太多機會進行計畫。尋求庇護者之所以離鄉背井是因為他們相信為了躲避危險他們需要這麼做，而這種危險可能包括了非自願的監禁、奴隸制、身體暴力、刑求，或是死亡等威脅。這種危險可能與一國的政治起義、宗教或族群衝突、婦女權利受到抑制等有關。

53 尋求庇護者都是個別性的，這些尋求庇護者必須要說服潛在的接受國相信他們正處於危險中的主張是有根據的。從阿里(Ayaan Hirsi Ali)的例子中能看到嘗試說服某國使其獲得庇護的過程會牽涉到什麼；她是一位於一九九二年要求荷蘭給予庇護的索馬利亞籍伊斯蘭教徒，她宣稱逃離故土是為了躲避父母安排的婚姻(arranged marriage)。她被允許得到庇護，五年後成為一位公民，後來更當選了荷蘭的國會議員，並因參與引發爭議之對保守伊斯蘭教派的政治挑戰，而成為伊斯蘭基本教義派的狙殺目標。在二〇〇二年，她通知媒體表示她在申請庇護時說謊。這個坦言以告並沒有威脅到她的地位，直到四年後，荷蘭的移民部長乘著日益成長的反移民風潮，企圖取消她的公民身分。最後因阿里的支持者紛至沓來的政治壓力，使其回心轉意。阿里自此之後搬到美國並出版了《異教徒》(*Infidel*, 2007)一書，書中對於伊斯蘭教的嚴厲攻擊導致她指出若有機會再回到索馬利亞，會使得她的生命面臨危險(“Profile: Ayann Hirsi Ali,” 2007)。

難民和尋求庇護者的不同之處在於，國際政治秩序已確立他們處於危險的這個事實。其中的關鍵角色是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the Office of the 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UNHCR)，從一九五〇年設立以來即負責保護人們尋求庇護的權利及在另一個國家中取得安身之處的權利。依據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辦事處的網站([www.unhcr.org/basics.html](http://www.unhcr.org/basics.html))，「超過五十年以來，本機構已經協助過估計五千萬人重新建立他們的生活」。難民地位是以集體而不是以個案逐一審查的方式確立，且它在難民於某個安全國家中尋找落腳處前就已確立。海英(Jeremy Hein, 2006)對於分別居住在兩座中西部小城，即威斯康辛州的優克雷爾(Eau Claire)與明尼蘇達州的羅徹斯特(Rochester)，其中的苗族(Hmong)與柬埔寨難民的研究，就是一個適當的例子。這兩個群體之所以為難民，乃是東南亞在一九六〇年代與一九七〇年代初期的戰爭所造成的結果，他們的難民地位在他們前往美國前就已確立。類似苗族與高棉人(Khmer)群體的安置因難民安置機構扮演的介入者角色，使他們的情況與勞工移民相當的不同。協助這兩個群體的關鍵非政府組織包括路德移民和難民服務組織(Lutheran Immigration and Refugee Services)、美國天主教慈善會(U.S. Catholic Charities)、基督教國際救濟會(Church World Relief)與世界救濟會(World Relief)。此外，政府也制定政策將難民人口分散以避免過度集中在同一地方(這是一個通常證明不成功的政策)。

鑒於「自願性」勞工移民與「被強迫的」尋求庇護者/難民之間的情況，以及各國與公民組織對於這兩者的回應，都有很大的差異，因此這兩者被融合進接受國的方式及融合的障礙皆不應被假設成是相同的。在接下來的三章中，我們

將會探索融合的模式，但當我們轉向這個主題時，會很清楚看到，理論從過去到現在持續地只考慮到自願性的勞工移民。

54 現在我們轉向討論當代的移民從何而來以及他們最終落腳何處。雖然人們確實可以發現幾乎世界上每一個國家都有移民，而且相同地可以發現多數國家都曾接受過新移民，就如同我們在本章接下來的幾節中看到的那般，但是卻只有相當少數的國家代表了移民的主要目的國，而且同樣地，多數的移民都只來自少數幾個國家。

## 貳、移民之目的地

卡斯托斯與米勒(Stephen Castles and Mark Miller, 2004)稱當今乃是「移民世紀」。當他們做此一主張時，他們有著堅實的理據，因為今天比起歷史上的任何其他時刻有更多人生活在他們的出生國以外的地方。雖然與今天相比，某些國家的移民比率在十九世紀時較高，而且那時的移民也占了總人口較大的部分，但是當今全球移民潮的獨特之處在於，比起過去，有更多國家受到人口移出與移入的影響。此外，現今世界上的移民數量比全世界四個最大國——中國、印度、美國以及印尼(United Nations, 2006, p. 6)——以外所有國家的總人口數還多。本書的前提建立在下述這個假設上，即人口移入帶來重大的經濟、政治、文化以及社會後果，特別是在那些人口移入的主要目的地國家和那些經歷人口大量移出的地方。然而，如果沒有被放到脈絡之中來看，則這些事實和它們被假設具有的涵義可能使人上當。儘管移入人口的數量很大，但他們只占了世界人口非常小的比例而已。目前估

計認為該數字大約介於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三左右，這是一個半世紀以來就沒有顯著改變的比例(United Nations, 2006, p.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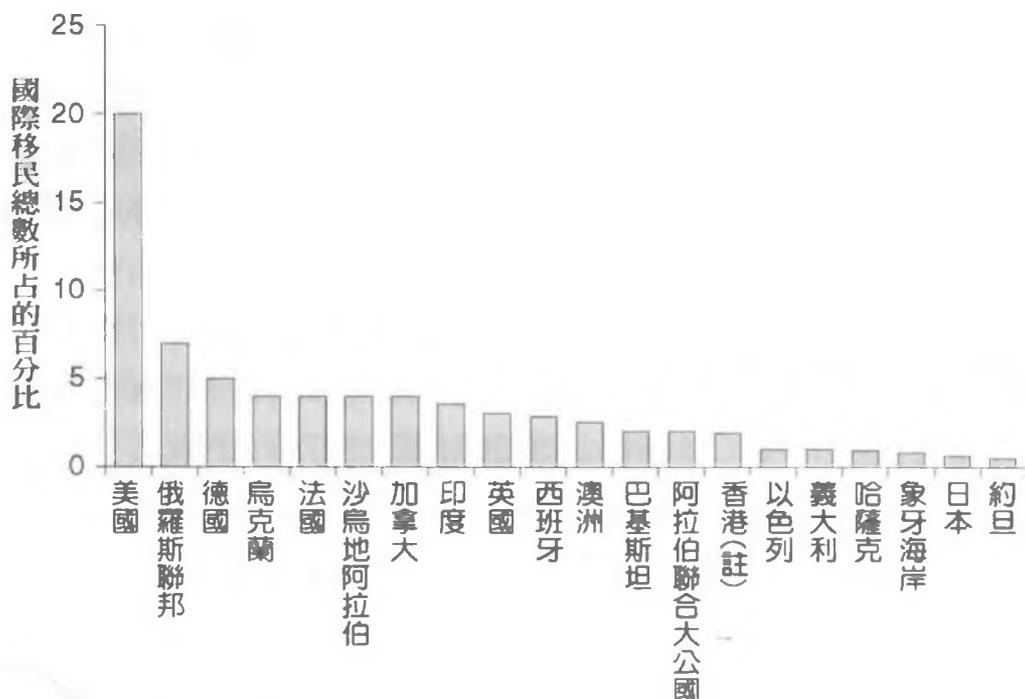
回想我們在本書序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法斯特(Thomas Faist, 2000a, p. 1)讓人注意到他所思考的「令人困惑的難題」，亦即「為什麼這麼少的移民來自這麼多的地方，而這麼多的移民卻來自這麼少的地方？」移民相對於整個世界人口只有相對小的比例，加上它在出發點與目的地方面有獨特的地理集中，這些都必須在對照「世界的半數人口都是潛在的國際移民」的情況下來看待。他宣稱，這些人之所以有移民的動機是因為他們既不是太富裕而想要繼續待在故國，也不是太貧窮而缺乏能夠移出的必要資源(Faist, 2000a, p. 4)。如果世界的半數人口都準備要跨越國際邊界，那麼為什麼只有這麼少的人真的付諸行動？介於潛在移民與實際移民之間的斷裂，使得早期移民理論家操作的基礎假設有了可信度，即定居是人們正常會去做的事，而遷徙才是不尋常的行為。然而，這並沒有完全使人信服，因為一個可以解釋如此相當低程度的國際移民的原因是國內移民，不論這些國內移民是從鄉村到都市或是從鄉村到鄉村，它們在做為國際移民替代方案方面已經隨著時間而變得越來越重要。

55

在這個脈絡內，我們現在要轉向檢視當代移民的主要目的地，並同時指出移民的主要原籍國。就從前者開始，圖3.1呈現出到目前二十一世紀的前十年為止，接受最多移民數量的二十個國家。

### 一、在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區的移民

我們並非從包含美國這個核心地區和其他先進工業大



(註)中國的特別行政區

圖3.1：擁有最多國際移民的二十個國家或地區，二〇〇五年

56 國在內之有明顯結果的研究對象開始著手，反而是要從象牙海岸(Côte d'Ivoire)這個在西非相對較小而且在二〇〇七年人口只有一千九百三十萬的國家竟然能排進前二十名開始談起。它是這些前二十名國家中唯一的非洲國家。而它那擁有更多人口且更為強大的鄰國奈及利亞，卻沒有在這份名單上；奈及利亞的一億四千八百一十萬人口，使其位居世界人口數前十大國家。同樣沒有在這前二十名國家名單上的是南非(人口四千八百六十萬)，即便它是一個區域人口移入的重要目的地國。這引起一個問題：為什麼象牙海岸會是世界名列前茅的移民接受國家的一員呢？這個答案有一部分與下述這個事實有關，即它位於一個由數個小國構成的區域中；根據阿德波竹(Aderanti Adepaju, 2006, p. 34)所言，這是「殖

民時期的地圖繪製者忽略了族群分界」所導致的結果。因此，象牙海岸這個國家是由五個主要族群和其他較小的族群所組成，而它們的歷史領域跨越該國官方國界。這個答案的另一部分則是，在該次區域中的高流動程度受到「旅行文化」(de Bruijn, van Dijk, & Foeken, 2001)或稱「遷徙文化」(Hahn & Klute, 2008)所形塑，建基在跨地區與跨國(自從當代國家界線確立以後)的貿易關係網絡與(主要是季節性的)勞工移民的體系上。

在象牙海岸境內的移民絕大多數來自鄰近國家。自一九六〇年從法國獨立到一九九九年經歷第一次軍事政變期間，這個國家比該區域的其他國家穩定非常多，而且在這段期間其立基於咖啡、可可與棕櫚油的出口經濟也擁有非常高的市場價格，因此它需要勞工。簡單來說，該國之所以數十年來都在接受移民，是因為持續存在的勞工短缺。移民人口從一九六〇年代的百分之十七增加到一九九〇年代後期的百分之二十八(Adepoju, 2006, p. 34)。軍事政變後，該國政治動盪不安，因此也較無法吸引原本的勞工移民。以選舉目的而發明出來的「象牙海岸本土化」(Ivoryity)這個概念為基礎的仇外趨勢，包括對外國人施暴和驅逐來自像布吉納法索與馬利等鄰國的大量移民，已經對雖然還在持續湧入的移民數量造成反效果。除此之外，由於賴比瑞亞在一九八九到二〇〇三年的內戰以及獅子山共和國在一九九一到二〇〇二年的內戰，象牙海岸也變成這些國家難民的重要安居地——有許多人最後在難民營中生活了長達十年以上。就此而言，代表著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區常見之現象，也就是政治不穩定性通常再加上經濟崩潰導致大批人民到鄰國尋求安身之處。從辛巴威奔逃到波札那與南非的未登記移民亦僅是此一趨勢的

另一個近期案例而已。

57 在轉向討論此一名單上的其他國家前，值得先指出的是，南美洲並沒有任何國家上榜。這不是暗示在該區域移民是不重要的，因為事實上它在該區域是很重要的，這顯示出一個現實，即世界有越來越多的國家已被帶入國際移民圈內，但目前南美洲比較是做為人口移出的大陸，而非人口移入的大陸。那些接受大量移民的國家傾向有著比它們的鄰國還要成功的經濟，並且提供相對高的政治與社會穩定度。因此，阿根廷成為來自鄰近國家(包括玻利維亞與巴拉圭)暫時勞工之目的地。然就全球比較的角度來說，其整體移民數量尚未如其他地方那麼多。

## 二、中東

另一個在名單上的小國是以色列，其人口在二〇〇七年時為七百二十萬人。離散(Diaspora)這個詞今天廣泛地被用於移民研究中，其定義寬鬆到可以隨某些人的喜好決定(Brubaker, 2005; Dufoix, 2008)。它的原初用法非常明顯地是只專用在猶太人身上，這些猶太人標示著耶路撒冷在西元前七十年的陷落，開啟了長達一千五百年間猶太人搬遷到世界各地的歷史。回到故土的想法卻一直都沒有消失，並在十九世紀時以現代的政治形式出現。當時正值錫安主義(Zionism)風起雲湧而成為意識型態與政治運動之際(Dufoix, 2008, pp. 5-10)，錫安主義者回應了此一運動的訴求，紛紛從歐洲與北美洲回歸，這呼應著阿利亞(*aliyah*)，即回到應許之地。當以色列在一九四八年成為一個現代國家時，被其移民法律與公民身分法律奉為圭臬的是，世界各地的猶太人都有權進入這

個國家，且有權取得公民身分。在此同時，離開以色列這個新國家的巴勒斯坦人卻不被允許回歸和取得公民身分，雖然那些留下來的巴勒斯坦人有權取得公民身分，且目前占了以色列人口的百分之十九(Gold, 2007, p. 284)。

在二十世紀下半葉期間，離散的以色列人紛紛回歸，並在新國家建立的頭幾年以及後來於一九九〇年代初期達到高峰。在第一段期間，大多數的猶太移民來自東歐和中東各處。在一九九〇年代，緊跟著蘇聯的解體，大量的猶太人從俄羅斯回歸。事實上，美國和以色列這兩國自從一九六〇年代開始就一直開放迎接俄籍猶太人，但是移民卻是在蘇聯解體後這個不穩定時期才達到高峰(Cohen & Haberfeld, 2007)。這兩者間是有關連的，因為美國也被尋求移民的猶太人視為是一個除了以色列之外的選擇，而且隨著以色列政治情勢的惡化，美國成為一個更具吸引力的選擇。伴隨著這個趨勢，儘管有著很大的阻力，以色列人同樣地也越來越傾向遷徙到美國。雖然離開以色列、移民到美國的風潮已經出現了好一段時間，但是在過去幾年間，隨著在以色列暴力事件與不穩定性的增加，移民到美國的數量依舊增加了(Lustick, 2004)。在二〇〇七年，以色列的移出人口首次超越了移入人口。

58

勞工短缺，特別是在低報酬的非技術產業中，如同以往，並沒有因為來自中東和非洲撒哈拉地區窮困國家的猶太裔移民移入而獲得舒緩。因此，以色列就如同該區域的其他阿拉伯國家一樣，吸引了來自其他各地的工人。據估計目前以色列境內住了三十萬名這樣的外籍勞工，其中也許有百分之六十是未登記的移民，大部分來自少數幾個特定亞洲國家，包括中國、泰國與菲律賓，以及羅馬尼亞和摩爾多瓦等東歐國家。

就此而言，以色列的情形非常相似於它的阿拉伯鄰居。事實上，有三個這樣的國家出現在國際移民的前二十國名單中：總人口為兩千四百七十萬的沙烏地阿拉伯、擁有四百四十萬居民的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以及總人口五百九十萬的約旦。沙烏地阿拉伯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是富裕的海灣國家成員，其中還有阿曼、卡達、科威特，和巴林，它們共同組成了海灣合作理事會(Gulf Cooperation Council, GCC)。這些拜石油之賜而富有的國家，特別在一九七三年的油價飆漲後，都投入進行大型的經濟發展計畫，但它們的勞動力加起來共只有一百三十六萬人，缺乏充足的國內勞動力來達成它們的發展目標。為了滿足不論是技術性還是非技術性的勞力需求，海灣合作理事會的所有國家紛紛引進了暫時的契約勞工，其中沙烏地阿拉伯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引進的人數最多。因此，它們的人口在上個世紀的最後二十五年間有大幅度的成長。沙烏地阿拉伯的人口增加了近兩倍，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引進外勞的結果，使得其人口令人驚訝地有百分之八十是由契約勞工所構成的。這些工人許多來自中東國家，包括埃及人、葉門人、巴勒斯坦人、約旦人與黎巴嫩人，以及來自印度次大陸上的全部四個國家：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和斯里蘭卡。另外還有來自菲律賓與尼泊爾的工人(Jureidini, 2003; p. iii; Misra, 2009, 私底下的意見交換；另請參見Fargues, 2006)。

就如同各個地方的情形一樣，被國家界定成暫時性且僱用條款基於契約的移民，是沒有資格取得公民身分的。使這種情況更加險惡的是沙烏地阿拉伯與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是非民主國家。觀察組織如人權觀察(Human Rights Watch)記錄了這些移民所受到的經濟剝削以及各政府對此情況的不聞

不問。由於缺乏相關違反人權情況的透明性，因此研究者在嘗試檢視不自由的勞工與人口販運方面遭遇極大的挑戰。這些議題在這兩個國家以及在海灣合作理事會的其他會員國中，都是特別令人關注的。 59

約旦的情形則有所不同。它不是富裕的產油國，甚至可以算是自然資源貧乏的國家。雖然在該國境內也有來自中東其他地區與亞洲的客工，但這些客工的數量相較起來是很少的。約旦這個小國之所以在移民目的地國中排名如此前面是因自以色列建國至今，它一直收容著為數龐大的巴勒斯坦難民。這些難民生活在聯合國難民救濟和工程處(United Nations Relief and Works Agency, UNRWA)的照料之下，這個機構自一九五〇年開始就一直在約旦境內運作。在約旦的巴勒斯坦人占了約旦總人口的百分之三十多一點點(Chatelard, 2004, p. 2)。更近來，約旦也逐漸變成因美國二〇〇三年入侵伊拉克後，因其所帶來之混亂與破壞而逃離家園的伊拉克人所落腳的主要國家之一(Human Rights Watch, 2006)。因此，絕大部分遷徙到約旦的移民是難民而非勞工移民。

### 三、俄羅斯與前蘇聯的領地

在名單上的三個其他國家是前蘇聯的一部分，而且目前是獨立國家國協(Commonwealth of Independent States, CIS)十二個會員國中的成員：俄羅斯聯邦共和國、烏克蘭以及哈薩克。俄羅斯在所有國家中有著第二大數量的移民，而鑒於這三國各自的總人口數量，近期的移民對於烏克蘭與哈薩克的影響可以預期會是更廣泛的。這三個國家的人口移入和移出一直受到緊接著共產主義崩潰後所產生的深遠改變之形

塑。從計畫經濟到市場經濟的轉型已經創造了財富與收入的巨大不平等，並且進一步助長了經濟貪污。從共產主義獨裁制到出現某種民主外貌的轉型，須面對相當大的抗拒，且未來是否會走向西方式的民主仍不確定。如同涂爾幹(Durkheim)曾經預測的，快速的社會改變會創造出失序(anomie)的條件，而這會帶來各種社會問題(例如參見Pridemore & Kim, 2007 對於俄羅斯兇殺案件率的討論)。

對於俄羅斯，這個三國之中最大，人口有一億四千兩百五十萬人的國家中的人口移入來說，存在著兩股特別顯著的人口趨勢：下降的出生率和上升的死亡率，以及下降中的平均壽命(Pridemore & Kim, 2007, pp. 231-232)。結合人口移出，這些趨勢導致勞力短缺以及在政策圈中所產生的一項擔憂，即增加人口移入的數量以應付此一挑戰是勢在必行的。然而在此同時，俄羅斯的民族主義使排外情節高漲，針對非俄羅斯裔移民的暴力事件層出不窮。因此，普亭(Putin)政府嘗試吸引僑居國外的俄羅斯人回國，這些人很多是住在曾是蘇聯一部分的獨立國家中。依據到目前為止的證據顯示，這項選擇性的移民政策將無法達成它想要解決長期勞力短缺的目標。

在烏克蘭這個人口四千六百二十萬的國家，以及在人口更少的哈薩克(人口一千五百四十萬)，人口態勢雖有些許的不同，但都類似俄羅斯的情況。舉例來說，在不到二十年內，烏克蘭的人口就減少了將近六百萬(Zimmer, 2007, p. 1)。在這兩國中，移民近年來一直在增加。同時這兩國也是人口移出國，其中許多烏克蘭人向西和向南往俄羅斯境內找尋工作。女性占了外移人口的大部分，其中絕大多數都是到了生育小孩年齡的年輕女性。當前在獨立國家國協各國間有一股

表 3.1：以移民百分比來排列之前五大移民到俄羅斯的移出國

國家	百分比
烏克蘭	22.5
亞薩拜然	15.1
亞美尼亞	13.3
烏茲別克	6.9
哈薩克	6.8
所有其他前蘇聯國家	35.4

資料來源：依據二〇〇二年俄羅斯人口普查的計算

龐大的人口遷徙，很多以暫時勞工的形式遷徙，而越來越多的比例是未登記的移民。跨越這些國界的遷徙並不需要簽證，使得入境變得很容易，但要取得工作許可證通常較困難，因此一旦進入一國境內，個人的地位就會受到懷疑。這個遷徙傾向是遷往具有較高工資水準的國家。因此，在哈薩克的居民紛紛移民到俄羅斯以賺取更高的報酬同時，從更加窮困的鄰國如烏茲別克(Uzbekistan)來的暫時勞工也正流向哈薩克。

表 3.1 說明了由人口移入和人口移出這雙向影響所造成之情況的複雜性。它呈現出提供移民給俄羅斯的前五大國家。這五個國家都是前蘇聯的一部分。儘管烏克蘭與哈薩克本身有在世界前二十大外來人口接受國名單中，但是這兩國也是貢獻移民給俄羅斯的五國之二。的確，俄羅斯境內的移民中，每五個人就有一人是烏克蘭人，而且這兩國合起來占了俄羅斯移民總數的將近百分之三十。

61

#### 四、印度次大陸

一個相似的區域移民模式存在於印度次大陸上，印度和

巴基斯坦是移民的兩個主要目的地國。這兩個國家都有著非常龐大的人口。印度有十二億的人口，是世界上僅次於有十三億人口的中國，且位居世界第二大國。由於中國長期實行一胎化政策的影響，人口學家預測印度的人口很快地將會超越中國。為了要顯示出這些國家有多大，可以看看美國這個世界第三大國，其人口為三億三百二十萬人，人口數僅有上述兩大國的四分之一。使印度的情況與眾不同之處在於，龐大的人口生活在一個土地面積只有美國三分之一大的國家中。一言以蔽之，印度有著高人口密度。下述的比較可以讓我們對印度的情況更加瞭解：相較於它的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三百八十六人，中國的相對數字為一百三十七人，而美國則是三十一人，俄羅斯是八點四人，加拿大為七人。

印度在近數十年來一直是一個人口移出的主要國家，其中大量的外移移民落腳在已開發世界中的各個不同國家境內。目前印度籍的移民構成了傳統外來移民國如澳洲、加拿大與美國等國內最大群體之一。此外，做為前殖民地，有大量的印度人定居在英國，這是帝國邊陲居民移動到核心的一個例子。這些印度移民既包括了貧困、非技術性的勞工，也包括了人才外流的移民。在後者中有一些人也落腳在西歐的其他國家，他們通常受到高科技產業的招募而前往。

在這樣的脈絡下，遷徙到印度的移民從何而來？如同俄羅斯與獨立國家國協諸國的情形一樣，遷徙是一種區域性現象。大部分跨越國界的遷徙都需要放到印度現代史的脈絡中來看。在獨立前，印度包括了現今的巴基斯坦與孟加拉，因此許多住在這兩國的人——大部分是伊斯蘭教徒——對印度有著歷史情感。雖然斯里蘭卡，也就是以前的錫蘭，於殖民統治期間在官方治理上與印度有所區隔，但是文化與宗教

聯繫，特別是兩國的印度塔米爾人(Hindu Tamils)間的聯繫，還是有助於跨界遷徙的出現。

印度的人口移入通常是不規律、暫時及非法的。比起先進國家來說，一個配備相當低度發展的邊界安全系統的貧窮國家，會有這樣的人口遷徙實不足為奇。貢獻最多移民給印度的國家是孟加拉，一個非常貧窮且人口密集的國家(每平方公里有兩千八百五十人)。在印度與孟加拉鄰接的省份如阿薩姆(Assam)、比哈(Bihar)以及那加蘭(Nagaland)可以看到數量龐大的移民，這是由於邊界經常沒有清楚的劃分且極度的有漏洞(Ramachandran, 2005, p. 5)。然而，外來移民並不只是停留在國界附近，有些人更遷徙到印度的主要城市如孟買、德里、加爾各答，與清奈(Chennai)以找尋工作。孟加拉移民的實際數目要稍微準確地弄清楚都是很困難的，且充滿著政治與宗教的緊張關係。孟加拉政府極力淡化此一數字，而對於大量伊斯蘭外來移民的出現抱有敵意之右翼印度民族主義者則傾向放大此一數字。在這個脈絡下，可靠的資料中所能看到一個經常被引用的數字是兩千萬人(“Bangladeshis in Assam,” 2005)。

拉馬錢德蘭(Sujata Ramachandran, 2005, p. 7)描述了一個受到移民產業形塑之結構化的跨界系統，由「一個以『人力』仲介公司、招募者、招攬者、搨客、『旅行』社，以及它們在許多孟加拉村莊中的雇員和聯絡人等組成之組織完善的達拉爾斯(dalals)網絡」所構成的。這個移民產業對於從孟加拉到印度(與其他地方)的移民流動至關重要，它們的運作方式相似，同時協助與剝削想要成為勞工的移民者，也同時兼營人口販運。後者包含小孩與婦女在內，有些被賣給年老的鰥夫做為妻子，而其他人則被賣到印度的色情行業中。

印度新移民的另外兩個區域來源是尼泊爾與斯里蘭卡。雖然兩國的情形都與孟加拉有異曲同工之妙，但是這兩國各自有自己的政治危機面向。以尼泊爾來說，毛派的叛亂團體已使許多人流離失所，特別是那些來自鄉村地區的人，他們發現自己被夾在反抗軍與尼泊爾安全部隊間動彈不得。尼泊爾和印度間有漏洞的邊界意味著，不論是正式地或非正式地，尼泊爾人都會進到印度成為政治難民。針對尼泊爾人在印度邊界地區的描繪，即是本書緒論中所討論之德賽(Kirnan Desai)《繼承失落的人》(*The Inheritance of Loss*)這本書的核心內容。在斯里蘭卡介於多數的錫蘭佛教徒(Sinhalese Buddhists)與印度塔米爾少數族群之間漫長無期的內戰，也造成人民流離失所。由於印度南部是印度塔米爾族群的重鎮，因此，對於這兩國的塔米爾人之間的跨國聯繫有助於移民數量的增加並不需要感到吃驚，其中許多在斯里蘭卡的塔米爾人已經將印度視為是一個暫時或永久的棲身之所。

63 現在簡短地轉向討論巴基斯坦，在這個人口一億六千一百六十萬人的國家(世界第六大國)中，孟加拉移民是最大的外來移民。鑒於從一九四七年與印度分離到一九七二年孟加拉獨立建國為止，孟加拉和巴基斯坦曾同屬一個國家。過去被稱為東巴基斯坦的孟加拉，對於西巴基斯坦主宰了整個國家的政治感到惱火；最終，分離主義運動成功地切斷與巴基斯坦間的聯繫並獨立建國——但這兩國在文化與經濟上仍舊藕斷絲連。尋求進入巴基斯坦的孟加拉人必須穿過印度，而這造成各種法律與經濟障礙。儘管有這些困難，大量的孟加拉人仍啟程前往巴基斯坦。由於在後九一一的「反恐戰爭」中，巴基斯坦所占據的地緣政治位置使然，另一個移民到巴基斯坦(大部分是非法和暫時的)的主要來源是阿富汗，一個

飽受持續了三十年內戰所蹂躪的國家。這些移民中有許多人在國界兩邊都有部族和親屬關係的難民，因此使人們得以更加輕易反覆地遷徙。

## 五、香港

由於香港是個城市而不是獨立國家，因此它出現在二十個有最多外來人口地區的名單中是很突兀的。儘管人口只有七百二十萬，但在人口數量上它大於以色列、約旦與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做為一個主要的移民目的地，這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在該國中是個異數，因為整個中國實行高度限制性的移民政策。然而，做為一個直到一九九七年才移交給中國的英國殖民地，它在此之前就已變成和新加坡一樣重要的亞洲全球城市。在英國統治期間，許多外來移民都是逃離共產中國的難民，因此，雖然香港是個移民城市，但它的居民絕大部分都是華人。另一支難民社群是出現在越戰期間逃離該衝突的人。除了原本就屬越南裔的人外，這群難民有部分是長期僑居在越南的離散華人。

在過去中國統治的十年間，中國正從計畫經濟轉型到市場經濟，它並沒有想要扼殺這隻金母雞，而讓香港維持著一套相對自主的政府與經濟結構。這帶來香港的持續繁榮。香港在過去半個世紀期間一直是一個人口移出的地區，並且由於從英國過渡到中國統治的不確定性，香港在英國人離開前的幾年間還經歷了一段人口移出數量增加的時期。這些移民多前往澳洲、加拿大、英國以及美國。

儘管對於香港地位的不確定感仍然持續，但它持續不斷的經濟動能解釋了當前對於移民勞工的需求。這些勞工包括

- 64 來自亞洲各國的建築工人、僕役，以及被走私販運到該城市蒸蒸日上之性產業的婦女(Constable, 1997; Ullah & Pamday, 2007)。但是這之中也包括了高技術性的經濟專業移民。儘管移民的原籍地越來越多元，最大的移民來源依然是中國大陸。即便其所占的百分比近年來有某種程度的降低，中國移民還是占了總移民數量的百分之七十。這引起了一個有趣的問題。在一九九七年之前，從中國到香港的遷徙構成了我們本章稍早所定義的移民，也就是一個將跨越國界的國際移民與國內移民區分開來的定義。因此，正如同雖然從波多黎各進到美國的移民並不符合我們的定義但通常仍會被算是移民那樣，中國大陸的情形也是如此。如果我們嚴格地遵守我們的定義，那麼香港就會掉到前二十大移民接受國之外。

## 六、西歐

在名單上的二十個國家中有九個是主要的先進工業國，其中有五國是座落在西歐，而且事實上就是歐盟中的各個最大國家：德國、法國、英國、義大利與西班牙。這些國家是依照從人口最多到最少的順序排列的，德國目前登記的人口有八千兩百三十萬人，而在另一端的西班牙則是四千五百一十萬人。從圖 3.1 的角度來看，其顯示出美國遠比其他任何單一區域吸收了更多移民，如果我們將這五個主要西歐國家的人口相加起來，則它們加總的人口會比美國多出約一千萬人。如果我們同時看一下這五個國家加總的國際移民百分比，這個數字會是將近百分之十六。比整個美國的百分之二十一還要少，而且是少很多。這五個國家近期的人口移入歷史各自不同，法國、德國與英國的當代移民追溯到半個世

表 3.2：依據人口規模排序的歐盟會員國

65

國家	人口數量(註)	入盟年份
德國	8200 萬	1957
法國	6450 萬	1957
英國	6100 萬	1973
義大利	5950 萬	1957
西班牙	4600 萬	1986
波蘭	3800 萬	2004
羅馬尼亞	2150 萬	2007
荷蘭	1650 萬	1957
希臘	1100 萬	1981
比利時	1050 萬	1957
葡萄牙	1050 萬	1986
捷克	1050 萬	2004
匈牙利	1000 萬	2004
瑞典	900 萬	1995
奧地利	800 萬	1995
保加利亞	750 萬	2007
丹麥	550 萬	1973
斯洛伐克	550 萬	2004
芬蘭	550 萬	1995
愛爾蘭	450 萬	1973
立陶宛	350 萬	2004
拉脫維亞	200 萬	2004
斯洛維尼亞	200 萬	2004
愛沙尼亞	150 萬	2004
賽普勒斯	100 萬	2004
盧森堡	50 萬	1957
馬爾他	50 萬	2004

(註)計算至最接近的五十萬

紀前緊接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移民潮。而遷徙到義大利與西班牙的大規模移民是更近來才開始發生的。事實上，這兩國到了一九八〇年代期間時都還是人口移出國。

在共有二十七國的歐盟中，這些國家是人口最多的國家(參見表 3.2)，其中歐盟的發展是從一九五〇年代開始的，當時它被創建成一個組織，誓言要進行經濟合作與協調以努力而有效率地與國際(特別是美國)競爭。此外，歐盟所聲明的目標之一是要避免在未來重蹈二十世紀期間導致兩次世界大戰的覆轍。目前它有著一個跨國政府結構，這是一個不否定個別會員國之主權，但隨著時間承擔了越來越大政府權威的政府結構。這個曾經只位於西歐的組織，已經藉由納入中東歐國家而有所成長。目前有數個包括土耳其在內的國家尋求進入歐盟。同時有三個謝絕加入的西歐國家：冰島、挪威以及瑞士(然而冰島近來正開始進行入會談判)。

歐盟會員國的公民有權在歐盟境內自由遷徙，並且可以在整個歐盟各處工作和定居。它們是一個嶄新結構協定的一部分，在這個協定中，公民身分是「巢狀的」(nested)，像俄羅斯娃娃一樣，公民身分的存在有好幾層。這存在於國家層級與歐盟層級的所有例子中。在部分國家中「無國家的民族」(Nations without States)提出他們的認同主張，一種次國家的公民身分存在的可能，如同做一位加泰隆尼亞公民或一位蘇格蘭公民的情況那樣(Guibernau, 1999; Kivisto & Faist, 2007)。同時，歐盟在尋求制定一項共同的移民政策架構，也凸顯了歐洲人與非歐洲人之間的差異。

歐盟目前的人口是四億九千兩百九十萬人。如果我們考量上述三個非會員國之西歐國家，則這些國家加總起來就吸引了全世界超過三分之一的移民。簡言之，歐洲大陸是世界

移民目的地的翹楚，超越了吸引全世界四分之一移民的北美洲(United Nations, 2006, p. 6)。由於各個會員國的經濟發展水準差異甚大，許多前華沙公約組織成員國的經濟發展水準遠遠落後西歐諸國，因此目前各個特定國家對於移民的吸引力程度也有很大的差異。

然而，全歐盟都共同享有的一個情況是人口成長遲緩，使得移民對於關注人口減少的政策制定者而言成為一種可能的解決辦法。孟茲(Rainer Muenz, 2007, pp. 1-2)利用歐盟統計局(Eurostat)的資料提出，歐盟整體人口的自然成長率少於百分之零點一。雖然沒有國家比得上愛爾蘭百分之八點八的成長率，但是某些國家如法國、荷蘭，和挪威，也有超過百分之三的成長率。在此同時，也有經歷著自然人口減少的國家，其中包括德國和義大利。特別要注意的是，人口減少最多的情形發生在東歐，包括立陶宛、拉脫維亞以及匈牙利，它們都有著最大的人口衰退紀錄(Muenz, 2007, p. 2)。從自然人口改變的分析中可以得出的結論是，在解釋歐洲人口擴張上，移民比人口自然增加扮演著更為重要的角色。

在這個脈絡下，移民的影響會因時因地而有所不同。舉例來說，直到最近之前，地中海地區的國家(義大利、葡萄牙，和西班牙)都不曾是主要的移民接受國。英國一直是現在的移民的目的地選項之一。而愛爾蘭這個原本經濟落後但近年蛻變成「賽爾提克之虎」(Celtic Tiger)的國家，已從歷史著名的人口移出國變成一個人口移入國。奧地利在過去十五年間同樣也見證了進入該國的移民有所增加。有些國家則經歷新移民人數的下降，包括德國、荷蘭，和比利時。最後，在這份前二十的國際名單上的五個國家——德國、法國、英國、義大利與西班牙——再加上冰島、奧地利以及葡萄牙，

乃是新世紀開始以來接受了最多新移民的國家(Muenz, 2007, p. 3)。

這些國家各自境內的未歸化外籍人士的數目意味著什麼？首先，儘管與過去近期相比，現在進入德國的移民人數較少，但是在外籍人士數量上它仍然是高居首位的國家。以二〇〇五年來說，德國有一千零一十萬名外籍人口。接著是法國(六百四十萬人)、英國(五百八十萬人)、西班牙(四百八十萬人)、義大利(兩百五十萬人)、瑞士(一百七十萬人)，和荷蘭(一百六十萬人)。這些數字都是總計的人數，因此並非外籍人口占這些特定國家總人口的百分比。盧森堡與列支敦士登等小國是這整件事中的小參與者，但是這兩國的外籍人士比例卻在百分之三十三到百分之四十之間。接著是人口中有百分之二十二點九是外籍人士的瑞士。相較於德國受到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就開始發生的長期過程所形塑的百分之十二點三的外籍人士比例，瑞典的百分之十二點四是從一九七〇年代以降才開始發展出來的，而愛爾蘭百分之十四點一的水準則是非常近期發展的結果(Muenz, 2007, pp. 3-4)。

### (一) 德國

在歐盟的脈絡內，這五個擁有最多移民的國家，其移民流動的特殊性質是什麼？雖然彼此間有相似之處，但是每個國家都有自己的移民動能。我們先談德國。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德國重建開始，移民在滿足德國勞工需求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在被冷戰強權分離直到一九九〇年統一期間，資本主義的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西德)境內的情形與蘇聯集團的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東德)有別。前者經歷了戰後的經濟興盛，成為西歐的「經濟奇蹟」(Heilig, Buttner, & Lutz, 1990)

使得引進移民以創造發展成為必須；相較而言，共產主義的東德在經濟上處於落後，且創造出如同堡壘般的邊界系統，使移民變得困難重重。話雖如此，在一九八〇年代期間，在德意志民主共和國內還是有著數萬名的契約勞工，大部分來自古巴、莫三比克、安哥拉及越南。因此二十世紀下半葉的大部分時候，移民到德國的意思就是移民到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依據布魯貝克(Brubaker, 1992)具有影響力的論點，由於國家長期(但在上個世紀末有所修改)以族群的(ethnic)而非公民的(civic)之定義來決定公民身分，因此只有具備德裔背景的外國人——被集體定義為來自蘇聯解體後的東歐德裔回歸者(Aussiedler)——才被視為適合成為永久公民的人且能獲得公民權。我們想修正這個論點，並主張德裔回歸者獲得比較好的待遇與族群定義下的公民身分概念沒有什麼關係，反而與德國憲法中的「共和」觀念很有關係：它指那些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因族群迫害而飽受艱辛的德裔人士可以進到德國(Faist, 2007)。在冷戰的前幾年，許多來自蘇聯和華沙公約組織成員國的個人都遷徙到德國。最多人來自波蘭，接著是羅馬尼亞與蘇聯(Oezcan, 2004, p. 2)。然而，各個共產政府很快地限制了此遷徙，德國必須另覓他處以取得需要的勞工。因此，此時期的移民大多不是來自東歐，而是來自南歐和東南歐，且因他們沒有德國血統，而被官方歸類為客工(Gastarbeiter)。

德國二十世紀下半葉期間的移民潮共發生過兩波。第一波始於一九五〇年代晚期並結束於一九七五年，也就是石油危機的影響剛開始發酵及經濟結構從工業調整成後工業體系而開始改變勞工需求情形後不久。在這四分之一個世紀期

間，有超過一千兩百萬名的移民進入德國，其中有八百萬人後來再度離開，最後共有三百六十萬人繼續待在德國。德國聯邦勞工局在招募方面扮演積極主動的角色，它與一些國家談判客工協議，最一開始的對象是一九五五年與其鄰國義大利達成協議(Kivisto, 2002, p. 161)。其他陸續與德國簽訂條約的國家包括西班牙、葡萄牙、希臘、前南斯拉夫與土耳其。隨著時間過去，從歐洲國家移出到德國的人口數量減少了，而來自土耳其的人口數量卻增加。由於不再期待工人終究會返國，以及德國政府解除對家庭重聚(family reunification)的反對立場，工人的家人也得以移入德國，使暫時性的勞工開始看起來像是永久的居民。的確，輪替原則(客工制度內的遣返制度)在非常早之前就被廢除了。早從一九六〇年代開始，政府面對想要保留己方移民勞工的雇主之要求時，便停止執行該原則。在石油輸出組織的危機發生後，隨著勞力需求的下降，民意開始清楚地表達德國人反對來自南斯拉夫與土耳其的額外工人未來可以在德國定居(Odmalm, 2005, p. 29)。同時，德國政府也不太願意將已在國內的客工遣返，反而尋求改善他們的社會權利。柯爾(Kohl)政府在一九八〇年代曾努力提供金錢誘因給客工返回原籍國，但這個計畫徹底地失敗，部分原因是德國工會已經做出讓移民工人取得與本國工人相同權利的保證。

移民的數量在接下來的十年大幅地下降。事實上，一九八〇年代前期，德國是一個人口移出而不是移入的國家。第二波移民潮發軔於一九八五年。從此時到世紀末間，有五百五十萬的移民定居在德國([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這些移民包括了來自東歐集團國家的德裔回歸者，他們開始抵達時正是旅行限制開始放鬆、東歐共產主義瓦解前，且在鐵

幕倒塌後他們仍陸陸續續抵達德國。這批移民也包括了尋求庇護者和難民——後者包括來自波士尼亞－赫塞哥維納(Bosnia-Herzegovina)的難民，他們因為南斯拉夫聯邦崩解後的族群衝突而被迫流亡國外。這個數目在一九九〇年中期達到高峰，在此之後移民率減少。這個減少一部分是由於一九九三年通過了一項更嚴格的庇護法(Siebert, 2003, p. 6)，該法案反映出歐洲堡壘(fortress Europe)路線的制度化，也就是要減少來自歐盟以外地區的外國人數。然而，一九九〇年到二〇〇四年間，德國仍接受了比任何其他西歐國家和美國還要多上許多的庇護申請，且歐盟勞工政策也呼籲讓勞工在會員國間自由流動。這意味著不只來自較不發展的歐盟國家工人可以自由地進入德國尋求工作機會，就連來自歐盟較有發展國家的工人也可以如此。因此，當英國的建築業不景氣導致此經濟產業失業率增加時，就有許多英國工人帶著他們的建築技術前往德國，在那裡施展他們的手藝，同時等待情況反轉時再回家。

## (二) 法國

70

法國長久以來一直被視為法式大熔爐(*le creuset français*)——即一個對所有準備好接受共和國理想並拋棄對於過往之忠誠的新移民開放的國家(Noriel, 1996)。相較於德國，法國一直是個人口移入國，由於人口因素，自十八世紀以來就有著淵遠流長的鼓勵移民政策，十九世紀期間更是歐洲最重要的移民接受國(Dignan, 1981; Noriel, 1990)。在此時期的移民，多數來自歐洲各地，以義大利人占最多數，接著是西班牙、葡萄牙以及波蘭。雖然自法國大革命以來，這個國家傾向將自己視為對於尋求庇護者特別地開放，但事實上那些進

到法國的人，有很大一部分是做為傳統勞工移民來到法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前，法國整體的移民比率一直保持於相對低點的不超過總人口的百分之三。因此，法國大致來說有在接受移民，不過在經濟危難時，反移民的情緒就會高漲，甚至演變成暴力事件(Hargreaves, 1995, pp. 7-8)。

第一次世界大戰造成的勞工短缺導致法國移民法律的鬆綁，因此在一九二〇年代期間，外籍人口百分比上升到百分之六點六的歷史高點(Noriel, 1996, p. 64)。然而，當經濟大蕭條來臨時，反移民的情緒再度浮現，法國在其歸化政策與僱用措施上變得較為嚴格。移民的數量在整個大蕭條與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持續衰退。然而到了二十世紀中葉，法國開始重建，對於勞工的需求再度成長。低出生率也加深了從國外尋求勞工來源的需要。

從一九五〇年開始的二十五年間，後來被證明是法國移民史的最高點。移民數量在一九五〇年代前期持續穩定的增加，並在一九七〇年代初達到高峰，之後在石油輸出國組織的石油危機爆發後急速下降。雖然義大利並不再如同過去那樣是法國移民的主要來源，但是義大利人仍是這波來自各地移民的其中一部分。伊比利半島則再度地成為主要新移民的來源之一，其中葡萄牙提供了比西班牙多三倍的工人。就這兩個例子來說，這些國家都是西歐的經濟落後國，並且持續如此直到其各自的長期獨裁政權薩拉查(Salazar)與佛朗哥(Franco)最後於一九七〇年代結束且民主開始萌芽之際。

然而，伊比利半島本身並不足以滿足法國的勞力需求。71 另一個主要的移民來源是歐洲以外的地區，這是法國歷史上的頭一遭。位於北非馬格里布地區(Maghreb region)的三個國家開始成為移民勞工的主要來源；人數由多到少依序是阿爾

及利亞、摩洛哥與突尼西亞。阿爾及利亞籍移民並不只是勞工移民；他們的遷徙有一部分是受到阿爾及利亞後來引發的一九六二年獨立的政事件所驅動。這些移民包括黑腳(pied-noirs)，也就是住在前殖民地、被視為殖民者的法國國民，以及人們所熟知的哈基斯人(harkis)，阿拉伯語中叛徒之意，亦即在獨立戰爭期間站在法國這一邊的本土阿爾及利亞人。就在獨立後不久，法國與阿爾及利亞政府就簽定了艾維昂協定(Evian Agreement)，目標是架構一個勞工招募的正式機制。到了一九七〇年，法國有將近五十萬名阿爾及利亞人(Hamilton, Simon, & Veniard, 2004, p. 2)，而法國政府正逐漸開始關注限制移民數量的需要。

摩洛哥人和突尼西亞人比阿爾及利亞人晚一點來到法國。前者受雇於汽車與煤礦產業，這是一九七〇年代以來歷經重大去工業化的兩種產業。因此到了一九七〇年代中期，摩洛哥人的失業率就節節高升。突尼西亞人則受雇於建築業以及在各行各業中做非技術性的勞工(Hargreaves, 1995, p. 79)。除了馬格里布地區以外，有三十四萬名從法國的海外省與海外領地(Departements d'Outre-Mer and Territoires d'Outre-Mer, DOM-TOM)來到法國，其中包括瓜德羅普(Guadeloupe)、馬提尼克島(Martinique)，和法屬圭亞那(French Guyana)等加勒比海民族、印度洋的留尼旺島(island of Reunion)、越南，以及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的前殖民地。最後，也有大批的土耳其人來到法國，雖然與在德國的土耳其人數量相比還差得很遠。

到了一九七〇年代初期，做為當時席捲歐洲之趨勢的一部分，法國政府同樣也開始尋求停止大規模移民的辦法。在一九七四年它終止了與其他國家間的勞工移民協議，並為了

阻絕非法移民增加的可能性，法國也通過法案，制裁僱用這種移民的雇主。雖然來自伊比利半島的移民數量已經受到控制，但來自其他地方的移民卻沒有。他們的數量反而因為利用了該法律中的家庭重聚條款而有所增加。從一九九〇年代迄今，法國的政策一直搖擺不定，端視執政者為中間偏右路線或偏左路線。前者曾實行內政部長巴斯卡(Charles Pasqua)所稱的「零移民」政策，但最終以失敗收場(Hamilton, Simon, & Veniard, 2004, p. 2)；後者左派政黨則在移民政策上一直受法國需要移民，尤其是有高度技術的移民之事實引導。在上個世紀最後四分之一與本世紀前十年間的情況，一股對勞工移民嚴格限制的氛圍籠罩著法國。同時，尋求庇護者有所增加——這有一部分是拜勞工移民潮的壓縮所賜。如同舒斯特(Lisa Schuster, 2004)所指出的，包括法國在內的西歐國家在尋求庇護者數量上的增加，已導致以排除移民為目標的新政策。

### (三)英國

十九世紀開始，英國即有明顯，但受其殖民遺緒影響而非全然明顯的人口移入。在人口移出方面也是如此，英國在二十世紀中葉前，人口移出數量遠多過於移入。英籍移民最重要目的地之一是美國。其他重要的目的地有澳洲、加拿大、紐西蘭以及南非。在十九世紀晚期與二十世紀初期這段期間，來到英國的最大移民群體來自它的第一個殖民地，愛爾蘭。然而，也有來自歐洲大陸的移民，包括大批來自義大利的移民。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開始的人口移入風潮仍包括歐洲人在內，但使得這波移民潮意義深遠的是來自前殖民地、為數龐大——改變了英倫三島種族組成的有色人種移民。社會學

家吉洛伊和當代文化中心的同僚(Paul Gilroy and Centre for Contemporary Cultural Studies colleagues, 1992)以帶有嘲諷的口吻將此潮流描繪為「帝國的逆襲」。這股遷徙的象徵性開端發生在一九四八年，當時帝國疾風號(Empire Windrush)搭載著近五百名牙買加人來到英國。這些旅客就像那些之後到來的人一樣都持有英國護照，因為他們的原籍國是大英國協的一部分。

這些新移民主要來自三個原籍地：英屬加勒比海地區、印度次大陸，以及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的各個不同國家。說英文的加勒比海人因為美國的地緣鄰近性和戰後擴張的經濟會選擇前往美國，但一九五二年的麥卡倫 - 瓦特法案(McCarran-Walter Act)，即〈移民與國籍法〉(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關閉了讓這些潛在移民進入的大門(Grosfoguel, 1997; Tichenor, 2002, pp. 188-196)。因此，英國很快地就變成中意的目的地。牙買加人便是如此，他們開始占來自加勒比海移民將近一半的數量而成為最大的一支，其他來自同地區的大英國協成員移民情況也相同，這些成員有安地瓜(Antigua)、巴貝多(Antigua)、貝里斯(Belize)、多明尼克(Dominica)、格瑞那達(Grenada)、聖克里斯多福(St. Kitts)、聖露西亞(St. Lucia)以及千里達與托貝哥(Trinidad and Tobago)。

一九五〇年代期間，尋求解決英國嚴重的勞工短缺問題的勞工招募者，把他們的目光投向了這些移民。同時，儘管他們是說英語且熟悉英國文化，還是被迫要面對毫無掩飾的種族歧視。對很多人而言，做為英國人與做為白人是同義詞，因此將黑人整合進英國社會多被視為不可能。人口政治學家鮑爾(Enoch Powell)當時煽動著下述種族戰爭的恐懼，也就是在國家被「有色人口」推翻時將會「血流成河」。儘管

有種族歧視的敵意，加勒比海人還是持續地進到英國，而一九五〇年代期間，他們構成了這個國家的非白人群體中的最大一支，到了一九九〇年，他們的數量提升至超過五十萬人 (Goulbourne, 1998, pp. 42-43)，並且在上個世紀末超過七十五萬人，雖然近年來這個數量已逐漸減少 (Srisikandarajah & Road, 2005)。

印度次大陸也變成英國所認知的亞洲人的主要來源。數量最多者來自印度，巴基斯坦人數量也很龐大，比較晚來到的是孟加拉人和數量較少的斯里蘭卡人。這股移民潮在宗教上是多元的，包括印度教徒、伊斯蘭教徒以及錫克教徒 (Sikhs)。雖然最早抵達的人中，很多是注定要進入勞動市場中非技術產業的年輕男性，但隨時間拉長，移民在人力資本水準上變得更加多元，包括了教育程度較高的專業人士與商人。此外，家庭重聚也導致主要的城市出現內部複雜的族群社區，倫敦不令人意外地成為了主要的定居地。

後殖民時期，移民第三個來源是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區。這股移民潮包括了因要求將在地經濟「非洲化」政策而被迫離開非洲各地的印度人——在諸如肯亞和烏干達等國中做為夾在中間的少數群體，印度人成為民族主義者的眼中釘而被迫離開這些國家，變成實際上的「二次移民」(twice migrants)。雖然有些人回到他們的祖國，許多人最後是到了英國 (Goulbourne, 1998, p. 44)。除了這批移出的人口外，來自前英國殖民地的非洲人也加入了這波移民潮，這使得後來為人所知的非洲裔加勒比海人數量有所增加。

這三個移民來源結合起來的影響是，英國在種族與宗教方面變成相當多元。然而，無論這個轉變有多重要，就總數量來說，整個二十世紀下半葉迄今，移民的最大單一國家來

源是鄰近的愛爾蘭。做為英國的第一個殖民地，愛爾蘭長久以來一直是勞工移民的來源。做為一個這段期間大部分時候經濟陷入掙扎的國家，愛爾蘭的情況促使人口移出，且由於地理鄰近性及英國與愛爾蘭間交織的歷史，使得許多移民跨越愛爾蘭海到英國並不足為奇(其他人則尋求到更遠的目的

74

地，包括美國)。到一九八〇年代中期，英國的愛爾蘭裔居民數量已超過五十萬人。更近來則由於愛爾蘭變成一個經濟成功的典範，因此移民數量有所下降，事實上有些居住國外的愛爾蘭人甚至返國了。

相較於愛爾蘭，部分新的歐盟成員國利用能夠跨越邊界自由遷徙的能力，進入歐盟中較富裕國家的勞動市場。當數個新的中東歐國家加入歐盟時，有幾個較富裕的會員國對來自這些國家的勞工施加限制。英國抵抗著採取相似行動的壓力，部分因為相較於那些歐盟國家，英國享有成長的經濟與低失業率。然而，它的確限制來自新會員國的移民不能擁有現成或完整的英國社會福利，以解決世人所稱的「福利觀光業」(benefits tourism)的問題(Sriskandarajah & Road, 2005, p. 7)。

除了合法的移民外，未登記移民的數量近年來呈現上升的趨勢，包括人口販運、走私以及強迫性勞工等。英國當局特別關注的是從中國或東歐各地進入的未登記人口。雖然關於未登記移民的評估很難取得，但是一項由公共政策研究所(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執行的研究指出，估計數量落在三十一萬人到五十七萬人間，取其中間估計值為四十三萬人。雖然想要稍微地確定未登記移民的原籍地是很困難的，但是根據被當局拘留者的比例來看，百分比最大者來自非洲，接著是亞洲、歐洲、美洲，和中東(Farrant, Grieve, &

Sriskandarajah, 2006 pp. 9-10)。就此部分而言，英國和西歐其他富裕國家沒有任何不同。例如德國未登記移民數量的估計值就比英國高。基於這個理由，不意外地，未登記移民不只是相關國家之國家政策的優先考量，就連在歐盟內部也是如此。

就尋求庇護者來說，在一九九〇年代見證了申請數量的增加，最高每年約有四萬件的申請，正因如此，有越來越多人認為這構成了問題。如同舒斯特(Schuster, 2004)所記載的，布萊爾政府對這股逐漸升高之民氣的回應，是制定目的在於減少申請數量、簡便過程，以及加強驅逐未成功申請者出境之能力等的政策。自從新世紀開始以來，對於尋求庇護者的拘留變得更加常見，意圖使尋求庇護者的申請較難獲得通過。

#### 75 (四)義大利與西班牙

雖然大規模移民到德國、法國以及英國的情形已經發生半個世紀，但西歐另外兩個主要的移民接受國，亦即義大利與西班牙的情況卻不是如此。這兩國到相對近期前主要都是人口移出國而非移入國，而在過去二十年間這種情況已有所改觀。以義大利來說，它的地理位置使它成為北非和東歐移民最近的進入門戶。這解釋了在近數十年間出現之移民潮的獨特性質。有四股這樣的移民潮。第一股移民潮是歷史最悠久的，最早可溯源到一九六〇年代，發生在從突尼西亞遷徙到西西里的移民，且包含原本住在突尼西亞，但後來因該國實行國有化政策而返回義大利的義大利籍商人。這些移民中有很多人發現在漁業與農業方面有工作機會等著他們，這反映出義大利與非洲間橫跨地中海的連結。第二股移民潮則牽

涉亞得里亞海兩岸的相似連結，在一九七六年夫里阿利(Friuli)發生毀滅性的地震後，對於建築工人的需求有一部分由來自南斯拉夫的勞工來填補(Caponia, 2008; Colombo & Sciortino, 2004)。

第三股移民潮受義大利的殖民歷史影響，移民來自厄利垂亞、衣索比亞與索馬利亞。這些移民中很多定居在米蘭和羅馬，從事非技術性和變成街頭攤販在群聚區經濟內工作。第四股移民潮不同於前三者的地方在於，這波移民並不是來自靠近義大利的地方，相反地，它牽涉的是經歷過天主教傳教歷史國家的人，其中義大利的牧師、修女和僧侶在這些國家的傳教中扮演過顯著角色。因此，這股移民潮包含來自如維德角(Cape Verde)和菲律賓等地的移民(Caponia, 2008; Colombo & Sciortino, 2004)。

義大利移民的相對新穎性造成該國在制定有關其偏好之融合模式的政策方面有所落後，而使得政策圈與大眾之間產生不確定性，因為低出生率而人口一直下降的該國中，移民已經開始構成顯著的存在。二〇〇五年，義大利境內每一千人就有五點八位移民，比德國的一點二位、法國的一點七位，及英國的三點三位都高出許多。以絕對數量來看，該年義大利的三十三萬八千名外來人口則是歐洲第二高(Munz, 2007, pp. 2-3)。

數量上，排在義大利前的是西班牙，其移民絕對總數為六十五萬兩千人，且淨移民量相當醒目：每一千人中有十五位移民，這個數字相當的突出，只有愛爾蘭的十一點四是唯一也有雙位數的西歐國家。佛朗哥獨裁政權的結束和西班牙快速的經濟現代化，造就了西班牙人向外移民的銳減，不論是移往西歐或是其他地方；有許多外移的移民返回西班牙。

到了一九九〇年代，西班牙已變成一個移民接受國了。起初外來移民通常將西班牙當做接下來要遷徙到歐洲其他地方的跳板。但這個情況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有所改變，因當時那些終點目的地開對於接受移民變得較為限制，且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開始的客工計畫亦於同時結束。

由於西班牙鄰近馬格里布地區，而且西班牙又與這個區域的各個國家有歷史淵源，使這個地區成為它主要外來人口來源之一，其中摩洛哥構成來自本區的最大移民群體。隨著摩洛哥人持續流進西班牙，他們現在已是西班牙最大的外國國籍。南美洲與說西班牙語的加勒比海地區也變成主要的移民原籍地，其中厄瓜多是最大的貢獻者，但來自秘魯、哥倫比亞、古巴、阿根廷與多明尼加共和國的移民數量也相當龐大。這些人大部分是勞工移民，集中在服務業與農業。

歐洲人占西班牙移民約百分之四十，其中最大的群體來自羅馬尼亞、英國、保加利亞、義大利、葡萄牙以及德國(Pérez, 2003, p. 2)。相較於葡萄牙人、非洲人與來自西半球的移民都是勞工移民，英國人(西班牙境內第二大的歐洲群體)和德國人則只有一部分如此。以這兩個群體來說——加上來自北歐其他地方人數較少的群體——許多定居在西班牙的人都是在地中海沿岸購置住家或公寓的退休人員。正因如此，在太陽海岸(Costa del Sol)的部分鄉鎮與城市中，可以發現到夜店、炸魚薯條店，以及其他英式生活的蹤跡。

如同義大利，西班牙也在斟酌採行控制移民的政策。由於未登記移民的數量增加，且有許多是經歷跨越地中海的危險旅程方得進入西班牙的移民，管制邊界變成一項公眾矚目的事情。因此，立法者與公眾的焦點一直在於制訂法案以管制移民潮。由於大規模移民發生於相對近期，西班牙才正開

始思考有關移民融合事務。成立於一九九四年的國家整合論壇(National Integration Forum)負責擬定有關移民包容的政策。它目前最大的精力放在「二〇〇七年到二〇一〇年的公民身分與整合的戰略計畫」(Strategic Plan on Citizenship and Integration, 2007-2010)上。

## 七、加拿大與澳洲：兩個歷史著名的移民國家

77

加拿大與澳洲兩處是只居住了相對較少人的廣袤陸地。在二〇〇七年，加拿大的人口是三千三百萬，而澳洲是兩千一百萬。它們的歷史軌跡在文化、政治以及社會等方面一直受到身為前大英帝國一份子的該事實所形塑。不同於在革命期間與英國切斷政治聯繫的美國，加拿大與澳洲兩國維持了與英國之間的連結，因此到目前還是大英國協的成員。英國政府從很早就認知到這兩國之間存在著一個顯著差異，即加拿大與美國的鄰近性(的確，加拿大的人口非常集中在與它的南方鄰居接壤的邊界周遭)意味著它的未來既可預測地但也無法預測地會受到此一地理現實的形塑。相較而言，做為一塊島嶼大陸的澳洲則較為孤立，其未來會受到與它最接近之亞洲鄰居間的關係性質所影響。

在本書的第二章，我們討論到加拿大從它的兩個憲章群體的抵達，一直到十九世紀晚期與二十世紀初期「第三勢力」成形這段期間的移民歷史。現在從我們從停住的地方，再開始接續討論這段歷史：從經濟大蕭條的發生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期間，加拿大的移民數量一直相當低。但之後來自飽受戰火蹂躪之東歐國家的流離失所人民大量湧入，以及比較傳統的勞工移民開始到來，這個情形很快就改觀了。在這

個時期進入加拿大的最大群體有義大利人、希臘人、波蘭人與葡萄牙人。這些新移民的抵達使「第三勢力」的規模與影響擴張(Elliott, 1983)。在此同時，英國仍持續地提供最大比例的新移民。

加拿大的政治與經濟菁英長久以來就認知到有擴大人口的需要，有時他們會藉由訴求「不是增加人口就是自取滅亡」(populate or perish)這個口號來希望能放寬移民政策(Hawkins, 1989, p. 38)。目前的移民潮發生在一個比二十世紀中葉時還要更加寬鬆許多的政策與文化環境中。這波在過去三十年間進入加拿大的移民潮，事實上就等同於第三勢力的擴張與重整。加拿大經歷著來自亞洲與加勒比海地區移民的大幅增加。最大的亞洲群體有華人、印度人、巴基斯坦人、菲律賓人與越南人，而最大的加勒比海群體則來自牙買加、千里達及托貝哥以及海地。到二十一世紀之初，有五百四十萬人出生在該國以外的地區，占總人口超過百分之十八，是七十年來最高的外籍人士比例。

圖3.2提供一幅對於加拿大外來移民之轉變中人口結構的生動描繪。一言以蔽之，歐洲隨著時間過去貢獻越來越少百分比的移民，而亞洲人則貢獻了最大的百分比。在二十世紀的最後十年間，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移民構成了最大的群體(占了百分之十點八)。如果將來自香港與台灣的華人數量也加進這個數字中，則在這段時期進入加拿大之華裔移民的總百分比是百分之二十點二。第二大支移民來自印度，占了百分之八點五。其他在前十名的群體計有來自菲律賓、斯里蘭卡、巴基斯坦、美國、伊朗與波蘭的移民。這個新移民在原籍國方面的重大改變帶來該國種族構造的改變，其中加拿大政府所稱的「有色人種少數裔人口」(visible minority population)在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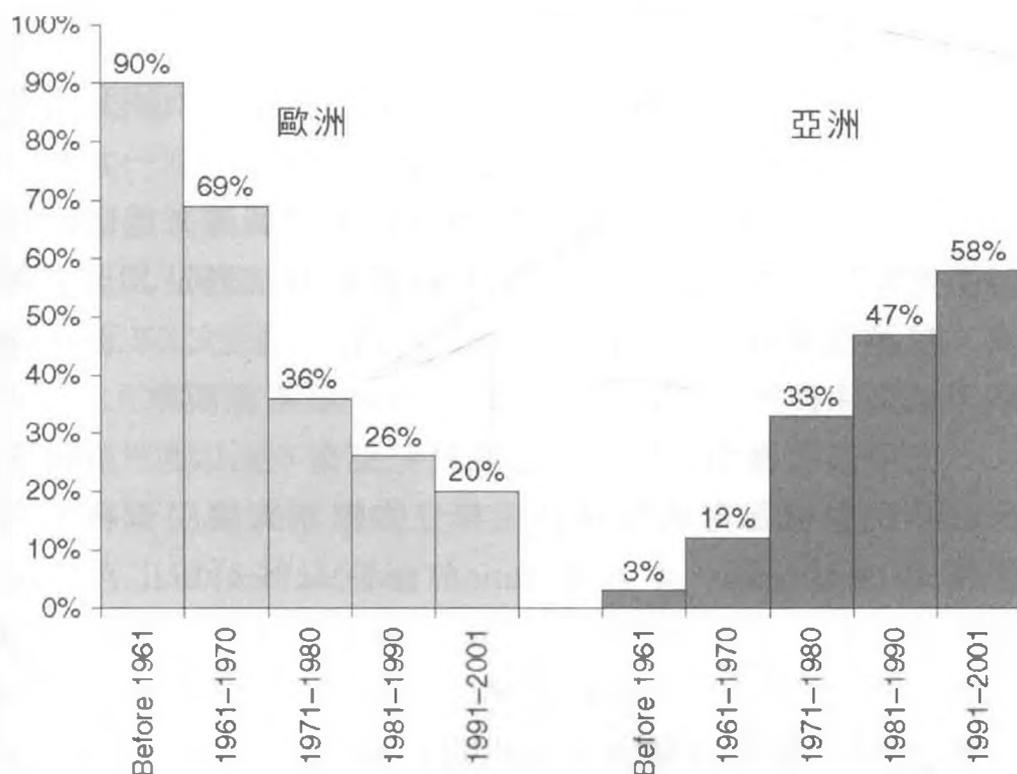


圖 3.2：依據移民時期排列之加拿大的外來移民是歐洲裔與亞洲裔的比例

去四分之一個世紀中成長了三倍(<http://www12statcan.ca>)。我們將在第六章討論從這個脈絡中來理解加拿大的多元文化主義實驗。 79

加拿大的外籍出生人口在二十世紀剛開始時為百分之十八，使它成為先進工業國家中擁有第二大外籍人口百分比的國家，只落後我們現在正要轉向討論的澳洲，它的人口中有百分之二十二外籍出生人士(<http://www12statcan.ca>)。剛開始時做為英國的一個監獄殖民地，澳洲人口在十九世紀期間成長的比加拿大更為緩慢，因為它距離歐洲實在太過遙遠。然而澳洲的移民人口成長與加拿大和美國經歷的情形類似：一開始抵達的移民主要來自西歐，後來轉變成數量越來

越多的東歐人。由於害怕被來自鄰近亞洲國家的移民所淹沒，澳洲通過嚴厲的種族歧視移民法律，以確保澳洲一直是白人國家。這些只允許白人移民的政策一直實行到一九七〇年代，之後制定較寬鬆的移民法律，回應澳洲越來越理解到若僅依靠歐洲和北美洲的移民，則該國將無法滿足其勞工需求。白澳政策(White Australia Policy)在一九七二年正式廢除，並移除種族做為是否准許移民的一項考慮標準。

從第二次世界大戰末到上個世紀結束，進入澳洲這個讓合法移民者相對容易取得公民身分的國家的移民有將近六百萬人(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 Affairs, 2001, p. i)，新移民只要住滿三年就具有能夠申請公民身分的地位。在一九七〇年代期間，澳洲正面臨印度支那地區難民危機，在該十年間末期進入澳洲的人則是來自越南與泰國的難民，而來自黎巴嫩內戰及東帝汶與塞普勒斯這兩處衝突危機的難民也在此時期抵達澳洲；來自薩爾瓦多與斯里蘭卡的難民在接下來的十年也加入到這份名單上，且同時有數量越來越多的華人、印尼人、越南人以及菲律賓人來到澳洲。但事實上最多的人口來自紐西蘭，取代英國成為澳洲新移民中的最大支柱。後來因為反移民情緒逐漸高漲，澳洲對於難民的定居變得比較不能敞開心胸接受。但同時由於意識到對於移民的需求，因此澳洲致力於依據勞動市場的需求來制定入境政策，其中特別強調擴大「技術人才的引進」(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 Affairs, 2001, p. 15)。到了二〇〇七年，二十一世紀前幾年間進入澳洲之具備技術的移民數量，是因為人道原因而進入該國人數的六倍。在家庭重聚條款下而進入澳洲的移民數量則是因人道因素而進入之移民的四倍(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Citizenship, 2007, p. 2)。

## 八、美國

我們以美國做為這份當代前二十大移民接受國調查巡禮的結尾。美國是一個在它整個歷史中一直受到大規模移民影響所決定的國家，且今天是世界第一大的移民接受國。有兩項立法架構了兩波大移民潮。第一項法案在一九二四年獲得通過，且如同本書上一章所提到的，它帶來了在一八八〇年代美國從農業轉型成工業經濟期間所開始的移民潮的終結。第二項移民法通過於一九六五年，即哈特－塞勒法(Hart-Cellar Act)。該法案以兩位自由主義人士命名，他們意圖終結一九二四年法案中配額制的種族歧視性質。同時，也因美國需要開放門戶以便解決在某些經濟產業(包含在那些需要技術性勞工的部分領域)中的勞力短缺問題。根據提切諾(Daniel Tichenor, 2002)所言，這項法案的連署者認為這項法律不至於引發新一波大量新移民潮。的確，致力於通過該法案的年輕參議員甘迺迪(Edward Kennedy)，就在參議院中堅決主張該法案不會導致大量來自非洲之非常貧窮移民的移入。

雖然事後證明非洲的確如他們所預期的並沒有變成一個主要的移民來源，但事實上這項法律啟動了一波自一九七〇年代開始，每十年人數皆增加的新移民潮。在二十世紀的最後十年可以看到，進入美國之移民的數量比該世紀頭十年間的數量還要多，這因此成為美國歷史中移民數量最高峰的十年。在二十一世紀的前五年，這個數量持續增加，達到了三千五百二十萬人的水準，導致這五年間進入美國的新移民比起美國歷史中任何五年期間都還要多(Camarota, 2005, p. 1)。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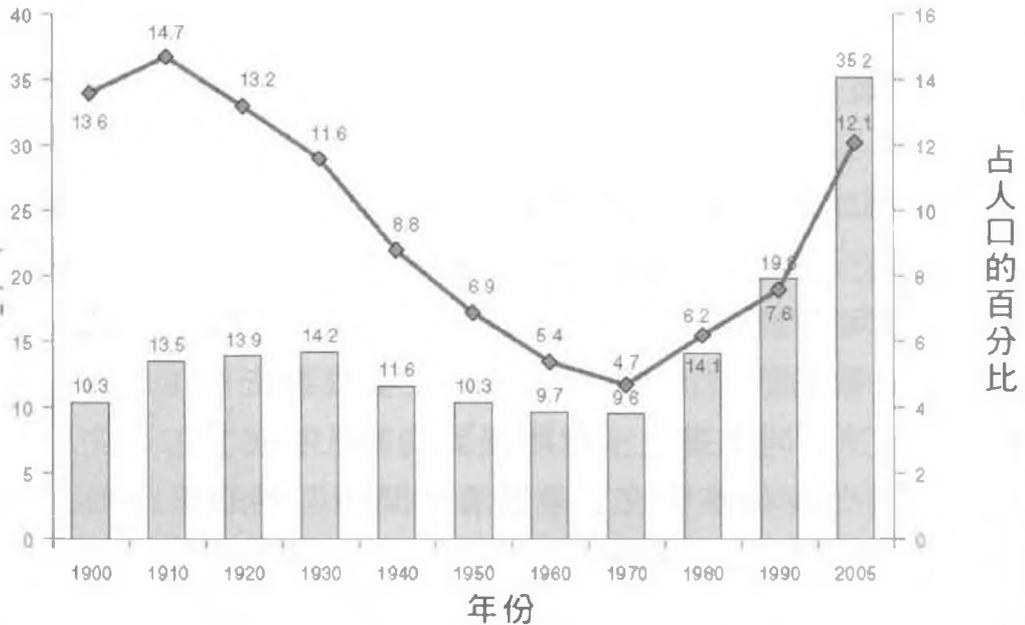


圖 3.3：美國的外來移民，數量與占人口的百分比，一九〇〇年到二〇〇五年

圖 3.3 將這整個移民數量放到時間脈絡中。由於美國目前總人口數量比一個世紀以前還要大很多，因此移民占總人口的比例現在是百分之十二點一，比一九一〇年百分之十四點七的歷史高點還要低。但目前的數字卻是比自從一九三〇年——從這一年之後，一九二四年的移民限制法案的影響開始顯現——以來的任何時候的百分比都還要高。

就如同本章所檢視的其他移民國家一般，這股到美國的新移民潮超過半數並非來自歐洲。相較於歐洲人在前一波移民潮中占了超過百分之五十，在這一波移民中他們只占了大約百分之十五(Clark, Hatton, & Williamson, 2002, p. 1)。取代歐洲人的是來自拉丁美洲與亞洲的移民。墨西哥的鄰近性使其扮演特別重要的角色。目前墨西哥人占了美國外籍人口約超過五分之二。他們在美國的存在使得許多移民統計數據出

現偏差，例如平均收入、教育程度等等。比起整體的移民來說，墨裔移民是較貧窮的、教育程度較低的，且較可能從事非技術性的經濟產業。

自從一九七〇年以來抵達美國的其他最大群體有華人(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和香港)、菲律賓人、南韓人、越南人、印度人、薩爾瓦多人、古巴人、多明尼加人，以及來自中南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區的其他群體。移民的實際混雜情況相當多元，包括為數甚多來自加拿大與英國的移民，以及來自歐洲其他各地的移民。非洲方面，甘迺迪參議員的說法是正確的，因為雖然有來自該大陸的移民(例如來自索馬利亞的難民)進到美國來，但是沒有任何一個來自該地區的群體能夠擠進美國前二十大移民群體之中(Lyman, 2006, p. A16)。

82

隨著時間推移，有些群體所占的百分比消退了而有些則增長了。例如南韓移民在這波移民潮的初期成長得很快，但近年來卻因南韓經濟變成區域經濟動力來源而有所降低。同時來自印度的移民早期一直維持在相對較低的位置，但一九九〇年代以降就有劇烈的擴增。相較於韓國人在一些門戶城市做為中間人少數群體，印度人則占了技術專業人士的大宗，不論是在醫學或是高科技產業。這些例子反映出到美國的移民絕大多數都是勞工移民。確實，與歐洲和澳洲比起來，難民與尋求庇護者在美國的整體移民中占了較少的百分比。

在第四章，我們將會討論區隔式同化(segmented assimilation)這個概念。現在這裡可以指出的是，在職業天平的頂端與底端都有勞力需求的經濟中移民——高技術性專業人員與從事本國人避之唯恐不及之骯髒、困難與危險工作的非技術性工人——將同時受到這兩類產業的吸引。鑒於職業階層的這兩端都具有重要性，帶來很多顯著不同的經濟結果，如移民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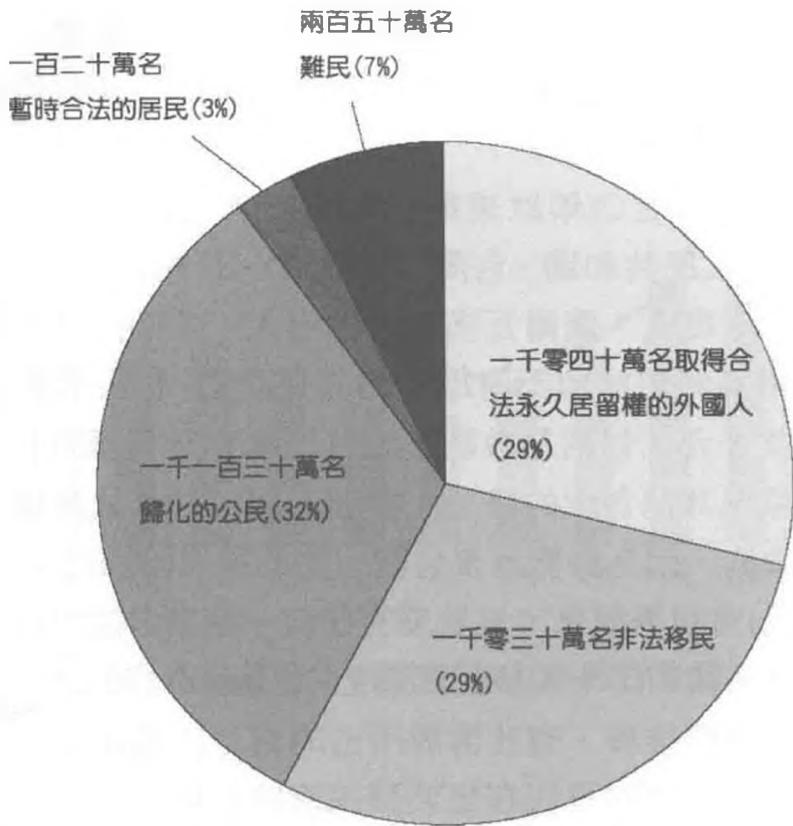


圖 3.4：美國外來移民的法律地位

被融合進該國社會與文化結構中之程度差異。

近年來有兩個其它的發展使得移民結構已重新洗牌。第一，相較於早期移民潮的移民集中於六個州(加州、紐約州、德州、佛羅里達州、紐澤西州與伊利諾州)，更近期的移民則是儘可能避開門戶城市、改為定居於較小城市和鄉鎮，特別是在南部與中西部地區(Massey, 2008)。使得移民較一九七〇年代與一九八〇年代更平均地分布在全國各地。第二，未登記移民的數量增加了(Van Hook, Bean, & Passel, 2005, p. 2)。圖 3.4 提供了一幅對於本世紀頭十年移民法律地位的描繪。自一九九〇年開始，共計一千零三十萬名未登記的移民進到美國。雖然也有來自亞洲、歐洲與非洲的未登記移民，

但事實上這是一個主要只發生在西半球的現象——全體未登記移民中有百分之五十七來自墨西哥，百分之二十四來自拉丁美洲其他國家；這意味著百分之八十一的未登記移民來自美國國界以南的國家。自一九九五年起，有比合法移民更多的未登記移民已經進到美國境內(Passel, 2005, pp. 4-6)。在小布希總統第一任任期內，有人發起一項立法努力要改革移民法，其實質內容是要創設一項能夠滿足某些經濟產業勞力需求的客工計畫，及找出能使未登記移民合法化的方式。但日益高漲的反移民情緒阻礙了這項嘗試，因此移民仍然持續飛快地成長，而要求邊界「設防」的呼聲也同樣受到支持。

## 參、結論

移民是一種世界到處可見的現象，但當代移民潮的特色在很大程度上指出，來自相對少數幾個國家的移民遷徙到更加少數幾個國家中——即便有越來越多的國家已被帶進移民圈中。雖然反移民情緒日漸高漲，但沒有任何跡象顯示移民潮即將停止。我們可以公平地說，在可見的未來，移民數量仍將維持在高檔。儘管在其他前二十大移民接受國和各區域的移民接受大國(在這些國家中的移民絕大多數是暫時勞工或難民與尋求庇護者)中的移民都很重要，但不令人驚訝地，全世界移民中有一大部分(估計大約是百分之六十)是進入到西歐、北美以及大洋洲——或簡單來說進入到世界上那些既是先進工業經濟體且是自由民主政體的國家。

84

此外，這些特定的國家一直是社會學關注的主要焦點，且當我們在下一部分轉向討論融合模式時，不同模式的理論

闡述都源自於特別參照(有時是相當明顯地)這些國家。在接下來的三章中，我們將會分析三個基本的理論建構物：同化、跨國主義以及多元文化主義。雖然有著關於這些模式的生動辯論，分析與規範倡議相互交織，但大部分參與此辯論的人關注的都是先進工業自由民主國家。因此，是否這些概念能套用到如象牙海岸或沙烏地阿拉伯等類國家仍是未解的問題。為了回答這個問題，一開始必須先考量目前可得的  
政治分析與國家文化，以便看看它們與那些曾經是而且現在仍舊是做為概念化各種不同融合模式時之參考點的國家是相一致還是對立——因為這些概念的基本假設是，移民接受國都是現代的自由民主國家。

## 第二部分

---

### 定居

- 第四章 同化：歷史的觀點與當代的重構.../113
- 第五章 跨國主義與故鄉聯繫的持續性.../167
- 第六章 多元文化主義：一種新的融合模式.../211



## 同化 歷史的觀點與當代的重構

上一部分關注的是跨越國界的移動，探索了隨著時間過去而越來越複雜的移民動態解釋的發展，並且以這些解釋來檢視了當代的移民流動。如同先前所提到的，這項研究主要一直是人口學家與經濟社會學家的焦點所在。而本書的這個部分要關注的是定居(settlement)。如同很快就將變得明顯可見的，定居的模式或種類牽涉的不只是移民那一代而已，也牽涉了他們子孫的那一代，即第二代和第三代以及之後的世世代代。本書這個部分的三個篇章會提出一項檢視，對象是最早對於移民的研究，從一世紀前到目前為止的基本社會學；因為很清楚地，社會學所主要關注的對象就是解釋移民在新的家鄉落地生根後，新形式的包容性社會連帶(inclusive solidarity)是否能夠和如何建立起一種概念架構。這是一個明顯具有爭議的領域，遠比那些關於解釋移民流動的人所一直專注的辯論還要更有爭議。究其根源，這裡所著重的議題是包容(inclusion)與排除(exclusion)之間的辯證。

泰勒(Charles Taylor)指出，就提倡人民主權這部分來說，民主社會是具有包容性的，但這也矛盾地促成了排除。

88 他的主張之所以會如此是因為「在自我治理的社會中，需要高度的社會凝聚力。民主社會需要某種類似共同認同的東西」(Taylor, 1998, p. 143)。如果現有的成員界定一個尋求進入的外來群體為對該共同認同的威脅，那麼他們就會想封閉而不是擴張社會連帶的邊界。群體被排除的方式可以有好幾種，通常會被用在三種主要的群體身上：原住民族、族裔民族的少數族群(ethnonational minorities)以及移民。以移民來說，他們可能被拒絕入境。如果他們已經是身處在某一國家中，則可能遭到驅逐出境，或被允許留下來，但會假設他們的存在是暫時的，以及他們沒有立場要求有完全的社會成員資格。此外，他們也沒有立場參與影響他們生活的政治決定(Benhabib, 2008; Bosniak, 2006)。「客工」這個類別——則是一個卓越的委婉用語，因為這樣的移民之所以被允許進入某國，完全只是因為為了得到他們的勞力，他們的存在於其他方面沒有價值可言——也許這就是這些邊界跨越者最佳的寫照。

回到上一章對於定義的討論，客工就某些定義來說不被認為是真的移民，因為人們認為他們的意圖不是永久定居。人們傾向以國家所界定之能夠進入新國家的條件來曲解移民的意圖，很清楚地被東道社會界定為暫時的，就意味著客工沒有資格變成他們所進入之社會的完全整合成員。在未登記移民方面也是相似的情況，這些未登記移民被迫在陰影下討生活、工作，以及以許多方式在新社會中建立家業，但同時他們也敏銳地察覺到一個事實，即他們的法律處境使得他們脆弱且沒有資格取得完全的社會成員資格。

但是針對那些能夠定居且遲早在某種程度上會變成被社會所容納的移民和他們的後代子孫，又該怎麼解釋？回答這個問題需要思考兩個基礎問題。第一，包容意味著什麼？

第二，包容是如何發生的？在上個世紀的大部分時間中，包容是以同化的方式來架構的，同化是一個在芝加哥學派社會學者的研究中占有中心位置的概念，並且持續做為對包容的獨霸解釋長達半個世紀之久(Kivisto, 2005; Rumbaut, 1997)。更近來有兩個概念出現而成為同化的挑戰者：跨國主義(transnationalism)與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本章會談論同化的歷史以及近期對於同化的重新思考，而第五章則是專注於探索跨國主義理論在過去二十年的發展。第六章探討多元文化主義這個主題，包括嘗試釐清一種有關包容的說法，這種說法將同化與多元文化主義視為是有潛在連結而非相互對立的融合模式。 89

## 壹、成為移民

移民經驗所具有基本的、一再重複出現的特質是什麼？這是研究移民的社會學家從芝加哥學派以來到現在為止一直在問的基本問題。雖然各種答案都有些許不同，但共享的看法是，超越國界的遷徙蘊含著心理、社會以及文化的茫然無措，因為人們離開了熟悉的環境，而被迫遭遇新的、陌生的、有時是迷人的，但有時令人厭惡的環境。這很清楚地呈現在普遍被認為是首次針對移民調適進行的經驗研究計畫中，也就是湯瑪斯和茲納涅基(W. I. Thomas and Florian Znaniecki, 1918-1920)的《歐洲與美國的波蘭農民》(*The Polish Peasant in Europe and America*)。根據他們的陳述，移民被刻畫成一個三階段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原本個人在移民之前井然有序的生活，會因為移民而失序。接著在阻礙不會太

大的適當環境下，隨著時間遞嬗——從移民的那一代到第二代以後的世代——慢慢重組成為墾殖者，找到方法適應和融合入新社會。這不是一個沒有後遺症的過程，因為生活失序就已蘊含著心理不平衡、文化失落，以及在許多情況中導致各種不同的社會問題。

威利(Norbert Wiley, 1986)指出《歐洲與美國的波蘭農民》的作者們——有一位是土生土長的美國人，一位是在社會地位上與其農民同胞相差甚遠的波蘭裔移民菁英——並非總是對於他們研究的對象感到同情，此外他們在將他們的概念架構和他們的資料(這些資料的來源幾乎都是被保存下來的移民信函)連結時做的不是很適切，但他們對於典型移民所可能遭遇到的難題的強調，卻變成接下來數十年間社會學家與歷史學家共同接受的看法。

這點最明顯表現在哈佛歷史學家韓德林(Oscar Handlin, 1951)獲得普立茲獎(Pulitzer Prize)的著作《失根者》(*The Uprooted*)中。整體上受到芝加哥學派、特別是湯瑪斯和茲納涅基的影響，他的寫作風格偏好使用疏離與憂患的語言，並引用了當時的大眾社會文學(Gleason, 1983; Kivisto, 1990, p. 467)。這本書欲描述一個對於在十九世紀晚期與二十世紀初期抵達美國岸邊農夫移民的理想型。韓德林主張這個抵達美國的重大改變，使得這些移民的意識產生了劇烈的斷裂，因為農業村莊的世界觀受到都市/工業社會的冷淡人情網絡所衝擊。一個根植在土地及家庭與社群關係上之傳統取向的、宗教的、逆來順受的世界觀，歷經了快速的滅絕過程。移民世代被描繪成生活在新社會中但卻不是其中的一分子；移民世代並沒有獲得包容，就如它也沒有獲得湯瑪斯和茲納涅基所說的重組。韓德林所思考的同化過程只在移民第二代出世

後才發生。

這是一個對於移民經驗的「黑暗面觀點」(Deaux, 2006, p. 11)。就如同將在接下來的段落中看到的，這樣一種觀點在近數十年來受到社會歷史學家、社會學家以及社會心理學家們的挑戰。然而，值得指出的是這種立場並沒有就此消失，雖然它不再與芝加哥學派的理論表述或美國本土的特殊理論有所關聯。這裡可以指出一個例子，從阿爾及利亞籍的社會學家薩亞德(Abdelmalek Sayad, 2004)近期著作的書名表露無遺：《移民的苦難》(*The Suffering of the Immigrant*)。在受到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理論傾向的影響下，這本書主要探討的是阿爾及利亞農民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大量湧進法國所經歷的痛苦轉變。薩亞德強調的是移民情況的矛盾性，這非常傳神地表露在下面這一段話中：

當整個社群在兩種「時間」、兩個國家、以及兩種情況當中被拉扯時，彷彿生活在「過渡」當中。由於註定同時屬於兩個社會，移出者夢想著要結合兩個相互衝突的選項所具有之彼此不相容的優點時，絲毫沒有注意到其間的矛盾。有時，他們會將法國理想化，希望法國除了給他們的好處(穩定的工作、工資等等)以外還可以具備做為他們的「第二個」出生地這樣的性質——這會足以使關係改觀並足以神奇地轉化使他們在法國有不滿經驗的所有原因。在其他時候，當他們在阿爾及利亞度過年假後，他們又會在夢想中理想化那個地方(Sayad, 2004, p. 58)。

史美舍(Neil Smelser, 1998)將矛盾形容成是一種情感狀態，其特徵是對一個對象同時產生兩種相反的情感：吸引和厭惡、喜愛和仇恨。雖然並非所有移民皆會對他們的故土和新居處產生矛盾的反應，但不只在社會歷史學家與社會學家的研究中，就連在不不論是過去或現在描述移民生活的小說中，也有大量的證據顯示，矛盾在移民的情感反應中是非常普遍的。借用赫緒曼(Albert Hirschman, 1970)的觀點，史美舍  
91 主張對於矛盾會有三種反應：出走(強調的是矛盾的負面)、忠誠(壓抑該負面)與發聲(尋求在正面與負面之間走出一條中間路線)。鑒於移民可能對他們的原籍地、目的地，或者同時對於兩者感到矛盾，這些選項對移民來說是更加複雜的。

阿蘭達(Elizabeth Aranda, 2007a, 2007b)對於當代經常在各島和美洲大陸間數次往返的波多黎各籍專業人士所做的研究，提供了一個關於回應矛盾時所涉及之掙扎的例子。她的研究對象以我們的定義來看並不算真正的移民，因為這些波多黎各人也是美國公民，但這件事在此並不足為慮：他們能夠自由往返的能力提供了一個特別具有說服力的例子，人們要釐清他們情感連繫以及重新改變歸屬感是多麼地困難。

今天學者們之間的共識是，移民用以處理矛盾的資源比起湯瑪斯和茲納涅基、韓德林、薩亞德等學者所考慮到的還要更多。這個共識承認移民雖然經常會面對到當地國本土的敵意、經濟剝削，以及政治與文化的邊緣化，但移民大致說來還是能夠艱辛地成為決定自己生活的能動者。換言之，他們在調適與變成他們新故鄉的一分子的過程中，扮演著主動的角色。包德納(John Bodnar, 1985)的《被移植》(*The*

*Transplanted*)提出了一個對一九六〇年代以降的社會歷史學家與歷史社會學家之研究的統整。如同他的書名所暗示的，這本書有一部分意圖針對韓德林對失根世代理想型描繪做批判。雖然的確有很多的移民選擇出走，回到他們的原籍地(Wyman, 1993)，但也有許多人則否定了自己的根源，以努力融入新社會來嘗試表達他們的忠誠，在包德納敘述中的典型移民是能夠自己發聲的，他們尋求選擇性接受地主國的制度與價值，同時也挑選他們所要移植和放棄的文化遺緒，來協商融合的條件。包德納主張，他們是以一種他所形容為務實的心態(*mentalité*)來這麼做的。

他的研究有兩項特質使其有別於早期的移民學術研究。第一，在他之前的學者傾向若非忽略移民的鉅觀脈絡，不然就是用現代化理論來界定移民，如同本書第二章所提到的那般，相較而言，包德納強調工業資本主義的興起與移民間的特殊關聯。第二，包德納將協商過程視做為群體的共同努力而不是個人所發動的。如此一來，他就能聚焦在同時做為資源和能動者的族裔社群上。雖然他不是用網絡的語彙，這樣的聯繫透過結合複雜的族裔機制與社會關係所形成的族裔社群而成為可能，而被視為在以精準的方式使不同族群隨著時間最終都融入美國社會上，扮演著相當關鍵的角色。社群可以緩衝移民必然會遭遇的困難，並同時協助移民成為主流社會的成員——這是拉爾(Barbara Ballis Lal, 1990, p. 96)所稱的「族群性的悖論」(ethnicity paradox)。她所用的這個詞的意思是指，族裔社群非但沒有阻礙融合，事實上反而有助於融合。

92

社會心理學家迪奧斯(Kay Deaux, 2006)的近期研究強化了包德納所強調之移民行為中的協商特質。迪奧斯聚焦在世

界民主政體中的當代移民身上，她發現很大一部分的移民並不會尋求孤立於更大的社會之外。事實上，她提到唯一一個例外是在德國的土耳其人，他們偏好孤立於社會之外而不是融合。但我們想指出的是，其實有大量的證據挑戰這個說法。然而，不論移民稱之為整合或同化，她的研究所能導出的一個主要結論是，自願性的勞工移民在某種程度上是準備好改變自己以便能夠變成他們所定居之社會的一分子。比較為人所偏好的詞彙，特別是在美國以外的地方，傾向是整合(integration)而非同化(assimilation)，這是因為前者被界定允許移民能夠維持他們的文化認同，同化所蘊含的意義則被許多人視為是指這種認同的喪失(Deaux, 2006, pp. 60-61)。這是否是對於同化的精確描述——不論是經典的表述或當前的用法——將在接下來段落中加以討論。

這裡特別重要的一個事實是，即到底結果如何取決於這些因素，包括接受移民之社會如何阻礙包容。迪奧斯特別注意民意以及公民對於新移民所抱持的刻板印象與偏見。此外，也要納入的一個重要因素是移民所帶來的事物——動機、技術、期望、價值與需求——以及他們所遭遇的事物，包括社會網絡、特殊的機會結構，以及形塑人際關係的氛圍。在社會心理學層次，這些因素都能用來形塑移民協商他們認同的各種方式；而在社會整合層次，它們則會影響移民與同群體成員間的關係及與較大社會成員間的關係，其中包括移民社群所發動的集體行動。

從包德納與迪奧斯兩者身上可以學到的是，對於大部分的移民來說，要做為一位移民就意味著要準備好改變自己。然而，這甚少意味著移民會認為此一改變就是要求他們要完全斷絕(即忘記)移民前的過往。相反地，變得能融合進新的

環境中這個過程，要求的是一種篩選人們想要保持他們文化背景的哪一個面向以及想要維持什麼社會聯繫。這是一個本質複雜的工作，且當移民必須應付他們對於家鄉與遷居地這兩處的矛盾情感時，還會變得更加複雜。由於有這麼多層次的複雜性，也難怪同化、跨國主義，以及多元文化主義所各自提出關於移民與他們後代子孫所進行的融合的描述會受到高度爭論。

## 貳、回歸同化？

我們現在轉向討論同化。本章剩餘部分的目標首先是要對所謂經典的同化觀點進行描繪。做此一敘述的目的在於希望對一個經常被誤解的觀點能達到較大的澄清。其次，我們將檢視當代重新架構同化理論的最重要努力，也就是由波特斯與其同事(Alejandro Portes and associates, 例如Portes & Rumbaut, 2001)所發展出的區隔式同化，以及艾爾巴與倪志偉(Richard Alba and Victor Nee, 2003)重新定義「美國主流」所做的研究。

在二十世紀的最後十年間——這是一個比起美國歷史上任何其他時候都有更多新移民抵達美國的十年——艾爾巴將同化所帶給美國的影響稱為是一種「寧靜浪潮」以及一種「不可告人的小祕密」(Alba, 1995a, p. 3)。他所反思的是一種日益達到共識的理解，即儘管許多學者厭惡採用同化理論來解釋移民的融合，但事實上有大量證據顯示同化正在發生。在十年之內，這個秘密就被攤在陽光下了——同化再次成為社會學與其他學科感到興趣的主題。舉例來說，這明顯

可見於一篇刊登在《高等教育年鑑》(*The Chronicle of Higher Education*)中的文章之標題上：〈學者另起了一個新的大熔爐〉(Scholars Cook Up a New Melting Pot)(Glenn, 2004)，以及一本由曼哈頓研究中心(Manhattan Institute)的雅各比(Tamar Jacoby, 2004)所編輯之論文選集的書名《重新發明大熔爐》(*Reinventing the Melting Pot*)。在雅各比的書中所選錄的學者都是研究移民的傑出學者，例如除了艾爾巴以外，還有甘斯(Herbert Gans)、葛雷澤(Nathan Glazer)、馬賽(Douglas Massey)、波特斯、史坦柏格(Stephen Steinberg)、瑟思特洛姆(Stephan Thernstrom)、瓦丁格(Roger Waldinger)，以及周敏(Min Zhou)。然而，關於到底同化指的是什麼的大量辯論仍然持續，而且許多學者對於同化也仍感到懷疑，不論是懷疑它所預設的意識型態基礎還是懷疑它的經驗證據不夠充分。

94 很清楚地，任何想要理解同化之分析實用性的努力，都必須先承認我們剛剛所指出的三個無可爭論的事實：(1)學者們對於我們所說的同化意味著什麼很少有共識；(2)它依然受到高度爭論；(3)它持續地在形塑當代的研究議題(例如 Chiswick, Lee, & Miller, 2005; Walters & Jiménez, 2005)。在接下來的幾頁中，儘管關於它到底意味著什麼的困惑及相關爭議依然存在，我們仍將企圖勾勒這個發軔於十九世紀晚期，終至一九八〇年代研究移民與族群的學者重新擁抱同化之概念的歷史軌跡。

## 參、同化理論的經典表述

帕克(Robert Park)，加上他在芝加哥大學中的重要同僚

像是湯瑪斯(W. I. Thomas)和伯吉斯(Ernest Burgess)，普遍且合宜地被認為是做出同化理論經典表述之最主要的社會學家(Hirschman, 1983; Kazal, 1995; Kivisto, 2004; Lal, 1990; Lyman, 1972; Matthews, 1977; Persons, 1987; Rumbaut, 1999)。然而，關於帕克在描述同化時心中所想的是什麼，以及到底他僅是提出當時盛行觀點的總結，或是發展出了一個原創立場，學者間少有共識。他的觀點被某些人描繪成對於大熔爐的理論闡述，有人則將其描繪成一種美國化的同義詞，另外有人把它描繪成一種「種族—關係循環」(race-relations cycle)的最後結果，以及也有人將之描繪成一種「筆直線性」過程的融合表現(Gans, 1992a; Lyman, 1972; Portes, 1995)。在這些各種不同的詮釋中，人們一直假設帕克個人關於同化的特殊觀點與文化多元主義(cultural pluralism)或者其更近期的相似概念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如果說不是相對立的話，也是不一致的(Gordon, 1964; Kivisto, 2002)。

### 一、在帕克之前的先驅學者

在帕克的觀點提出的三十年以前，就有學者用同化做為一個社會學概念。同化概念的出現，不論在大眾用語或是在社會科學家之間，恰好發生在大移民潮開始的一八八〇年左右。就前者而言，蘭包特(Rubén Rumbaut, 2001, p. 845)引述了一篇該時期紐約時報上刊載的社論，對於美國同化當時來到這個國家的諸多新移民的能力表達擔憂。而在社會科學中，這個詞是很常被使用的，雖然甚少有明確的定義。麥基(James McKee, 1993, p. 122)就主張「同化變成一個在社會學中的重要概念，並沒有受到冗長的爭論以及太多對於定義精

- 95 確性的任何關注」。至少有兩個例子可以證明這種說法並不完全正確，事實上，的確有學者持續地做系統性的嘗試來增加這個概念的清晰性，並將同化視為一個解釋與移民融合有關之過程的概念。

最早的努力成果是政治經濟學家梅約－史密斯(Richmond Mayo-Smith)所著的〈美國各個民族性的同化〉(Assimilation of National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這篇文章在一八九四年以連載的形式分兩次刊登在《政治科學季刊》(*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上。根據梅約－史密斯所言，有三個主要力量促進同化：通婚、物理環境以及社會環境。他因為缺乏足夠的資料而略過第一個因素，因此他沒有檢視人們在生物方面的混合，而是聚焦在美國各種不同族群團體的成員是否適應和接受該國的風俗、法律與制度，且因而能夠在文化上融入美國的民族性中(Mayo-Smith, 1894, p. 431)。就像透納(Frederick Jackson Turner)一樣，他主張隨著通過邊界，物理環境的角色就會退居幕後，而留下社會環境成為促進同化的主要因素。

更具體而言，梅約－史密斯(Mayo-Smith, 1894, pp. 652-669)指出了兩個促成同化的主要因素：教育和公民權的行使。在這個討論中，很清楚的是，同化被闡明為一種新移民轉化自己的單向過程，但卻欠缺影響到地主國社會成員的相互過程。他的觀點看起來是一個相對容易、無縫、單一面向的結果，並在七十年後被高登(Milton Gordon, 1964)稱為「盎格魯一致化」(Anglo-conformity)。的確，雖然他支持某種形式的移民控制，但他對於那些害怕部分新移民的同時代人人士是批判的——他指控這些與他同時代的人傾向政治極端主義並且要為逐漸升高的犯罪率負責——因為他有信心

社會環境可以做為這些問題的解藥。正是因為這點，他認為同化是「自然且幾乎無可避免的」(Mayo-Smith, 1894, p. 670)。然而，此信念以下述兩者之能力為前提：國家能夠將新移民社會化而接受它的民風和習俗、移民被假設願意被如此再社會化。

對於同化理論早期發展的第二個重要貢獻是賽門斯(Sarah Simons)一篇分成五部分探討〈社會同化〉(Social Assimilation)的文章，這篇文章刊登在一九〇一年到一九〇二年的《美國社會學期刊》(*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寫作這篇論文的背後動機有一部分是想要澄清同化這個詞彙的概念，當時這個詞彙對於社會學與歷史學研究來說都被視為很重要(Simons, 1901-1902, pp. 790-791)。賽門斯將同化定義成「發生在兩個不同種族之成員間的相互調適或適應的過程，如果他們之間接觸的時間很長，及如果必要的心理條件存在」，而其導致的結果是「某種程度上的群體同質性」(Simons 1901-1902, pp. 791-792)。

96

同化被闡釋成同時具有社會與心理兩個面向。此外，它也被視為有兩種外貌，第一種意指發生在不同群體間持續存在著互動的情況中的無意識或非計畫的社會過程。第二種是一種志願性的外貌，就此方面而言，賽門斯(Simons, 1901-1902, p. 793)特別感興趣的是「由國家所指導」之「有目標性的同化」。在賽門斯看來，社會接觸因為鐵路和蒸汽船等交通運輸的改善、量產的報紙和電報等通訊的進步在現代社會中變得更頻繁且強度增強。在聽起來有點像當代全球化理論家先驅的情況下，賽門斯提供了一種非常類似能在紀登斯與哈維等人的研究中所能看到的，當代之對於全球化有先見之明的傑出陳述語言說道，在交通與通訊科技方面的發展，

已經產生「一個正在大舉摧毀時空障礙的系統」(Simons, 1901-1902, p. 800)。

賽門斯(Simons, 1901-1902, p. 803)將同化當做一種相互的過程，但她的說明方式很不尋常，因為她將那些將他人同化的人描述成主動因素，但是那些被同化的人則是被動因素。現代社會中具有吸引力的同化主要依賴教育及新移民的政治與公民參與。移民大部分是藉由模仿而得以融入社會，因此同化是有反應的(reactive)，或者用她的話來說，是被動的(passive)。在結論中，她主張群體同質性的創造並不必然意味著所有的族群差異被消除。雖然一個普遍的公民文化(指對一種共享語言和對於民主價值的接受)是很重要的，但她主張「在宗教與生活習慣等私人事物方面，個人性卻將被允許能夠自由發揮」(Simons, 1901-1902, p. 821)。雖然賽門斯的同化觀點很清楚地不是大熔爐的變體，但仍舊不清楚的是，差異到底是一種群體現象亦或是一種個人現象。

## 二、帕克的同化理論

97 帕克對於同化理論的獨特貢獻，需要放在這兩位先驅學者的脈絡下來理解。雖然他在許多著作中重複使用這個詞彙，但帕克只在三部橫跨他於芝加哥大學任教之生涯期間的著作中有明顯且持續地處理同化。其中有兩份著作很簡短，包括一篇在他與伯吉斯合寫的教科書的序言，以及一篇百科全書的文章(Park, 1930; Park & Burgess, 1969/1921)。他最早對於同化的處理刊登在芝加哥大學的旗艦期刊《美國社會學期刊》上，這篇文章明顯是他對於這個主題最持續且最具原創性及在理論上最細緻的分析(Park, 1914)。

在針對帕克於此篇奠基之作中所提出之論點進行摘要之前，要先談論一項觀察。正好與一個特別是由萊曼(Stanford Lyman, 1972, pp. 27-70)所提出且被普遍接受的觀點相反，帕克的同化理論並非必然會和「種族關係循環」有關；種族關係循環指的是一個四階段的目的論過程，其中群體會緩慢且持續地從接觸到衝突、再到適應，最後到同化。帕克只在兩份著作中用過循環這個觀念，而且只有在其中一篇內，這個過程才似乎真正合於他心中所想的。在前面所提及的那些明顯關注同化的文章中，沒有任何一篇提到循環這個詞彙。基於這個原因，接受拉爾(Barbara Ballis Lal, 1990, pp. 5, 41-42)下述這個說法是很合理的，即種族關係循環的觀念在帕克的研究中只扮演了很小的角色，而且並沒有影響他對於同化的概念討論。

在〈次級團體中的種族同化：以黑人為例〉(Racial Assimilation in Secondary Groups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Negro) (Park, 1914)一文中，帕克指出三個目標。第一，釐清同化做為一個社會學分析的範疇所具有的重要性，這隱然地使這個同化與做為一種規範性概念的同化有所不同。第二，闡述將同化當做一種過程的理論。第三，提出他所瞭解之種族障礙對於同化有什麼涵義。帕克提到有兩種不同意義的同化共存著。第一種是「使人看起來彼此很像」，而第二種是「接受和融合」。兩種都代表著社會進程。前者的運作多多少少是不經意的，亦即個人「習得另一種語言、特殊的態度以及行為模式」。而後者是更加志願式的，牽涉到個人和族裔群體同時都被融合進「更大的族群」中。這兩個過程結合起來共同造就了現代世界中民族認同的建構(Park, 1914, p. 606)。

如同涂爾幹，帕克認為社會分工的變遷為社會關係創造了一個新的結構矩陣。他將同質性視為是前現代世界的顯著特質，而在現代社會中，人際間日益增加的異質性則變成常態。在這樣的社會中，社會連帶不再像過去一樣要求「同類的意識」(consciousness of kind)。相反地，新經濟秩序所帶來的互賴可以做為新形式的社會連帶一個強力的基礎；其中  
98 這種社會連帶有廣泛多元性的潛能。因為現代社會能夠適應更大程度的多元性，因此個人越來越能自由地自主發展。

人們這麼做的其中一個方式是藉由將他們自己從限制個人主義表達的本位性團體的束縛中解放。取而代之地，個人逐漸自願成為帕克(Park, 1914, p. 607)所描述之更大且更具包容性之「世界主義群體」(cosmopolitan groups)的成員。他心中所想的似乎與齊美爾(Simmel, 1971/1908, pp. 252, 274)的兩項洞見有關：第一，個人主義的揚昇與「涵括個人的社會圈」的擴張同時發生；第二，個人主義和一種「世界主義的性格」緊密交織在一起的。帕克(Park, 1914, pp. 607-608)提出了以下的觀察：

人們在世界主義群體中所真正發現的東西是一種表面的統一性，也就是一種在類型和風格上的同質性，同時關乎人際間在意見、情感以及信念等的深刻歧異……。就它使每個個人看起來都像是任何他者而言——不論在外表之下有多麼不同——同質性動員了個別的人。它移除了禁忌，允許個人進入陌生的群體中，因此促進了新的且冒險的接觸。

因此，同化被視為一個個人社會視域的擴張，而同時社會互動與社會聯繫網絡愈加複雜的過程。換言之，也許看起來很矛盾，同化代表了多元性的增生。非但不是強迫達成的一致性，它反而使更大程度的自主成為可能。

在此同時，帕克透過主張在以互賴為特色的社會中，會發展出鼓勵務實工作關係的心態與習慣，來描述了同化與社會連帶間的關係。以這樣的關係來理解的同化創造了先決條件，讓「起初是互不聞問或甚至是敵對群體中的個人，會達成共同的性格」這種情形得以發生，就此而言他的意思是社會團體，包括族裔群體在內，依舊可以展現出他們的集體獨特性，這是由於他們接受了一種包含一切之生活和讓他人生活的國家感知——或者換句話說，一種基於多元主義與寬容之上的文化氛圍(Park, 1914, p. 610)。因此，包含在帕克的表述之內的是一種解釋，解釋文化多元主義或多元文化主義如何能夠與同化共存——雖然這不同於和卡倫(Horace Kallen, 1924)相關的多元文化主義的本質主義版本，或者說是不同於某些強烈多元文化主義理論中所能看到之類似本質主義的解釋。

如同〈次級團體中的種族同化：以黑人為例〉這篇論文的標題所顯示的，帕克將同化當做一個與所有族裔群體都有關的過程，而不只是與自願性的移民和他們的後代有關的過程。確實，這裡他具體地以這個概念來分析黑人在美國的情況。在這個討論中，他指出了他所認為是融合的主要障礙，這個障礙是基於例如膚色等外在特徵，來對不同個人進行比較。種族偏見的結果是，被邊緣化之群體的成員不能被視為是一個個人，而只能被視為是整個群體的一個代表。這構成種族偏見的社會心理基礎，由於人們不能將其他人看成是一

個個人，因此他們就無法建立以互惠和尊重為基礎的互動模式——這是重回一個他在一九二六年的論文〈我們的真面目〉(Behind Our Masks)中所提過的論點。帕克(Park, 1914, p. 611)並沒有探索偏見的成因或不同的表現形式，他反而聚焦在將種族分開的膚色界線所具有的互動涵義。

在將同化理論應用到黑人身上時，帕克宣稱同化在某種程度上甚至發生在有強烈偏見的情況中。他很清楚同化具有著「靜悄悄且不被意識到地進行」那一面，並且導致了對於主流文化的語言、宗教以及價值的非常徹底地習得(Park, 1914, p. 611)。但從另一方面來說，黑人在結構上並沒有被同化，因為他們早已經被拒絕進入主流社會，且被拒絕給予主流社會中之次級團體的成員身分。其結果是產生與種族驕傲有關之群體認同感，類似於發生在歐洲的「無國家的民族」這種民族主義運動的現象。就此而論，帕克以一個引人注目的猜測來做為他這篇論文的結論：唯有國家準備好處理族群體對於資源重分配和承認之要求時，才有可能出現族群體能夠同時維持他們獨特認同且同時信奉國家利益與理想的多族群國家(Park, 1914, p. 623)。

### 三、同化的經典闡述，其內容是什麼？

同化乃是一種對於大熔爐的理論表達，這個被梅約－史密斯、賽門斯與帕克拒絕的觀點，或帕克與伯吉斯(Park and Burgess, 1969/1921, p. 735)所輕蔑地稱為是「魔法熔爐」版本的同化理論，都具有「相似理念」。這三個人都強調文化的角色勝於生物學，雖然只有在帕克身上才能夠發現其真正擺脫掉了生物決定論。

相較於他之前的學者，帕克提出的同化理論有幾個重要之處。首先，他將移民瞭解成一種群體的現象，而不只是個人的現象。其次，他不同意盎格魯一致化觀點下的同化，這種觀點下的同化明顯可見於梅約－史密斯的闡述，並且賽門斯心中所想的也有很大一部分是這種觀點下的同化。第三，帕克賦予族群能動性。最後，他非常有意識地想要將社會學的分析與道德偏好和意識型態區分開以闡述自己的立場。

借用甘斯(Gans, 1992a)的話來說，他的立場就是一種「崎嶇線性」(bumpy-line)的同化理論，而不是像有些評論家(包括甘斯在內)所以為的那樣，是一種「筆直線性」(straight-line)的取徑。同化是互動的產物，因此有著相互的性質，雖然帕克瞭解各個群體在位置、力量、地位上的差異會影響結果。種族仇恨(他沒有考量到宗教仇恨)一直都被他描述成是同化的主要障礙。

同化被歸結成找出相互合作、共同生活之道，這展現在界定群體間衝突上限的共同規則上。它蘊含著一種共享的民族認同的創造，這種認同需要特定的共性，例如某種共享的語言和核心文化價值。然而，它也允許族群認同和聯繫的持續存在。同化因此並不被認為是與多元文化社會相對立的；它並不被要求具有文化同質性。

帕克這個有貢獻的對話，在對於為何現代社會能夠容忍多元性，以及為何同化會驅使如此多的個人脫離(不論是部分地還是全然地)他們族裔團體的解釋方面沒有得到適當重視。帕克堅持，由於現代社會的分工使然，同化並不蘊含著同質性，他也堅持大量的個人與群體差異可以繼續存在而不會損害國家統一性；另一面則牽涉到同化的吸引力。帕克認為同化之所以吸引人是因為現代社會是個人主義的，這意味

著人們將尋求增強他們自己的機會並且擴張他們的生命選擇，要這麼做的方法，就是拒絕允許讓族裔群體的本位限制束縛自己，個人將尋求擴張自己的社交圈並不再把族裔群體當成一種命定的社群，而只是情感連繫與個人認同的各種可能來源之一。相較於狹隘的群體，世界主義群體是一種讓個人擁有選擇的群體，包括可以選擇忠誠、發聲與出走。

帕克的討論所具有的一個不幸的特質是，他無法適當地定義他所稱的世界主義群體指的是什麼。這個敗筆有一部分在史勒辛格(Arthur Schlesinger, Sr.)於《美國社會學期刊》提出的研究議題中被論及。史勒辛格主張，學者們的任務不只是一要探索「美國對於持續變動中複合人口的影響」，也要檢視「移民對於美國生活和制度的影響」(Schlesinger, 1924, p. 71)。帕克忽略了後者。更具體地說，他沒有瞭解到世界主義群體所接受的美國認同，因遭遇到主流之外的群體而被轉化。就此而言，社會評論家伯爾納(Randolph Bourne, 1916)在他倡議的「跨民族的美國」中所提出的洞見，或許很能夠擴展帕克的論題。不同於卡倫傾向將族群認同視為固定和獨特的，伯爾納持一個較動態的看法，假設不只族裔群體會因為遭遇到更大的社會而被轉化，就連美國社會也會因與核心文化與移民相遭遇而被明顯地轉化。帕克似乎在心中也有著類似的構想，但不幸的是，他的論點在這個部分上卻是嚴重地發展不足。

## 肆、典範的影響

帕克所闡述的同化版本可以被視為是一個在特別與涂

爾幹和齊美爾有關之現代性大敘事之影響下發展出來的中程理論。因為在二十世紀的前三分之二的時間中，它構成了社會學家與歷史學家用來研究美國族群性的霸權理論。

大部分的社會學家都不太會花時間在精煉與修正理論上，他們主要都專注在操作理論上。芝加哥學派的社會學者很明顯地就有這種情形，就如同也能在例如說鮑嘉斯(Emory Bogardus, 1933)和沃斯(Louis Wirth, 1928)身上看到的一樣，前者發展出社會距離量表(social distance scale)，而後者則在研究中將同化與聚焦在城市空間模式上的生態焦點相結合。在這樣的的研究中，最極致表現是華納與史羅(W. Lloyd Warner and Leo Srole, 1945)的《美國族裔群體的社會體系》(*The Social Systems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這本書是他們洋基城系列(Yankee City Series)的其中一本。

他們提供了一個複雜的概念架構來解釋各式各樣群體的可能同化軌跡，他們將這些群體概括地分成三種類別：族群的(ethnic)、種族的(racial)以及族群種族的(ethnoracial，這沒有被清楚地定義，但代表應該是某種有間隙的類別)。他們的研究焦點在於各種群體所面對的不同融合障礙。界定障礙強度的關鍵，是每一個群體所面對之從屬其層次和程度，但還要考量到該群體之共同連結的相對強度之影響。在社會距離學派的界定中，對於族群群體來說，使得融合變得困難的特徵在性質上是文化的，因此是可以改變的。相較而言，抗拒著同化的種族特徵則是根植於生物性上，因此會一直構成種族群體在同化時的障礙。而族群種族群體(在此研究中的兩個例子是美國西南部的「西裔美國人」與來自拉丁美洲的「混血兒」)的認同則模糊到足以讓他們的特點會看起來既像是族群群體的特點，又像是種族群體的特點(Warner &

Srole, 1945, pp. 284-292)。

在他們的「從屬與同化量表」中，華納與史羅結合了種族與文化類型以形成一個他們能夠標定出每一個群體之位置的網格圖。他們同時提供了同化所需時間長度的預測(範圍從「非常快」到「非常慢」)以及這些群體被預測在未來的社會位置。以族群群體為例子來說，其隨著時間會從族群群體移動到特殊的社會階級位置。而在光譜的另一端，黑人則是會從種族群體移動到「有色種姓」的位置。亞洲人則註定進入到「半種姓」的情況，而拉丁美洲人則最後若非落在階級，就是會落在有色種姓的位置上。因此，華納與史羅斷言，「美國的族群群體的未來似乎是有限的；他們很可能將會很快地就被吸收。當這發生時，美國歷史的一段偉大時期將會結束，而另一段偉大時期，也就是種族的偉大時期，則將會開啟」(Warner & Srole, 1945, p. 295)。鑒於種族在整個美國歷史中扮演的突出角色，這是一個相當奇怪的表述，但它的確可以用來區別白人族群與有色人種的未來歷史軌跡。

在方法論上以及形塑他們的研究的理論假設來說，華納與史羅的研究可以看成是一個延續到一九六〇年代的社會學傳統的象徵。一個與此一經典間的類似關聯也可以在當時代的歷史學家之間看到。這特別明顯可見於韓森(Marcus Lee Hansen, 1938)的奠基之作：〈第三代移民的問題〉(The Problem of the Third Generation Immigrant)中，他的論題挑戰了筆直線性的同化這個觀念，反而提供一個解釋說明為什麼對於族群起源之興趣會重新出現。因此，他的論題經常被視為在提供為什麼會有族群復甦的解釋(一個對於韓森之論題的回顧陳述，可參見Kivisto & Blanck, 1990中的各篇論文)。韓森主張，不同於因為不安全感，與想要被主流所接受而棄絕自己的族群性的

移民第二代，移民第三代的個人傾向表現出對自己族群性的興趣，這正因為他們早已調適完成且早已被主流社會所接受了。然而這並不同於對同化理論的否定。相反地，它顯示出第三代移民身處在一個特殊的歷史時刻這個事實，這是一個在接下來的好幾代中都不可能再出現的歷史時刻。雖然他以世代的角度提出他的論題，但是他認為特定歷史事件的影響也應該要納入任何對於族群回歸可能性的分析中。無論如何，韓森都認為整個大趨勢是趨向涵化(acculturation)和融合。 103

一個相似的假設可見於另一位研究中世紀移民的主要歷史學家的作品中，這是一位我們早前曾討論過的學者：韓德林。如同卡札爾(Russell Kazal, 1995, p. 446)指出，韓德林兩本關於移民的重要著作，亦即《一七九〇到一八六五年間的波士頓移民：涵化研究》(*Boston's Immigrants, 1790-1865: A Study in Acculturation*, 1941)與《失根者》，其內容都「包含了一定程度的芝加哥社會學學派的風格」。如果第一本書如同其次標題顯示的那樣強調調適的過程，則後一本書就是依據疏離的概念來架構的，因此聚焦於移民世代所經歷的為了生存的緊張、衝突，和苦痛，其中這個移民世代就是那些先前所提到的，他將其刻劃成永遠生活在兩個世界卻在兩個世界中都無法真正感受到家的感覺的人。

韓德林並沒有像韓森那樣聚焦於在美國出生的世代。在那些接續韓森的世代轉變主題的研究中，沒有一個提供了比娜哈尼與菲斯曼(Vladimir Nahirny and Joshua Fishman, 1965)重新評價韓森主題還要更令人信服的社會學敘述。如同他們所指出的，既然同化是隨著時間發生，那麼將歷史與世代轉變納入考量就很重要。娜哈尼與菲斯曼認為韓森的社會心理學解釋過於簡化，他們提供了一個更複雜的描述來取代它，

一個他們形容為矛盾結論的描述：「儘管有涵化……但移民的子孫依然會持續敏銳地意識到他們自己的族群認同」。娜哈尼與菲斯曼不只挑戰韓森關於子女會忘記而孫子女則會重新記起的說法，在他們對於生活經驗的現象學強調中，他們也提供了一個具有社會學色彩的解釋，解釋為什麼個人經驗與社會結構因素相結合會產生涵化與維持著一種高度的族群認同會同時發生。

在同一年所出版的類似研究中，澀谷與關氏(Tomatsu Shibutani and Kian Kwan, 1965)提供了一個取徑，這種取徑將相似於帕克所發展之芝加哥學派版本的同化理論與符號互動論(symbolic interactionism)相結合。他們對於同化理論的推進有一部分是在於將單一聚焦在美國的焦點轉到探索它於全球各地的適用性上。近來對於他們作品的重新評價中，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and Nee, 2003, p. 34)主張澀谷與關氏的社會建構主義取徑：

104

補上了經典陳述中缺漏的幾個特質。其中一個是考量偶然性之複雜、因果的分析……。另一個則是保留住不同層次之聚合間的區分，使個人、群體與更大的社會環境之間的互動能被吸納進分析性的陳述中……。最後，他們的分析相當明顯地認知到族群經驗中的層級化[與權力]所具有的重要性。

## 伍、高登的同化分類學

這些研究代表著多數社會學家與歷史學家直到一九六

○年代的主要傾向，且反映出同化理論的經典表述出現後數十年間的霸權地位。在帕克最初的表述出現半世紀後，高登(Gordon, 1964)奠基性的著作《美國生活中的同化》(*Assimilation in American Life*)，記錄並體系化了同化理論。然無論這部作品可能多麼有價值，瓦丁格(Waldinger, 2003, p. 250)的觀察還是很肯切，即高登「提供的是同化和其構成的分類學，而不是一個理論」。高登(Gordon, 1964, p. 71)辨識出七種同化的類型：(1)文化或行為的，也就是人們所知的涵化；(2)結構的；(3)婚姻的或稱結合；(4)認同感的，意思是創造在社會層次上的人類共同感；(5)態度接受的；(6)行為接受的；(7)公民的，亦即在當中族群間價值與權力的衝突被公民身分的共享認同所克服。依據我們自己的評估，這些類型中有兩個不是指同化本身，而是指同化的前提條件，而這兩個前提要件與缺乏不同的同化障礙有關：態度接受的同化指偏見的缺乏，而行為接受的同化則是相關歧視的缺乏。

高登的論題中一個有趣的面向是，他將文化多元主義放到這個架構內。因為他不認為有著一條筆直且統一的路徑能達成同化，反而認為如同前人所想的，同化會以不同的速度沿著各種不同路徑發生。此外，如果族群間關係持續有著偏見和歧視，那麼所有或部分類型的同化就會受到阻礙。因此，同化並不必然意味族群認同與情感連繫將會消失或變得不重要。

高登指稱同化的這些面向不只是類型而已，也是階段，因此他的確認為同化在某些情況下也許代表著族群忠誠的讓位。雖然他只約略討論到同化如何發生的過程，卻可清楚地分為兩點。第一，他認為婚姻的同化會最後發生(針對這個部分，參見 David Hollinger, 2003，他重新考量了結合的歷

史)。第二，他主張過程中最為重要的同化類型是結構的同化。一旦結構的同化發生，高登主張道，所有其他的類型無可避免地也會跟著發生：「因此，結構的同化而非涵化，被視為是同化這個拱門上的拱心石」(Gordon, 1964, p. 81)。就此而言，高登所做的就是紀錄和增加帕克論述的分析嚴謹性。如果涵化可以被視為帕克所描述同化的不經意發生的面向，則結構的同化的內涵就是族群和更大社會的成員的自覺性行動。

高登將公民的同化與結構的同化區分開來，填補了帕克理論中缺少的部分。帕克對於同化的討論有著令人好奇的去政治性質——也就是完全地忽略了公民角色的重要性。當在討論國家認同做為一種統一，且因此是同化的力量方面的重要性時，他的確有處理同化的認同面向。然而他並沒有在他的表述中提到，公民做為行動者的想法，也許凌駕於或複雜化了族群做為行動者的想法。然高登只是將這個看法揭露卻沒有去發展它，這等於隱然同意了派深思(Talcott Parsons)的論點，即族群性的重要性正逐漸讓位給公民身分，以做為在自由民主政體中之社會連帶的主要基礎(Parsons, 1971, p. 92)。應該要強調的是，這兩人並非提出一種將族群性與公民身分對立的二擇一(either/or)命題。相反地，他們心中所想的是公民身分具有能降低族群間仇視與敵對程度的能力。公民身分重要性的增強，並不意味緬懷祖先與擁護個人文化根源必然將不復見。

## 陸、同化被拋棄了？

在高登的書出版後的十年內，同化理論的霸權地位開始

受到攻擊。由於很難將同化理論與同化做為意識型態和政策相分離，因此同化理論會受到攻擊並不令人訝異。根據葛斯特(Gary Gerstle, 2001, p. 327)的說法，在羅斯福總統(Theodore Roosevelt)〔他意外地出席了詹格威(Israel Zangwill)的〈熔爐〉舞台劇演出並對此讚譽有加〕主政期間出現，並到一九六〇年代前一直界定美國國家意識的公民民族主義，後來受到「反叛同化」力量的攻擊。這主要是民權運動與反越戰運動兩者結合的影響。就前者來說，和黑人驕傲(這裡使人想起帕克的觀點)有關的觀點，以及黑人民族主義積極分子批判白人美國之「同化於國家文化中優先於維持文化或宗教殊異性」觀念，暗示著同化概念流行的結束(Gerstle, 2001, p. 330)。反越戰的聲浪進一步推升了此趨勢，特別是因為引導國家掉入這個泥沼的「一時之選」(best and the brightest)在許多反戰活躍份子心中都被認為是信仰新教的盎格魯-撒克遜的白人(WASP)菁英〔碰巧許多反戰活躍份子如柯威廉(William Sloane Coffin)和羅威爾(Robert Lowell)也是〕。

106

與這些發展相關，且部分做為一個在其中心不穩固的脈絡中對於這些發展的回應，一九七〇年代早期有大量關於其祖先在一八八〇年到一九三〇年之間抵達美國的這些南歐與東歐族群間族群復興的討論。上述討論復興了卡倫(Kallen, 1924)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不久提出之文化多元主義中的本質主義論點，擅辯論者如諾瓦克(Michael Novak, 1972)將諸如希臘人、義大利人、猶太人以及波蘭人描述成「無法融合的族群」。在這些族群中，這股高漲的族群感一部分蘊含著良性的尋根心理；然而，它也代表著對於黑人在民權運動與抵抗整合後馬上獲得的利益的反應。

## 一、同化受到挑戰

這個時期的時代精神不令人意外地也滲透進關於族群性的學術研究中。在社會學與歷史學之內，同化理論受到相當廣泛的拋棄而改為接受各種變形版本的多元主義。族群持續性這個概念，隨著葛萊哲與莫尼漢(Glazer and Daniel Patrick Moynihan, 1963)的《大熔爐之後》(*Beyond the Melting Pot*)出版(事實上正好在高登的書出版的時候)而開始散播開來，這本書檢視了紐約的五個族裔團體(義大利人、愛爾蘭人、猶太人、黑人以及波多黎各人)，並且在一個有豐富根據和微妙的論點中斷言說，這些族群在很大程度上運作的就像是利益團體一樣。由此可以推導出的一個結論是，在這個工具主義的存在理由(*raison d'être*)會持續存在的前提下，族群認同和情感聯繫的重要性也會一直持續存在。儘管這本書的書名令人興奮，但實際上作者在理論層次上並沒有提供可替代同化之明顯的多元主義方案。在這本書出版三十五年後，葛萊哲反思(Glazer, 200, p. 270)說它是「在那個時代中多麼清晰的一本書」。

對於提倡那些想要指出族群性仍持續存在而非消退的研究議題，出力最多的社會學家是葛理立(Andrew Greeley, 1971, 1974; Greeley & McCready, 1973)，他依賴全國民意研究中心(National Opinion Research Center)的調查來檢視一大串107 的態度與行為主題，這些主題全都是設計來探察族群性依舊重要的程度有多少。葛理立將他的研究對象限制在原籍歐洲的族群上，而排除考慮結構上因外部施加的阻礙而無法同化的種族少數群體。他的研究成果並無法確認同化理論是否不重要。的確，他關於族群性持續存在的研究結果充其量只能

算是正反參半，此外，會使這個論點遭到質疑的重要議題，如通婚比率，大部分受到忽略。葛理立的研究成果顯示出同化再明顯不過地尚未到達其最後階段，但並沒有任何嚴謹的社會學家曾做出過這樣的主張。葛理立同樣地也不想嘗試提出取代同化的替代理論。

確實，可以將嘗試提供理論解釋的多元主義者針對族群持續的存在所做的說明，區分為兩種不同於同化的替代方案。有些理論家包括伊薩克(Harold Isaacs, 1975)和柏格(Pierre van den Berghe, 1981)，抱持著被形容為原生主義觀點(primordialist perspective)(雖然目前可以用來形容此一陣營的詞彙是本質主義)的立場。從這個觀點來看，族群性被認為是深植在心靈中或從生物社會學的觀點來看是根植在基因上，因此是一種不可改變和普遍的給定物。族群歸屬感是人們對其瞭解不多但卻是特別強力之對於群體的心理歸屬的結果。這種立場是大有問題的，因為它貶低了歷史事件與社會結構因素這兩者的角色，以及沒有領會到人類歸屬感與忠誠的易變性。

由於這個原因，所以大部分的社會學家都是依據後來被人稱為情境論(circumstantialist)(Glazer & Moynihan, 1975, pp. 19-20)或選擇論(optionalist)(Gleason, 1983, p. 919)的觀點來接受多元主義理論，這些觀點提供了一個更具說服力的基礎來瞭解族群性。這個版本的多元主義理論著眼於那些在特定時間點創造出維繫或者削弱特定群體族群歸屬感的社會、文化與政治因素。

## 二、同化受到忽略

它也和此一時期之社會歷史學家針對族群性的研究相

吻合，這些社會歷史學家由於對特定群體的獨特特質、時空特殊性，及複雜性和偶然性的重要性等很敏感，因此對於可能結果的變化性評估有所助益(Higham, 1982)。宙恩斯(Olivier Zunz, 1985, p. 53)正確地主張道，這一代的社會歷史學家在很大的程度上忽略了同化。在他們以由下往上的角度書寫歷史的努力中，族群得以發聲，進而凸顯出族群的選擇、運用的策略、徵集的資源、感受到的矛盾、形成的聯盟，及遭遇到的限制。稍早所討論的包德納的「移植」論點很明顯就是如此，這就如同許多這時最佳的社會歷史一樣，呈現出族群歷史與勞工歷史間成果豐富的交互影響(Higham, 1990; Kivisto, 1990)。他對於移民世代(即「資本主義的孩子」)的描繪指出，這些移民務實地對更大社會的制度與價值做出回應，盡其所能地創造出一個「過往與當下、接受與抵抗相互混雜」的世界(Bodnar, 1985, p. 210)。他並沒有如同華納與史羅所預測的那樣提出下述這個可能性，即歐洲族群從一個根植於族群性的認同轉變到一個基於階級的認同，他反而專注在個人認同的這些雙重面向間的辯證張力以及相互強化。卡札爾(Kazal, 1995, p. 456)寫道，「當包德納在使用『美國化』與『同化』這些詞彙時，他似乎是將它們與移民調適的更大過程區分開來，並且否定它們會發生在多數的移民與他們的孩子身上」。

也許因為在歷史學家間有一股趨勢，想要聚焦在殊異性上並且抗拒對更大的社會進程進行通則化的誘惑，因此像是包德納等這些社會歷史學家並沒有直接反駁同化理論。他們也沒有明顯地接受文化多元主義或提出一個替代方案。相反地，如同宙恩斯(Zunz, 1985)所主張的，他們只是傾向忽略同化，因此是隱然地質疑同化做為一個解釋移民與其子孫融合進更大社會的概念的用處。

## 柒、重新思考理論遺緒

到了一九九〇年代，為數越來越多的社會學家與歷史學家對於同化理論所受到的批判和忽略做出反應，他們深信需要重新思考它的用處和有效性。這包括一些在整個這段時期都一直是同化理論支持者的學者，例如甘斯、葛萊哲、韓牧(John Higham)以及史坦柏格，以及年輕的一代學者，包括艾爾巴、布魯貝克、馬賽、摩拉斯卡、倪志偉、波特斯、蘭包特、瓦丁格以及周敏等人(Jacoby, 2004)。在回應布魯貝克(Brubaker, 2001, p. 531)所稱，發生在二十世紀下半葉期間的「大量的差異主義轉向」(massive differentialist turn)時，這些人物是其中一部分倡導「回歸同化」的中堅份子。回歸同化這樣的想法激發了重新思考和重新評價從帕克開始一直延續下來的思想脈絡(Rumbaut, 2005)。

部分來說，這群有異聲的學者，在挑戰文化多元主義的理論，是否足以解釋原籍歐洲之群體隨著時間推移後的命運。在某個層面上，他們所提出的論點相當簡單：同化已經被證明是一個更有用的分析工具來瞭解這些群體的歷史軌跡。葛萊哲(Glazer, 1993, p. 123)在回答他自己所問「同化是否已死」的問題時主張，不論這個詞彙在目前有多麼不受歡迎，但如果「加以適當理解，同化仍是影響美國各個族群與種族的最強大力量」。黑人一直沒有成功地融合進美國社會的主流中這個事實，解釋了很多對於同化的批評，但根據葛萊哲的說法，這並沒有削弱同化理論，而是說明了一個事實，即正如他提到帕克早就強調過的，偏見和歧視阻礙著同

化。換言之，同化雖是一股強大的力量，但並非無堅不摧。

葛萊哲的論點恰好契合摩拉斯卡(Morawska, 1994)對於同化的辯護，在這個辯護中她呼籲重新復興同化、修正她所看到在「古典」同化理論中某些有問題的特質。這些有問題的特質包括它太過簡化，而且是去歷史的(ahistorical)、不夠瞭解強勢群體與其他各群體被其同化方面的努力、以及它顯現出對於性別在同化過程中的角色欠缺關注。依循一個相似的脈絡，奧茲克(Marcelo M. Suárez-Orozco, 2002)也提到，做為許多同化研究之基礎的有問題假設(雖然我們會指出，這並不必然適用於同化的經典表述上)：(1)一刀兩斷的假設，是指假設移民會很快地和完全地切斷他們與故土之間的聯繫；(2)同質性的假設，這個假設沒有領悟到地主國社會是多層次的和多元的；(3)進步的假設，這個假設將生活在地主國社會中的時間長度視為是改善移民群體的社會經濟環境的關鍵。

還有其他學者針對從帕克到高登的同化理論提出同情的但同時也是批判的觀點，如同蘭包特(Rumbaut, 1999)對它的描述，這個觀點處理的是同化的「反諷和矛盾」。蘭包特主張不應該從移民終點國的角度來看待它，而是應該富有想像力地將它認知成一個對於「無止境的驚人整合」的分析建構物(Rumbaut, 1999, p. 191)。使這個概念變得更加複合以及不單一方向的努力，包括甘斯(Gans, 1997, 1999a)所做的努力，他努力擴展高登(Gordon, 1964)對於同化與多元主義之和解的嘗試。英格(Milton Yinger, 1994, pp. 38-55)也做了一個相似的努力，他將同化與「分化」(dissimilation)當做是以一種辯證的緊張關係在運作。

歐洲之族群間出現族群復興主張時，發展出「象徵的族群性」(symbolic ethnicity)的觀念。意圖解釋關於族群性之各種不同外在表現持續存在，但同時族群的情感連繫與行為卻逐漸消逝的跡象。他認為這個觀念特別適用於描述族群性對於第三代以後移民的重要性。在甘斯看來，到了二十世紀後半葉，這些移民的後代子孫的族群性，被描述成只顯現出低強度——只有偶爾才會占去個人的注意力。族群組織與文化的消逝使得對於族群認同與情感比較實質的表達不再能夠出現。這些移民後代不再依賴於社群或文化，反而使用主要出自於對於移民那一代傳統懷舊感之象徵。根據甘斯的說法(Gans, 1979, pp. 203-204)：

大部分的人會找尋簡單和間歇的方式來表達他們的認同，也就是用不會和其他生活方式產生衝突的方式。因此，他們會避免獻身於需要費力或費時的族群性行為，不論是支持必須不斷實踐的文化，或是支持要求要有活躍成員身分的組織。其次，因為人們的關注對象是認同，而不是文化實踐或群體關係，因此他們可以自由地去找尋他們自己認為最適合表達該認同的方式，這因此開啟了自願的、多元的，或個人主義式的族群性契機。

華特斯(Mary Waters)將這樣一種族群性形容成「族群選擇權」(ethnic options)，個人可以藉由這個選擇權來從他們的祖傳文化傳統中進行挑選。就像甘斯一樣，她描繪的是一種基於(至少是偶爾地)感覺到的族群而非必須要永遠是族群的族群性。這種對於曾經勢如中天的族群性的掏空看起來

是無害的，除非它被用來創造一種「我們」對抗「他們」的感覺，其中這個「我們」內包含了所有原籍歐洲的白人族群，而「他們」則包含著黑人和新移民。華特斯(Waters, 1990, pp. 147, 155)主張「象徵的族群性之所以會持續存在，是因為它的意識型態『契合』種族歧視的信念」，象徵的族群性提供這些族群一種同時蘊含「一個無須代價就可以進入的社群，以及一個只要你出生就會自動落到你身上的特殊性」的「強力結合」。這個結論受到雅各森(Matthew Frye Jacobson)的《也是根》(*Roots Too*)所強化，這本書是一份對於一九六〇與七〇年代之族群復興的研究，在這份研究中他將界線的畫定視為做不公平的比較：「我們」是工作勤奮的、守法的、有虔誠信仰的、以家庭為重的人，而「他們」則缺乏這些美德(Jacobson, 2006, p. 150)。就此而言，同化被視為是界線的畫定，這是一個我們將在本章檢視艾爾巴與倪志偉的研究時，會轉向討論的主題。

111 最持續努力以系統性地重新思考源於傳統的同化理論者，當屬歷史學家巴肯(Elliott Barkan, 1995)。從表面來看，這似乎代表著一個想要重新復興先前所提到的、一直被不適當地與帕克聯想在一起的種族關係循環的努力，因為它包含了一個由六階段構成的模型：接觸、涵化、適應、調整、整合以及同化進核心社會/核心文化中。然而，巴肯堅稱這個模型必定不能被解釋成一種循環或一種直線的目的論過程，他寫道「一直以來就沒有任何單一模式、沒有任何循環、沒有任何單一結果會統一地涵蓋所有的族群經驗」(Barkan, 1995, p. 46; **粗體字**為原作者強調所加)。

這個模式的分析目的是，要同時指出那些隨著某種規律發生的模式和這些模式的例外狀況。藉由提到例外狀況，以

及專注探討偏見和歧視、個人選擇對於尋求融合或因抵抗而被邊緣化的人們的影響，將同化與多元主義連結起來。他將同化視為雙向的過程，同時蘊含地主國社會的開放程度和被邊緣化的個人想要融合的程度。不僅於此，因為努力想要補救同化經典模型之特定缺點，他將同化視為是「一種整個社會和文化都會受到那些同化的人們的遺緒所影響的雙向現象」，但同時也承認新移民與東道主之間的相互影響不是一種平等交流(Barkan, 1995, p. 49)。巴肯較少注意的是一個事實，即地主國社會是有多個層面的，外來者會同化進不同的社會部分中，這因此使得同化變成一個更複雜和更加多變的現象，而且這是一種不一定代表已成功進入到社會主流的現象。

批評者已經指出巴肯的模型幾個有問題之處。有人提到這個模型沒有注意到階級和性別(Vecoli, 1995)。同樣地，它只單一聚焦在個人而非群體上的這點也受到了批評(Alba, 1995b)。最後，這個模型看起來主要意圖是解釋自願性移民的歷史軌跡。這引起了對於它是否能夠被證明適合於解釋非自願移民例如黑人、原住民族，或者族群種族的少數族群的經驗之關注。

然而，這個模型可以用來擴展一個論點，即同化與多元主義是相關現象而不是二擇一的命題。在某個意義上，它可以被解讀成是自二十世紀初期以來對於同化的概念架構進行重新思考的巔峰，也可以被看成是在提供一個對於在美國，那些原籍歐洲族群歷史命運的理論陳述，而如此一來它就等同是提供了一個理論架構可用來定位像是艾爾巴(Alba, 1990)的《族群認同》(*Ethnic Identity*)之類的研究。艾爾巴的這份研究也許是最具影響力的研究計畫，它駕馭了令人信服的實證證據來解釋族群制度與街區的消逝、族群文化江河日

下的地位、族群認同與忠誠的不斷低落、異族通婚率的同時增長，以及大量有關社會同化的證據。

在過去數年間，有兩項計畫設定目標要建立關於同化研究的長遠歷史，但同時也將它推往新的方向。接下來我們就轉向討論這兩個計畫。

## 捌、新方向一：區隔式或向下式同化

區隔式(segmented assimilation)或向下式同化(downward assimilation)是由波特斯和各領域的同事，包括費南德茲-凱利(Patricia Fernandez-Kelly)、蘭包特以及周敏等所發展出來的。然而，在此之前可以先轉向討論一篇甘斯(Gans, 1992b)的猜測性論文，這篇文章是一個對於當代移民出現差異化之職業與社會經濟結果的先驅討論。投入在探索移民第二代社會經濟情況每況愈下的可能性的研究越來越多，而這篇文章只是其中一部分而已。甘斯描述了六個可能的情況，三個正面、三個負面。包含會導致世代間出現向上流動結果在內的正面情況，可以是(1)教育驅動的；(2)承繼驅動的(當本地人離開原本的工作以尋求向上的流動時，移民就可以向上承繼這些本地人所留下之比較吸引人的工作)；(3)由於利基(niche)改善的緣故(繼承家業然後用它們來取得經濟進展)。可能的負面情形則是正面情形的倒反：(1)教育失敗(例如高輟學率)；(2)陷入族群承繼的泥沼；(3)利基縮減。會關注起移民每況愈下之可能性的理由與一種想法有關，即以前的歐洲移民潮帶來對美國經濟的正面改變已不復存在，取而代之的是，後工業經濟的出現已經使人開始懷疑當代移民是否仍能

依循過往的向上流動模式。

在首次針對區隔式同化這個論點的闡述中，波特斯與周敏(Portes and Zhou, 1993, p. 76)指出，自半個世紀前柴爾得(Irving Child)的研究出現以來，社會學家頭一次將他們的注意力轉到移民第二代身上。他們主張，相較於做為柴爾得之研究焦點的義大利人，許多當代移民的情況在兩方面有所不同。第一，今日的移民中有很多都被界定為非白人，因此種族必須要納入成為一個考量因素。第二，經濟已經因為去工業化而發生改變，去工業化大幅地降低了製造業的工作機會。區隔式同化萌生於一個想法，即當代移民的小孩的融合軌跡可能有三種路徑可走。如同波特斯與周敏(Portes and Zhou, 1993, p. 82)的說法，「其中一種是複製確立已久之逐漸涵化與整合進白人中產階級；第二條路徑通往的是永久的貧困和同化進下層階級；而第三種則是因移民社群之價值觀和緊密團結的刻意保持而造成的快速經濟成長」。由於被「吸收」進「美國社會的不同部分」中，因此移民被社會化成不同的次文化(Zhou, 1997, p. 999)。

113

在思考可以預期會產出不同結果之因素時，波特斯與蘭包特率先提到了移民第一代與第二代之間的關係。移民到達時身懷著各種不同的人力資本，而這些差異可以使他們落在不同的職業和居住地。與父母的人力資本有關的是家庭結構，而家庭結構很大一部分指的是家庭是由父母其中一人(通常是女性)亦或是由兩位一起做主的。一言以蔽之，那些生長在父母擁有高水平人力資本的家庭中的第二代小孩，可以預期會表現的比那些父母的人力資本較低的小孩還要好。相同地，雙親家庭提供著比單親家庭還要更強的家長教導，也提供更多采多姿的社會聯繫網絡。就他們落在不同種

第一代移民		移民第二代			
背景因素	世代間的模式	外部障礙			預期結果
		種族歧視	兩極化的勞動市場	內城次文化	
父母的人力資本	不和協的涵化	直接面對而無任何奧援	只具有個人資源來面對	沒有可對抗敵對性態度與生活方式的訊息	向下式同化
融合的模式	和諧的涵化	直接面對而有家庭的奧援	在具有父母的指導與家庭資源下來面對	基於家庭期望而生的可對抗性訊息	大部分情況下是向上的同化，只有有時會因歧視而受到阻礙
家庭結構	選擇性的涵化	已經過族群網絡的過濾而且是在有家庭與社群之奧援下來面對的	在具有受到家庭和社群資源支撐的父母指導下來面對	立基於家庭啟發與社群網絡的可對抗訊息	向上的同化結合雙文化主義

資料來源：Portes and Rumbaut (2001, p. 3).

圖4.1：區隔式的同化過程

類之家庭中來說，性別也是相當突出的因素，因為男孩和女孩的社會化是不同的(Portes & Rumbaut, 2001, p. 64)。如同圖4.1所顯示的，他們所具體指出的第三個背景變項是融合的模式，這指的是移民被國家、更大的社會，以及移民抵達之前就存在之族裔社群所接受的各種不同方式。以國家和社會而言，有些移民群體是受到偏愛的而其他群體則不是。如冷戰期間，最早一波的古巴難民受到溫暖的歡迎，但自從九一一事件之後來自中東的移民則不是如此。

移民第二代的涵化被視為是三個背景因素的複雜交互作用下的結果。波特斯與蘭包特強調由這個交互作用導致的介於這兩代移民之間的關係，他們區分出三種涵化的類型：不和諧的、和諧的以及選擇性的。不和諧的涵化指的是一種情況，即小孩會很快地就變得適應新社會的語言和生活方式，而且同時會體驗到他們的文化遺緒大量流逝。而在此同時，他們的父母則會發現自己很難適應，因此會繼續根植在移民之前的世界觀中。在這樣的情況中，父母會變得依賴於他們的孩子，因此導致「角色的倒反，尤其是在父母於地主國社會中除了他們的孩子協助外就沒有其他手段可用的情況下」(Portes & Rumbaut, 2001, p. 54)。在這樣一個脈絡下，移民的第二代是依靠自己來面對三個主要的外部障礙——種族歧視、兩極化的勞動市場，以及內城貧民區(inner-city)次文化——而因為代溝或父母權威的缺乏所以沒有得到來自父母輩的充足奧援，也沒有來自族裔社群的奧援，不和諧的涵化可能導致向下式同化，特別如果孩子們接受的是與安德森(Elijah Anderson, 2000)所稱的「街頭準則」有關的敵對生活風格的話。向下式同化會促成參與幫派、吸毒活動、未婚生子及輟學等。

相較起來，當父母與小孩是多多少少以相當類似的方式適應他們的新環境，雙方都努力地適應新文化與新社會且同時都離開族裔社群時，就會導致第一種形式的和諧涵化。在這種情況中，就這兩世代都尋求整合進美國主流的這部分而言，父母和小孩是站在同一陣線上的。這條特殊的軌跡最可能出現在父母擁有高水平人力資本，因此一開始就能進入中產階級、體驗向上流動的家庭中(Portes & Rumbaut, 2001, pp. 52, 54)。而在另外一種和諧涵化的形式中，父母和小孩同樣

會相一致地調整以符合新社會。然而，在這個版本中，兩者在語言轉換以及接受地主國社會之價值和生活風格方面較為緩慢。同時，兩者也保持身處在族裔社群中。這些移民和他們的後代子孫保持孤立於更大的社會之外，依賴於族群群聚區。這樣涵化的結果是，流動與整合進更大社會是受到阻礙的。如果孤立感變得足夠明顯和不吸引人時，它就有可能變成是回歸故土的一個誘因。

最後一種類型，選擇性的涵化蘊含著移民和他們的孩子雙方，在接受該社會之價值和語言，以及在維持附著於族裔社群這兩者間達成一個成功的平衡。因此同化是逐漸地發生，而沒有那些在和諧的與不和諧的涵化中可能發生之失落的無家可歸感。在這種涵化的情況中，很少會有世代間的衝突，身為移民第二代的小孩會結交很多地主國族群的朋友，而且他們傾向是真正會說雙語的(Portes & Rumbaut, 2001, p. 116 54)。華納(R. Stephen Warner, 2007, p. 108)將選擇性涵化的優點總結在下面這段話：

對於那些擁有至少一點點資源和可以逃脫地主國社會最差待遇之機會的家庭來說，它是最有遠景的軌跡……。就移民第二代的涵化是必然發生但卻又充滿危險而言，選擇性的涵化——其減慢了美國化的過程，提升了族群認同中的族群驕傲，以及能夠幫助父母維持他們的權威，當他們和他們的小孩在適應新社會的時候——似乎是那些能夠處理它的人比較明智的路線。

上文所指出的三個障礙可以證實波特斯與蘭包特的觀

點，因為這些新穎特質使得當代移民的融合與過去有所不同。因此，他們聲稱「雖然同化可能依舊是對於現今移民之研究中的主宰概念，但是一條相對統一且直截了當的路線的形象是有問題的，因為有許多偶然性和新穎的力量在影響著這個過程」(Portes & Rumbaut, 2005, p. 986)。在他們的移民小孩的縱貫性研究(Children of Immigrants Longitudinal Study)中，這是一份對於邁哈密/羅德岱堡(Ft. Lauderdale)與聖地牙哥的移民第二代的學生所做的研究，他們發現這些年輕人多數都已準備成功地融入主流中。他們獲得能夠在他們追求融入主流時幫上很多忙的教育，而且他們早期的就業經驗顯示他們正朝著正面的方向發展。但在另一方面，也有「相當數量的少數人正在落後當中」(Portes, Fernández-Kelly, & Haller, 2005, p. 1000)。

這些研究成果應該被樂觀地或是被悲觀地解讀仍有討論餘地。赫胥曼(Charles Hirschman, 2001)聚焦在教育成就上，並且結論說有一部分證據支持樂觀主義而有一部分證據則支持悲觀主義。在一項針對紐約(美國兩大門戶城市之一)新移民的大型研究計畫中，卡辛尼茲等人(Philip Kasinitz, John Mollenkopf, Mary Waters, and Jennifer Holdaway, 2008, p. 16)的結論是，他們的證據將他們引向「審慎樂觀地看待移民的第二代」。他們聲稱對於進入一個敵對文化會不斷再生產向下式同化的描繪太過於負面了。它誇大了在本國的少數群體(特別是黑人)中以及在移民的第二代中的競爭文化的重要性，並且反過來說沒有領悟到一個事實，即同樣地可以發現有本國籍的白人持著敵對認同(Kasinitz, Mollenkopf, & Waters, 2002, p. 1030; 另請參見Kasinitz, Mollenkopf, & Waters, 2004)。

117 有兩項其他的研究也處理了這個理論，以便決定它在美國的特別聚焦，是否意味著它無法適用在其他國家的脈絡中。博伊德(Monica Boyd, 2002)結論道，在加拿大的脈絡中，區隔式同化看起來並不明顯。而另一方面，席柏曼等人(Roxane Silberman, Richard Alba, and Irene Fournier, 2007; 另請參見Alba & Silberman, 2002)則在法國從前殖民地來的伊斯蘭移民身上發現向下式同化的證據。他們質疑在波特斯與蘭包特表述中，種族做為其中一個主要障礙的適用性。在法國脈絡中的顯著障礙環繞在族群標記上，如人們的姓名就成了族群內部與族群外部成員之間的重要區分標誌，而非基於如膚色等特質的種族標記。

這導致由柏爾曼(Joel Perlmann)與瓦丁格所分別單獨及共同從事的探索，這些探索質疑一個假設，即區隔式同化是一個當今才出現的特有新穎現象，相較於發生在被認為比較統一的、數十年前原籍歐洲之移民的同化來說。特別要注意的是，他們質疑當代移民(界定為非白人)的種族構造，使這些移民處於一個比過去的白人移民更特殊的不利地位這個假設。如同關於白人特質之研究主張的，從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期開始的東歐和南歐移民經常在抵達美國時被界定成非白人。就此而言，他們被霸權文化當做種族上的外來者。因此，隨著時間被同化的過程有一部分就意味著「變成白人」(Roediger, 2005; 參見Guglielmo, 2003所提出的批判)。在一個世紀之前人們用各種種族類別——北歐人、地中海人、斯拉夫人、閃族等等——來當做標記以區別白人和那些重要性也不低的人。它們後來逐漸地被一種將所有原籍歐洲的群體都視為白人的觀點所取代，其中猶太人也許是最後進入種族分界另一邊的種族，因為反閃族聲浪較持久的緣故。

甘斯(Gans, 1999b)在思考於這類種族形構過程是否可能有新的種族階層性時提出，某種相似於目前可能會發生情形的可能性。具體而言，他猜測新的種族區分不再以白人/非白人來架構，而且是改以黑人/非黑人的方式來架構的可能性。如果例如說亞洲移民(有時被描述成「模範少數族群」)發現他們自己是「受尊敬的白人」，這就意味著至少對他們來說，種族的重要性越來越不是融合的一個阻礙。他們不用真的被界定成白人：他們獲得接受的關鍵是他們在種族分界的非黑人那一邊。雖然情況不會全都一模一樣，但相似的過程也可能發生在拉丁美洲人身上，若真如此，那麼就意味著對於整體的新移民而言，種族將被證明越來越不是一個障礙，而美國本土籍的黑人本身則將會在社會更為孤立。甘斯並非主張這種新的種族形構已存在，只是主張這樣一種情形是有現實可能性的。

柏爾曼與瓦丁格(Perlmann and Waldinger, 1997, 1998)聲稱，整個來看，很少有證據顯示今日的移民特別處於不利的地位。事實上，「一九六五年後的移民小孩一開始所遭遇到的不利情況，並不比以前的移民小孩遭遇的嚴重」。然而，如果在舊移民與新移民之間有一個明顯的差異，那就是今天有更多的中產階級移民準備好開始向上流動。因此，對新移民做概論化時，必須謹慎小心，且要謹記這個現實。鑒於目前在美國的墨西哥移民占了新移民中的最大宗，以及他們比整體新移民來得貧窮且擁有較少的人力資本，因此詢問他們是否處於特別不利的地位，並因而特別經驗向下式同化是合理的。

柏爾曼(Perlmann, 2005)參與一項針對過去義大利裔移民第二代與現今的墨西哥裔移民第二代的比較研究時，心中

掛記的正是這點。當韓德林創造出關於「失根的」移民的理想型描繪時，義大利人構成了一個典範例證。墨西哥人也是如此。因此，這是一個特別合宜的比較，可以驗證現今世代間的向上流動機會比起先前的移民潮是否有所下降。柏爾曼的研究還顯露出兩件事。首先，義大利人的進步比起回顧過去時看到的還要慢且更為困難。其次，雖然墨西哥人的進步一直比義大利人慢，但兩者的趨勢皆朝著一樣的方向。在認知墨西哥人近年來是以和過去義大利人進入社會的方式不同的事實下，柏爾曼的研究質疑向上流動性在今天是比過去更不可能——且隱然地挑戰區隔式同化只適用於現在的主張。

119 區隔式同化的一個關鍵假設是，因一九七〇年代早期起開始的經濟重組，當代移民面臨著重要的經濟障礙。沙漏型經濟的圖像是這個信念的核心，因為製造業工作的急速減少被認為是流動性的主要障礙。這個特別的假設一直都受到研究移民的學者廣泛地接受，雖然直到最近前它都受到實證性的調查。支撐起這個觀點之未驗證的假設是，製造業工作是早期移民向上流動的路徑。瓦丁格(Waldinger, 2007b)已經提出一個徹底的質疑：「製造業重要嗎？」他觀察到傳統的同化理論與區隔式同化之間的一個關鍵差異是，相較於前者所欠缺的，後者則解釋過去移民所生的孩子和孫子如何改善他們的經濟命運：這是獲得製造業工作所帶來的結果。區隔式同化的理論宣稱這提供他們縮短他們與本國白人經濟差距的薪資數量。他指出，這個聚焦在重工業之工廠工作「帶有強烈的無產階級色彩」，這是一個關於男性而非女性(除了在第二次大戰期間的女性)工人的陳述(Waldinger, 2007b, p. 9)。

瓦丁格比較了該時期的兩個最大移民族群，即義大利人

與波蘭人。他發現兩者各自在製造業中的位置有著顯著的差異。相較於第二代和第二點五代的波蘭人較本國籍白人、本國出身的(native white, native parentage, NWNP)工人有多兩倍的機會在製造業工作，義大利人則較少於製造業中(Waldinger, 2007b, pp. 18-21)。這暗示著，從區隔式同化的觀點來看，波蘭人應該有著比義大利人還要高的收入。但事實上，情況剛好相反。此外，波蘭人也沒有縮短他們與本國籍白人、本國出身的工人間的收入差距，義大利人卻有。因此當發現製造業工作並沒有產生預期的結果時，似乎是義大利人具有另外的路徑來達成經濟進步。這個研究結果對居住在某個受去工業化影響而轉變之社會中的當代移民到底意味著什麼，仍是不清楚的。然而，可以導出的一個合理結論是，製造業工作與向上流動性之間的關係是言過其實的。

儘管區隔式同化理論有這些問題，但它有嘗試將移民的社會經濟命運與不同的社會階級位置連接起來的優點。如果古典的同化理論曾稍微注意到階級，甚至有高登(Gordon, 1964)呼籲要思考他所稱的「族群階級」(ethclass)，那麼這就是一個突出的發展——這是一個較不與舊有理論傳統斷裂，反而是修訂理論的突出發展。

區隔式同化的一個問題是，在提供關於中產階級若非進入向上流動就是進入下層階級的二元描述時，過分簡化原本較複雜的情形(Waldinger & Feliciano, 2004)。雖然經濟上看來較過去更屬於沙漏型態，但由於移民同時存在於勞工階層、下層階層以及受過教育的中產階層，這個理論模型的比喻會造成誤導。如同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and Nee, 2003, p. 8)所指出的，這個概念帶有一個風險，將下層階級文化當做靜止的和不受到外在文化影響的。與這點有關的是，它會帶有一

個忽視並非所有的下層階級成員都浸淫在敵對文化中的傾向。然而，區隔式同化的重要性是，它引起對於以下這個事實的注意，即移民在階級結構中的位置，在形塑獨特的融合之路徑上扮演重要角色。

話雖如此，但甘斯(Gans, 2007)近來提醒研究移民的學者，同化與經濟流動性間有相關但是為截然不同的過程。他認為在較早期的移民研究中，假設向上流動性會隨時間發生且會擴及之後的世代，因此會有一個將同化與流動性交織在一起看的趨勢。他一反這個趨勢而認為當今移民研究的其中一個任務是，思考同化會導致流動性以及反過來流動性會導致同化的程度——或者換言之，在不使用這種韋伯式的語彙的情況下，他呼籲要思考同化與流動性之間的選擇親近性。在做出這個論點時，甘斯(Gans, 2007, p. 161)強調文化的同化(涵化)和結構性的同化「指的是人們適應變動的環境，而所有那些經歷過任何類型之適應的人就因此有可能會涵化與同化」。

## 玖、新方向二：界線與主流

相較於區隔式同化將焦點放在同化與流動性的關聯上，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and Nee, 2003, pp. 35-66；更早期的版本可參見Alba, 1998以及Alba and Nee, 1997)則提出一個修訂過的同化理論，這個修訂過的同化理論取自於前文所提到的甘斯之論點，這是一個他們直接稱為「新同化理論」的取徑。受到社會學中的新制度主義(new institutionalism)的影響並且建基在由倪志偉與桑德斯(Nee and Jimmy Sanders, 2001)

所提出之「資本形式」(forms-of-capital)的模型上，艾爾巴與倪志偉的理論欲將能動者與結構及微觀與鉅觀層次同時連結起來。此外，這個理論也欲對歷史和結構脈絡保持敏感。

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and Nee, 2003, p. 38)區分了近端和遠端的因素，前者指的是在個人與群體網絡層次上運作的因素，而後者指的是鉅觀結構層次，著重在例如說主要的社會制度，特別是國家和經濟所扮演的角色。在這個等式的能動性這一端，他們的架構呼籲要思考移民在財務、人力與社會資本上的差異，以及這些資源被運用的不同方式，無論是被個人還是集體所運用(這是一個艾爾巴與倪志偉明顯與區隔式同化理論家共享的一個取徑)。而在結構的那一端，他們則尋求在現存不論是有益還是阻礙同化的制度機制中，定位這些資源運用方式。在美國後民權運動時期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是，權利革命對於移民與其他少數群體融合的可能性和模式這兩方面帶來的影響。就此而言，國家在組織與強制執行融合機制上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而且它的影響已經明顯出現在扭轉歧視上，特別是職場上的歧視(Alba & Nee, 2003, pp. 53-55;另請參見Collins, 2001)。

這個新的同化理論中所使用的重要概念是界線(boundaries)，這個概念在族群研究這個領域中通常與巴斯(Fredrik Barth 1969)的研究有關。巴斯著名地主張說，將族裔群體劃分開來的界線比文化相似性或差異更為重要。界線是社會建構的而不是本來就存在的，自此之後變成族群與種族研究中理所當然的假設。就此而言，這並不是這個次領域所獨有的，因為如同拉蒙特與莫爾納爾(Michèle Lamont and Virág Molnár, 2002)所說明的，界線與相關的邊界概念已經逐漸廣泛地被許多不同領域的社會科學家所使用，這些領域

包括社會與集體認同，階級、族群/種族與性別/性認同的不平等，職業，科學，社群，以及國家認同。魏謨(Andreas Wimmer, 2008, p. 970)近來嘗試超越建構主義，將界線當做「身處一個社會場域中的各個行動者間所進行分類性鬥爭與談判」的結果。在這篇文章中，魏謨(Wimmer, 2008, p. 985)提到艾爾巴的近期研究(他引用的是艾爾巴單獨所寫的文章而不是艾爾巴與倪志偉合著的文章)可以被視為是出自於韋伯一直延續到巴斯的學術傳統。

界線對於艾爾巴與倪志偉的《重塑美國主流》(*Remaking the American Mainstream*)這本書很重要。在這部作品中，他「區分了三個與界線有關的過程：界線跨越、界線模糊，及界線轉移」(Alba & Nee, 2003, p. 60)。這不是一個原創的表述，而是建基在鮑伯克(Rainer Bauböck, 1994)以及特別是在佐伯格與伍恩(Aristide Zolberg and Long Litt Woon, 1999)的研究上。鮑伯克區分出前兩種類型的界線過程。第一個過程(界線跨越)發生在個人層次且不蘊含著界線本身的改變。它沒有製造出鮮明的界線模糊也沒有擴展界線或轉移它的位置。相反地，邊界在個人選擇離開一個群體和進入另一個群體時依然保持原封不動。以界線跨越方式出現的同化，意指個人離開了被邊緣化的外來群體而進入主流。第二個邊界過程是模糊，也就是一種因劃分「我們」和「他們」的界線變得模糊，因此使得人們在哪一邊已不再穩固所帶來的群體現象。佐伯格與伍恩(Zolberg and Woon, 1999)為鮑伯克的兩個邊界過程添加上第三個：界線轉移，指的是界線在移動而不是個人在移動。

為了瞭解這三個過程以及它們對於移民與地主國社會之間持續進化的關係具有何種涵義，值得大篇幅引述佐伯格

與伍恩的話：

1. 個人的界線跨越，而接受國社會的結構並沒有任何改變，使得本地人與外來者之間的區分沒有受到影響。這是一個在移民藉由習得地主國認同的一些特質來改變自己時所經常會出現的過程。例子包括了用地主國的語言來取代自己的母語、歸化以及宗教上的改宗。
2. 界線模糊，這是立基在一個對於整合的更寬廣定義上——這會影響接受國社會之結構（例如法律、社會以及文化界線）。它的核心特質是容許多重成員身分和各個至今被認為是獨立和互斥的集體認同的交疊；它是對於曾經被視為「異質」差異之事物的軟化和馴化。例子包括有正式或非正式的公共雙語制度、可以擁有雙重國籍的可能性、移民信仰的制度化（必要時也包括公開承認）。
3. 界線轉移，意指群體認同的重建，如此一來區分成員和非成員的界線就會重新劃定，不是朝包容的方向劃定就是朝排除的方向劃定。這是一個比較全面的過程，會造成情況較徹底的重新界定。總的來說，支持移民的活躍份子和移民他們自己的說詞，可以被解讀成代表著擴張界線以包容新移民的論點，而反對移民之團體的說詞則可以被解讀成企圖要更為有限地重新界定移民以便排除他們(Zolberg & Woon, 1999, pp. 8-9)。

艾爾巴與倪志偉接受這個模型，也接受佐伯格與伍恩(Zolberg and Woon, 1999, p. 9)所主張之「界線轉移只可能發生在重大的界線跨越與界線模糊已經發生之後」。他們對於一九六五年後的移民所進行之實證研究的焦點放在界線模糊上，他們認為界線模糊是當代已經進入一個比過去還要能接受差異之社會中的移民第二代所具有的獨特特質。相較起來，界線轉移就比較少獲得討論。

123 界線跨越在現今較為少見，卻是上一波遷徙到美國的大移民潮中的移民及其子女所深刻表現出的遷徙特質。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 Nee, 2003, p. 63)引用了下述這個嘗試做為一個例子，即過去有人會嘗試藉由接受美容手術消除被視為是獨特的族群外表來做出生理上的改變。他們提到了猶太人之間流行的「鼻子手術」。另一個常見的界線跨越的形式發生在人們會以有盎格魯—撒克遜之白人新教徒特徵的名字，來遮掩自己原本以族群語言發音的名字。雖然這很常見於電影明星和演藝人員身上，但它並不只限於這個群體。人們也可以在例如說社會學家身上發現，這可見證於戈柏(Milton Meyer Goldberg)在一九四一年決定依法將他的名字改成高登(Milton Myron Gordon)(Gordon, 1978, p. vii)以及史柯尼克(Meyer R. Schkolnick)將名字更改成莫頓(Robert K. Merton)。

界線跨越對於在一個以鮮明界線為特徵的脈絡中尋求同化的猶太人而言，是一個比較可能選擇的選項。艾爾巴(Alba, 2006, p. 349)提到羅斯(Philip Roth)的《反美陰謀》(*The Plot Against America*)，一部以納粹時期為背景的小說，「提醒了大家那曾經主宰過在美國的猶太—外邦人(Jewish-Gentile)關係的鮮明界線」。然而，他聲稱這條鮮明的界線在近數十年來已經模糊了，而這導致族群區分在形塑群體間關係

方面已變得較不重要。這種導因於界線模糊的同化形式與界線跨越的特質有所不同；後者中，類似改宗行為的界線跨越使人們在過往的認同與他們現在的新認同間產生了徹底的斷裂，這是「在主流和他們的原籍族群之間被迫做出選擇」的結果(Alba, 2006, p. 351)。

相較起來，界線模糊發生在當主流的界線是「相對開放且吸收了少數群體文化的元素時。換言之，之所以有界線模糊是因為文化改變不只限於發生在少數群體身上；也發生在多數群體的身上，因此涵化的過程在某種程度上是一件雙面的事情」(Alba, 2006, p. 351)。這種類型的同化之所以成為可能，是因為界線模糊可以維持住一個有意義和實質的少數群體認同，這是某種艾爾巴認為會比甘斯(Gans, 1979)的象徵族群性和華特斯(Waters, 1990)的「族群選擇權」論點等比較淺薄的族群認同維持還要更為實質的東西。艾爾巴(Alba, 2006, p. 356)認為它「使得它自己變成是連字號式(hyphenated)認同，如果不是混雜式認同的話，這種認同讓個人能夠感受到他們仍然是原籍族群的一份子」。雖然他沒有藉由經驗的比較來提供更多的說明，但他似乎認為界線模糊的同化會導致一種同化形式，這種同化不僅不同於鮮明界線改宗版本的同化，而且也不同於「模糊想像中的多元主義」(Alba, 2006, p. 357)。

在一項針對美國的墨西哥移民、德國的土耳其移民，以及法國的北非移民等的比較研究中，艾爾巴(Alba, 2005)企圖說明界線概念對於同化研究在進行比較研究上的用處。他討論了公民身分、種族、語言以及宗教做為用來建構界線的標記，並且觀察到它們在不同的社會脈絡中被以不同的方式使用著。他所提出的問題是，這三群移民在他們融入他們地主國社會各自的主流而努力中，遭遇到的是鮮明或是模糊的界

線。他的結論是，在很大的程度上墨西哥人遭遇的是界線模糊的情況，種族在某種程度上複雜化了此一情況。在另一方面，法國和德國的兩個伊斯蘭群體則在很大程度上居住在界線仍鮮明的社會中。

目前對於新同化理論最主要的批評並不是挑戰它研究界線的取徑。的確，如果前文所提到的魏謨(Wimmer, 2008)的文章是某種跡象的話，那麼目前的情況就構成了研究移民的學者回歸到界線的趨勢——不論它是以回歸到韋伯/巴斯的傳統的方式所闡述的，或者它接受布迪厄的相關觀點。瓦丁格(Waldinger, 2003)沒有反對界線的概念，但質疑了主流的觀念，他主張艾爾巴與倪志偉在他們聲稱同化蘊含著「族群區分的消逝」(Alba & Nee, 2003, p. 11)時是錯誤的；相反地，瓦丁格(Waldinger, 2003, p. 255)聲稱，它指的是「蛻變」(transmutation)。他主張不可能有一個沒有支流的主流存在，因此他斷言族群性會繼續存在，在核心與在邊陲皆然。

在一篇後來的文章中，瓦丁格(Waldinger, 2007c, p. 366)主張，同化的關鍵點是它牽涉到將外國人轉化成美國人，灌輸給他們一種使他們與非美國人有所區隔的特殊認同，而這種特殊認同與美國在尋求創造和維持「容器社會」(container society)時所憑藉的關閉過程有關聯。艾爾巴(Alba, 2008)的回應是，在「雙向的」同化中，多數群體也會因為界線模糊而有所改變。

## 玖、結論

同化理論的修正導因於解決人們之前認為它的缺點，同

時重新架構它，以處理當代移民融合的特殊之處。藉由使用「容器社會」這個詞彙，瓦丁格提到了一個由跨國主義者所發展出的關鍵議題，我們將在下一章轉向討論這些跨國主義者。區隔式同化理論或新同化理論的鼓吹者都沒有嘗試將這些概念連結到跨國主義(應該注意的是，雖然波特斯是一位跨國主義理論家，但他的研究從未嘗試連結同化與跨國主義)。由於聚焦於移民和他們的後代子孫如何奮力融合或設法不融合以及以什麼方式這麼做，因此國家的角色、更大的公眾以及跨國的行動者在大部分時候一直沒有得到應有的發展，儘管這不是它的關鍵提倡者所宣稱的意圖。如同將會在第五章中所看到的，這樣的情況並沒有出現在跨國理論家身上。有些與跨國主義相關的重要人物一直是各種同化理論的批評者。然而，其他跨國主義的學者則同意瓦丁格(2007c, p. 343; 另請參見Waldinger & Fitzgerald, 2004)所認為同化主義與跨國主義應該被理解為「緊緊交織在一起的」過程。我們屆時將會探索瓦丁格的主張。 125

鑒於這些近期研究的焦點都放在新的移民第二代上，因此新同化理論並沒有處理到界線轉移的具體例子。與佐伯格與伍恩(Zolberg and Woon, 1999)所稱這只較可能發生在大量的界線跨越與界線模糊後這種說法一致，下述概念雖有被假設卻一直沒有被適當發展，即界線若非因社會擴展包容性而擴張，就會相反地被限制。又艾爾巴與倪志偉(Alba & Nee, 2003, pp. 141-145; 另請參見Alba, 1999)相對來說很少注意到多元文化主義，而且大體而言他們將它視為一政治方案而非一與融合有關的有用概念。在第六章，我們會討論多元文化主義的主題，屆時我們將會知道它是否和界線轉移這個概念有相關性。

簡言之，在下兩章中，我們將嘗試回顧兩個近期且高度受到爭議之概念的發展歷史。就此而言，我們的目標與我們在本章的目標相同：達到更大的清晰性以便更能瞭解移民遷居過程的重要性何在。除此之外，我們將致力於指出跨國主義與多元文化主義，在什麼層面上應當被視為是與同化一起運作的過程，而不是同化的替代方案。

## 跨國主義與故鄉聯繫的持續性

跨國主義(transnationalism)在一九九〇年代初期開始成為移民研究的術語之一，相較於之前好幾代的移民研究者引介和廣泛使用同化這個概念，此術語還要晚超過一個世紀出現。跨國主義這個術語是在相當不同的背景下出現的，相較於移民研究形成之初，同化概念沒有獲得太多反思或辯論就為人所接受，跨國主義誕生在一個已發展健全的社會學次領域中，受到幾位主要倡導者堅決地提倡，並且很快地就被許多學者所接受；然而，跨國主義也面對到批評與懷疑。其結果是，這個概念自最原先的表述以來，已歷經了重大的修正，這是活躍的對話後所經常會帶來的後果(一個比較新的總覽可參見 Levitt & Jaworsky, 2007)。

在追溯這個詞彙使用的起源時，學者們經常會提到社會批評家伯爾納(Randolph Bourne)那篇提出「跨民族的美國」(trans-national America)觀念的論文，欲挑戰二十世紀初期目的在於「洗光對於歐洲的記憶」的美國化運動的文章(Bourne, 1916, p. 86)。在將同化等同於大熔爐，歷史學家葛理森(Philip Gleason, 1964)巧妙地將其形容成是一個融入和混淆

的象徵)的意識型態情況下,伯爾納將在他活著時進入美國的新移民視為是他所害怕之國家文化純淨化的解藥。移民是「把我們從停滯中解救出來」所必需的(Bourne, 1916, p. 87),而它只可能在地主國社會抱持著一個較世界主義的觀點時才可能發生。雖然伯爾納的確有隻字片語提到過雙重公民身分的比率將可能增加,以及移民將會在美國與他們的原籍國之間不斷往返,但他真正的焦點並不是放在打造出故鄉與地主國社會之間的跨國聯繫上,而是放在某種看起來與今日之多元文化主義相似的東西上。因此不令人意外地,跨國主義的當代支持者雖傾向贊同他這本開疆之作,但事實上沒有任何念頭想以它為基礎來發展跨國遷徙(transnational migration)的概念。

然而,從他的論文發表後到一九九〇年代初期這段期間,跨國主義被用於各式各樣的脈絡中——再一次凸顯出此概念的歷程與同化有所不同。《牛津英文辭典》(*Oxford Dictionary of English*)認為跨國的這個詞出現的日期約可回溯到一九二〇年,並且引用了一段在一本經濟學文本上記載到這個詞的段落,而這份經濟學文本的年代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歐洲展現出「國際或更正確地說應該是跨國經濟」特色的時期(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p. 1762)。在當時它並沒有獲得學術界的注意。相反地,這個詞在一九六〇年代晚期再度地出現,被用來意指工業化國家間日益增長的經濟與政治互賴(Keohane & Nye, 1977; 一個現今的延伸討論可參見 Risse-Kappen, 1995)。政治科學中的跨國關係,則是指超越國家中心論及主流國際關係學者所採用的撞球模型,強調跨國家邊界的非國家關係會增強國家間之互賴關係(Nye & Keohane, 1971)。

更近來，這個詞已經被用在種類還在持續擴張的各種脈絡中。在被稱為是由上到下的跨國主義(transnationalism-from-above)中，有一條研究路線是將注意力聚焦在跨國的資本家階級(Sklair, 2001; Staples, 2008)，以及與此有關的跨國金融流動上(Held, McCrew, Goldblatt, & Perraton, 1999)。在這個用法之外，也可以看到有研究在討論跨國戰爭(Kaldor, 1999)、跨國性非政府組織(Boli & Thomas, 1997)、跨國的智庫(Struyck, 2002)、跨國的社會運動(Kriesberg, 1997; Smith, 2001)、跨國的反霸權網絡(Evans, 2000)、跨國的恐怖分子和犯罪網絡(Shelley, 1995)，以及跨國的宗教社群(Rudolph, 1997)等等，族繁不及備載。跨國遷徙研究的發展，必須放在這個比較大的脈絡中來看。它也必須從以下的事實出發，也就是世界上自由民主國家中的公民身分制度正在改變，同時間我們也正見證跨國文化分化新模式以更加混雜或克里歐化(creolization)的面貌出現(Appadurai, 1996; Castells, 1996, 1997; Hannerz, 1996; Kaufman & Patterson, 2005; Sassen, 1996; Soysal, 1994)。

學者一開始會接受跨國移民這種想法是因為一個信念使然，即掌握處於資本主義世界體系核心中之先進工業國家內的新移民社群所具有特殊和獨特特點是必要的(Faist, 2000a; Glick Schiller, 1997; Portes, 1999a, 1999b; Roberts, 1995; Urry, 2000; Vertovec, 1999)。這個詞彙出現和發展於一個時期，該時期的特色是有眾多數量的勞工移民從經濟較不發達的國家遷徙到最發達國家，以及有約相同數量的政治難民逃離了前共產國家和第三世界國家中的衝突與不穩定(Castles & Miller, 2004)。這些新的勞工移民和難民的湧入不只重新形塑了已具有長遠外來移民歷史國家的族群構造，例如美國、加拿大以及澳洲等移民國家，也重新形塑了工業化早期

階段並不是突出的移民移入國之國家的族群構造，例如西歐和程度上比較輕微的日本。移民的龐大數量、遷居的新地點、資本主義的性質在新工業時期所發生的改變、公民身分這個概念所背負之意義和重要性的改變，以及全球化的大眾文化所具有之力量等都促成了一個信念，即如果我們想瞭解這波新移民對於移入國與移出國兩方的影響，則當前的新穎現象需要有同樣新穎的概念分析工具。

之前擔任英國經濟暨社會科學研究委員會(ESRC)跨國社群研究計畫(Research Programme on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主任的維托維克(Steven Vertovec, 1999, pp. 449-456)，從一開始就一直是這個概念的積極提倡者，他指出好幾個不斷出現、塑造了這個詞彙被使用之方式的主題。他辨識出這個詞彙有六種獨特地、但潛在性地重疊或交織的使用方式：(1)做為聚焦在一種跨越社會型構之新邊界上的社會型態學(social morphology)；(2)做為離散的(diasporic)意識；(3)做為一種文化再生產的模式，這種模式分別被稱為縱攝(syncretism)、克里歐化、拼貼(bricolage)、文化轉譯以及混雜；(4)做為跨國公司資本的一條出路，和以一種比較小但卻很重要地以匯寄的形式從移民寄回給故鄉的家庭和朋友；(5)做為一種政治參與的場域，不論是就祖國和祖國政府對抗他們移出者社群的政治而言，還是就國際非政府組織(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GOs)的擴張的角色而言；(6)做為地方這個概念從在地到跨地區的重新檢視。

我們在本章的關注是跨國主義對於移民融合模式所具有的涵義。它是一種獨特的融合模式嗎？如果是，那麼它是同化的替代方案嗎？如果不是，那麼這兩者之間的關係到底為何？它是某種不同於融合模式的東西嗎？若是，則它是同

化的障礙又或者它事實上有助於同化呢？又或者它是否幾乎是毫無影響的呢？為了適當地回答這些問題，我們的討論進行將會檢視(1)對於跨國移民的初始概念化；(2)批判；(3)近期的概念化所帶有的修正主義色彩。這將會導致要針對已經變成是所謂的跨國視界(transnational optic)進行分析，而當此分析完成後，我們將能夠有能力處理跨國主義對於移民融合到底意味著什麼。

## 壹、初始對於跨國移民的概念化

跨國移民(transnational immigration)之初始理論化自一九九〇年代初期一直延續到新世紀之交。雖然對於此一發展做出貢獻的學者有好幾位，但是其中有三位具有特別突出的重要性：(1)文化人類學家席勒與她的同事巴許和白朗克(Nina Glick Schiller, Linda Basch and Christina Szanton Blanc, 1992, 1995; 另請參見Basch, Glick Schiller, & Szanton Blanc, 1994, and Glick Schiller, 1997)；(2)波特斯(Alejandro Portes)與他的同事(Portes, 1995, 1996a, 1996b, 1998, 1999; Portes, Guarnizo, & Landolt, 1999; Portes & Zhou, 1999)；(3)法斯特(Thomas Faist, 1998, 2000a, 2000b, 2000c)。

### 一、跨國主義做為一種新的融合模式：席勒與她的同事

雖然人們對於跨國主義首次面世的日期可能有所爭論，但一般認為一九九〇年到一九九四年之間這段時期才是它首次出現的時間，因為正是在這幾年，首度有文章嘗試在

定義跨國移民及其社群間劃定概念的範圍。就在一九九〇年，文化人類學家席勒、巴許以及白朗克舉辦了一場有關跨國主義的會議，這場會議受到紐約科學學會(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葛林人類學研究基金會(Wenner-Gren Foundation)與人類研究所(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Man)的贊助。兩年後，他們將會議的文章編輯成一本名為《邁向跨國觀點下的移民》(*Towards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on Migration*)的論文集，在這本書他們所寫的序言和頭篇文章中，將跨國主義呈現為一種瞭解當代移民的新穎分析取徑。兩年之後，他們又再次舉辦了一場由葛林人類學研究基金會贊助並在西班牙的米哈斯(Mijas)舉行的研討會，名稱是「跨國主義、國家建立與文化」(Transnationalism, Nation-Building, and Culture)，並且在同一年出版了另一本書《沒有束縛的國家》(131 *Nations Unbound*)(Basch, Glick Schiller, & Szanton Blanc, 1994)。這兩部作品構成最早針對以跨國觀點來看當代移民的理論闡述。

席勒與她的同事在他們一九九二年的論集中所撰寫的首篇文章〈跨國主義：一個瞭解移民的新分析架構〉(Transnationalism: A New Analytic Framework for Understanding Migration)中，很清楚地表示他們尋求闡述一種新的概念模型來詮釋當代的移民。在《沒有束縛的國家》的兩篇緒論文章〈跨國計畫：一個新觀點〉(Transnational Projects: A New Perspective)和〈理論前提〉(Theoretical Premises)中，他們重述並且些微地擴大了他們的立場。這三篇文章一前一後地代表了這些作者立場的統一聲明。

席勒等人提出了兩個原創論點，一個是歷史性的而另一個是理論性的。就歷史來說，他們聲稱與十九世紀晚期和二

十世紀初期的移民相比起來，現今的移民有某種性質上的不同之處。隱然呼應著韓德林(Oscar Handlin, 1951)將前一群人描述成「失根者」的說法，席勒等人也同樣將這些早期移民視為是已經切斷了所有與原鄉的社會關係與文化聯繫，並將自己定位成完全身處於移入國社會的社會文化、經濟以及政治迴圈內的人。相較而言，他們聲稱現今的移民是「由那些同時涵括了他們的移入國社會與他們家鄉的網絡、活動與生活模式所構成的人們。他們的生活橫跨了國界，並且將兩個社會都帶入到單一的社會場域中」(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 1; 另請參見Glick Schiller, 1997, p. 158)。

基於這個歷史比較，席勒等人提供了一個為何要有新分析架構的理由，並且論證支持要引進兩個新的詞彙：跨國主義與跨國移民。前者指的是「移民建立將他們的原籍國與遷居國聯接起來之社會場域的過程」，而後者則是指「建立這樣社會場域的移民」，建立這種社會場域的方式是藉由維繫各種跨越邊界之情感性與工具性的社會關係(Basch et al., 1994, p. 27; 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 1)。這些概念的引進，隱約透露出現有的理論架構並不足以用來分析新移民。席勒(Schiller, 1997, p. 158)聲稱由於接受了這些概念，所以學者們「正在拋棄回歸的、循環的，或永久的人口移出等先前的範疇」時，更加明顯地提到這點。

為了說明他們的論點，這些學者提供了三個小故事(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p. 2-4)。第一個故事牽涉一個位於紐約的海地同鄉會。雖然這個同鄉會的活動明顯地與移民調適有關，但它也在海地發起了各式各樣的計畫。席勒等人聲稱正是這點使得當代的互助社會不同於過去的互助社會，他們主張後者完全只是處理移民他們自己的調適需求而已(一

132 個更加持續在處理海地例子的研究可參見Basch et al., 1994, pp. 145-224)。第二個例子牽涉到格瑞那達的農業暨發展部長對於白領格瑞那達移民的說法。這個說明的重點在於，這些移民同時既有能力影響他們仍待在國內之朋友與親戚的格瑞那達國民，又能夠形塑地主國社會之經濟與政治決策的美國少數族群(參見Basch et al., 1994, pp. 49-144)。第三個例子看的是菲律賓人與舶來品箱(Balikbayan box)，這是一種形式化且有規律的匯寄。這個說明的重點是，匯寄並不是新現象，但當這樣一種支持可以帶來經濟上的好處時，祖國政府卻越來越可能支持它們居住在海外之國民的社群。

作者們從這些說明提出兩個主要的概念重點。第一，且對他們的論點來說是最原創和重要的重點是，社會科學必須變成是「無拘束的」。這個論點說的是最終以民族國家為分析單位然後操作起來像是一種封閉體系的理論所帶有的問題在於，它們沒有空間可以探討當代移民所占據之較廣大的行動場域。此理論觀點的錯誤之處在於，它們無法提供適當的基礎讓人領悟到移民對家鄉的關心與移入國現實之間辯證性的相互作用，以及這個相互作用對於移民的影響。因此，席勒等人主張，有必要重新將理論從國家的角度調整成全球或世界體系的角度。就此而言，他們提到華勒斯坦的世界體系理論是對於封閉體系的有用矯正，但在他們的眼裡看來，它有著經濟化約論傾向的問題。儘管如此，他們強調跨國主義乃是製造出使移民處於經濟脆弱地位之經濟混亂的世界資本主義所帶來的產物(Basch et al., 1994, pp. 30-34; 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p. 5-12)，其結果是一種「新的且不同的現象，……一種新類型的移民經驗」(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p. 8-9)。

雖然同意阿帕度萊(Arjun Appadurai, 1996)與翰納茲(Ulf Hannerz, 1996)等人研究中對將跨國主義視為文化流動的討論,但這些作者論點的主要核心牽涉到的是一個聚焦在社會關係上的跨國遷徙觀點。最後,這些作者談到當代跨國移民多重與流動的認同,聲稱跨國移民對於認同的操控,顯露出部分跨國移民對於「壟罩在他們之上的全球政治的與經濟的情況」之抗拒(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 11; 另請參見Glick Schiller, 1997, p. 164)。

這引向了第二個概念重點:需要重新思考人們已接受之有關階級、民族主義、族群性和種族等的觀念。依憑著葛蘭西的霸權觀念,這些作者將認同的這些面向當做可爭論的且柔軟可變的。這個討論所具有的真正重要性是,同化與文化多元主義並不足以解釋當代移民的特殊性質。從這個角度來看,相較於同化暗示著過去認同的消逝,文化多元主義則是提出一種將族群認同視為不可改變的本質主義觀點(Glick Schiller et al., 1992, pp. 13-19)。席勒等人的論題的要旨是,新的時代與新的社會歷史情境需要一個新的理論典範。

## 二、跨國主義做為中程理論：波特斯與其同事

使得跨國角度變得流行和廣為人用的最重要人物也許是普林斯頓大學的社會學家波特斯(Portes, 1996a, 1996b, 1998, 1999a, 1999b; Portes et al., 1999)。波特斯研究的焦點一直是新的、一九六五年後美國的人口移入。他尋求擴展和瞭解族群群聚區經濟對於這些新移民所扮演的角色(Portes & Zhou, 1999),他藉由引進區隔式同化這個觀念來提供一個較複雜、有關同化結果的概念(Portes, 1995),他也督促研究議

題從移民世代轉移到移民的第二代(Portes, 1998)。雖然他從未對於美國最後一波的大移民潮做過原創研究，就像他與蘭包特針對《移民美國》(*Immigrant America*, 2006)所合著的書所顯示的那樣，但是他將一個細緻化的比較歷史觀點帶進到他對當代移民的瞭解中。波特斯已經成為研究新移民的傑出學者，並且也成為一個磁石，吸引了許多社會科學家投入新移民社群的經驗研究中。

在這裡我們只探索波特斯研究的一個面向：他倡議使用跨國主義來分析某些新移民社群具有效用。他明確最早期的表述散見於兩篇架構了某一期《族群與種族研究》(*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特別號內容的文章中，這一期的特別號專門研究跨國主義，而這兩篇文章有一篇是與人合著的序言，另一篇則是他自己寫作的結論。在這兩篇論文中，波特斯提供了一個總覽關於跨國主義所指的意思，以及他為何認為它會是研究移民與族群之學者的概念工具袋中一個有用的額外工具(Portes, 1999a; Portes et al., 1999)。我們會將注意力主要集中在這兩篇論文上，但同時也會提到他在幾篇更早之前的文章中對於這個詞彙的使用(Portes, 1996a, 1996b, 1998)。

在檢視這兩篇關鍵文章之前，探索在更完整的概念陳述發展前就表現出來之對跨國論述的興趣，是具有啟發性的。就如同席勒與她的同事一樣，波特斯使用了小故事來說明這個現象。他的例子包括在布魯克林的墨西哥裔群聚區致力於為他們墨西哥家鄉架設淨水系統；在美國生活但回家鄉開設小商店的多明尼加裔企業家，收到來自海外社群的經濟支持；來自厄瓜多奧塔瓦洛(Otavallo)的貿易商在北美與西歐的路邊市場中販賣他們的族群藝品；以及在加州的蒙特利公園市(Monterey Park)與紐約的法拉盛(Flushing)中的新唐人街

(Portes, 1996a, 1996b, 1998, 1999b)。這些例子中有三個相當清楚地說明了波特斯在發展他的跨國主義論證時所提出的某些核心重點。

墨西哥人的例子反映出移民仍然主動參與對於家鄉的關心這個論點，並且就這點而言，和席勒等人所提到的海地人例子不盡相同。在這個例子中，在布魯克林的墨西哥裔社群不只募捐到五萬美元來改善他們在家鄉提古阿尼(Ticuaní)的給水系統，而且還組成了一個委員會持續地積極參與這個計畫的設計(關於這個移民群體的完整敘述，可參見Smith, 2006)。波特斯聲稱對於出現跨國社群的可能性很重要的是通訊與交通網絡的改善。這不只使得對於這個出自布魯克林的計畫進行持續監督成為可能，也使得對於由委員會從紐約空運到墨西哥的材料與管線的實際鋪設進行檢查成為可能。反映出想要維繫與家鄉之聯繫的渴望，空運器材上的封條的文字是這麼寫的：「為了提古阿尼的進步：身在它鄉，心在故鄉」(For the Progress of Ticuaní: The Absent Ones, Always Present)。因此，非但不主張早期移民會缺乏參與家鄉議題的渴望，波特斯的論點反而認為使得今天的情況不同以往之處在於，改善的通訊管道與交通系統使得將這種渴望化為行動變得更加可能。

多明尼加的例子則比較有關經濟而非社會文化方面。數百名在多明尼加共和國境內經營工廠、商店以及財務組織的小企業主，和在美國的海外社群之間維持著緊密的聯繫，後者是投資資本的重要來源以及商品與服務的市場。因此，雖然他們的事業運作位於多明尼加共和國境內，但是這些企業主所連絡的地理範圍卻是跨國的。波特斯認為「跨國社群在某個意義上是勞工版本的多國籍企業」(Portes, 1996a, p.

135 74)。然而這個例子並沒有牽涉到全球的無產階級，而是牽涉到國際的小企業運作。

第三個例子看的是歷史悠久之唐人街的舊中心城市地點以外所誕生的新唐人街。帕克(Park, 1950, p. 151)以前曾預測過唐人街會因為移民限縮而沒落；但隨著一九六五年後人口移入的重新恢復，舊唐人街重新復甦而且還出現新的唐人街。至今針對這些新社群之相當有限的研究，傾向聚焦在融入美國的新模式上，這種新模式使得今日的移民與過去有所區別(Chen, 1992; Fong, 2000)。波特斯對於這些社群的興趣源自於以台灣資金為本的與以香港資金為本的銀行在這些社群所扮演的角色，以及於美國和亞洲之間來回奔波的企業「空中飛人」。前者令人憶起自十九世紀以來就一直是華人移民社群之特色的互助會(Takaki, 1989, p. 241)。然而後者則是一種新現象，他們的存在有一部分原因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接管香港之前所移出的資本。

有了這些例子，現在我們已可轉向討論稍早所提到的《族群與種族研究》的架構論文，在這兩篇論文中，波特斯提出他對跨國主義最為持續的闡述，探索了為什麼它是獨特的，以及隨著時間推移，它對於族裔社群有何涵義。一開始波特斯先以一種歷史比較的口吻來描述這個現象的特殊性。

雖然移民來來回回的遷徙總存在著，但這些遷徙直到最近才取得足以成為人們注意之社會領域所必須具備的關鍵龐大數量和複雜性。這個領域是由越來越多過著雙重生活的人所構成的：說著兩種語言、住在兩個國家中，以及透過持續有規律的跨國聯繫過生活的人(Portes et al., 1999, p. 217)。

由於注意到這個詞彙的多樣以及有時是矛盾的各種使用方式，波特斯與其同事尋求提出一種能夠形塑研究議題的中程跨國主義理論。他們引用莫頓(Merton, 1987)來說明適合創造出新概念的條件：(1)如果有顯著比例的移民參與這個過程；(2)如果他們所參與的活動展現出隨著時間不變的持續性；(3)如果現有的概念無法捕捉到這些活動的內涵(Portes et al., 1999, pp. 218-219)。

在認為這些標準的每一項都滿足的情況下，他們進一步地精煉和界定從席勒等人那裡承繼而來和在這段早期多數文獻中所能看到的廣泛定義。這開始於決定放棄使用跨國移民這個詞彙，他們認為移民這個詞彙就足夠而且不用加以補充或取代。接著他們將跨國主義這個詞彙的使用侷限在只包括那些牽涉到隨著時間推移而持續存在之跨國社會關係的活動。換言之，相較於席勒等人，只有部分而非全部的當代移民才被算是跨國人士。舉一個關於「誰不會被算在裡面」的例子，他們提到有時會送禮物給家鄉的家人和朋友的移民，並不清楚的這是否排除寄送舶來品箱的菲律賓人，因為這些舶來品箱只有偶爾才會寄送，但是卻具有一種形式化和規律的性質。

最後一種定義限定是將個人與他們的支持網絡當做合適的分析單位，如此一來就排除社群和範圍比較廣大的結構單位如政府等(Portes et al., 1999, pp. 219-220)。這些作者對於主題的區分是為了要強化一個想法，即應用到移民上的跨國主義乃是「由下而上的」跨國主義，不同於全球企業與政府所展現出來的是「由上而下的」跨國主義(Guarnizo, 1997; Smith & Guarnizo, 1998)。由於其旨趣在於打造一個中程的理論，因此排除社群等諸如此類的東西並不是為了理論的緣

故，而只是做為一種方法論的策略，基於在跨國研究的形成階段中，專注在個人和家庭上是比較可取的。

波特斯與其同事(Portes and his colleagues, 1999, p. 221)區分了三種不同類型的跨國主義：(1)經濟的，(2)政治的，(3)社會文化的。經濟跨國主義牽涉到其供應商、資本與市場的網絡跨越民族國家邊界的企業家。這裡有趣的是波特斯(Portes, 1996a, p. 74; 1996b, p. 151; 另請參見 Portes et al., 1999, p. 227)曾在其他地方提出一個論點，即資本是全球的，而勞力則是在地的這個想法，因為跨國社群的出現而受到質疑，其中波特斯將這種跨國社群形容成是「可比擬為跨國企業的勞動力」。然而，在這個經濟的跨國主義定義中，變成這類跨國主義唯一代表的不是勞工移民(一種全球的無產階級)，而是機動的資本主義企業家。此外，這種表述沒有顧慮到被證明是部分當代移民潮中重要構成部分的專業中產階級成員(人力資源外流的移民)。政治的跨國主義被界定成牽涉到「主要目標乃是取得移出國或移入國中的政治權力和影響的黨政官員、政府公務員，或社群領袖等所從事的政治活動」(Portes et al., 1999, p. 221)。社會文化的跨國主義指的是「強化在國外的國家認同或對於文化事件與物品之集體享有」的活動(Portes et al., 1999, p. 221)。

這種操作型定義的最終結果是，我們不必視當代移民在本質上不同於早期移民。由於現今跨國移民較過去更加普遍，席勒等人的研究中所強調的歷史性二元假設已被修正。然而在描述跨國主義的必要條件時，波特斯與其同事指出交通與通訊科技的進步，使得以前從未聽說過的時空壓縮成為可能。因此他們聲稱跨國主義的範圍在今天是遠比一世紀以前還要廣泛的(Portes et al., 1999, pp. 223-227)。

同時，如同對於上文所描述之三種類型的跨國移民方式的檢視所顯示的，很清楚地，並非所有當代移民都應該被視為跨國人士。波特斯等人以移民能夠取得跨國主義之先決科技物的方式來區分他們。那些擁有高程度社會資本的人會比那些具有比較少社會資本的人更可能打造出跨國連結。同時，地理鄰近性依然構成其中一個因素：家鄉與移入國比較近的移民將最有可能是能夠建立跨國聯繫的人(Portes et al., 1999, p. 224)。鑒於上述這些假定，從這個觀點來看，似乎今天所有的移民人口中，只有少數也許可算是真正能被界定成跨國遷徙者。

雖然跨國移民的實際數目只有少數，但這些作者還是提到這些移民藉由充當隨著時間而使得各種跨在地的經濟、政治與文化聯繫之發展與制度化成為可能之促進者，對於打造新穎的打破界線之社會領域具有潛在的影響力(Portes et al., 1999, pp. 228-229)。就這個過程的發生而言，波特斯等人聲稱，已受到眾人接受的同化理論需要再次加以斟酌，以便思考新的移民適應移入國模式的可能性。他們提及四個可能的結果，其中只有一個結果實際上認為跨國主義既是新的，也是會相對永久存在的。其他三個並不這麼認為的可能原因包括跨國企業家和他們的家庭一起返回家鄉、放棄跨國主義而接受完全地同化進移入國中，以及跨國移民的小孩反對跨國主義而偏好同化。而唯一認為跨國主義是新穎的且有持續可能性的，則需要跨國角度與知識的世代轉移。他們結論道，正是後者這種可能性，相當有機會變成移民在未來最普遍會選擇的適應路徑(Portes et al., 1999, p. 229)。

在他的結論中，波特斯(Portes, 1999a, pp. 464-466)將跨國主義當做是數個可能結果中的其中一個，並且總結了影響

個人做出選擇的因素。這些因素包括促成移民的力量、家鄉議題對移民來說仍然重要的程度，以及移入國國內對於新移民之敵意所扮演的角色。當然這些因素並不是今天的移民才有的；它們反而可以且已經被用來解釋早期移民群體間出現不同的適應與涵化模式的原因。新的東西是，有些祖國政府扮演嘗試鼓勵與其海外社群保持持續連繫的角色。一個世紀以前的移出人口面對的是傾向明顯懷有敵意的政府與文化菁英；今天的政府與文化菁英則經常發現它們的移出人口具有經濟效益，有時也具有政治與文化效益。因此，非但不會譴責移民做出移出的決定或者想要引誘他們回國，反而致力於與那些對祖國有利的移民間創造關係。基於移民認知到這些關係對彼此都有利，跨國社會場域的可能性也就出現了。

同時，波特斯將同化視為是一種強力的力量，特別對於移民第二代及其之後的人而言。就此部分而言，他之所以提出跨國主義並不是要做為同化的替代方案，而是要做為「向下的同化這種趨勢的解藥」——或者換言之，做為一種對於他在別處所稱的「區隔式同化」帶來之結果的對抗(Portes, 1995; Portes, 1999a, pp. 446-473, 參見在前一章對此一主題的討論)。在這裡波特斯似乎準備好將跨國主義當做同化的一種變體，而非像是在別處被當做同化的替代方案那樣。最後總是讓人摸不清，波特斯是將跨國主義視為同化的另一種結果，或是將之視為是另一種新類型或新形式的同化。同樣也不明顯的是，鑒於涵化被預期會對移民第二代及其之後的人帶來的影響，他所認為跨國主義之所以是數個可能結果其中之一的原因，也許事實上會變成是規範性的。

他的理論涉及到社會領域(social fields)這個觀念的使用。雖然依賴著這個概念，但他卻不曾真正地發展過它。然

而，第三個早期的跨國主義表述卻有，因此我們現在就轉向討論該研究。

### 三、移民與跨國的社會空間

到目前為止，最持續在釐清和發展社會領域這個概念的是法斯特(Faist, 2000a)，雖然他藉由提出「跨國的社會空間」而非社會領域來重新賦予這個概念新的意義(一個相關的討論可參見Beck, 2000, p. 26)。在一系列的文章與論文中，他發展出一個系統性跨國主義理論的輪廓，這個理論以建構出跨國界的社會空間為前提(Faist, 1998, 2000b, 2000c)。然而，是在《國際移民與跨國社會空間的能量與動力》(*The Volume and Dynamics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2000a)這本書中，他的立場才達到最為完整的表述，因此它將是以下分析的焦點。

對於法斯特來說，跨國空間的觀念蘊含著將移民系統想成是一種破除國界的過程，而在這個過程中有兩個(通常如此)或兩個以上的民族國家會被單一的新社會空間所穿透，或者變成此空間的一部分。這個空間有一部分涉及到「觀念、符號以及物質文化的流通」(Faist, 2000a, p. 13)。它也牽涉到當時開始參與跨國社會關係人民的跨國界遷徙。由於這個情況現在已經發生了，所以一個跨國社會關係的理論是必需的，而且它應該被視為移民適應移入國後的另一個可能結果，這是一個「做為對於同化與族群多元主義等經典概念的補充」的結果(Faist, 2000a, p. 29)。這意味著法斯特認為同化與族群多元主義這兩者都是當代移民的可能結果。此外，他對於下述這個主張有異議，即跨國主義是一種只適用於第二

次世界大戰後的全球南北移民的新現象。取而代之地，他堅稱跨國主義很清楚地也可以在一個世紀以前遷徙到白人移墾國的移民潮中看到。然而，他也同意波特斯所認為的，長途旅行的相對便利與改善的通訊科技意味著，跨國主義今天已經達到使它比早期的跨國主義所呈現的還要更為廣泛與重大的關鍵大量數量(Faist, 2000a, pp. 211-212)。

第三種類型的互補性牽涉到跨國主義與世界體系理論和全球化這兩者之間的關係。法斯特聲稱這三個概念應該被視為是各自不同但卻相互交疊的。他對於世界體系理論的瞭解是，世界體系理論指的是核心—邊陲的模型。雖然世界體系的倡議者可能不會同意，但他的論點是，這個典範根植在一種完全只看某個邊陲的特定國家與某個核心國家之間的共生關係。而他認為使得跨國主義不同之處在於，相較於世界體系理論，它開放思考下述這種可能性，即來自某一邊陲國家之移民可能最後會到好幾個目的地去，進而創造出比只牽涉到兩個民族國家還要更複雜的跨國空間。就此而言，它提供了一個比世界體系理論更廣的視野(Faist, 2000a, p. 210)。

140 相較來說，跨國主義則被視為提供了一個比全球化理論更有侷限的角度。雖然這兩個過程是可以交疊的，但法斯特卻將它們區分開來，他引述馬克思(Marx, 1973, p. 423)在《政治經濟學批判大綱》(*Grundrisse*)中的用語來說，聲稱全球化，涉及到「空間與時間的消滅」。比較當代對於這種轉變的描述包括了哈維(Harvey, 1989)的「時空壓縮」與紀登斯(Giddens, 1984)的「時空分延」(time-space distancing)。對於像哈維這樣的後現代理論家與像紀登斯(Giddens, 1990, 1999)這樣高度現代性的理論家來說，全球化指的是一種使

得遠距社會關係的增生變得可能的過程。這些關係「正變得日益緊密與強健，而非鬆弛和淡薄」(Waters, 1995, p. 58)。就此而言，也許跨國主義與全球化這兩個詞彙似乎是同義詞(Bauman, 1998; Robertson, 1992)。然而，法斯特(Faist, 2000a, pp. 210-211)反對這個結論，他宣稱全球化傾向指的是「去中心化的」或「去疆域化的」過程，而「跨國過程則是繫屬在和橫跨於兩個或更多的民族國家」，因此不是「去國家化的」。

法斯特論點的關鍵之處是跨國的社會空間這個概念，是他對於一個有系統性之關於空間理論的闡述，而這個理論乃是席勒與她的同事(Schiller and her colleagues, 1992, p. 5)指出「無拘束的社會科學」之必須物所產生的產物。法斯特(Faist, 2000a, p. 243)將此描述成超越同時是同化理論與族群多元主義都有的「空間的容器概念」特點(另請參見Beck, 2000)。此外，它可以被視為是席勒等人與波特斯描述之「社會領域」的相似物。雖然社會領域的思想系譜源自布迪厄，但是法斯特對於空間這個詞彙的使用方式是受到瑞典學派(Swedish school)的時間地理學家所影響，特別是哈格斯坦(Torsten Hagerstrand, 1976)的研究。從這個理論角度來看，空間並不同於地方。法斯特(Faist, 2000a, pp. 45-46)將兩者的差異描述如下：

空間在這裡並不只是指物理特質，也是指特定和有限的地方向移民所呈現出的更大的機會結構、社會生活和主觀意象、價值與意義。空間因此不同於地方之處在於，它包含或橫跨了各個不同的領域地點。它包含了兩個或更多的地方。空間有著一種超越簡單領域性的社會意義；只有因為具

備了具體的社會或符號聯繫，它才取得對於潛在移民的意義。

141 法斯特的立場與波特斯有兩點不相同。第一，他明顯地將跨國移民社群納進他的架構中——而不只是個人和家庭——第二，他堅持這樣的社群必須在理論上要連結到波特斯所說的從上而下的跨國主義，而不是將由上而下的跨國主義與由下而上的跨國主義當做分立的平行現象。波特斯將由上而下的跨國主義和由下而上的跨國主義當作是交互關聯的現象，但是他的中程理論卻鼓勵(至少在方法論的層次上)一種無法對此交互關係的本質做出更完整理論闡述的取徑。相較而言，法斯特則尋求闡述一種能夠處理這樣連結的理論立場。

在法斯特最早的定義中，跨國的社會空間被界定成「社會與符號聯繫的結合、在網絡與組織中的位置，以及可以至少在兩個從地理上與國際上各自不同地方中看到的組織網絡」(Faist, 1998, p. 216)。這與他後來的表述(Faist, 2000a, p. 197)差異不大。然而，在指出在這些地方所牽涉到的部分構成群體時，他將他早期所敘述的由移入國的群體與制度、祖國以及移民群體本身所組成的三角聯繫，修正成五角關係。在這個修改過的表述中，他將移入國和祖國與它們各自的公民社會分開，因此除了移民群體外還要加上四個分析單位(Faist, 1998, p. 217; Faist, 2000a, p. 200)。

持久的跨國社會空間的社會建構需要各種不同之持續性聯繫。法斯特辨識出三種類型的跨國社會空間，每一種都有一個特殊的聯繫。他主張親屬族群是基於互惠的聯繫，就如同可以在匯寄的形式中看到的情形一樣。相較而言，跨國的貿易旅團則需要有工具性的交易聯繫，例如那些架構著貿

易網絡的交易聯繫。最後，跨國社群是基於共享集體認同概念的團結，這樣的社群只平行於某一地方而不是在跨國空間中的族裔群體(Faist, 2000a, pp. 202-210)。

在這個表述中未受到適當理論化的，是包含在每一個連繫中的情感因素。因此，雖然互惠的規範可能會決定了寄回給家庭成員之匯寄的結構模式，但這不只是一種工具性的交易，更是對於那些留在家鄉者的情感依附，基於歸屬、不在家的憂傷，以及維持與家庭聯繫的渴望。如同法蘭西斯(E. K. Francis, 1947)很久以前所指出的，雖然族裔群體是次級團體，但是他們與親屬團體一樣都有充滿情感的集體歸屬感和人際關係。此外，親屬網絡並不被視為與跨國族裔社群截然不同，而是它的一個構成部分。但是我們可以說跨國的貿易旅團也有相同的情感性質嗎？若人們思考信任在經濟交易中所扮演的角色時，下述這些連繫便並非只是以利益動機為基礎的工具性安排。信任是對抗經濟風險時所不可或缺的成分，就族裔聯繫可以促成某程度上必須的信任而言，它們也能用來支撐工具性交易，並且使它變得可能。再一次地，這暗示著跨國旅團根植在跨國社群內，而且只有在分析上能將它們分開。

142

因此，跨國移民的社會空間需要創造出一種新形式的族群社群，不同於人們比較熟悉的那種一世紀前在工業化國家中典型移民群聚區的是，它位於一種包含兩個以上民族國家在內、因為時空壓縮才能夠出現的空間。這些是，以一句精心挑選的話來說，「沒有時空接近的社群」(communities without propinquity) (Faist, 2000a, p. 197)。但當然，在特定國家境內形成的族裔群體大致說來也是如此。例如原籍歐洲後來遷徙到美國的移民就形成了一個連結了散居美國各地之

歐洲族群的集體族群認同。這種類型的集體認同是從家鄉出走移民到一個特定地方後的產物。相較而言，在跨國空間中的移民則被視為是身處在一個比較流動和共融(syncretistic)的適應過程中。比喻來說，同化可以讓人聯想到「失根者」(Handlin, 1973)的形象，而文化多元主義則讓人聯想到「移植」(Bodnar, 1985)。法斯特(Faist, 1998, p. 239)提出「轉譯的人民」(translated people)〔借自小說家魯西迪(Salman Rushdie)〕這個觀念來當做另一個適當的跨國比喻，他寫道「移民正持續地參與著轉譯語言、文化、規範，以及社會和符號連結」。換言之，跨國移民並不是因為失落感或只單純的複製來打造他們的認同感及其社群，而是創造某種既新也讓人感到熟悉的東西，一種同時建構自祖國和移入國的拼貼物(bricolage)。

對於這個論點來說至關重要的是，同時生活在兩個地方的個人並不是跨國社群唯一的構成部分。相反地，法斯特(Faist, 2000a, pp. 207-208)寫道：

跨國社群描述的是這樣的情境，即國際的遷徙者與停留者是透過隨著時間發展且跨越不同地方之濃厚且強烈的社會與符號，連結兩個國家中的網絡與迴路模式。……這樣沒有相似性的社群並不一定需要個人同時住在兩個世界中或是住在一個去疆界之「地球村」的不同文化之間。它需要的是沒有相似性的社群透過交易、互惠以及團結相連結，以達到一個高度的社會凝聚力，以及一份共享的符號與集體再現。

此外，一個可行的跨國社群要能建立和維持一段時間，則同時持續參與在祖國和移入國的政府與公民制度是不可或缺的(Faist, 2000a, p. 208)。這是由於做為跨國移民的跨國移民們希望界定和擴大他們在移入國內之地位，但同時也尋求維持根植於以一個特定的方式參與祖國社群的日常事務。這種類型的社群與眾不同之處在於，隨著時間，形塑出來的跨國社會空間將使得地主國社會的關注相對於對祖國的關注(如果不是不相關)之二元對立的性質，將比較不明顯，且在某種程度上變成一個跨界社會關係的超越性結構。

隨著時間的流逝也意味著世代交替。目前尚未解答的問題是，跨國社會空間就它們已經被創造出來而言，是否可以證明它並不只是一種描述移民世代的現象。法斯特(Faist, 2000a, p. 238)比之前的理論家還要更強力地公開討論跨國聯繫隨著時間流逝卻依然存在的持久性，他認為「我們不應該對一直存在的文化適應的魅力視而不見」。

## 貳、批判與修正

對於這些最早期的跨國遷徙概念表述，很快地就出現了兩個回應。一方面，有越來越多研究移民的學者開始在實證研究中運用這個概念。但另一方面，也有幾個對於此一取徑不斷的批評出現。我們在這一節會討論針對此一概念的批評，同時也會討論主要支持者對於這些批評的回應，及其導致之重要修正。早期的一個警覺問題由索羅森(Ninna Nyberg-Sørensen, 2000)所提出，當時她在猜測它是一個「有用的取徑，亦或只是一個流行的垃圾而已」。實際上，大部分

的批評家通常不傾向將這個取徑視為垃圾，而視為是需要經過琢磨和修正的。就支持者而言，事實證明他們非常有意願想要透過經常修正和重新表述他們的早期研究來與這些批評家互動。這使得此一概念進入了第二階段——成熟階段（例如參見在Portes, 2003中的評估）。我們檢視完主要的批評和回應之後會討論它。

#### 144 一、過去與現在的移民情況

在席勒早期的表述中最能清楚看到的其中一個主張是，跨國主義是一種新穎的現象，是這個時期的移民所特有的，這在十九世紀晚期到二十世紀初的移民潮移民身上所看不到。這個主張受到歷史社會學家們的挑戰，他們主張贊同韓德林對於過去的移民所做的描繪，即過去的移民很快地且永久地切斷他們與舊世界的連結，是錯誤的(Barkan, 2004, 2006; Foner, 2005, 2001; Kivisto, 2001; Morawska, 2001, 2003)。事實上，有許多的證據顯示跨界聯繫隨著時間過去還是持續存在著，不只是親屬之間的聯繫，也包括對祖國政治的參與，在某些例子中還有經濟聯繫的維持（參見例如以下的整合描述：Bodnar, 1985; Daniels, 1990; Fuchs, 1990; Portes & Rumbaut, 2006; Takaki, 1993）。魏曼(Wyman, 1993)記述到返國遷徙與來回往返的遷徙，後者包括季節性移民，是這個時期的特色。迪孔德(DeConde, 1992)和瓊斯(Jones, 1976)說明對於祖國政治的廣泛參與。移民會寄錢和物品給家鄉的親戚與朋友。喬帕克與摩拉斯卡(Joppke and Morawska, 2003, p. 22)則將許多這些移民形容成是「未出櫃的跨國主義者」(closet transnationalists)。他們的意思是說這些移民的跨國渴

望受到「祖國與地主國對於他們的國家意識的專一要求」所箝制。

這個過去和現在的比較，與今日跨國移民正參與著某種形式之對於資本主義的抵抗有關(Schiller et al., 1992)。但如同瓊斯(Delmos Jones, 1992, p. 223)這位評論此主張的早期評論家所指出的，當代的移民是更加可能只想要尋求被融合進資本主義體系中而不是要抵抗它。瓦丁格(Waldinger, 2003)認為之所以如此的原因，在於因為勞工移民最想要的是藉由在外國找到工作機會來改善他們的生活，這種工作機會比他們在家鄉的工作機會都還要好。

就此而言，值得指出包德納(Bodnar, 1985)對於「移植」的描繪，顯示出早前移民潮中的大部分人同樣地也都是務實主義者，尋求能以對他們自己有利的方式被整合進新經濟環境的方法。然而，過去的移民潮有一個特色使其不同於現在：當時對於資本主義的抵抗較現在公然。這是因為那些移民能夠集體地接受較激烈的、資本主義以外的意識型態的替代方案，不管是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無政府主義，或是工會主義等。在美國境內的所有原籍歐洲的群體中都可以看到這種激進的表現，而在一些族群(尤其是猶太人與芬蘭人)中，有很高百分比的人信奉其中一種反資本主義的表達(Kivisto, 1984; Miller, 1974; Rosenbaum, 1973)。然而，雖然他們夢想著免於被資本主義剝削的光輝未來，但到了最後就如同李普賽與馬克斯(Seymour Martin Lipset and Gary Marks, 2000)所說的，「它在這裡並沒有發生」(也沒有發生在其他的移民移入國中)。

145

為了回應這條批評路線，跨國理論家坦承跨國主義並不是新的。事實上，這場對話所帶來的其中一個產物是，研究

移民的歷史學家逐漸開始在他們的研究中使用跨國角度，他們將之視為是對於下述這個情況的有用修正，即早期學者如此地聚焦在移民融合進地主國社會中的模式上，以致他們傾向不怎麼留意研究移民與祖國間聯繫的持續存在。但同時，承認跨國主義不是新的並不意味著今天只是在重複過去。佛能(Foner, 2005, pp. 69-70)提供了一個對於今天的新現象的切實分析，他寫道：

很清楚地，跨國主義在一百年前就真實且活躍地存在著。但如果說現在有什麼是與過去相似的，那麼也可以說現在也有著很多東西是二十一世紀之初才出現的。交通與通訊科技的進步使得移民能夠和他們的祖國社會之間維持更經常的、立即的以及更緊密的聯繫，並且在一個真實的意義上改變了跨國連結的本質。今天的全球經濟鼓勵著國際企業的運作；美國大量專業與富有的移民處於有利地位而可以在跨國領域中活動。雙重國籍的條款，加上在國家與國際間的政治情勢的其他改變，為跨國政治參與的範圍與驅動力添加了新面向並且也改變它了。

佛能也提到今天的移民不需要「躲在衣櫃中」，因為地主國社會在族群方面對於多元性是比較寬容和同情的。此外，移出國也改變它們對於外移人口的看法了。相較於過去他們被視為祖國的背叛者，現在他們越來越被視為是「能夠影響美國政策的潛在說客」(Foner, 2005, p. 75)。我們會在本書的第三部分轉向討論國家在跨國主義中所扮演的角色，並

聚焦在控制上。

## 二、避免科技決定論

如同在先前的討論中所明白看到的，一條不斷出現、貫穿大部分對於跨國主義研究的思路就是，使得今天的跨界接觸比以前更簡單的新通訊科技與交通模式扮演著一定角色。航空旅遊取代了航行而使得進行重複的跨界遷徙更加可能，而電話、傳真以及電子郵件則意味著和家鄉的人們進行不間斷、持續溝通的能力。這與早期的家書撰寫有極大的差異——這是一個特別困擾著不識字的移民的緩慢過程，因為這些移民必須依靠專業的書信寫手來和故鄉的朋友與家人溝通。 146

雖然這些發展無疑地使得跨國接觸急遽擴張，但它們並不是必然如此。就我們所知，沒有任何一位跨國學者明顯地提倡以科技決定論為前提的論點。然而，隱隱存在著一股認為這些新科技的存在必然會帶來跨國社會關係的趨勢 (Kivisto, 2003; Waldinger & Fitzgerald, 2004, p. 1188)。費雪 (Claude Fischer, 1992) 所做有關電話的社會歷史是對於這種思維方式的有用矯正，因為它提醒了我們，通訊科技並不會決定它們是否將被使用、它們將如何被使用，以及它們將多常被使用。科技的使用最終由社會決定且將會受到包括研究針對之個人的社會階級地位所形塑。因此，一位經營設立於班加羅爾 (Bangalore) 但在新加坡、貝里斯與象牙海岸都有分支的全球進出口貿易公司的印度商人，會累積大量的經常性航空哩程且同時在國外藉由電話、電子郵件與傳真和他的辦公室保持聯繫，就不足為奇了。但另一方面，記住在《繼承

失落的人》中的畢祖(Biju)，將會有很大的用處。這個小說人物反映出今日數百萬名貧窮移民的現況，這些移民發現要撥通電話到並不是每個人都有電話的家鄉是不容易的。

近來，研究者開始探索移民有機會使用和真正能夠使用新通訊科技的程度。因此，維托維克(Steven Vertovec, 2004)就將廉價的國際電話描寫成是「移民跨國主義的社會黏膠」。在注意到國際電話通話總時間從一九八二年的一百二十七億分鐘，成長到二〇〇一年的一千五百四十億分鐘的情況下，他表示，移民的使用情況可以從觀察各個特定國家之間的模式中推論出來。因此舉例來說，德國與土耳其、印度與英國，以及墨西哥與美國之間通話量的增加，即是特定移民潮的反映。此外，部分電話卡公司說它們的銷售額全部或大多數都是來自族群市場。在論及「電話通訊基礎設施的極端不平均分佈」時，維托維克(Vertovec, 2004, p. 222)的研究筆記推導出一個結論，即僅僅新科技的存在並不足以解釋它們在跨國關係中所扮演的角色。很明顯地社會因素也必須要納入考量。

### 147 三、跨國移民的數量有多少？

跨國理論化的第一階段的首要假設是，所有、絕大多數，或至少很大百分比的當代移民是跨國的，但批評家指出，這樣的主張有待實證驗證。事實上，跨國主義的兩位支持者很快地就提出了這項爭議。波特斯指出到目前為止的研究都傾向從依變項來取得證據，因此誇大了跨國主義存在的程度，他說有很多的證據證明移民只是些微地參與了跨國活動或根本就沒有參與這樣的活動。他的結論是，將跨國主義視為只是其中一種類型的移民適應是很重要的，這是一種

「和其他比較傳統形式共存的」移民適應類型(Portes, 2001, p. 183)。依循著相似的脈絡，列維特(Peggy Levitt, 2001a)也警告反對將跨國主義視為四處可見的傾向。

波特斯與其同事是其中幾位最先提供有關跨國主義範圍之實證證據的學者。在兩篇主要的文章中，他們尋求去探索跨國實踐，而非跨國社群或社會場域。具體而言，他們在其中一篇文章中檢視了經濟實踐(Portes, Haller, & Guarnizo, 2002)，而在另一篇文章中檢視政治實踐(Guarnizo, Portes, & Haller, 2003)，他們在這兩篇文章中研究了三個美國的特定移民族群：哥倫比亞人、薩爾瓦多人與多明尼加人。

他們在這兩篇文章的結論是，可以被界定成跨國的移民者只有相對少部分。在檢視經濟領域時，跨國企業家被界定為「自營的移民，他們的生意活動需要經常旅外，並且他們公司的成功倚靠他們在另一個國家中的門路和生意夥伴，特別是他們的原籍國」(Portes et al., 2002, p. 287)。波特斯與其同事發現每一個群體的移民中，跨國企業家所占的百分比都是非常少的，其中薩爾瓦多人有百分之五點三，多明尼加人是百分之四點八，而哥倫比亞人是百分之四點三。

他們在檢視這三個群體的政治活動時也獲得了相似的結果。這份研究檢視了諸如具有母國政黨的成員身分、對這些政黨的獻金、參與母國選舉活動、在家鄉的公民結社與慈善組織中的成員資格，以及對這些非選舉性組織的捐款等活動。會定期參與這些實踐的移民，其百分比介於百分之七點二到百分之十四點三，這導致這些作者們做出結論說「跨國的政治領域在當代移民之間，並不同於以前的敘述所認為的那般廣泛或平均分佈。事實上，定期參與跨國界活動的移民是相對較少的」(Guarnizo et al., 2003, p. 1238)。

148 會定期和持續參與跨國界活動的移民數量可能很少，但這不必然可以推論出跨國主義只是微不足道的支流。波特斯 (Portes, 2003, p. 877) 很清楚這點，他寫道「儘管人數有限，會定期參加跨國活動的移民和偶爾會參加的移民結合起來對於社群甚至對於國家有重要經濟與社會影響的社會過程還是增加了」。下文探討社會空間的那一節中，我們將會回頭討論到目前為止能夠支持波特斯之主張的證據。然而在那之前，我們先要轉向討論最後一個批判的主題：跨國主義與同化之間的關係。

#### 四、跨國主義與同化

跨國主義與同化之間的關係為何？席勒與其同事 (Schiller and colleagues, 1992, 1995; 另請參見 Appadurai, 1993; Basch et al., 1994) 早期的表述將這兩者視為截然不同的、背道而馳的融合模式，前者至少是後者的一個替代方案，而且也許——做為一種抵抗模式——是對它的直接挑戰。另一方面，也有人認為做為同化的一個替代方案，跨國主義的意義有限且沒有多大用處 (Bommes, 2005; Esser, 2004)。但這兩個立場都逐漸讓位給一種觀點，即把跨國主義與同化兩者視為相互關聯而非相斥的 (Kivisto, 2003, p. 19)。這個觀點是想要克服列維特 (Levitt, 2003, p. 178) 所稱的「同化與跨國主義之間的虛假二元對立」。波特斯等人 (Portes et al., 2002, p. 294) 也做出這樣的論點，他們主張跨國主義不應被視為某種會減緩同化的東西，事實上它也許反而加快了這個過程。舉例而言，他和一組研究團隊結論說，以哥倫比亞裔、多明尼加裔與墨西哥裔的移民情況來說，投入跨國事務似乎和在政治上

融入美國一起發揮作用(Portes, Escobar, & Arana, 2008)。

關鍵但未大體言明的論點是，跨國主義並不被認知成類似同化的融合模式，而是如同波特斯(Portes, 2001, p. 188)所說的，「移民跨國主義的重要之處在於，它在許多不同層面上改變了第一代移民與他們的子孫整合進地主國社會的過程」。有些人質疑跨國主義對於移民第二代的解釋效力，認為隨著時間過去和世代交替，跨國主義的重要性會逐漸衰退(Kasinitz et al., 2004)。然而，就如列維特(Levitt, 2001a, p. 212)指出的，這仍然是一個實證上有待驗證的問題，而一本由列維特與華特斯(Levitt and Waters, 2002)所編纂的論文集提供了跨國主義能夠一直延續到移民第二代的初步跡象，雖然學者們對它的重要性並沒有什麼共識存在。在光譜一端的是那些對跨國主義的長期影響抱持著最懷疑觀點的人。根據取自人口普查局的當前人口調查(Current Population Survey)的資料，蘭包特(Rumbaut, 2002, p. 90)斷言，對於很大一部分的新移民第二代(包括第一點五代和第二點五代在內)而言，「他們的未來就是美國的未來，而不是雙語的或雙國籍的未來」。這個整體評估受到柏爾曼(Joel Perlmann, 2002)和瓊斯-寇瑞(Michael Jones-Correa, 2002)的呼應。而在光譜的另一端是那些表達下述觀點的文章，即跨國主義隨著時間和世代可能會比懷疑論者所認為的有更大的停留力量(Espiritu & Tran, 2002; Fourn & Glick Schiller, 2002)。

摩拉斯卡(Morawska, 2003, p. 133)聲稱「移民和他們小孩的跨國參與，以及他們被同化進地主國社會中，一般是同時發生的」。然而，由於兩者都是多重路徑的過程，因此會有好幾種可能的結果：

這兩種過程形成各自不同的構造結合，因為它們每一個都有不同的形式：主流的或有凝聚力的，「上升的」和「下行的」或者相反的同化，帶有的範圍是無所不包的、有所聚焦選擇的、選擇或相反的跨國主義等等。而……這些跨國主義/同化的特定形式和「內容」是情境依賴的(context-dependent)，也就是說它們是偶然地取決於移出國與移入國社會和地方社群以及移民(或移民第二代)本身的經濟、政治與文化的蒼萃情況(Morawska, 2003, p. 162)。

挑出這些各種不同的可能組合在研究議題上只是剛起步而已，因此有非常大一部分是在民族誌研究中做探索的。有兩份出色的研究已經完成這件事。列維特(Levitt, 2001b)對於從美拉佛雷斯(Miraflores)村莊遷徙到波士頓牙買加平原區(Jamaica Plain neighborhood)的多明尼加人的研究，以及史密斯(Robert C. Smith, 2006)對於從位於墨西哥普埃布拉(Puebla)州的提古阿尼遷徙到紐約的村民的研究，提供了兩個仍然和家鄉保持聯繫且在地主國社會中做調整和尋求位置之複雜過程的厚描(thick descriptions)例子。雖然這兩份研究有意聚焦在這個過程的跨國面向，但是它們也談到了跨國主義與同化之間的關係。列維特(Levitt, 2001b, p. 5)寫道，「跨國實踐並非只是在通往同化之路徑上的另一個停靠站而已。相反地，同化和跨國實踐並不是不可相容的」。史密斯(Smith, 2006, p. 52)對此有進一步地闡述，他主張：

跨國生活是同時繫屬在紐約的提古阿尼移民與他

們小孩的同化以及提古阿尼與密克斯提卡 (Mixteca) 因移民而產生的轉變上。在紐約，同化並不會阻礙對於跨國生活的參與。相反地，它提供了使得跨國的情感歸屬變得對於移民與他們小孩而言有價值的脈絡。

這兩份研究代表著在研究跨國主義之學者間所出現的普遍共識，即「同時性」(simultaneity)是同化與跨國主義之間關係的特色(Levitt & Glick Schiller, 2004)。席勒與列維特(Glick Schiller and Levitt, 2006, p. 14)提到「無疑地，研究跨國遷徙的學者並不曾以對跨國連結的相同熱情來紀錄移民融合。然而，大部分的研究者都在他們的研究中假設和記錄了同時性」。這裡要強調的重點是，同化與跨國主義不應該被認為是相互競爭的替代方案，理由很清楚：相較於同化指的是移民被融合進一個移入國社會的模式，跨國主義則不是。相反地，它是一種連結故鄉和移居社會的模式，這個連結模式的達成，端賴於在兩個世界中的遷出者與留下者間於下述家庭的、宗教的、經濟的、政治的、文化的等諸如此類社會生活領域的任一種領域中形成辯證關係。

## 參、跨國的社會空間與發展

由於主要聚焦在移民後的調整過程上，早一代研究移民的學者對於家鄉與在移民後社會背景間不斷發展的連結並沒有給予足夠的關注。現在人們所稱的「跨國視界」已經尋求修補此一裂縫——這是一個需要讓眼光「超越民族國家」

做為分析單位的視界(Glick Schiller, 2007)。本章先前所討論的法斯特(Faist, 1998, 2000a)的研究，提供了其中一個對於跨國社會空間完整闡述的討論，但其他人也對此一討論有所貢獻(例如Bretell, 2006; Glick Schiller, 2005; Morawska, 2003; Pries, 2005; Wimmer & Glick Schiller, 2002)。

在近幾年來所出現的一條研究路徑關注的是移民和經濟發展之間的關聯，它尋求開拓出一個以當代移民是否在連結祖國與移入國的跨國社會空間內創造出社群之問題為架構的研究議題(Portes, 2009)。究其根源，爭議之處在於匯寄是否為貧窮國家的發展工具。很清楚地，對於部分在諸如世界銀行和國際貨幣基金這樣的跨國組織中的國家行為者與官員來說，匯寄已經變成，卡普爾(Deresh Kapur, 2005)所謂的「新的發展真言」了。其假設是，匯寄只有在跨國社群隨著時間被打造出來並持續維持的情況下，才能發揮發展工具的功能。要領會將發展與跨國移民社群連接起來這種作法所暗示的觀念轉變，需要思考在二十世紀下半葉前，移民和發展之間的連結曾被提到過兩次的事實。

在一九六〇年代，富裕國家的公共政策強調的是「勞工落差」(labor gaps)，而貧窮國家強調的則是「發展」的需求。在這段時間，世人瞭解到匯寄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但也只有短暫期間而已，因為到了最後，出現希望有返國遷徙的期待，以及伴隨它而來之人力資本轉移和強調整套有關現代化理論的世界觀的文化擴散(Kindleberger, 1967)。這樣的觀點與某種人口模型相一致，這種人口模型將開發地區剩餘勞工的移出，描繪成會隨著時間走向一種介於勞力與資本之間的新平衡(Lewis, 1954)。這之所以被視為會發生是因為隨著勞工從貧窮國家遷徙到富裕國家，前者出現的勞力稀有性就會

導致資本投資的流入，而這接著又導致經濟發展而吸引移出的移民返國(Hamilton & Whaley, 1984)。

當現實削弱這種樂觀的想法時，一條新的思路在一九七〇年代期間出現。受到馬克思主義思潮而非現代化理論的影響，發展這個觀念被「依賴」所取代，後者指的是一種邊陲受到核心宰制的結構性情況，「低度發展」被視為是這種情況無可避免的結果(Wallerstein, 1974)。從這個理論觀點看來，不再受到爭議的是遷徙會導致發展。相反地，低度發展會產生遷徙(例如參見Portes & Walton, 1981)。就公共政策的涵義來說，財務匯寄並不被認為是相當有價值的。取而代之地，依賴理論凸顯出低度發展會導致高技術工人從邊陲遷往核心的流失。這種向外的移民(即「人力資源外流」)被認為會促成更加低度發展，以及會因為利益與資源的不對稱分配而增加移民流動(Delgado-Wise & Covarrubias, 2005; Martin, 1991)。

在接近上個世紀終了之際，對於低度發展論點的駁斥出現了。它與協同發展(codevelopment)的觀念有關(Nair, 1997)，這是一個對於發展的新途徑的巧妙說法。它聚焦於故鄉同鄉會在發展合作中的中介，這是一種根源於自殖民時期開始就落腳在法國之馬利同鄉會的模型。從這個模型來看，國際移民被當做有能力可以激發南方與東方貧窮國家(有時被稱為「南半球國家」)的發展。不論是移入國或是移出國，其國家角色及國際非政府組織都對此發展至關重要。然而，同等重要的是跨國移民的角色以及它所創造出來的跨國社群。

152

移出國對待它們移出人口方式其中一個最重要的轉變是，它們不再尋求鼓勵移民返國永久定居。這個改變展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對於他們的移民之官方立場上。相較於不久之前，該國的宣傳口號是「回國服務」，現在已經被一個新

的口號「為國服務」所取代。相似的修辭轉變也在許多國家中被察覺，除此之外還有公共政策的轉變。稍後將會更完整討論有關對於雙重國籍的日益支持(Faist & Kivisto, 2007b)。其他額外的政策改變包括將投票權延伸到不在國內的國民、針對海外公民的租稅誘因，以及創立與地方、區域、國家政府之移民團體之間的連結。不再呼籲最終要永久返回祖國，國家現在更加傾向鼓勵暫時的返國。在這個部分它們受到了國際非政府組織的支持，例如國際移民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Migration, IOM)的非洲移民與發展(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in Africa, MIDA)計畫，這個計畫將身為專家的移民送回他們的原籍國待上短暫的時間；移出國也紛紛採取相似的方式尋求提升寄回祖國的匯寄。

### 一、匯寄和發展

不令人感到奇怪的是，政府與國際非政府組織已經開始思考匯寄的發展潛力。根據曼波與羅莎(Samuel Maimbo and Dilip Ratha, 2005, p. 2)所言，匯回發展中國家之匯寄的官方數字「在二〇〇四年超過了一千兩百五十億美金，這使它們成為緊追外國直接投資之後的第二大發展資金的來源」。這是一個對於實際數字的低估，因為很大一部分的匯寄都是經由非正式的管道流通，例如人們所知的哈瓦拉(hawala)這種伊斯蘭轉帳系統。圖5.1與圖5.2各自顯示出前二十名匯寄來源國與前二十名匯寄接受國。匯寄來源國的前兩名是美國與沙烏地阿拉伯，而匯寄接受國的前兩名則是印度與墨西哥(Ratha, 2005, pp. 2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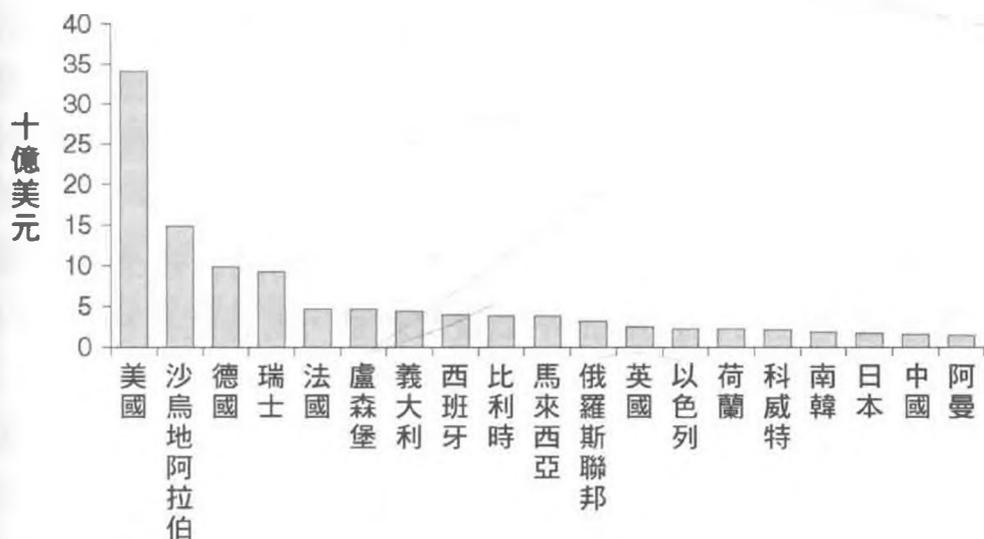


圖 5.1：匯寄的主要來源國，二〇〇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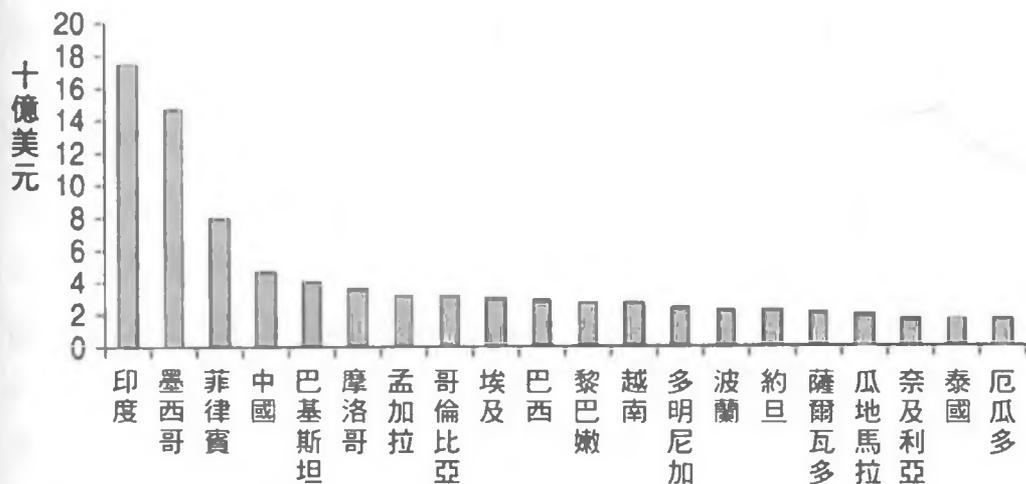


圖 5.2：匯寄的主要接受國，二〇〇三

匯寄的使用可以區分成兩種概括的類型，一種有關消費而另一種有關投資。在個人與家庭、社群以及國家的層次上皆是如此。就個人與家庭層次而言，這可以包含取得消費商品，包括那些可能被歸類為奢侈品的商品在內，但它也包含了減少或還清債務。它能夠使得享有健康照顧與教育機會成為可能。在社群層次上，它可以包含改善地方基礎建設與創

造出服務與商品的新市場。如果在個人與家庭層次上，其結果可能導致社群內不平等的惡化，因為有人會收到匯寄所帶來的大量益處而有人不會；而在社群層次上運作的匯寄卻有降低不平等程度的潛能。

就發展發生在這兩個層次上而言，它們結合起來的影響在國家層次上顯現在增加外國貨幣流通、創造就業機會，以及增大人力與社會資本的水準。這代表著將匯寄描繪成是一種跨越國界利益的樂觀想法。然而，有理由要謹慎看待這種想法。例如歐茲丹與席夫(Caglar Özden and Maurice Schiff, 2007, p. 5)就指出「如果只計對於接受匯寄的家庭而不是對整個人口的影響，則匯寄所帶來之減少貧窮的影響是更大許多的」。更廣泛而言，現實就是目前關於匯寄帶來之實際發展的影響仍有許多不為人知之處。

## 二、同鄉會與匯寄

在記住這點後，我們現在轉向檢視社群在與同鄉會有關的跨國社會空間內所扮演的角色。有很多且各種不同的例子，包括墨西哥人同鄉會、牙買加返國者協會、埃及的慈善基金會與土耳其人同鄉會(Caglar, 2006)。這樣的社團在地方層級上提供了重要的資源，方式是藉由例如為他們家鄉的教會提供建設資材、捐錢改善自來水與地下水系統或健康與教育的服務、協助組織在自然災害發生後進行急難救助，或在特定的方向以及特定的目的下，以其他各種不同方式分發匯寄。

雖然傳統的人口移出國，例如義大利，長久以來一直有針對移出人口制定政策與計畫，但人口移出國直到相對近期

才開始以尋求創造同鄉會與國家之間共生關係的方式重新界定它們與同鄉會的關係(例如參見 Goldring, 2002 對於墨西哥的討論)。在不久之前，國際非政府組織主要只專注於移 155 植的家鄉社群可能可以幫助維持文化的可能性上(Moya, 2005)。而今日的新情況是，同樣的國際非政府組織開始視同鄉會為經濟發展中至關重要的角色。部分同鄉會與原籍國已經建立目的在於改善家鄉地區基礎建設的正式合作政策。一個相當知名的例子是墨西哥的「三合一計畫」(3 for 1 Program)，這是一個發展政策中受到力捧的公私夥伴關係(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PPP)計畫模型。在這個計畫中，同鄉會匯回、投入政府認證的發展計畫的每一塊錢，都會得到聯邦、州與地方政府出資的相應資金。

國家對於它們的移出者的回應已經隨著時間有所進化。舉例來說，從一九六〇年代一直到一九八〇年代，摩洛哥是以猜忌的眼光看待它的海外離散，制定了針對移民到法國者的壓迫與監視政策。到了一九九〇年代始轉變為「對離散示好」的新態度(de Haas, 2006)。這樣的轉變也可以在墨西哥、海地以及多明尼加共和國回應它們在美國的移民社群的情況中觀察到。例如墨西哥近年來致力於增加對於居住海外之墨西哥人的支持，藉由透過領事機構來提供各種不同服務以及鼓勵雙重公民身分。因此，舉凡薩卡特卡斯(Zacatecas)、雅里斯科(Jalisco)、米卻肯(Michoacan)、瓜納華托(Guanajuato)，和普埃布拉等州都在有著大批來自墨西哥各州移民的美國主要城市中設有服務中心。如瓜納華托州就在全美設有四十五個瓜納華托堡(Casas Guanajuato)(Portes, Escobar, & Radford, 2005, p. 32)。

然而，同鄉會與原籍國社群之間的潛在衝突仍然持續存

在著。跨國組織與群體能夠也經常連結出走與發聲。就跨國主義會讓那些能夠移民的人取得力量這部分而言，它可能會導致能遷徙的人與留在原籍國中相對不能遷徙的人之間的緊張關係。的確，瓦丁格、帕普金與梅加納(Roger Waldinger, Eric Popkin, and Hector Aquiles Magana, 2008, p. 855)就聲稱這樣的衝突是無可避免的。事實是，雖然跨國移民能在原籍國的決策上有發言權，但他們卻不必然受到如那些待在國內的人所受到的決策之影響。此外，移民和那些留在國內的人之間的關係經常是一種不平等的關係，此不平等之處在於前者通常被授予(而且期待有)領導角色和高高在上的尊重(Waldinger et al., p. 867)。

156 另一個衝突的源頭是有關移民環境中性別關係的轉變，這隨著時間也可以影響到祖國的性別關係。舉例來說，從孟加拉遷徙到馬來西亞的女性遷徙已經導致傳統社會實踐的改變。由於在到了移民的新環境中，移民女性的經濟獨立性有所增加，因此仍待在孟加拉國內的女性變得更有可能只能夠成為受薪階級的勞動力(Dannecker, 2004)。但另一方面，在一些情況中跨國實踐則會惡化現有性別歧視的權力關係，特別是當對於財務匯寄的控制權持續掌握在男性手上時(Mahler & Pessar, 2001; Walton-Roberts, 2004)。

### 三、生意網絡

來自人口移出國並且住在海外的生意人所構成的網絡，成為了財務轉移與投資的一個重要來源，不管是做為在他們新定居的社會中的移民企業家，或是對於他們的原籍國而言。移出國政府日益加緊提出計畫以吸引移出者的投資。

目前為止，世界上最大的一組跨國網絡(一組相互連結的地方、國家與區域網絡)是海外華人的跨國網絡。他們提供市場資訊、配對以及利用同族群的聯繫的給予諮詢服務來提昇貿易。許多研究都提供證據證明跨國的生意網絡能夠減輕與契約執行有關的問題以及貿易機會的資訊，因此能夠提升國際貿易(Rauch, 2001, pp. 1180, 1200)。

從歷史來看，生意網絡的運作依賴以互惠性為前提，而能確保信用的社會機制，這個互惠規範建基在兩個機制上，即道德社群與集體懲罰的可能性。首先，直到十九世紀，世界大部分地區的貿易都依賴道德社群，可見於如北歐的漢薩同盟(Hanseatic League)、非洲的豪沙人(Hausas)，以及前述在東南亞的海外華人。在族裔群體之間，維持不同於地主國社會的獨特感(有時會受到地主國社會敵意的催化)可以強化群體內的聯繫。其次，交易成本會因所有商人對於違規者的集體懲罰能夠嚇阻投機的行為而有所降低。相對於這樣的網絡只是殘留、受文化侷限的現象且將會在現代化影響下萎縮消失的主張，這樣的實踐事實上反而在跨國環境中相當常見。目前有證據顯示，新的電訊傳播科技有助於維繫這樣的關係，它們能夠補充而非取代面對面的互動。

原籍國政府有時會將它們的移出者與其小孩視為是能夠扮演兩種有價值角色的潛在搨客：仲介外國投資或他們自己親身進行投資，以及有助於將企業家精神散播到祖國中(參照 Hirschman, 1958)。舉例而言，落腳在加州矽谷的印度人促成班加羅爾與海德拉巴(Hyderabad)等印度高科技中心的興起。隨著時間推移，身為高技術性專家的印度移民開始投資印度境內正在萌芽的資訊技術產業，他們能夠利用之前在國外受雇、從事資料處理與電腦程式設計工作的有訓練過

的勞動力(Leclerc & Meyer, 2007)，印度裔的投資者在印度設立了自己的公司為此增添了新的面向。其他的多國籍公司紛紛跟著依樣畫葫蘆(Cornelius, Espenshade, & Salehyan, 2001)，另一個相似的經驗則可見於台灣(Tseng, 2000)。

在那些有著大量受過良好教育之移民的移民群體例子中，原籍國獲得外國投資的可能性是很高的。有大約兩千萬名印度人居住在國外，在人數上僅次於華人。據估計，印度移民的收入加起來占了印度 GDP 超過三分之一。絲毫不足為奇的是，這些「非居住在國內的印度人」(nonresident Indians, NRI)提供了印度大約百分之十的外國直接投資，以及很大一部分的風險投資(venture capital)。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了另一個卓越的例子：大約百分之五十的外國直接投資，來自於三千萬名的華人移民。不令人驚訝地，連續幾任的中國政府都在創造誘因以吸引對於特定產業的資本投資(Saxenian, 2002)。但是財務匯寄並不是流動的唯一類型。除此之外，人力資本與社會匯寄(即想法與實踐的轉移)的流動也受到鼓勵。中國只是移出國中其中一個展現出這種趨勢的例子，這些移民國家的政府已經施行政策吸引高技術的移民歸國服務，並且更經常地是要引誘那些仍待在海外的人能夠維持與祖國間的生產性的連結。例如印度政府就提供了租稅誘因給移民，嘗試要利用他們的專業、建議與想法來協助印度公司，並且為海外的印度籍公司創造機會。

## 肆、跨國視界

如同上述對於同鄉會與生意網絡的檢視所顯示的，當跨

國移民以制度的形式出現時，由下而上的行動一般而言都會與由上而下的行動，特別是判定幫助與支持跨國接觸乃是符合它們利益的移出國所採取的行動，交織在一起；但也需要思考的是，有時國際非政府組織與移入國各自所扮演的角色。因此，相當清楚的是，使用要求超越國家的跨國視界，並不意味著國家就可以被忽略。正好相反，被跨國移民由下而上所創造出來的社會空間也受到由上而下的行為者所形塑，包括國家行為者在內。 158

目前，將跨國移民和發展連結的長期努力是否會被認為成功仍是未知數。的確，直到最近才剛開始萌芽的當前研究，聚焦在紀錄跨國主義之制度化存在，而非它隨著時間過往的持續力上。對於這個研究的檢視顯示，連只是要確定這樣的跨國移民制度實際上多強健都已非常地困難。之前所引用的瓦丁格等人(Waldinger et al., 2008)的研究可以被視為是一個有警示意味的故事。在探索洛杉磯地區的薩爾瓦多同鄉會時，他們提到一些這樣的組織所遭遇到的固有兩難困境，包括低參與度、搭便車的行為、內部競爭、投機取巧的可能、移民和留在國內者之間的不平等，以及遠距的活動協調所固有的複雜性等。這並不是說這樣的組織必然只會是移民第一代的現象，而是說它們有著天生脆弱因此難以隨時間維持下去的趨勢。生意網絡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傾向經歷相似的兩難，因此可能比較不會受到同鄉會變遷的影響。

在一份依據皮尤西裔研究中心(Pew Hispanic Center)《二〇〇六年拉丁裔人的全國調查》(2006 National Survey of Latinos)的結果所做的報告中，瓦丁格(Waldinger, 2007d, pp. ii-iii)提到只有百分之九的拉丁裔人會寄匯寄回家、經過舟車勞頓回家，以及打電話給家鄉的親戚。雖然有遠較多的人會

做其中一或兩件這樣的活動，但有百分之二十八的人一件也不會做。那些最為全面參與跨國活動的人，對於美國的情感歸屬比較薄弱，這是一個受到史密斯(Smith, 2006, p. 53)的民族誌所支持的研究結果，史密斯的民族誌顯示那些最積極參與提古阿尼同鄉會紐約分會的人，會比較不傾向參與地方政治，而是將他們的精力集中在成為「身在它鄉心卻永遠在故鄉的人」。但是，瓦丁格(Waldinger, 2007d, p. 22)結論說，整體趨勢還是朝向「穩定地深化對於美國的支持」，同時，隨著待在美國的時間越長，跨國活動就變得越少。

159 要猜測跨國主義的未來走向是什麼是有可能的，不只是對在美國的拉丁裔人而言，也包括對在美國和其他地方的其他移民而言。然而，要預測會持續下去的未來是什麼卻是困難的，因為有許多變項必須納入考量，包括思考移民潮會持續或者會受到阻斷、移出國與移入國鼓勵或者不鼓勵跨國實踐與制度建立、經濟情勢、政治脈絡等等不一而足(Pries, 2004)。不僅在思考跨國移民與發展之間的關係時如此，就連在社會生活的其他競爭場域中也是如此。這包括政治與宗教跨國主義(一個關於這兩者是相連結的例子可參見Kurien, 2007，在其中，僑居在美國的印度民族主義者多支持右翼的印度人民黨)。

清楚的是，隨著跨國主義的概念進一步地被發展和精煉，以及隨著豐富和數量越來越多的實證研究，對於人口移入的研究已經開始受到人口移出研究的補充。換言之，相較於同化嘗試探索移民是否能夠以及如何融入移入國社會中，以及如何打造自己的容身之處，跨國主義也提供了一副稜鏡來觀察移民何時與如何奮力維持與家鄉的聯繫以及參與家鄉。

## 多元文化主義 一種新的融合模式

當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 1976)出版《關鍵詞：文化與社會的詞彙》(*Keywords*)，也就是他那本受到廣泛閱讀的文化研究指南時，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這個詞尚未出現在那本書中。然而，當代對於這個詞彙的使用事實上卻可以回溯到那個時代，一九七〇年代初期(實際上有些人認為早從一九六五年就可見其端倪)，加拿大政府開始使用多元文化主義來描述它正在施行的政策，這些政策意圖提升對於差異的寬容和尊重，但同時也促進一種共享國家方案的理念。洪宜安(Ien Ang, 2005)在《新關鍵詞：文化與社會的詞彙修訂版》(*New Keywords: A Revised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中，將此一詞彙是根源於某一特定國家所施行之政策的觀察，列在多元文化這個詞條之說明的一開頭。在上述兩本書出版日期の間隔時期，已經產生了大量有關多元文化主義的學術研究了，但這些學術研究卻經常受到這個觀念所帶有的極富爭議的譴責意味所掩蓋。

針對在 Google 上搜尋多元文化主義後，所出現估計有四百四十二萬筆結果的前兩百筆做粗略檢視，顯示出對於這

個概念最有意見的批評家們，對於它所被預設具有的惡毒性質有過度的反應。因此可以看到有將多元文化主義描繪成「瘋狂」、「毀滅性的教條」、「集體主義的一種工具」、「西方世界的禍根」、「一種政治危險」，以及「與共產主義一樣危險的實驗」等等的網路搜尋結果。它被指控犯下了「詐欺」，因為它「不實宣稱」所有文化都是平等的。它被形容成是一個「對於自由民主的威脅」，以及鼓勵一種「將人們固鎖在他們的根源上」之「合法的種族隔離」——如果真是如此，則它等同於是「反種族主義者的種族主義」。這些批評的核心是這個假設：多元主義構成對於當代自由民主政體之文明根源的威脅。雖然這些論點中有很多也許可以輕易地斥為只是偏激的右翼想法，但事實上，比較主流的保守主義成員也一直抱持著與此沒有多大差異的想法。

一個明顯的例子是哈佛大學的政治科學家杭亭頓(Samuel Huntington)具體針對在九一一事件後的美國而寫的東西，他是「文明衝突」論的關鍵發言人。在《我們是誰》(*Who Are We?*)(Huntington, 2004)中，他探討被認為是美國的安全與國家認同所面臨到的威脅。雖然有人認為身在「恐怖的年代」中指威脅來自效忠於蓋達(Al Qaeda)組織的伊斯蘭激進份子，但說來奇怪，杭亭頓所關注的焦點卻是墨西哥移民。他主張，美國從誕生到目前為止一直都是一個基本上受到盎格魯一新教根源所形塑的國家，在這樣的前提下，他將大量墨西哥移民的出現視為對於該文化造成一種獨特的威脅。在一個美國這個英語系國家中，街上可以聽到西班牙語這件事便被描繪成一個令人不安的發展。雖然對於早期的天主教移民來說，美國化是當時必須遵從的風俗習慣，但杭亭頓(Huntington, 2004, p. 254)似乎深信，墨西哥的「天主教文化」

在可見的未來將使得今天的天主教移民不再依循與他們前輩一樣所融入美國的路徑。單就語言的例子而言，他忽略了移民第二代相當快速地轉變為使用英語的證據，但就移民第二代而言，他認為墨西哥裔相對於早期的天主教移民群體(例如義大利裔)，是其(僵固)文化的必然產物。

杭亭頓對於目前我們所要探討之主題的相關性在於，他認為多元文化主義會是對於「核心文化的挑戰」。這邊值得大篇幅地引述他的一段話，以便瞭解為何他會這麼認為：

多元文化主義就其本質而言是反歐洲文明的。如同某位學者所說的，它是一種「反對歐洲中心價值，這種普遍會造成其他族群的文化價值邊緣化的單一文化霸權的運動。……[它反對]狹隘的歐洲中心概念下的美國民主原則、文化與認同」。它基本上是一種反西方的意識型態。多元文化主義者提出了好幾個命題。第一，美國是由許多不同的族群和種族團體所組成的。第二，這些群體每一個都有它自己獨特的文化。第三，在美國社會中占有強勢地位的白人盎格魯菁英，已經壓迫到這些文化，並且強迫或引誘這些屬於其他族群或種族團體的人接受這些菁英的盎格魯—新教文化。第四，正義、平等以及少數群體的權利要求這些受到壓迫的文化要獲得解放，也要求政府和私人機構鼓勵和支持他們重新恢復活力。美國並不是而且也不應該是一個單一國族文化的社會(Huntington, 2004, p. 171)。

接下來繼續檢視代表多元文化主義的哲學論點以及多元文化主義在部分國家實際運作的情形，我們將能夠看到，和杭亭頓的論點相反，上述這四點並非無可避免地和必然地導致一個國家文化完全裂解成一堆殊異的族群文化，同樣地，我們也將看到維持差異能夠同時和一個共享的國家認同共存的想法。目前可以說的是，在世界上的每一個民主政體中，都存在著與杭亭頓見解相同的知識份子，他們同樣都批評著多元文化主義的實驗。

本章的章旨在於將多元文化主義當做一種融合的模式，因此也是構成一種不同於同化的替代方案、一種對於同化的補充方案，或是一種同化的包容途徑。但在一開始應該要提到的是，這並不是許多評論家解釋多元文化主義的方式。立場溫和的多元主義批評者——即那些未將之看成對於文明威脅的人——很少考量到它可能可以構成民主包容的模式這個可能性。雖然我們先前是聚焦在保守派的挑戰上，但事實上這些批評者內部是有差別的且各自立場橫跨整個政治光譜的，儘管那些在政治光譜右邊的人的確會比較傾向敵視不論做為一種理想或成為政策的多元文化主義。反對多元文化主義的論點可以畫分成四種概括的控訴類型。第一種論點，認為多元文化主義帶有分裂性，會威脅到國家統一。這是杭亭頓之論點的核心。

它同時也是晚近的歷史學家史勒辛格(Arthur Schlesinger, Jr.)用較謹慎的詞彙所提出的論點，他在他具有高度影響力的書籍《美國的分裂》(*The Disuniting of America*, 1992)中提倡「生命中樞」(vital center)。在其他國家中也有人提出與此論點相呼應的看法，例如畢比(Reginald Bibby, 1990)在《馬賽克瘋狂》(*Mosaic Madness*)中對於加拿大多元文化主義的批

判。這二個論點，從反面來說，即是多元文化主義造成了被邊緣化人民的隔離化(ghettoization)。這個主張所持的假設是，提升對於其他文化的寬容和提出目的在於支持它們不會隨時間而消失的計畫，會導致那些文化的成員被閉鎖在社群之中，沒有脫離的可能性(Bissoondath, 2002; Malik, 2002)。

另一個對於多元文化主義的批判是源自於政治左派。這個通常相互交織在一起的批判，事實上包含著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多元文化主義的排他性(differentialist)特色造成革新的聯盟或同盟形成之可能性的侵蝕。依循著這些思路而特別有影響力的論點是季特林(Todd Gitlin, 1995)的主張，即多元文化主義已經促成「共同夢想的日薄西山」。這個論點在假設上與史勒辛格的論點有異曲同工之處，即多元文化主義帶來的是分裂而不是統一，在這個例子中，分裂的不是國家，而是革新的政治左派。換句話說，季特林認為，普遍主義意義下正義與團結的追尋，敗給了根植於殊異性意義下文化價值的渴望。左派對於多元文化主義之擔憂的第二個部分(這點顯然在保守主義的思想中看不到)是提倡「肯認政治」(politics of recognition)(Taylor, Gutmann, Rockefeller, Walzer, & Wolf, 1992)帶來「重分配政治」(politics of redistribution)受到忽略或被推遲到一旁的始料未及後果(Fraser, 1995; 另請參見 Barry, 2001, & Wieviorka, 1998)。

鑑於多元文化主義的諸多爭議，並不令人訝異地，它被落實到教育課程安排、文化組織、藝術以及政府政策中時，經常會遭致反對。而這樣的反對都是在創傷性事件發生後最強大。因此，如同莫伍德(Tariq Modood, 2005)所記載的，二〇〇五年七月七號倫敦地下鐵與公車爆炸案發生之後，有些評論家很快地就指責多元文化主義是恐怖主義的溫床。然

而，要在大眾媒體上看到激烈的爭議並不是非得要有創傷不可。這種情形就發生在坎特伯里大主教威廉斯(Rowan Williams)在皇家法院的一場演講中，該演講探索法律對於宗教認同的肯認，以及伊斯蘭律法(sharia law)在穆斯林社群中扮演的角色。雖然他並沒有提議引進伊斯蘭律法做為英國境內另一個平行的法律結構，但是這場演說卻引發了一陣抗議風暴(Modood, 2008)。媒體權威和政治活躍份子同樣都逐漸開始坦率地談論起他們所見之多元文化主義的殞落。二〇〇五年二月二十八號，歐洲版的《時代》雜誌(這期是探討「歐洲認同危機」的特刊)在封面上問道，「多元文化主義已死了嗎？」更近來，擔任德國社會民主黨之政黨基金會艾伯特基金會(Friedrich Ebert Foundation)主席的希勒布蘭德(Ernst Hillebrand, 2008, p. 43)寫道，「多元文化主義——左派解決數十年來歐洲人口移入數量大幅增加的方法——已經失敗了。它導致了碎裂的社會和被邊緣化的少數群體居住區，原本的居民和移民之間的相互挫折一直在增加」。

165 那些同情多元文化主義的人開始越來越同意批評者的一個見解，即多元文化主義正在退卻之中。舉例來說，檢視澳洲官方多元文化主義的短暫發展歷史時，吉力根與羅伯斯(Brian Galligan and Winsome Roberts, 2003)用來描述它的措辭是多元文化主義的「興起與殞落」。對於多元文化主義的支持最不遺餘力的國家加拿大，一位記者在一篇刊載於《多倫多星辰報》(Toronto Star)的文章下了這樣的標題：「加拿大可能忘了多元文化主義批評者的警告」(Oliveira, 2008)。鑑於這些特定國家和地區的例子，最近一些將眼光更寬廣地放在世界上所有民主政體上的評論家便斷言，多元文化主義成為國家政策、社會實踐，以及或許也是理論建構物的時光已經

結束了(Joppke, 2004; Wolfe, 2003)。如果這是真的，那麼這些評估就代表著徹底告別了這個詞彙之前在學術界與在公共領域中的價值。

多元文化主義在過去二十年間已經產出一個名副其實的學術家庭工業和熱門的出版物，其中主要但非完全聚焦在全球的先進工業國家上。在過去二十年間，它被以各種不同方式受到廣泛的使用，包括描述族群間的關係、辯護群體的權利、做為一種弭平差異的工具，以及做為國家新的融合政策的背後原因。在不久之前，葛雷澤(Nathan Glazer, 1997)才表示說「我們現在全都是多元文化主義者」，而其他人也主張，不論多麼不穩定、充滿著多少衝突與不安，世界上的自由民主政體還是都接受了也許可以看成是多元文化感知的東西，儘管它們並沒有制定官方政策或為多元文化主義提供明顯的背書(Joppke & Morawska, 2003; Kivisto, 2002; Pearson, 2001)。如果更近期的批評家是正確的，則這些早期的評估就只是吃力地想要留住一段已流逝且一去不復返的時光。

從這些潛在的命運逆轉中也許可以推導出一個結論，這個詞彙一直深受某種智識風格的心態所害。例如可以提到的是當前想要找到可以說是取代多元文化主義之方案的努力，也就是世界主義(Vertovec & Cohen, 2002)或歡樂性(conviviality)(Gilroy, 2005, pp. 121-151)。另一個也許可以推導出的合理結論是，多元文化主義受到意識型態包袱的污染，以致於它不再能夠被合理地認為，具有做為一個對理論建構和經驗研究計畫(更不用說是健全的政策)的建設性指引所需要的概念清晰性。再另一個可能的結論是，九一一事件後，我們進入了一個「恐怖的年代」，這個年代和不久之前的過去有著清楚的斷裂，因此使得對於差異政治或群體權利

肯認的要求已成明日黃花。

166 雖然是清晰有理的陳述，人們也許還是可以質疑多元文化主義已經失去了它的智識效用的最終結論。使得瞭解這個詞彙之困難度更加惡化的是：在它典型的闡述中，多元文化主義被呈現的方式，普遍都多少會混雜或模糊它做為一個分析概念的效用與它做為一個規範概念的表達。皮爾森(David Pearson, 2001, p. 129)也提到，在開始處理這個「高度受到爭論和像是變色龍一樣會改變顏色以融入環境外貌的新詞彙」時，脈絡所具有的重要性。儘管有這些困難，但我們不認為這個概念已經失去它的重要性。事實上，我們甚至懷疑它的重要性在未來也許會進一步增加，而且我們將嘗試在本章指出其原因。要做到這點就必須習得：(1)更清晰地瞭解多元文化主義之智識根源；(2)當代關於它最重要哲學表達的主要輪廓；(3)多元文化主義政策在數個自由民主政體施行時的形式和內容。當這些分析都完成後，我們將可以開始檢視做為一個反映新的、潛在的移民融合模式之社會學概念的多元文化主義。

## 壹、做為多元文化主義之先驅的文化多元主義

在移民研究(immigration studies)與以及在更廣義的種族與族群研究——特別是在美國的脈絡中——文化多元主義在歷史上代表著同化的主要替代選項，尤其是做為大熔爐版本的同化的替代選項。這個詞彙最初並不是出現在社會學的理論化中，而是出現在道德論證中。文化多元主義的主要擁護者是卡倫(Horace Kallen)，一位有德國猶太人血統，曾經在哈佛

求學的哲學家。他提出關於文化多元主義之論點的時間與伯爾納(Bourne)「跨民族的美國」(trans-national America)論點之出現時間相仿。卡倫的論點在一篇名為〈民主 vs. 大熔爐〉的文章中首次提出，而這篇文章是在一九一五年刊登於《國家》(*The Nation*)這本期刊上(後來重新出版成一本書)。當時，反移民情緒的浪潮正在高漲，而且特別是由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緣故，德裔美國人——除了英國人以外，第二大的原籍歐洲的群體——發現他們的文化與他們在美國中的社會位置都陷入了四面楚歌的態勢。這是一個「百分之百的美國化」的要求廣泛散布的歷史關鍵時刻。在這篇文章中，卡倫聲稱對於要完全滅絕祖傳文化，這樣的種族要求與民主理想相互對立。此外，在可以解讀成認同政治的早期表達觀點中，卡倫聲稱這樣的要求與一種重要的自我認同感背道而馳，這種認同感立基在珍重和認同一個人的祖傳遺緒上。在將自己的立場界定為支持「文化多元主義」立場的前提下，他尋求提供不同於大熔爐想像的替代方案以取代之，並主張美國比較正確來說，應該被視為一支管弦樂團。他寫道，「就如同在一支管弦樂團中，每一種類型的樂器都有它自己的節奏和調性，……在社會中也是如此，每一個族群群體就像是自然的樂器一樣，它的性情和文化就像是它的主調和旋律，而它們之間所有的和諧與不和諧就合成一首文明的協奏曲」(Kallen, 1924, p. 125)。

167

然而卡倫的管弦樂團卻完全只由歐洲音樂家組成。他是種族的音癡。他企圖找到一種包容模式，擴張社會團結的領域，但同時也使得，事實上應該說是鼓勵族群文化的殊異主義不會延伸到黑人、美洲原住民，或是非原籍歐洲的移民(Schuck, 2003, p. 44; 另請參見Hollinger, 1995)。的確，史坦

柏格(Stephen Steinberg, 2007, p. 118)最近就指出，上文所提到的那篇刊載《國家》的文章副標題是：「以猶太群體為例」，使他不禁沉思「文化多元主義是否是一個專屬猶太人的方案呢？」他更進一步地問道，「鑑於猶太人做為對抗著維持族群認同，但同時要求完整公民身分權利的兩難之少數群體的經驗，多元文化主義是否蘊含著一種特別親近於猶太人的意識型態和政治呢？」(Steinberg, 2007, pp. 118-119)。就這是一個對於「該方案」的精確描述而言，它要求融入到公共領域中，而族群的獨特性則保留在私人領域中。

如果文化多元主義過去對猶太人有特別的重要性，則它必然非完全是一個猶太人的方案。相反地，隨著時間過去，它得到來自從東歐到南歐的移民群體的許多族群領袖和意見領袖的擁戴。這在一九四〇年代很明顯地出現於與由斯洛維尼亞籍移民阿達梅克(Louis Adamic)所編輯的《共同基礎》(*Common Ground*)這本雜誌有連繫的多元族群圈中。它在後來人們稱為「族群復興」的一九六〇年代和一九七〇年代期間更為明顯。該場運動的一位關鍵發言人是諾瓦克(Michael Novak)(在本書第四章有提到)；他引起爭議的長篇大論《不能熔合的族群之興起》(*The Rise of the Unmeltable Ethnics*, 1972)主張，那些強迫性努力想要摧毀在美國的歐洲移民之族群歸屬感已經宣告徹底失敗了，原因是想要維繫族群歸屬感，以避免疏離和了無意義這樣根深蒂固的心理需求。諾瓦克對於族群復興的情感，是造成他當時脫離左派走向右派的其中一部分原因，而且他在白人族群中看到了一種可以反制當時處於霸權地位的自由主義力量。

文化多元主義因此從一開始至少到族群復興的消退期間，都是一種政治方案。它也是一個學術方案，一個致力於

在概念上將它發展成不同於同化，事實上是取代同化的替代方案之融合模式的學術方案嗎？史坦柏格(Steinberg, 2007, p. 120)認為它是，他提到了柏克森(Isaac Berkson)的作品，特別是《美國化的理論》(*Theories of Americanization*, 1920)這本書，柏克森的這本書區分了三種調適的類型：美國化、大鎔爐，以及「多民族的聯邦」(federation of nationalities)(這是柏克森和卡倫兩人都最不偏好的一個想法)。

這個想法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才開始被人注意。當時諸如格雷澤與莫里尼罕(Nathan Glazer and Daniel P. Moynihan, 1963)等學者在他們的「超越大鎔爐」論點，以及高登(Gordon, 1964)在他那本我們先前討論過之關於同化的書籍中，都對文化多元主義提出了新的社會學詮釋。不像其它基於本質主義假設而將文化多元主義看成取代同化之替代方案的學者，這些社會學家認為這兩者是相容的而非互斥的；更具體而言，他們將文化多元主義當成是一種朝向同化的潮流範圍內、能夠維持好一段時間的現象。由於偏見和歧視而被排除於主流之外，這樣的情形有助於強化族群的忠誠感和歸屬感。同樣地，祖國的政治也能強化這樣的聯結。但在另一方面，有其他強大的力量可以削弱這樣的聯結，其中包括想要脫離被認為是一個有限且狹隘之世界的渴望，或者拒絕某些重要的族群價值，例如那些與宗教或性別有關的價值。對於那些未曾被阻止進入主流當中的人以及那些並未受到祖國政治所羈絆的人來說，文化多元主義可能在很大的程度上只是一種向後看的懷舊情緒而已，也就是甘斯(Gans, 1979)的象徵的族群性所講的內容。

任何一位有智慧的歷史學家在回顧這段從一九八〇年代早期開始的時期後，皆會做出結論：在這個時期，文化多

元主義(cultural pluralism)這個詞在研究移民(以及更廣義的族群關係)之學者中的使用率降低了，而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這個詞的使用率則增加了。事實上，對於某些觀察家而言，後者看起來只是前者的同義詞而已，然而，兩者之間有一個明顯的差異，即有色人種被涵括在多元文化這個標題下，而文化多元主義則僅在白人族群的脈絡中被使用。但它真的是一個同義詞嗎？史坦柏格似乎就是一個這麼認為的人。

史坦柏格(Steinberg, 1981)在寫作《族群迷思》(*The Ethnic Myth*)時，多元主義的思想在美國社會學中正佔據著優勢地位，他主張這個概念的問題之處在於它傾向物化文化而忽視了社會結構。簡單來說，就是如果沒有將分析建基在資本主義的指令以及其所建立的階級結構上，那麼一個人是不可能瞭解族群生活之性質的。階級位置是社會不平等的源頭。就他的觀點看來，「民主和多元主義是不相容的……因為多元主義的結構傾向強化現有的階級不平等」(Steinberg, 1981, p. 169, 260)。在四分之一的世紀後，證據顯示各個白人族群之間的族群結構已消融，史坦柏格寫作聲稱，文化多元主義的支持者就他們否定同化之影響這個現實而言，是在提倡一種「一廂情願的認識論」(Steinberg, 2007, p. 111)。在記得這個指控後，我們現在要轉向討論多元文化主義，一開始我們會先概要地陳述多元文化主義之理論家的主要主張。

## 貳、支持多元文化主義的哲學論證

任何想要針對多元文化主義的主要命題提供一個簡略

總覽的努力都會立即面對到的一個挑戰是，與多元文化主義有關的重要理論家，通常皆會盡力地將他們特定的多元文化主義與其他多元文化主義理論家的看法區分開來。鑒於這些辯論中有一些在我們眼裡看來像是佛洛伊德所稱「細微差別的自戀」(narcissism of small differences)的性質，因此我們在本節的目標便是要盡可能簡化和簡潔地呈現出許多各種不同理論家所抱持之多元文化主義的元素。在這麼做的同時，我們應該先提到存在著一種有時會被稱為強多元文化主義者和弱多元文化主義者之間的差異。下文會著重在後者上，而這麼做的理由會從現在我們討論融合模式這個主題的兩節中慢慢浮現出來。話雖如此，但我們會一開始先從一位經常被定位在強多元文化主義陣營中的學者開始談起：晚期的楊(Iris Marion Young, 1990, 2000)。接著在本節中的討論主要但非全部將衍生自三位學者的研究：加拿大的哲學家泰勒(Charles Taylor et al, 1992, 1998)與金里卡(Will Kymlicka, 1995, 2001, 2007)，以及英國的社會理論家兼上議院議員帕瑞克(Bhikhu Parekh, 2000a, 2000b, 2008)。我們並不是企圖摘要然後比較這些人的研究。相反地，我們將會從他們身上提取出主要構成我們認為是支持多元文化主義之哲學論證的部分。

做為一個支撐起某種政治方案的哲學立場，多元文化主義一開始是要回答這個問題：「如果只在公共領域中以普遍價值來思考他們，那麼各自帶有不同文化認同的人們能夠被視為是平等的嗎？以及使他們與眾不同之處會被忽略嗎？」答案是「不會」。這個問題之所以相關是因為世界上大多數的自由民主政體都是由多種文化所組成的。今天很少地方可以被精確地界定成是單一文化的，其中相對孤立且微小的國家冰島可以算是一個特例。

170 楊(Young, 1990)對普遍主義(universalism)主張的拒斥，開始於她質疑普遍主義其實是一種偽裝的殊異主義(particularism)，亦即普遍主義其實是代表著任何社會中之霸權團體的殊異主義。她所要求的是一種以「差異的公民身分」(differentiated citizenship)這種想法為前提的被壓迫者政治。這種類型的公民身分會展現在某種異質的公共領域中，而在這種公共領域中，不同部分的人們所具有的不同特質和價值都會被齊平化(valorization)而確保了多元主義的政治。在這樣的脈絡中，被壓迫的團體可以提出獨特代表權的主張。

楊的論點有兩個面向一直飽受批判。第一個是她的觀點相當廣泛地將許多團體都算入在被壓迫的團體中，因此誰擁有差異的公民身分之權利是相當廣泛的，她單就美國所列的名單就包括了「女性、黑人、美洲原住民、墨西哥裔美國人、波多黎各人與其他西語裔的美國人、亞洲裔美國人，男同性戀、女同性戀、勞工階級、貧民、老年人以及心障和身障人士等」(Young, 1989, p. 261)。喬帕克(Joppke, 2001b, p. 433)基於這份名單觀察到，看起來幾乎四分之三的美國人口都可以成為擁有差異的公民身分的候選人。

第二，她對於普遍主義的拒斥和對於異質性的擁護，在批評者眼裡看來是一種對於團體孤立和社會分裂的呼籲，而這威脅了侵略性自我利益的政治。菲利普斯(Anne Phillips, 1993, p. 117)聲稱楊沒有領會到一個事實，即「民主包含了一種願景，也就是人們會意識到他們自己特有之利益與關注的限制、會學習肯認他們自己的立場與他人接受的立場之間有所衝突，以及會認知到我們所有人最終都是屬於更廣的社群」。亞歷山大(Jeffrey Alexander, 2006, p. 398)將楊的立場視為等於在呼籲「沒有團結的肯認」(recognition without

solidarity)。他進一步闡釋如下：

相對於如同楊這些理論家以群體為中心的看法，正義尚未變成僅僅一件接受差異政治的事情。其目標並不是在於允許團體文化彼此如此遠離，以致於他們的殊異性可以被肯認且獨立性可以被確保。唯有殊異被視為（這裡再次要改寫黑格爾的一句話）對於普遍的具體呈現，差異才能獲得正面的肯認。而唯有將公民論述以本質化和「淨化」受汙染之認同方式擴張而納入底層社群，將差異建構成共同人性的變體來將差異視為是正當的，這才變得有可能發生(Alexander, 2006, p. 259)。

菲利普斯與亞歷山大都批判楊，但他們不是多元文化主義的反對者，他們反而是我們現在要談的弱多元文化主義的捍衛者。亞歷山大自己的多元文化主義觀點將在本章稍後有更詳細的討論。目前可以說的是，根據亞歷山大所言，他對於楊的立場的主要批評與它「在實證上的效度」有關，包括楊對於文化、制度與社會運動如何實際運作的理解(Alexander, 2006, p. 400)。他在改寫黑格爾的話時所提到介於普遍與殊異之間的連結，可以被視為是弱多元文化主義者所共享的倫理觀點，但他堅稱這種觀點不只在道德上是比較可接受的，而且也是一個在實證上對於實際存在之多元文化主義的精確評估(另請參見 Lemert, 2004)。

做為實踐的多元文化主義在兩種內在相互依賴的層面上顯現出來——從少數族群團體提出要求，以及從國家尋求管理多元性。關於多元文化主義的哲學論證起於前者，專注

在闡述該主張背後的理由。就此而言，當斯歐提諾(Giuseppe Sciortino, 2003)將多文化主義形容為「一個可以提出主張的場域」時，他是正確的。更具體而言，多元文化主義的主張是「代表著不同社會類別的行動者都可以提出政治主張」。根據泰勒等人(Taylor et al., 1992)的說法，這些是屬於特定類型的主張，它們構成一種「肯認政治」(politics of recognition)或者說更普遍為人所知的「認同政治」(Kenny, 2004)。泰勒的想法有著複雜的哲學背景，但基於我們的焦點只在於多元文化主義做為當代移民的可能融合模式之一上，因此我們將放棄檢視這個哲學背景，而只會提到泰勒關於自我(self)的觀點，是立基在一種強調自我乃是鑲嵌在社會和文化中的看法上。從他的觀點來看，一個人的社會與文化根基，在這個人身上建構出一種有意義的存在，是不可或缺的特質。但同時，泰勒並不認為文化與社會位置是一成不變的；它們也不一定會有建設性且有益的方式與其他不同背景之人進行互動的能力來限制一個人。不同於如同楊所想做的那樣將普遍斥為一種騙局，泰勒(隱隱與亞歷山大有異曲同工之妙)反而思索著普遍與殊異同時呈現的可能性。

肯認(recognition)指的是他人回應這個個人的方式。在一方面，肯認蘊含著一種對於平等尊嚴的要求。此一訴求的標的是「普遍相同的東西，也就是相同一籃子的權利和豁免」(Taylor et al., 1992, p. 38)。這裡肯認政治要求要看得比使我們彼此不同的東西——種族、性別、宗教等等——還要更遠，以便能夠捕捉到共享人性的重要性。弱多元文化主義視此為文化多元之肯認政治的其中一個面向。就其本身而言，它並沒有帶我們超越到將目標視為是要達到一種膚色盲、性別盲等等狀態之傳統自由主義的視角上(Modood, 2007, p.

51)。但使得多元文化主義不同於傳統自由主義之處在於，對於平等尊嚴的要求，受到對於平等尊重的要求所補充，其中這種對於平等之尊重乃是基於一種對於差異的體會。泰勒等人(Taylor et al., 1992, p. 38)寫道，「在差異政治中，我們所要求肯認的是這個個人或團體的獨特認同，亦即他們不同於其他每一個人的獨特之處」(粗體字為筆者自行強調所加)。不這麼做，他繼續說道，就是否定了「本真性的理想」(ideal of authenticity)。注意，這裡有著兩種可能的肯認，一種關乎的是個人，而另一種關乎的則是團體。

平等尊重各個團體這個理念，導致思考文化在多元文化主義中的重要性的需要。金里卡(Kymlicka, 1995)是最明白處理這個主題的多元文化理論家。對他而言，起始點會牽涉到如何定義文化，他認為文化是「『民族』或『人民』的同義詞——亦即，是一個多多少少在制度方面是自足完備的跨世代社群，佔據著一處特定領域或固有土地，共享著一種獨特的語言或歷史」(Kymlicka, 1995, p. 18)。這個定義可以用來限制有資格擁有族群團體所能擁有之多元文化權利的團體類型，其中可以擁有多元文化權利的族群團體可分成三種類型：族群民族的少數群體(eth-national minorities)、原住民族以及移民。就這個部分而言，他的立場與楊所持的廣泛觀點相對，因為後者所準備好要包含的所有其他團體，都被金里卡排除而不能被認為是能夠對多元文化提出主張的人。如同金里卡對此的說法，「我並沒有納入其他人所納入在多元文化主義範圍內的生活方式聚落、社會運動與自願性社團等類型」(Kymlicka, 1995, p. 19)。

什麼主張適合多元文化團體的呢？換句話說，這樣的團體基於正義所能要求的正當權利是什麼？在回答這個問題

時，金里卡做出了一個關於移民融合的重要區別。他區別了「多元民族國家」(multination states)與「多元族裔國家」(polyethnic states)(Kymlicka, 1995, p. 11)。多元民族國家是由那些在該國中有著長遠歷史和領土主張的少數族群團體所組成的國家。這包括了原住民族，例如在美國的美洲原住民、在加拿大的第一民族人民、在芬蘭的薩米人(Sami)。它也包括了族群民族國家——或稱無國家的民族。例子包括有英國境內的蘇格蘭人與威爾斯人，以及西班牙境內的加泰隆尼亞人與巴斯克人。

多元族裔國家是由因為移民而居住在該國中的團體所構成的國家。雖然這個分析需要上的區分很容易就可以理解，但是當套用到實際現有的國家上時，卻很難確定到底哪一種最適合形容該特定國家。舉例來說，英國是一個多元民族國家還是一個多元族裔國家呢？如果只聚焦在剛剛所提到的那些族群民族團體上，則多元民族國家似乎比較恰當，  
173 但是當考量到在過去半個世紀期間從印度次大陸、加勒比海地區與非洲等地遷居到英國的移民時，很明顯的這兩種稱號都適用。話雖如此，然這個在團體層次而非國家層次上進行操作之介於國家中的少數群體(national minorities)(構成多元民族國家的團體)與族群團體(構成多元族裔國家的團體)之間的區別，對於金里卡而言是一個重要的區別，因為其內部所蘊含的是對於適當團體權利的區別。

金里卡(Kymlicka, 1995, p. 76)藉由引介「社會性文化」(societal culture)的觀念來進一步細述他所稱之文化的意義，他將這個觀念描述成「一種提供其成員包含所有人類不同活動在內之有意義的生活方式的文化，而這些生活方式同時涵蓋了公共與私人領域之社會的、教育的、宗教的、娛樂的與

經濟的生活。這些文化傾向是有疆域集中性的，而且是建基在一種共享的語言之上」。雖然國家中的少數群體看起來似乎有資格成為社會性文化的例子，但不清楚的是這個詞彙是否適用於移民團體。有些人會主張它似乎無法適用。因此莫伍德(Modood, 2007, p. 34)就懷疑金里卡的研究——其所心懸的也許是加拿大與魁北克獨立運動之間長期的鬥爭——呈現出一種「多元民族的偏見」，而喬帕克(Joppke, 2001b, p. 435)則是納悶移民如何能夠有資格主張少數群體的權利，如果這些權利的目的是在於「有接觸他們自己社會性文化的機會」，而這樣的機會卻不存在於移民脈絡中的話。

金里卡不同意移民沒有能夠接觸到他們自己社會性文化之機會這樣的想法。然而，他的確認為他們與該文化之間的關係是不同於國家中的少數群體的，不同之處在於「由於選擇讓他們自己失根，因此移民自願性地放棄了部分與他們原本的民族成員身分綁在一起的權利」。但是，他繼續說道，「這並不意味著自願性的移民對他們自身認同的表達就毫無置喙餘地」。其最終結果為，他對於多元文化權利的瞭解是這兩類型的團體有著不同的多元文化權利，其中國家中的少數群體可以正當地對主張更強的權利，而移民則是只能正當地有限度主張。

國家中的少數群體與移民之間的顯著差異在於，只有前者才是能做為在政治體系中擁有團體代表的適合對象，也因此是能夠擁有某種自治議會的適合對象(Kymlicka, 1995, pp. 144-145)。移民對於領土權利沒有任何主張的空間，因此提供區域自主性、自治等類似權利(例如英國的地方分權)的政策並不適用於他們。那麼移民可以合理提出主張的權利有什麼呢？鑒於非常少有自願性移民會尋求避免整合進地主國

的社會文化中(阿米緒人是一個關於一直有意識和堅決地選擇避免融入之團體的經典例子)，因此多元文化主義關切的是金里卡(Kymlicka, 2001, p. 162)所稱的「整合的公正條件」。該部分政策已經實行，而目的是在於表現出尊重文化多元性之提升整合，包括了反種族主義和防止種族與性別歧視的積極行動，這些方案的目的是在於對抗會導致邊緣化的偏見與歧視。多元文化政策與教育活動有著緊密的關連，包括了革新學校的課程以納入有關體會文化多元性的課堂、資助族群節慶的舉辦、在工作場合中舉行文化敏感性的討論課等等。公正條件的另一個面向還包括了準備好在公共生活中、在學校裡、與在工作場合中以各種不同方式來包容不同的文化實踐。這可以意味著在重要的宗教節日時，讓宗教少數群體可以放假不用工作，或者可以改變服裝穿著。最後，雖然金里卡並沒有強調此點，但移民應該要能夠要求和取得某些專屬特定團體、目標在於確保它們能夠真正在政治上發聲的政策。這可以包括政黨的保留席次或者目的在於增大少數群體在立法機構中的代表性的選區設計。在這整個討論中，金里卡一直堅持著一點：這樣的多元文化政策並非企圖要提倡邊緣化，而是相反地，要以促進尊重多元性的方式來進行整合。

部分金里卡的批評者將他對於文化的瞭解描繪成是太過靜態的、鐵板一塊的，以及如班哈比(Seyla Benhabib, 2002, p. 67)所稱的「一成不變的」——或者一言以蔽之，是受到本質化傾向感染的。班哈比(Benhabib, 2002, p. 60)質疑的正是金里卡所言的社會性文化是否存在，她主張金里卡「混淆了集體公共認同的制度化形式與文化的概念」。在最近菲利普斯(Phillips, 2007)也依循相似的思路做出支持「無文化的多

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 without culture)的論證。菲利普斯的意思並非真的指文化是不相關的，而是想要擺脫具體化版本的文化以便「將人當做能動者，而非當做他們文化的俘虜或由文化規則所操控的機器人來處理」(Phillips, 2007, p. 176)。

這樣一種取徑所培養的是對於文化互相對話之能力的重視。如果多元文化主義的哲學家們之間真有共享著什麼，那麼就是他們都想要將他們的理論化建基在非常具體之實踐上。為了達成這個目的，在這一節中所提到的所有人物以及其他人的研究中，人們都可以一再看到質疑如何處理少數群體團體所做之主張的論點。這種研究焦點的基礎是一個信念，即文化不應該被認定成是文化相互溝通的障礙。而這若要有可能，帕瑞克(Parekh, 2000a, p. 219)主張「一個多元文化的社會就需要一種更廣泛共享的文化來維繫它。既然它會牽涉到數個文化，因此共享的文化就只能從它們的互動中生長出來，並且應該尊重和培育它們的多元性，同時也以某種共同的生活方式來將它們團結起來」。

這樣認知下的多元文化主義因此是有關整合條件的相互協商，而此一協商通常會牽涉社會將找出方法容納根植於特定文化之實踐，以及在其他情況中，要求少數群體文化成員改變他們的實踐。我們現在要轉向探討幾個關於一些在一個或更多國家中已經吸引公眾檢視之議題的例子，其中這些議題就是在各種不同層面上，多元文化主義受到爭論，在政治上會引起激烈反應的原因。 175

首先要處理的是穆斯林女學生(或教師)是否應該被允許在學校中穿戴頭巾(hijab)的議題，這在近年來一直是一項具有高度爭議的議題，尤其是在法國，但在一些其他西歐國

家也是如此。這會在法國引起如此大之爭論的原因是由於法國對於世俗主義(laïcité)的信奉，這是藉由確立政教分離來保護世俗社會的一種說法。頭巾的反對者聲稱穿戴會被解讀成是一種宗教象徵的衣物，違犯了世俗主義的原則。此外，一些持女性主義立場的反對者也將此一實踐視為永久化對於女性具有壓迫性之文化價值。

而在另一方面，支持者則主張穿戴頭巾就像基督徒配戴十字架或猶太人頂著小圓帽(yarmulke)一樣，只不過是等同於個人可以藉此來表達出自己的宗教信仰——而表達宗教信仰應該是一種受到保護的權利。他們爭論宗教是否應該被完全被化歸到私領域，或一個人之宗教認同的象徵聲明是否會構成對於世俗國家這個理念的威脅。雖然大部分的支持者都沒有明白地提到這點，但他們的確都認為現代自由民主政體並沒有受到威脅。如果它真的會受到威脅，則他們也許會重新思考。例如葛雷(John Gray, 2004, p. 14)就批評了歐洲的學校想要禁止頭巾的企圖，他聲稱「鐵板般的世俗主義」是不必要且會帶來反效果的，他也聲稱「宗教多元主義」是一個遠更合理的途徑來處理宗教多元性。然而，他認為這樣一種禁止在土耳其也許是適當的，因為該國家民主政治脆弱且糾結於世俗國家，加上國內有一個在政治上佔有優勢地位宗教政黨，以及一些人(包括葛雷在內)認為禁止對於世俗國家會是一種威脅。歐洲的情況則一直是變動不定的，這反映出民意在此一議題上有所分歧，且這個分歧呈現在一種介於允許和禁止穿戴頭巾之間徘徊不定上的事實。

值得一提的是，這在部分歐洲國家中一直是一項有爭議的議題，但在其他國家中則沒有這種情況。舉例來說，它在英國就沒有激起像在法國那樣的火花。此外，它在加拿大和

美國也都沒有引起衝突。在後者，唯一對於宗教穿著的真正挑戰只發生在當一位女性拍攝駕照所需的照片時，穿著遮蔽全臉的全罩式布卡(burka)不願脫下。就如同菲利普斯所指出的，這件事無關把宗教屏除在公共領域外，而只是一件攸關安全的事。正如同她對此的說法，「我相信期待公民在拍攝用於身分目的的照片時不要遮住自己的臉是合理的」(Phillips, 2007, p. 165)。

我們的第二個例子與上個例子有關，關於穿戴宗教象徵衣物的權利與目的和提升公共安全之法律的相互對立。在一九七二年，英國通過了一項法律要求，如同開車要繫安全帶一樣，機車騎士必須要戴安全帽。在此之後不久，錫克教徒(Sikhs)就因為拒絕遵守此一法律而受到逮捕，而且他們基於戴安全帽會使得成年男性必須脫下宗教要求他們要一直戴著的頭巾(turbans)而抗議此一法律。他們要求豁免於這項法律。

那些反對這項豁免的人主張國家有權和義務確保公民的安全，安全帽已被證明是機車安全的一項重要因素，因此這樣的法律應該適用於每一個人。與此相對的論點是，如果一位能夠做出明智決定的成年男錫克教徒最後決定，繼續遵守宗教實踐的指令比安全帽提供給他的安全還要令人信服的，則他就應該被允許戴頭巾而且免除因為違犯安全帽法律而遭到逮捕的風險。此外，頭巾的確也提供了一些保護——程度雖然不及安全帽，但仍算是有保護。四年之後，立法者最後決定，進行調整是有正當理由的，因此他們修改了法律而豁免錫克教徒戴安全帽。帕瑞克(Parekh, 2001a, pp. 243-244)指出這項安排後來擴展至在建築工地也可以豁免戴工程帽。在這兩個例子中，法律規定，如果一位戴頭巾的錫克教徒因此受到傷害，則他或她只能針對那些即便戴安全帽或工

程帽也會造成受傷的傷害求償。「這樣一種安排」，他結論道，「尊重了差異而沒有違反平等原則，並且調和了個人選擇而沒有加諸其他公民不公平的財政或其他負擔」。另一方面，菲利普斯(Phillips, 2007, pp. 112, 165)觀察到創立此一豁免的決定是在接受科學專家向國會議員說明頭巾也可以提供某種程度之保護的情況下做出的。她的結論是，如果經驗顯示錫克教的機車族和建築工人比其他人所受到的頭部傷害還要高出許多，那麼國會最好要重新審視此項豁免。

177 另一個不同型式的調和例子涉及到的是基於宗教規定的飲食要求。英國的穆斯林父母向政府請願在國立學校的餐廳中應該提供符合伊斯蘭教規的清真(halal)肉品。這項計畫受到動物權利倡議者的反對，他們聲稱生產符合伊斯蘭教規的肉品〔或符合猶太教規的(kosher)肉品〕所採取的屠宰作法加諸了動物不可接受程度的痛苦，因在生產這兩種肉品時，動物在被屠宰之前沒有先麻痺，因此當牠們的喉嚨被割開時還是有意識的。在這個例子中，衝突產生於宗教規定的實踐與地主國社會倫理標準之間的對立。

鑒於在地主國社會中並不是每一個人人都同意動物權利運動的觀點，所以在是否應該對於這樣的屠宰作法實施禁令方面並沒有接近的共識可言。因此，在英國，於屠宰場中採取這樣的作法以及在國立學校供應來自這些來源的肉品都是被允許的。而在美國，這一直都不是一項公共討論的議題，因為該國最大、位於愛荷華州波斯特維爾(Postville)生產符合猶太教規肉品的肉品加工廠，採取的是符合國家要求的作法，在那裡的結果可能會是相同的。然而，如同帕瑞克(Parekh, 2001a, p. 274)所指出的，如果民意改變以至在一個社會中的大多數人都反對會增加動物不正當痛苦之可能性

的行為，則禁止這樣的屠宰作法就會是合適的。他提到挪威的情況就是如此。在經過包含該國的猶太人與穆斯林社群在內之廣泛的文化間相互對話後，一項獲得這兩個宗教團體同意的禁令於焉制定。

相較於在動物屠宰方面的分歧，西方國家則一致地反對女性割禮。女性割禮有三種形式，其中「傳統的」形式是最不極端的(它被描述成相似於男性割禮)。其他兩種形式則是比較極端的手術：一種牽涉到割除陰蒂和全部或部分的小陰唇，而鎖陰術(infibulation)則包含要割除陰蒂、小陰唇，和大部分的大陰唇，而且需要縫合陰戶的兩端。這兩種比較極端形式的割禮目前在大約二十五個國家中實施著；一些有著大量穆斯林教徒人口的國家會實施其中一種或兩種皆有。帕瑞克(Parekh, 2001a, p. 276)總結了支持這個做法的主要論點。有一個論點主張女性割禮是一種宗教或文化要求，而且與某種生活方式有關。另一個論點則說在管制性慾特質之際，它保護了女孩的貞操，因此增大了她結婚的可能性，同時也可以淡化她的性衝動。

在同意泰勒所認為之我們不需要將所有文化與文化實踐視為平等的和值得尊重的這種看法的情況下，帕瑞克(Parekh, 2001a, pp. 277-278)進行了一個「文化間的評量」，並且結論這種作法是不能被寬恕的。他主張傷害(指在生理和心理方面)遠勝於代表宗教、文化或生活方式的論點。雖然帕瑞克在健康風險上並沒有談得很仔細，但這些風險包括大量出血和感染的可能、創傷性的痛苦，以及增加了接觸到愛滋病或其他經由性行為傳染之疾病的可能性。相同地，他也質疑這是一種正當形式之性管制的主張。此外，鑒於這項實踐普遍都是施加於年輕女孩身上，因此她們並無餘地可以做

出明智決定的事實，也在他的評量中占有很重的考量。他的反對立場很少遇到爭議。事實上，在許多國家中女性割禮是非法的。在美國，對於未成年人不管是實施這兩種極端手術中的哪一種，都會構成聯邦犯罪。自一九八五年起，它在英國也變成一種罪行，而且近期已有人開始做出努力要處理地下割禮以及將年輕女孩帶往非洲實施這項手術的作法。相似的禁令可以在其他自由民主政體中看到。此外，一份由數個聯合國機構，包括人權高級專員辦公室、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與世界衛生組織，所準備的聯合報告呼籲要「消除對於女性的性器切除」(United Nations, 2008)。從女性割禮到性器切除這樣的語言改變透露出這項作為受到譴責的程度。

這些和許多其它的例子顯示出多元文化實踐的協商性質。當多元文化主義變成國家政策，或實踐非國家官方政策的多元文化主義時，它便反映出國家社會情況與文化的殊異性。因此，並不存在著單一、統一形式的多元文化主義。下一節會概述一小部分在幾個國家中出現之多元文化主義情形，接著我們將嘗試提供一種關於多元文化主義的社會學分類，以便努力瞭解將它做為一種融合模式到底意味著什麼。

### 參、多元文化主義做為政策和實踐

雖然多元文化主義做為社會政策或國家實踐的起源各異，但是一般同意，第一個勾勒出後來被界定成多元文化主義的事物外貌的國家是加拿大。多元文化主義在加拿大被認知成一個不同於美國的同化主義模式的替代方案。多元文化主義的意識型態根源，是在於公眾將國家理解成一種馬賽克

——這所帶有的一個想法是，建基在一片片具體磚瓦之上的認同構成了國家形象的組成元素——而非一個大鎔爐 (Kivisto, 2002, pp. 85-101; Porter, 1965)。其基礎的歷史背景牽涉加拿大政府對越來越倔強和具戰鬥性的魁北克民族運動所做的政策回應。

加拿大的國家認同過去一直是以該國兩個「憲章群體」<sup>179</sup>的獨特認同來界定，即英國裔與法國裔群體。根據布克和杜切斯特(Gilles Bourque and Jules Duchastel, 1999, p. 185)所言，這種雙元模式「幾乎沒有使用到國家這個概念；相反地，它聚焦在公民社群這個觀念上」，這個觀念包含的是一種認知，即由福利國家來實現一種共享的普遍權利制度。然而，此種雙元模式建基在不對稱的關係上，像是英語社群就占據了法語社群之上的地位。

這是法語社群的動員從一場後來人們稱為寧靜革命(Quiet Revolution)的公民權運動中開始產生的背景，這場公民權運動事實上就相似於美國的民權運動，而且很快地進入到戰鬥性階段，即要求魁北克獨立。立場中間偏左的加拿大政府對於此一處於萌芽階段的族群民族主義運動的回應是提倡雙文化主義(biculturalism)政策。這包括淡化英裔霸權在各種不同象徵事物上的影響，例如將加拿大的國旗從修改過的米字旗改變成中立的楓樹葉，它也包括了目的在於提升法裔加拿大文化之地位等更加實質的政策方案，最明顯可見於開始採行提倡雙官方語言的政策。

然而雙文化主義的壽命卻不長久，這是因為被動員的第一民族人民，以及在此時抵達加拿大且重新活化了所謂第三勢力(既非英裔亦非法裔的移民團體)的新移民，兩者的雙重影響使然。後者在一九六〇年代之前主要都是由歐洲移民組

成，包括大批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不久即抵達加拿大之流離失所的東歐人。然而，一波新的移民潮開始從南方的國家抵達加拿大，轉變了加拿大的族群態勢，尤其是在大城市中。因此，加拿大所遭遇的不只是許多說法語的人所擁護之帶有分離主義議題的族群民族主義運動，也遭遇到了原住民權利運動和新移民要求有能夠尊重他們文化背景之整合政策的聲浪。不久之後，雙文化主義就讓位給了多元文化主義，特別是在杜魯道(Trudeau)政府的主政之下(Breton, 1986)。

加拿大在一九八二年成為已開發世界中第一個明文在憲法中將多元文化主義奉為圭臬的國家。一九八八年，這條多元文化條款在立法方面落實成多元文化主義法。做為國家認同打造計畫的一部分，多元文化主義意謂著加拿大政府的官方立場要拒絕先前將各個文化拉齊成一個同質的英語文化的作法，而改採有利於文化多元性的作法。為了要達到這個目的，不像美國，加拿大似乎準備要同時提倡團體權利和個人權利。然而，從民選官員和政府官僚的角度來看，多元文化主義的目標並不是要將國家巴爾幹化，而是要尋求一種能夠達成國家統一的暫定協議。咎其根本，它是企圖確保魁北克民族主義不會導致加拿大的分裂，但是除了族群民族主義之外，它也在多元文化主義中看到了一種方式，可以處理強勢文化內的中間偏左人士所視為由第一民族的倡議者所造成的正當抱怨，以及也看到了有需要找出新工具來整合當前的移民潮(Harles, 1997)。

根據一份寫給加拿大國會的摘要報告所言，關鍵的政策目標共有四個：(1)幫助文化團體保存和培育他們的認同，(2)克服阻擋完全社會整合的障礙，(3)促進文化間的交流，(4)藉由讓移民學會「至少一種官方語言」以使他們具備在加拿

大獲得成功的能力(Dewing & Leman, 2006, p. 4)。因此，多元文化主義在實踐上，意味著族群團體被允許能夠維持他們的祖訓傳承，也意味著國家在保護族群團體方面有時將扮演介入者的角色。就目的在於提升法語地位成為該國的兩種官方語言之一的聯邦立法工作而言，已經可以看到這種情況。多元文化主義導致魁北克被界定成一個擁有其他省分都沒有之否決權的「獨特社會」，展現在一連串後來被稱為密契湖憲政協定(Meech Lake Accord)的憲法修正提議中。但在另一方面，它也提供了理由支持要資助追求許多各種不同的族群文化，特別像是族群節慶這樣的象徵實踐和提升族群藝術、音樂等。就原住民的部分而言，它導致了努勒維特(Nunavut)的創立，這是一塊從西北地方(Northwest Territories)劃分出來給伊努特人的政治管轄區。

加拿大並不是唯一一個變成多元文化的國家。雖然沒有族群民族的分離運動，但澳洲相似於加拿大之處在於它也面臨著越來越倔強的原住民權利運動和大量移民，尤其是非白人移民(特別是亞洲人)的衝擊，依據加拿大模式來形塑它們的立法工作，澳洲成為了第二個而且至今加拿大外唯一發展出以官方多元文化政策取代短命的整合政策的已開發國家。雖然整合與多元文化主義之間有著一些相似性，但是兩者之間也有兩個重大的差異。第一，基於多元文化主義必然會減少出現種族主義的機會這個假設，政府在保護個別少數群體成員的權利方面比起過去扮演更為前瞻性的角色。第二，多元文化主義意指不只是容忍差異的存在，也意指將澳洲國家認同的核心根植在多元性之概念中。這意味國家認同並不是被解讀成固著於過往，反而是流動的和未來取向的。

加拿大人支持多元文化主義的程度更勝於其它自由民

主政體的公民。話雖如此，但他們通常比較是擁護多樣且多元文化社會的理想，而非準備好要支持由國家所發起之特定的多元文化政策。魁北克的居民是最不同情多元文化主義的，非但沒有依循其他省分一樣建立平行於聯邦政府的多元文化政綱，他們反而稱自己的政策為「文化間主義」(interculturalism)，而如同杜英和萊曼(Michael Dewing and Marc Leman, 2006, p. 12)所觀察到的，「只有確立法語在魁北克的語言與文化中占有不可質疑之優越性後，多元性才會受到寬容和鼓勵」。加拿大亦有著多元文化主義的批評者，包括非常直言不諱的人士，但是一般而言多數人民都支持一種在本質上具有多元文化性質的加拿大認同。

卡斯托斯(Stephen Castles, 1997, p. 15)指出在澳洲的多元文化主義並沒有提倡少數族群團體的權利，反而是在個人權利與義務的層級上進行闡述，並且是基於對於國家與其法律系統的信奉為前提，再加上「接受諸如寬容和平等、英語做為國家語言，以及性別平等這類的基本原則」。如同一九九七年的新議題(New Agenda)所清楚表示的，多元文化主義被理解成與「公民義務」有關，這個詞彙被用來將文化多元性定位在一個由公民共享的價值與傾向所組成的架構之內。如果我們接受沃德(Russell Ward, 1978)的論點，那麼支撐起此一對於民主公民身分與團結之闡述的便是以國界為基礎的「同胞身分」(mateship)迷思。澳洲版本的多元文化主義鼓勵了文化多元主義或多元性、接受了結構式的多元主義，並且使得公民同化成為必然。

雖然美國由於一些因果變項而並沒有變成一個受到官方、國家所支持的多元文化社會，但它開始越來越展現出一種多元文化的感知性。如同澳洲一般，美國並沒有遭遇到族

群民族主義的挑戰，但被迫處理騷動日盛的原住民和一股大量的新移民潮。使得美國的情況與眾不同之處，在於從黑人社群中所產生的民權運動——這是一場只由該國境內的非自願移民所發起的運動。這場運動一開始是迫切要求平等與整合，但是到了一個更具戰鬥性的黑人權力時期就開始質疑整合的可欲性。

自一九六〇年代開始，由於社會同時面對來自南歐與東歐的白人族群〔即諾瓦克(Michael Novak)的書名所稱的「不能融合的族群」〕的挑戰與黑人民族主義的興起，對於以服從盎格魯文化為融入美國社會適當模式的批評開始有所成長。紅人力量(red power)與墨西哥移民運動在批判它的過程中也扮演了一定的角色。即便沒有多元文化的法案，但是聯邦政府呼應著一般大眾的態度，越來越願意寬容和甚至是支持象徵族群性的表現(聯邦政府的前瞻性角色隨著一九七二年的族群傳承研究法通過而變得特別明顯)。

然而，多元文化主義並不只是在象徵上有所進展。它在後來構成「少數群體權利革命」的政策中得到了更實質的落實，史特蘭尼(John Skrentny, 2002, p. 4)將此一少數群體權利革命描繪成因為「確立了非歧視權力的聯邦法案、總統的行政命令、官僚規定以及法院裁判等」累積而成的結果，而在一九六〇年代非常快速地崛起。這場少數群體權利的革命一般而言並不同於多元文化主義，雖然其與其他地方依據多元文化主義所制定的政策的相似之處相當明顯可見的。這些努力的一個特性，史特蘭尼(Skrentny, 2002, p. 4)繼續說道，就是它們「目標鎖定在被理解成是處於不利地位，而不是依據社會經濟地位來界定的美國人團體」。雖然許多關於多元文化主義的說法在提倡和利益政治涇渭分明的認同政治，但

這個例子提供了令人信服的證據，證明將「認同」與「利益」當做相互對立的作法(例如參見 Sciortino, 2003)是種錯誤。

有兩項特定政策具有非凡的重要性：積極保障弱勢者行動(affirmative action)與雙語教育。至少從國家意向的觀點來看——不論闡明國家意向是多麼地困難——這些政策相似於澳洲施行的政策之處在於，其焦點是放在處於不利地位之團體的個人成員上，而不是放在團體本身。因此，積極保障弱勢者行動的立法目的是要透過各種不同的行政機制來協助少數群體的個人能夠取得大學入學許可、工作職位以及企業所有權。相同地，一九六八年的雙語教育法被認知成對個人移民的協助——主要是拉丁美洲人和亞洲人——從原本的母語過渡到英語，而立法者並不將此一法律視為目的在於保護或保存母語不會隨時間而喪失。也許這種聚焦在少數群體個人權利之上的唯一重要例外是選區劃分的傑利蝾螈(gerrymandering)，以增大少數群體在國會席次增加的機會。

現在轉向討論非移墾國家，如前所述，在上個世紀的下半葉，英國變成一個同時面對族群民族運動和在帝國崩解之際，來自大英國協其他國家之大量移民到來的地方。就前者而言，有三場各有不同目標和追尋這些目標之方式的運動產生：(1)北愛爾蘭的民族統一主義(irredentism)和共和人士的暴力行動；(2)蘇格蘭民族主義透過和平方法追求更大的政治自主性和獨立的可能性；(3)威爾斯族群民族主義者同樣採取和平方式的文化主義的保存努力。就後者而言，排外的英國政治人物和公民一開始對於黑人(當時英國用來稱呼幾乎所有移民的總括性詞彙)抵達的反應導致了套用鮑爾(Enoch Powell)誇飾性的用語：「血流成河」。英國政府對於族群民族主義的回應會依據特定的運動以及執政黨的輪替，保

守黨或工黨而有所不同。與北愛爾蘭共和軍之間的交手方式從大規模武力的使用到尋求談判解決皆有，而蘇格蘭和威爾斯民族主義者則受到不同程度的忽略、挑戰與調和（「新工黨」主政時期透過「地方分權」政策達到）。同時，對於新移民的回應則是雙管齊下。首先，制定高度限制性的移民政策來阻斷新移民的流入。其次，透過協調一致的努力——以種族關係法為基礎，由種族不平等委員會(Commission for Racial Inequality)與種族關係協會(Race Relations Councils)進行行政上的提倡——來減少種族主義和團體相互間緊張(Favell, 1998; Solomos, 2003)。

這之中沒有任何一個被視為是在提出多元文化主義議題，但就如同美國的情形一樣，英國也逐漸展現出多元文化的感知性。這有一部分是因為許多教育機構推廣多元文化主義的計畫使然，教育機構一直是孕育出多元文化主義議題的重要場域(Modood, 2005, p. 171)。儘管種族主義、社會對於移民的排斥，以及社會經濟福利中的族群不平等依然持續，但朗尼邁德基金會(Runnymede Trust)研究多元文化英國的首要執筆者帕瑞克卻斷言，要認知到一個「所有公民都能認同之寬大而有自信的多元文化英國」是有可能的(Parekh, 2000b, p. x)。的確，促成這份報告「多元族群之英國的未來」(The Future of Multi-Ethnic Britain)的背後原因，是要辨識出阻擋此一狀態的障礙，以及列出許多各種不同政策方案，其中這些方案關切的是諸如警察執法和犯罪司法體系、教育、媒體與娛樂、健康與福利、就業、政治代表性，以及宗教多元性等主題。從這份報告中可以清楚看到的是，多元文化主義的倡議者認為，打造共享的英國意識同時提升和維繫多元性，是可能且可欲的。

如同這些例子所顯示的，不管是做為官方的國家政策或做為達成族群多元性的隱晦途徑，多元文化主義的實踐意味著，差異不只是被寬容而且也被齊頭拉平的同時，存在著一種期待，即就它同時延續了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1)所稱的「融合模式」而言，這樣一種方法會符合國家的利益。亞歷山大將廣義的融合模式界定為把至今為止被排除的、被邊緣化的，以及被壓迫的團體帶進到公民生活之中的過程，方式是使他們成為與原本成員一樣平等的人，並同時促進新社會團結模式的出現。多元文化主義代表的只是其中一種可能的融合模式，不只出現在先前提到的先進工業國家中，許多其他相似國家和較為貧窮國家的經驗顯示，這樣一種途徑的邏輯是以多元文化主義既沒有威脅到自由民主社會核心價值，也沒有威脅到族群方面被邊緣化團體融合的假設為前提的，若用金里卡(Kymlicka, 1995, p. 17)的詞彙來說，即——「多元民族國家」和「多元族裔國家」皆是。

## 肆、勾勒出融合模式

當金里卡(Kymlicka, 2007, p. 108)說「在西方世界中真正存在的多元文化主義是自由主義的多元文化主義」時，他是相當正確的。如果從與現有實踐相關之激進民主與多元文化主義的表述中學到什麼教訓，那就是它們是為了服務一個雙重目的而被設計的。一方面，它們是回應被邊緣化族群團體的集體，而非僅是不平等與被排除等的個人主義式解決之道。換言之，它們是對於被動員起來的群體所提出對於肯認和/或重分配之主張的回應。在另一方面，至少從政策制定

者、政策表述者，和一些支持某種版本之群體權利的政治倡議者的角度來看，另一個目標是將至今為止被邊緣化的群體帶進社會主流中。此外，如同亞歷山大與史美舍(Alexander and Smelser, 1999, pp. 14-15)對於美國的觀察，我們主張更為普遍適用的另一個說法，「雖然許多為少數群體發聲之人所倡議的激進多元文化立場似乎與連結[感]相矛盾，但是實際倡議多元文化主義的政治與社會運動都一致地採用公民社會的論述」。簡言之，多元文化主義構成一種以特定類型的公民參與為特點的「融合模式」。在這種表述中，多元文化主義構成一個由社會運動行動者、國家，或兩者在努力要朝向一種社會理想前進時所追求之複合策略，其中這種社會理想受到正義的理想和對於社會團結的更廣泛理解所架構。

本節接下來的討論要努力勾勒出這種特定融合模式的與眾不同之處。而要這麼做，超越環繞在各種形式之多元文化主義週遭的論辯和哲學爭議是必要的，且如果說為多元文化主義建立起清楚的社會學架構是有可能的話，則多元文化主義的形式範圍用阿皮亞(Kwame Anthony Appiah, 2005, pp. 73-79)的分類來說，是從「強硬式多元主義」(例如楊和葛雷) 185到「溫和式多元主義」(例如金里卡、帕瑞克、雷茲，和泰勒)。兩個此一領域的研究提供了特別有用的路標：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1)關於融合模式的論文，這篇論文在《公民領域》(*The Civil Sphere*)(Alexander, 2006)一書中得到更進一步的實證闡述；以及哈特曼與格泰斯(Douglas Hartmann and Joseph Gerteis, 2005)關於「勾勒多元文化主義」的文章(這篇文章以亞歷山大的作品為基礎)。我們現在就要轉向討論這兩個努力。

亞歷山大的論點，也就是想要同時提供多元文化主義的

保守批評者與激進的擁護者〔這裡他的例子是楊的《正義與差異政治》(*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一個理論上的答辯，依據他所賦予給公民領域的重要性建構起來，透過他的「碎裂的公民社會」〔這個概念，就如同柯林斯(Patricia Hill Collins)[私下的意見交換，2006]所指出的，是相似於「想像的共同體」的觀念〕這個概念來刻劃公民領域。「一個公正的公民領域」，他聲稱，「不必然要依憑在保守人士所推薦而激進人士所譴責之沒有差異化的、同質的、融合在一起的社會價值上」。他的公民領域定義所倡導的正是在現代自由民主社會中的公民領域，就如同在他強調個人比團體重要，以及他強調尊重與信任等互惠概念這樣的作法中可以清楚看到的。因此這個領域他寫道：

是依據一種特定類型的團結所組織起來的，在這種團結中，其成員在象徵上被再現成獨立和自我驅動的個人，個別地為自己的行動負責，但同時也是感覺到他們自己和受到組成這個領域的所有其他人一樣是負有之集體義務所拘束的行動者。這樣一種公民領域的存在顯示出對於個人能力和理性的極大尊重，也顯示出一種對於他人善意的高度理想化的且信任的理解。因為我們如何能夠賦予不認識的他人很大的行動與表達的自由空間——如同民主概念下公民社會所暗示的——如果我們原則上並不信任他們的理性和善意的話 (Alexander, 2001, pp. 239-240)？

在這種方案中，融合就蘊含著允許團體外的成員能夠進

入公民領域。這有兩種發生方式，若非因為核心團體成員深信外部團體成員共享一種「共同人性」因此「值得尊重」，就是因為外部團體的成員被掌權者要求要扮演得好像共享一種「共同人性」（這令人想起莫頓的有偏見的無歧視者這個觀念）。亞歷山大寫道：

融合點出了弭合下述兩者之間鴻溝的可能性，即遭到妖魔化的人類類別——其特殊認同被貶斥到不可見的私人生活中的人——與在原則上規範了公民生活之烏托邦承諾，也就是那些意味著平等、團結以及社會成員間尊重的原則(Alexander, 2001, p. 242)。

186

他辨識出三種融合的體制，而他將這三種視為是理想型，計有：同化、族群連字號(ethnic hyphenation)與多元文化主義。前兩種在美國與其他地方有著長遠的歷史，而多元文化主義在歷史上則是一種新穎的融合模式。就同化而言，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1, p. 243)指的是個人被允許進到公民領域中的時機，只有當而且只有就他們願意並且能夠卸除他們的族群文化傳承的時候——亞歷山大的用語是，以核心團體的「有文明的」認同來取代他們「受到污染的原始認同」。在這種情況中，核心和邊陲之間並沒有任何的文化對話。取而代之地，外部團體永遠依然是非我族類的「他者」，而它的成員會採取離開原團體的策略以便取得進入核心的入場券。如此定義下的同化要求，只有棄絕那些與被邊緣化之團體有關的特質完成之後，才能購買這種入場券。

雖然在某一個層面上，亞歷山大對於同化的敘述似乎相

似於許多其他版本的敘述，但事實上他的觀點是相當獨特的。這可見於他如何在歷史上定位同化。他並沒有將它當作一直到二十世紀，至少到一九二四年的移民限制法案的通過為止，都還很興盛之主流的融合模式，他反而將之視為到了美國內戰結束之際已經徹底輸給了下一種融合模式，這部分是因為它所固有的不穩定性使然(Alexander, 2006, pp. 443-450)。他區別了同化與大熔爐的觀念。如此一來，他認為，斷言被邊緣化之團體對於舊世界特質的完全棄絕，被證明在很大程度上其實是從未發生的事情，這樣的說法在實證上就是相當正確的。

相較而言，族群連字號模式允許較大之流動性，它允許各別外來者接受核心的文化特質的同時也能不同程度地維持某種「原始的」特質。隨著公民領域越來越強大以及核心社會開始比較不傾向將自己視為因他者存在而感到威脅，這種模式因而變得越來越可行。其對於外來者的文化特質有著某種程度的寬容，並且比較不要求放棄所有這樣的團體特質。亞歷山大認為，應該與大熔爐這個流行的意象有關的正是此種模式而不是同化。這裡，族群認同是可以保留的，只要它們是侷限在私領域之內，而在公領域則擁護核心價值即可，這因此使得「外來者的特質變得不可見」(Alexander, 2006, p. 432)。在他的眼裡看來，美國在二十世紀前半的歷史可以被描述成，自一八八〇年到一九二四年間大移民潮中的歐洲移民主要經由此一模式被融合，然而在種族少數群體的例子中，與核心間的關係是排除的而非融合的。

多元文化主義的興起是對於連字號的拒斥。如同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6, p. 450)所言，「只有到最近，民主社會才有這樣一種[公民的]修復出現的可能性。它開啟了社會整合

歷史中的新篇章」。使它與其他兩種模式不同之處在於，並非是個人將自己從他們的殊異族裔族群認同中連根拔起，不論是全部地亦或只是部分地，反而是這些認同被重新齊頭拉平並且被允許進入到公民領域中。在這樣的過程中，公私領域之間的分離變得越來越模糊。雖然他並沒有這樣說，但亞歷山大的論點透露出，進到公民領域的不只是個人，少數群體團體也同樣有進到公民領域中。這發生在一個蘊含著特質之淨化而不是淨化被污染的個人的過程中(Alexander, 2006, p. 451)，其結果是帶來一個使得民主參與有可能擴張之擴大的、越來越複雜的、碎裂的以及異質的公民社會。

這產生了一個介於普遍與殊異之間的新關係，而這種關係在其他兩種模式中一向被視為是反義的。在一個多元文化主義的社會中，「融合並不是因為帶來包容而被人所慶賀，而是因為達成多元性而被人所慶賀」(Alexander, 2006, p. 452)。這使得以差異政治取代先前所追求之統一的和同質的核心這個目標成為可能。就此而言，亞歷山大的觀點和自由主義的多元文化主義者的觀點之間存在著一個很清楚的家族相似性；就與後者一樣而言，亞歷山大深信差異是可以受到尊重的而跨越差異的團結是可以達成的，就和他們一樣，亞歷山大知道這並非一定會發生，因為熱切的團體歸屬感可能會使得各個不同團體的人無法發展出一種共享人性感以及與此相似的、能夠穩定和提升信任、相互尊重、正義與平等的共享核心價值。鑒於多元文化主義的相對新穎性，因此它的潛能尚未完全展現出來。然而，它提供的承諾是做為一種不同於無法解決種族問題之連字號——其中不可見的可能性並不是一個選項(除了那些可以「通過」特質以外)——的替代方案。有人也許會補充說，宗教同樣地也能夠帶來不

		凝聚力的基礎	
		實質的道德紐帶	程序規範
結合的基礎	社會中的個人	同化	世界主義
	中介團體	互動式多元主義	碎裂的多元主義

資料來源：改編自Hartmann and Gerteis, 2005, p. 224.

圖6.1：整合的類型

會變成不可見的可能性，正如同某些人特別以伊斯蘭教的例子所做的主張那樣(Modood & Ahmad, 2007; Modood, Triandafyllidou, & Zapata-Barrero, 2006)。

188 在他們要於社會學上繪製出多元文化主義的努力中，哈特曼與葛泰斯(Hartmann and Gerteis, 2005)以亞歷山大的架構為基礎，並且如同圖6.1所示，他們對這個架構進行了進一步闡述而辨識出了四種而非三種融合的變體。他們的作法是同時考量社會凝聚力的社會與文化基礎；用涂爾幹的話來說就是，他們的作法是區分社會整合與道德管制。依據這兩個面向，他們建構了一個2×2的方格圖，其中含有四種各自不同類型的融合：同化、世界主義、碎裂的多元主義以及互動式多元主義。從他們的觀點來看，最後三種全都可以適當地被認為是不同類型的多元文化主義。雖然哈特曼與葛泰斯的目的是在於讓他們的模型在區分相互競爭的多元文化主義觀點而非現有的融合體制時能夠派上用場，但是我們認為它也闡明了後者。

社會整合(或結合)若非透過自主、個人的單一互動，就是透過中介團體發生的。而道德管制若非由於實質道德紐帶

則就是由於程序規範發生的。前者構成了「厚的」管制類型，而後者則是「薄的」管制類型。納入此一架構中的是下述這個需求，即考量內部團體的界線和外部團體所遭遇到之外部界線這兩者的相對強度。

將此點謹記於心，因此他們關於同化的觀點就很相似於亞歷山大的觀點。這種融合模式強調的是個人而非中介團體。同時，它包含了一種基於「相互責任」之上之「厚的」管制類型，其中這種相互責任會使個人得以連結核心，同時也使他們遠離族群團體，這種類型可能出現之處在於當內部團體界線弱到足以允許個人離開，而同時整體社會(這裡要解讀為：國家)的界線則強到足以使個別成員持續受到拘束和連結到共享的價值時。就和亞歷山大的情形一樣，哈特曼與葛泰斯聲稱，理論上而不是在真實世界中，這種同化式的融合體制所必需的是在公民領域中不能有殊異主義，但一般來說，允許它出現在私人領域中。然而，基於他們的描述，可以合理推論，法國也許是這種獨特類型社會的例子——法國的共和理想與多元文化主義是背道而馳的(Kivisto, 2002, pp. 170 - 184)。

189

世界主義的多元文化主義在許多面向上都相似於亞歷山大所提到之間隙的類型，即族群連字號——雖然其中有一個重大的差異。世界主義的多元文化主義是一種珍重多元性的多元文化主義。就如同同化的情形一樣，是由個人而非中介團體充當連結的基礎，因此在這種版本的多元文化主義中，團體權利和團體對於個人都沒有的限制性影響。取而代之地，形容這樣一種社會的操作詞彙是流動性與混雜性，就個人可以實施族群選擇權，挑選要擁護他們族群文化中的哪一個面向以及要放棄哪一個面向而言。這發生在一個辯證

的過程中，新移民和公民社會中目前的核心成員雙方都是依靠這個辯證過程展現出一種意願，也就是願意因為在和其他人互動後而改變。這是一個族群歸屬感很薄的社會，也顯示出族群性通常是象徵的而非工具性的。亞歷山大的連字號和世界主義之間的主要差異是，前者公私清楚地畫出了殊異可以被展現出的地方。相較而言，在世界主義的背景中，個人可以在公共領域中以各種不同方式展現出他們自己的獨特性。在這樣一種背景中，對於差異的容忍(如果說不是齊頭化)才是普遍獲得接受的準則，不可見性並不是其所要求的。最為相似於這種類型的現存社會，也許是美國或英國。

相較而言，碎裂的多元主義則被刻畫成距離同化模型最遠。這裡，核心並不重要，因為在此模式裡中介團體的影響較其他模式突出。融合意指被納入團體成員資格中，或者如同哈特曼與葛泰斯(Hartmann and Gerteis, 2005, p. 231)所說的，碎裂的多元主義是「同化進團體差異中」。這種類型與早先所提到帕瑞克(Parekh, 2000a, p. 219)下述這個主張相去甚遠，即多元文化主義不可能在沒有立基於廣泛的共享文化的情況下存在，亞歷山大也會基於道德和實證的理由而加以反對這個主張。

190 在理論層次，他們(和亞歷山大)同時都將楊的作品描繪成也許是最能夠反映出這種觀點的。他們也提到了非洲中心主義(Afrocentrism)。然而，他們的實證案例源自於一個想法，即「區隔式同化」是大有問題的。他們將區隔式同化描繪成，社會的各個獨特區塊中文化價值與社會互動的相關模式的運作與其他區塊彼此隔離。首先，我們認為這是對於波特斯與其他人所提出和區隔式同化有關觀點的錯誤解讀。其次，如同安德森(Elijah Anderson, 2000)的作品所清楚表述

的，對抗性的街頭文化存在於與「生活舒適的人們」的文化之間的辯證關係與緊張關係中。相似地，對於研究新移民的學者來說，雖然他們進入的社會是碎裂的，但是仍然存在著能夠避免社會各個區塊完全彼此隔離的連結。在世界上的自由民主政體中，沒有一個現有的社會是符合這個模型的。的確，就多元文化主義在菁英(政治和/或文化菁英)決策結果中所占的份量而言，不太能想像會有任何菁英會積極地贊同或提倡這樣的社會巴爾幹化。

第三種類型的多元文化主義被暱稱為「互動式多元主義」。哈特曼與葛泰斯(Hartmann and Gerteis, 2005, pp. 231-235)認為這種類型就是亞歷山大與泰勒兩人在談論多元文化主義時所指的意思。有人也許會補充說，它看起來也似乎最相似於金里卡與帕瑞克所提出之觀點。然在此觀點中，中介團體在界定關係模式方面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但是在這樣一個社會中，不只團體成員會和非成員進行互動；就連團體它們自己本身都會和其他的團體有所對話和互動。不只是這樣一個社會的特質是肯認政治，而且團體，就像個人一樣，也會開放自己接受在團體間互動過程中所產生的影響和改變。互動式多元主義與同化同樣都著重在實質的道德紐帶做為社會凝聚的基礎。它的不同之處在於這些紐帶——事實上，就是指核心文化本身的特質——是透過哈特曼與葛泰斯(Hartmann and Gerteis, 2005, p. 232)所稱的「民主的詮釋學」(democratic hermeneutics)來重新定義的，「在這種民主的詮釋學中，理解『他者』會牽涉到一種對於自我的新的理解」。最接近這種版本的兩個國家是加拿大，以及程度稍低的澳洲。

多元文化主義，不論是它兩種可行的形式(世界主義的

或互動式的)的哪一種，都構成了一種政治方案。前者可以被視為比較薄的版本的多元文化主義，重心放在個人和它對於團體權利之觀念的抗拒上。相較而言，後者則提供一種較厚版本的多元文化主義，除了個人權利外，也已經準備好要擁抱團體權利的觀念。不論在一個特定社會中，這三種形式的多元文化主義中的哪一種的制度化會被實現，也不論其實現的程度為何，它們的實現都要取決於尋求融合的外來者和尋求管理多元性本身的國家兩者間辯證關係的結果。多元文化主義中沒有什麼東西是必然存在的，而且它不應該被解讀成一種一旦定下就能永遠存在的成就。相反地，如果它存在，它只可能是持續進行、修正與依據歷史偶然性而重構的成果。就這個面向而言，金里卡(Kymlicka, 2007)最近便指出，多元文化主義的制度化越來越受到國際政府間組織的影響。

亞歷山大以及哈特曼與葛泰斯都指出，自由民主國家目前所能有的是一種比較舊的融合模式：同化。情況很可能會是，有些國家，如法國，將持續抵抗多元文化主義而比較偏好同化(儘管有二〇〇五年的秋季期間發生之事件所帶來的震撼)，而其他之前邁開大步走向多元文化主義國家則將會退回到同化(Brubaker, 2001; Kivisto, 2005)，例如在荷蘭，畫家梵谷的胞弟(Theo van Gogh)遇害的謀殺案發生後，就可以看到這種情況(一個關於荷蘭因為極化的遺緒而很快地從多元主義轉向離開的敘述可參見Vasta, 2007，這個敘述低估了多元文化主義的互動面向)。他們沒有提到但卻是另一種選項的是，會導致排除和/或邊緣化種族或族群他者的政策發展。這樣的一種行動方針可能會使得社會衝突的情勢節節升高(Esman, 2004)。換言之，國家可以同時抗拒追求任何一種

融合模式，族群或種族外來者本身可能會因為這個社會被視為不正當、不合法或道德上有瑕疵的，因而決定拒絕或抗拒融合。如果這是一種公然宣稱的團體或部分的團體主張，則它可以被視為是在追求碎裂的多元主義。

雖然本章的主要任務是要呈現出一個概念架構，用於理解做為一種融合體制之多元文化主義，但在最後應當提到的是，這個論證的道德面向。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1, p. 247)在總結他對多元文化主義的討論時主張，「多元文化主義是一種只有在共同人性的感受越來越濃而非越來越淡的情況下才可以企求的方案」。肯認個人除了是個人以外同時也是獨特團體的一員，再加上希望創造出更正義和平等的社會這樣的欲求，共同構成了多元文化主義的道德基礎(Kivisto & Faist, 2007)。不論在合作與衝突的情況中公民是否協同行動，致力於增進以齊頭拉平差異和被尊重為特色之共同人性的風氣，將會被證明對於此一方案的前景而言是相當重要的。



## 第三部分

---

### 控制

第七章 國家與移民控制.../259

第八章 全球化世界中的公民身分與國家.../299



## 國家與移民控制

195

應該讓誰進來？雖然在移民接受國中有許多人都在問這個問題(而且有時對此問題也有著強烈意見)，但是在對這個問題提供確定和能被強力執行的答案方面，國家卻保持有獨占的地位。國家負責制定最終確定要讓誰進來和不讓誰進來的政策，國家決定了潛在的入境者將被接受或拒絕的篩選標準。其次，國家也負責執行移民法律，包括處理未獲允許而入境的人。一言以蔽之，國家很明顯地在形塑移民流動方面扮演了一個重大的角色。然而，如同賀立費爾德(James Hollifield, 2000)所聲稱的，政治科學家(我們也許能補充說，還有政治社會學家)對於處理移民議題的反應一直都慢於社會學與經濟學領域的學者。其結果，他聲稱便是國家的角色一直沒有得到適度的分析，因此他呼籲要「把國家帶回來」(這是一個相似於更早些年 Aristide Zolberg, 1981 所提出的呼籲)，本章以及下一章將追蹤一位正這麼做的學者。

在十八世紀之前，邊界並沒有受到廣泛且系統性的管理，那時國家尚未建立後來變成當代世界特點之高度官僚化的邊界控制的正式系統，雖然說做為現代護照系統的這種控

196 制元素的先驅，可以回溯遠到古埃及和羅馬帝國的時代。過去要做跨越邊界的旅行經常是相對容易和具有非正式性的。通常只要有介紹信函就足以被允許從某個管轄區到另一個管轄區。在現代護照系統誕生前不久到十七世紀晚期，路易十四(Louis XIV)要求所有尋求離開或進入法國的人都要有身分文件。護照強化了公民與非公民之間的區分，並且同時有助於強化國家的監控能力——如果護照不只記載著持有者的個人身分資訊，同時也監控了個人在國外的移動(Torpey, 2000)。如果公民想在要本國以外的地方旅行，他們將被要求擁有護照，且他們在沒有護照時也不能重新入境本國。同樣地，他們的護照在某些情況下可以被沒收，例如當他們被指控犯罪並且被判定在具保期間有逃亡之虞時。

非公民必須擁有其公民身分來源國所發給的合法護照。除此之外，國家還會要求入境簽證，並且在允許或拒絕簽證方面擁有極大的裁量權。例如在九一一事件後的美國，這件事就導致一股使得進入該國旅行越來越困難，傾向拒絕入境或延緩審視過程的趨勢。這個情況雖然有受到媒體的關注，但只限於當它們影響到娛樂圈人物時，例如曾有過使用禁藥紀錄的英國歌手艾美懷絲(Amy Winehouse)在她要尋求入境出席葛萊美獎頒獎典禮時(她是其中一位得獎提名人)遭到美國拒發簽證。然而，同時也影響了其他並不那麼有名而且似乎也沒有犯法紀錄的影劇人員。其中包括了在戲劇、電影、音樂與舞蹈界的表演者(Lee, 2008)。但是這個議題的影響範圍遠超過娛樂圈人物。由於知悉參與世貿中心與五角大廈攻擊的恐怖分子中，有些人是持過期的學生護照滯留在美國，因此在接下來幾年間要取得這樣的文件就變得困難許多。這導致一些政府政策的批評家聲稱自九一一事件後，美

國政府一直致力於在提倡一種「美國堡壘」(fortress America)的心態——這是一種向內聚縮、對更大的世界小心翼翼的社會。

移民法案與政策需要放在這個更大的脈絡中理解。它應該被解讀成更大的國家議題中的其中一個子集，而這個國家議題就是設定合法之跨越邊界遷徙的範疇。就此而言，佐伯格(Zolberg, 1999a)主張在近數十年來，在介於倡議開放邊界與關閉邊界之間的聯集上，富裕國家都選擇偏向後者的立場。支持開放邊界的論點是由帶有自由放任主義色彩的自由市場鼓吹者所提倡的，例如那些與隸屬於卡托研究所(Cato Institute)的人，而這個論證在政策圈中沒有花費多大力氣就取得了政治吸引力。在公共辯論中影響力較小的是，民粹版本之全球化所提出的論點，例如由摩斯(Jonathan Moses, 2006)所提出的論點，這個論點要求廢除所有的移民限制。若粗略地檢視民意，民意似乎較偏好更緊縮而非較不緊縮的移民政策，但是移民流動(非法和未登記的)還是急速地持續著，這導致有些人所看到的期望與現實之間的不一致(Freeman, 1995)。

有些人將此連結到海斯勒(Martin Heisler, 1986)所稱的「現代民主國家限縮的自主性」。此一自主性的縮水一直被某些人歸因於跨國實體被認為的重要性日益增加，這些跨國實體的例子有聯合國、歐盟，以及很多負責提升全球人權制度的國際非政府組織。其結果，依據海斯勒(Heisler, 1986, p. 162)的說法是，國家並未被這樣的組織所取代，而是國家發動新行動的空間變小了，因此只能「得過且過」。並不是每一個人都同意此一評估或自主性縮水是不可避免的結論(例如參見Beckfield, 2008)。費里曼(Gary Freeman, 1994)就是其中

一位，他聲稱國家控制移民的能力，雖然每個國家都各自不同而且在各個時期時也有所不同，但普遍來說在近數十年來是成長而非降低的。因此，計分制度(points systems)已經創造了一種控制合法移民的新模式，其增大了國家進行精心挑選移民的能力。此外，當國家專注於削減家庭重聚制度下入境移民的數量時，國家也有比較大的控制權。在二十世紀最後十年間進行寫作，費里曼聲稱，造成非法移民高居不下的原因是，國家根本就沒有動用其所具有的力量控管邊界，和藉由施行暫時的客工計畫來消滅永久居住之移民的數量。他認為解除管制的的能力比較不是國家弱化的徵兆，反而比較是對於雇主需求的現實回應。對於費里曼(Freeman, 1994, p. 29)來說，其帶來的結果是「比起二十、五十，或一百年前，民主政體有更多且更好的手段控制它們的邊界、監控境內的外國人，以及管理國際移民流動」。現在可以說的是，這個觀點已經受到許多其他學者的挑戰，並且與廣大的大眾所共同抱持的觀點有所出入。

## 壹、控制移民

愛荷華州的波斯特維爾(Postville)是一個位處於愛荷華州東北部綿延起伏丘陵上、人口約兩千兩百名的偏僻鄉鎮，它看起來不太可能是移民控制之辯論的中心點。然而，當移民暨海關執法局〔Immigration and Customs Enforcement, ICE，其前身為美國移民暨歸化局(Immigration and Naturalization Service)〕的幹員突襲阿格理加工廠(Agriprocessors)，符合猶太教規的肉品包裝工廠(美國最大的肉品包裝工廠)並拘留

三百八十九位工人時，它突然之間就變成鎂光燈的焦點。這後來被證明是美國歷史上最大的移民非法入境事件(“Iowa Lawsuit,” 2008, p. 15)。那些被拘留的人大部分是來自瓜地馬拉，也有另外一部分為數不少的人來自墨西哥。針對這些工人的控訴包括有違犯加重身分竊取的重罪以及使用偽造的社會安全碼。如果這些指控都被判決成立，這些工人非但不是遭到逮捕且很快地被驅除出境，反而將面臨嚴重的刑期。

就像中西部許多其他小型農村社區一樣，波斯特維爾的人口數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數十年間一直在降低，商家關門歇業的情形很普遍。這個情況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有所改觀，當時一位來自布魯克林的屠夫且也是巴德－盧巴維奇(Chabad-Lubavitch)運動成員之一的人，買下了一間閒置的肉品加工廠，並且加以重新開張為一間符合猶太教規的肉品工廠。因此一個後來發展成數百位前都市人口(許多都來自布魯克林的皇冠區)的哈西德派(Hasidic)猶太人社區開始落腳在波斯特維爾，開啟了新聞記者布魯姆(Stephen Bloom, 2000)所稱的「文化衝突」。在此同時，他們在工廠中僱用了主要來自墨西哥與中美洲移民的工人，而這進一步地增加了社區的人口數以及增加了它的文化多元性。相較於猶太人社區為自己創造了一個獨立的社會生活領域，其中包括宗教學校，拉丁美洲裔的人民則將他們的小孩送至公立學校，並且參加當地天主教教堂的彌撒。雖然文化緊張關係乃是事實，但許多波斯特維爾的原本居民熱切地意識到，這些新移民為這個過去江河日下的社區注入了新的活水。

移民暨海關執法局的突襲行動需要放在此一背景內理解。一位由法院所指定之通譯所做，並且受到額外的證據進一步證實的報告，引起了一些違反這些未登記勞工權利的重

大質疑，這導致《紐約時報》刊登一篇社論控訴政府「虐待和脅迫未登記的移民勞工」，其中它提到「在偷竊人們的身分以便搶奪他們的財物，和使用偽造文件只是要取得工作之間，存在著很大的差異」。這引起移民暨海關執法局之動機何在的問題，即他們針對自己對未登記移民所採取之作為的說法為何？掃除所有未登記的移民一直是極端偏激的反移民運動者不變的要求，這可見諸於像是義勇兵(Minute Men)、美國移民控制基金會(American Immigration Control Foundation)與美國移民制度改革協會(Federation for American Immigration Reform)等組織，然而並沒有什麼證據可以證明這些目標和聯邦政府相同，因掃除數百萬人在行政上以及在政治上都是行不通的，而且也會被證明在經濟上所費不貲。另外兩種解釋似乎比較有可能，而且這兩個解釋都並非二擇一的命題。第一個解釋是，移民暨海關執法局也許是想要在全國的未登記移民所組成的社區中灌輸恐懼，它希望藉此讓這些移民做出自願決定而返回原本的國家。第二種解釋是用象徵性的方式來看待此一突襲行動，而不是將其當作真的想要削減全國未登記移民總數量，以得到共和黨中最直言不諱之反移民勢力的支持。這引起了另一個問題：國家已經失去對於邊界的控制力，或者它甘願讓邊界保持某種程度的開放性，是因為政府要員們都深知削減移民(包括未登記者)數量將對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嗎？但無論如何，有一件事是確定的：波斯特維爾的突襲行動事後證明對於工人和地方社區都造成傷害。大多數遭到逮捕的人都服了五個月的刑期然後被驅逐出境。同時，屠宰場也宣布破產(Preston, 2008)，而這間工廠的關門大吉對於地方社區造成極大負面影響，以致該鎮的官員實際上還向州與聯邦當局請求(但沒有成功)急難救助。

此一突襲行動對於地方社區帶來的後果有被納入政府決策時的考量嗎？或者這些結果其實是原本心中設想之目標在政策實行後帶來的意外結果呢？這些都是我們現在要轉向討論的更大問題。雖然我們第一個個案研究將聚焦在美國上，但相同的議題也與其他先進工業國家有關。

在一本探討《控制移民》之有影響力的書中，編者們依據兩個「假設」來架構論文的組成：落差假設(gap hypothesis)和聚合假設(convergence hypothesis)(Cornelius et al., 2004)。第一個假設指的是政策目標與政策結果之間的不一致(或稱落差)。雖然大部分關於落差的注意力都是聚焦在阻擋社會所不願意或不想要的移民的流入上，但它也能指涉對於吸引具有所需之技術與經驗的移民數量的無能為力上。克里爾斯與津田(Cornelius and Tsuda, 2004, p. 5)指出，有兩種類型的政策落差，一種肇因於「政策的意外結果」，而另一種則是「由政策實行或執行不足所造成的」。

聚合理論則是主張世界上的各個自由民主政體在移民法律的闡述與實行上越來越有相似性。雖然相較於前一個假設，有更多的學者欲質疑這個假設，但是對於那些認為聚合正在發生的人來說，心中油然而生一個問題是：如何發生？在各種可能的解釋中，克里爾斯與津田(Cornelius and Tsuda, 2004, pp. 17-19)辨識出五種可以獨立或聯合運作的解釋。第一種解釋是平行路徑發展(parallel path development)，其意思是，被研究的國家在結構狀況與文化觀點方面相似，在關於什麼應該被解讀成是處理移民的有利方式上，足以產生共同的觀點。第二個解釋是政策仿效(policy emulation)，指的是一個國家從另一個國家的經驗中學習。一個關於此的好例子可見於澳洲的多元文化政策的實行。澳洲的政策制定者明顯

地依循著加拿大模式規畫他們的計畫。第三種解釋是區域整合(regional integration)。雖然歐盟是一個出類拔萃的例子，但是澳洲與紐西蘭之間的關係也可以算得上是一個例子。至於在北美洲的加拿大與美國之間是否有著類似的情況則尚無定論。雖然在許多面向上，確切的答案證據並不存在，但隨著時間過去，情況也許可能會有所改觀，因為北美自由貿易協定的重要性正驅動北美洲朝向與歐盟同樣的方向前進。第四種解釋牽涉全球事件與地緣政治(global events and geopolitics)的影響。克里爾斯與津田提到在過去數十年間有兩件這樣的事件發生：一九七三年石油輸出組織的石油禁運所造成的經濟混亂，以及九一一事件和其後續發展所導致的移民安全管制(這受到後來峇里島、馬德里與倫敦的爆炸案強化)。最後一個解釋是民意(public opinion)扮演著一定的角色。雖然相當清楚地，移民政策並沒有直接且明顯地受到日常民意的影響，但是政治家與政策實行者卻不能完全忽略選民的態度。這種情況可以在很多例子中見到，包括近來在荷蘭對於多元文化主義的重新思考。

## 貳、落差假設：個案研究

為了正確評價國家所採取關於控制移民的努力，我們在本章要轉向討論兩個個案研究。第一個個案研究的焦點是美國。本節將會處理為什麼在當前這個世紀的前十年期間(即小布希政府的第二任任期間)移民法律的改革至今被證明是不成功的。我們首先將檢視從一九六五年到二十世紀末這段期間的移民政策。這將為檢視小布希政府國會發起人所誇稱

是「公正且安全的移民改革」(The Fair and Secure Immigration Reform)提案之命運奠定背景，接著我們將檢視緊接而來的立法僵局和它的影響。

如同在第三章所提到的，當前遷徙到美國的移民潮——美國歷史上的第三波主要移民潮——開始於一九六五年標準性的移民改革法通過後不久，這項法律的名稱用的是它的國會發起人的姓名，它被稱為哈特 - 席勒法(Hart-Cellar Act)。這項法案是在詹森政府的大社會計畫如火如荼進行期間所通過的，當時正值越戰與民權運動的聯合影響導致的極大社會動盪時期。因此，相對來說，當時這項法案很少受到大眾或受到政策制定者的注意。情況似乎是，這項法案的發起人與支持者並沒有預見到這項法案竟會激發一波主要移民潮。他們也沒有想到移民的主要來源會從歐洲轉移到世界的發展中國家。如同提切諾(Daniel Tichenor, 2002, p. 18)所提到的，「身為此法案其中一位主要籌備人的參議員愛德華甘迺迪，曾向懷疑者保證這個改革『不會讓美國充斥著來自任何一個人口最稠密和貧窮的非洲和亞洲國家或地區的移民』」。

## 一、從歷史的觀點來定位一九六五年的法案

費里曼(Freeman, 1995; 另請參見 Zolberg, 1999b)聲稱移民政策受到相互競爭之利益較量所形塑的。就哈特 - 席勒法這個例子來說，隨時間過去，必須要將它的政策影響定位在美國有著內部分裂與相互競爭之利益的兩黨體系中來看待。簡言之，兩個政黨都同時含有支持移民和反對移民的勢力(Tichenor, 2002, p. 8)。共和黨長期以來就是希望有寬鬆移

民法律的自由市場支持者以及基於文化統一性之利益而要求要限制移民之文化保守份子的大本營。在另一方面，民主黨內部則可分為支持移民的世界主義者與經濟保護主義者（近期以來尤其是工會）。所有這些力量在一九六五年法案的通過過程中都占有一席之地，但如同清楚可見的，共和黨中的自由市場支持者與民主黨中的文化世界主義者在此役中占了上風，他們費力地成功打造出一個跨黨派的聯盟。也許這個法案最為顯著的特質是，它除去了現有的法律所具有之基本上是種族主義的性質，這種性質在過去建立了一種基於族群性，或者更具體而言，建立在原始國籍的基礎上的受偏袒團體的層級秩序。

在轉向討論這個新法律的具體條款之前，將之置於歷史觀點中會是有幫助的。做為一個需要人口增加以使經濟成長能夠發生的典型移墾國家，美國相較而言在其大部分歷史時光中已經有著相對自由的移民法律。然而，這裡操作性的字眼是相對地。事實上，從內戰之後直到一九二四年國籍配額法(National Origins Quota)通過的期間，國會通過了一連串日益緊縮且目的在於犧牲其他團體而對特定國籍的團體提供偏袒待遇的立法措施(Zolberg, 2006)。第一項這樣的法律制定發生在一八八二年，當時為了回應聲勢日益浩大而且越來越具敵意的反華人運動，國會通過了排華法(Chinese Exclusion Act)。這項特定的法律定有十年期限。在這個期限後，國會通過了更加嚴苛的新法律以阻擋來自中國的移民(Lyman, 1974, pp. 63-85)。

大約在此時，美國進入了一波新歐洲移民移入的主要移民潮，但是這些新移民越來越多是來自在此之前沒有提供過移民的歐洲諸國：亦即來自南歐和東歐。天主教徒、猶太人，

以及東正教基督徒取代了新教徒成為這一波移民潮中最主要的團體。此外，鑒於這個時期所存在的種族主義觀點，這些新移民中有許多人都不被認為是白人，所以被認為對白人—盎格魯薩克遜—新教徒的霸權地位造成挑戰。因此，一場目的在於阻止這波移民潮之有組織的運動開始成形。在韓牧(John Higham, 1970)對「土地上的陌生人」(strangers in the land)之本土回應的經典研究中，有對此一運動的詳細記載。這種本土回應其範圍包括了在法律系統內進行運作的組織到遊說，例如美國保護協會(American Protective Association)，再到傾向暴力的團體，例如三 K 黨(Ku Klux Klan)。隨著一場強力的反移民運動興起，國會制定了一系列目的在於削減移民流入的法律，包括一系列目的在於削減進入美國之南歐人與東歐人數量的語文測驗法案。這股限制來自於一股被認為是美國社會不想要之原籍地的移民潮趨勢，在先前所提到之國籍配額法的通過時達到頂峰。這項法律實際上是對於在三年前所通過以移民的國籍為基礎來加諸數量限制之法律的修改，其中這些數量限制是依據美國在一九一〇年時的白人人人口組成比例來計算的。一九二四年的法律依據一八九〇年的人口普查數據重新計算了配額，而這事實上進一步地限制了來自南歐與東歐之人民被允許成為移民的數量。

搭配上經濟大蕭條與第二次世界大戰對於移民的負面影響，這項法律所帶來的結果就是移民潮的結束。接下來的四十年，進入美國的外國人士的數量大幅地下降。在這段期間，有著各種不同的法律形塑著移民政策。例如一九四三年設立契約勞工制度，此一制度允許雇主僱用墨西哥裔工人一段特定的時間，而在此之後這些工人就應該返回墨西哥，被稱做手臂計畫(Bracer Program)的這個計畫之後在西歐被稱

203 做「客工計畫」的美國版作法。這項越來越受到墨西哥裔美國人社群所反對的計畫，最後在一九六四年終止。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大批來自落入蘇聯控制國家的人民導致了一九四八年的流離失所者法(Displaced Persons Act)的通過。漸漸引導至一九六五年法律的最重要一項法案，也就是一九五二年的移民與國籍法(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也被稱為麥卡蘭－華特法(McCarran-Walter Act)〕。雖然那項法律再度確認了國籍配額制度，但它重新分配了現有配額。例如它停止排除日本人並且設定了一小部分配額給亞太地區。它也創設了以優惠工人技術和家庭重聚為基礎的制度(Beau & Stevens, 2003, pp. 17-19)。

## 二、哈特－席勒法的內容與影響

在這種背景下，明顯可見一九六五年的法律代表了一個與過去的重大斷絕，因為它取消了配額制度。取而代之的是一組普遍適用的選擇標準，諸如喬帕克(Joppke, 2005, p. 19)等評論家都將此一標準視為與現代自由民主政體的精神相一致的，其觀點受到其他專注在權利於移民政策中所扮演之角色上的人所共享，例如賀立費爾德(Hollifield, 2000;參見Wong, 2006)。

這項法律設定了一組將選擇偏好予以分級排序的標準。一開始，它要求每一年給予來自東半球的人民十七萬張簽證，以及西半球的人民十二萬張簽證。就前者而言，每一個國家都有最多兩萬個簽證的限制(Schuck, 2003, p. 85)。首先賦予給家庭重聚的優惠，意味著美國公民的配偶、未成年的小孩與父母都可以免除不受這些配額限制，因此事實上算

人該取得簽證類別中的人數是沒有限制的。接著，這項法律建立了七項標準，每一項標準都配有簽證總數目的百分比限制。這七項標準和個別的總額百分比如下：(1)美國公民的未婚成年子女(百分之二十)；(2)取得永久居留權的外國人的配偶和未婚子女(百分之二十)；(3)專業人士，其中科學家和藝術家有優先權(百分之十)；(4)美國公民的已婚子女(百分之十)；(5)超過二十一歲的美國公民的兄弟姊妹(百分之二十四)；(6)特定勞工短缺所需要之技術性和非技術性勞工(百分之十)；(7)難民(百分之六)。

和這項法案發起人的預想相反，這項法律在一九六八年開始實施時，開啟了一波大移民潮。事實上，在二十世紀最後十年期間，比起美國歷史上的任何十年間，有更多的新移民進入到美國，數量超越了該世紀頭十年的總數，因此算是最高峰的十年。抵達美國的人中，絕大多數都來自拉丁美洲與亞洲(但沒有非洲在內，這部分印證了甘迺迪的預測)。在一九七〇年代與大部分的一九八〇年代期間，移民總數中有百分之七十五的人原籍是來自上述這些地區，在此之後更上升到超越百分之八十。依據二〇〇〇年的人口普查數據，有超過三千一百萬名合法移民居住在美國，占了總人口數的百分之十一，這是一個自一九三〇年之後就未曾再達到的數字(U.S. Census Bureau, 2002)。應該注意的是，比起一世紀之前的情況，移民現在於總人口中佔了比較小的百分比。此外，因為直到二十一世紀開始之後，他們都大量地集中在六個州——加州、佛羅里達州、伊利諾州、紐澤西州、紐約州與德州——因此他們在這些地方的影響力一直都很深遠，而在其他地方則很小。而也許此新一波移民潮引發的最重大轉變之一是，非洲裔美國人不再構成最大的非原籍歐洲的團體，他

們已經被拉丁美洲裔的人民所趕過，這在公共論述中有時被稱為「美國的褐化」(browning of America)。

在上個世紀最後三十年期間，移民的影響實際上比以上這個粗略的摘要所顯示的還要更為重大，因為除了合法移民的大舉湧入外，兩種其他類型的新移民也促成美國社會更高的多元性。第一種類型是非移民的入境者，他們並沒有變成永久居民，反而是被給予能夠待在美國一段特定時間的簽證；雖然觀光客與外交官也算在這個類別中，但至今為止最大的兩個族群是暫時勞工與學生。許多在此一類別中的工人拿允許雇主僱用外籍的技術性勞工，並且允許這些勞工待在美國六年的 H-1B 簽證。在一九九〇年的移民法中包含的賦予權利法案允許每一年可以有二十萬名這樣的勞工進入美國。至今為止，很大一部分擁有這些簽證的工人來自亞洲並從事高科技產業工作。自從它的實施以來，這項法律以各種不同方式放寬，其中包括允許工人更換雇主的條款。到了二十世紀末，共有三千一百四十萬名非移民的入境者，這個數字約略等同於有永久居留權之移民的數量。舒克(Peter Schuck, 2003, p. 89)指出，由於他們的雇主的協助，「因此儘管這個計畫具有明顯的暫時性質，但許多工人將變成永久居民，而且不必離開美國或甚至中斷他們的僱用期」。

第二個類別是由非法或未登記移民所構成的。這包括了非法入境美國的人〔以移民暨海關執法局的行話來說就是「未經檢查的入境者」(entered without inspection, EWI's)〕和那些合法進入但簽證期限過期的人〔移民暨海關執法局稱之為「簽證過期滯留」(visa-overstays)〕。雖然要精確地測量未登記人口的數量是極端困難的，但是舒克(Schuck, 2003, p. 89)寫道，基於二〇〇〇年人口普查數據的估計，此一數

字大約介於八百萬到九百萬人之間，其中將近一半原籍墨西哥，剩下的人當中則大部分來自亞洲和其它拉丁美洲國家。這個情況所引起的問題是政策與結果間是否存在著落差，而欲處理這個議題，就必須檢視後來的移民政策。

### 三、自從一九六五年之後的政策細緻化與修正

自從一九六五年後所制定的法案，目的一直是要處理兩個各自不同的關注。第一個關注聚焦在難民政策上，而第二個關注則想要同時在大方向上控制勞工移民的流動和在特定方向上處理未登記移民的問題。難民政策是受到冷戰政治的急迫性所影響，因此一九六六年的古巴難民法(Cuban Refugee Act)，事實上是美國政府自共產黨在古巴的勝利和卡斯楚長期統治時期開始之際，就施行的難民政策的延續。距離佛羅里達海岸九十英哩的馬克思主義政府的存在，被證明是美國與蘇聯之鬥爭中相互競爭的意識型態的有力象徵，不令人意外地，美國政府熱切地接受這些政治流亡者。而一九七五年的印度支那難民法的獲得通過，則是為了回應美國在越南的敗仗和後續大批越南人與其它與美國同陣營之東南亞人的逃離，這項法律事實上開啟了一項針對這些流亡者的重新安置計畫；兩年後，這項法律受到進一步改善，規定了十七萬四千九百八十八名印度支那難民能夠被允許入境。

一九八〇年的難民法並沒有針對特定團體，反而是要提供一組更融貫且可以普遍適用的標準。這項法律採取聯合國所發展出來的「難民」定義。此外，它擴增了被允許入境之尋求庇護者的年度數量，並且建立了司法部長可以便利地將

暫時難民轉變為永久居民的程序(Tichenor, 2002, pp. 246-249)。儘管有這些將制度予以標準化與合理化的努力，但批評者還是聲稱在雷根政府時期，難民政策的執行有差別待遇：來自共產黨控制之國家(例如尼加拉瓜)的尋求庇護者相對容易被接受，而那些逃離右翼獨裁政權的人(如薩爾瓦多與瓜地馬拉的流亡者)則經常被拒絕給予庇護許可。

現在轉向討論一九六五年後的移民法案中的另外一種類型，第一個重大的提案是一系列對於哈特－席勒法的修正案，這些修正案於一九七六年後通過，建立了每年每個國家限額二萬名移民的上限，這項上限在東西半球皆適用，這是意欲限制來自部分主要移民輸出國(尤其是墨西哥)的移民潮。未登記移民在一九八六年的移民改革與控制法(Immigration Reform and Control Act)中變成關注焦點。做為在支持移民與反對移民陣營之間緊繃談判的產物，這項法律尋求讓雙方都能有所收獲，其關鍵條款是要提供三百萬名未登記移民在某些條件下的普遍赦免，使得這些個人可能取得合法的永久居留地位。一方面，它納入了一項對於僱用非法工人的雇主施加制裁的條款(這些制裁後來被證明是非常微弱的)。在另一方面，它也納入創設一項適用於農業工人的特別計畫，且要求在司法部設立一個辦公室來處理對於移民歧視的控訴。這項法律也含有一條擴張整個移民結構多元性的條文，方式是透過創設 NP-5 計畫來接受一九六五年之前有著優惠配額國家的居民；這個計畫的三個主要受惠者為加拿大、愛爾蘭與英國。對於此一計畫所帶有之歐洲中心主義性質的批評，導致國會在一九八八年也設置了一個針對其他國家的類似計畫，名稱為 OP-1 計畫。在這兩種計畫中，能夠取得簽證的人都是經由隨機挑選。

一九九〇年的移民法將移民上限增加至六十七萬五千名。家庭重聚的移民在此一法律的規定下持續有著優惠待遇。此外，它包含了改良過的、以僱用為基礎的標準，包括擴增技術性移民進入美國的數量。最後，它也有一個「多元性」的隨機挑選制度，稱為 AA-1 制度，同時取代了 NP-5 和 OP-1 計畫(Tichenor, 2002, pp. 244-245)。

反移民情緒在一九九〇年代期間有所成長，其中特別聚焦在未登記移民上。加州第一八七號提案(Proposition 187)的通過就是此一轉變的徵兆，因為此一複決要求必須拒絕給予未登記移民各式各樣的社會服務，包括給予孩童的教育優惠。一九九六年的個人責任法(Personal Responsibility Act)也依樣畫葫蘆，其限制移民(合法與非法的移民皆然)取得公共福利優惠，包括貧窮家庭暫時性救助金(Temporary Assistance for Needy Families)、食物券、醫療補助與社會安全救助金(Supplemental Social Security)等(Bea & Stevens, 2003, pp. 66-67)。在同一年，國會通過非法移民改革與責任法(Illegal Immigration Reform and Responsibility Act)，目的在於提升邊界安全並且簡便化驅逐出境的程序，也增加對於雇主的制裁(雖然再一次地，這些制裁被證明是相對微弱且被許多雇主認知為生意成本的一部分)。

#### 四、二十一世紀的移民改革

207

這種脈絡可以用來定位接下來本世紀的移民法案的紛爭。二〇〇四年一月七號，小布希總統宣布要求國會通過一項移民改革措施，被描寫為「公正與安全的移民改革」法案。這項宣布的原由是小布希總統與墨西哥總統福克斯

(Vincente Fox)在三月六號的會議中所發展出來的計畫，這場會議討論邊界安全、移民控制、北美自由貿易協定的修正，以及創設一個中美洲自由貿易區。這項宣布出現的時機點也正好是總統大選正開始加溫、民意調查顯示時間還太早而無法判別經濟議題(尤其是那些與已經在小布希總統第一任任期內造成三百萬個工作機會喪失的失業有所恢復)或者是戰爭和安全會是選民心中最重要之議題的時刻。布希政府施展了一項巧妙平衡的立法花招，企圖擬訂一項會獲得來自重大選區選票，或至少不會使他們疏離的法案，這些選票同時包含了支持移民和反對移民的勢力。根據黃氏(Carolyn Wong, 2006, p. 18)的說法，「布希總統的提案用詞模糊，但反映出勞工移民聯盟(Essential Worker Immigration Coalition, EWIC)的要求，這個組織在二〇〇四年時代表了百分之三十六的全國最大商業與貿易聯盟，包括美國商會在內」。

在白宮網站([www.whitehouse.gov](http://www.whitehouse.gov))上的說法是，公正與安全的移民改革法案要求實行一項

新的暫時性勞工計畫使有意願的外籍勞工能夠和有意願的美國雇主在找不到任何美國人來填補的工作上可以媒合。這項計畫會開放給新的外籍勞工以及目前在美國境內受雇的未登記男性與女性。這項新的計畫會允許目前有工作的勞工可以不用躲躲藏藏而光明正大地參與美國經濟，同時也不會造成鼓勵從事進一步非法行為的效果。

這項改革的所宣示的目標是三重的：(1)創造一個更繁榮的美國經濟，(2)增強國土安全，(3)建構一個比現在的制度

更有同情心的制度。

這個網站接著繼續描述了五項被視為是此計畫基礎的原則。第一個原則反映出小布希政府努力想要在著眼於九一一事件的前提下架構新的框架，即小布希行政團隊的政策提議以及政府已經讓在此一悲劇後的國家變得更為安全。因此這一項原則的內文是「藉由控制我們的邊界來保護國土」。第二項原則是，這個措施意欲藉由一種有效率且及時的方式 208 媒合外籍勞工和特定的雇主以支撐美國的經濟。第三項原則則重述了小布希在首次競選總統時的「有同情心的保守主義」競選主軸，這項措施意圖藉由避免剝削(應該要注意的是，這項提案在這到底要如何完成方面是有所迴避的)以及允許暫時性勞工可以往返美國與原籍國來提升同情心。第四項原則是這個計畫的目的在於提供誘因給暫時性勞工在工作期間屆滿時返回他們的祖國，因此，這個計畫要求一種三年期限的暫時性勞工地位，這段時間過後，勞工就被期待要離開美國。最後一項原則是，這項立法工作的目的在於保護合法移民的權利。這個意思是，將未登記的勞工轉變成為有登記的勞工不會因此就讓這些人得以插隊先取得公民身分，小布希政府堅持這不是一項赦免計畫，否則就會落入批評者所爭論它會造成的情形：給予過去非法的行為獎賞而鼓勵在未來繼續有這樣的行為。

這項提議法案的具體條款呼籲，必須要求雇主「在釋出工作機會給外國人之前盡全力找美國人填補空缺」。違反現有與僱用非法勞工相關職場法律的雇主，政府將對這些法律加強執行；應該注意的是，此項提議法律並沒有要求加重的處罰，它只是要求要加強執行現有的處罰，在白宮網站上可以看到一項(也只有一項)促使返國的誘因，被描述成美國政

府想要與移民移出國達成的、讓暫時性勞工在他們自己國家的退休制度中得到加分的協議，提倡建立存款帳戶，一旦勞工返國就能得到優惠稅率。

這項提案並沒有排除部分暫時性勞工能夠尋求得到美國公民身分的可能性，但是它提到，暫時性的勞工卡並不能因此就讓個人排到取得綠卡的行列中，而綠卡是一個人五年之後將被允許申請公民身分時所需要的東西。這個計畫的此一面向刻意保留了模糊性，在沒有清楚說明誰有資格以及要符合什麼條件的情形下，白宮網站強調兩個可以推銷成「公正與有意義的公民身分程序」的特質。第一個特質強調之前所提到，先前的未登記勞工會被置於等待取得公民身分名單的最後。至於第二個特質，在沒有提供任何詳細內容的情況下，似乎是說公民身分的新候選人會有額外的阻礙，因為他們會「有學習型塑美國歷史之事實與理念的義務」。在  
209 網站上沒有提到，但在常見問題的回覆區塊中有提到這項計畫的一個特質，關乎暫時性勞工的家庭成員。家庭成員會能夠得到暫時性的簽證，但是只有在勞工能夠證明他或她能夠在財務上支持他們時才能如此。

以最近過去的種種跡象來看，小布希政府二〇〇四年的提案落入一種與過去三十年所採取之作法一樣的政策與立法提議的模式，架構方式是一種尋求避免疏離共和黨中兩種關鍵選民中的任何一種：反移民勢力以及想要有穩定的移民勞工供給的商業利益——不管是因為便宜的勞工或是因為他們的教育或技術。這項計畫的潛在分裂性導致小布希政府在逐漸接近二〇〇四年選舉期前從這個計畫上退縮了。反對此一計畫的聲浪發展的非常快速，有些人認為此一提案一到達國會後就會胎死腹中。檢視一下其中部分批評會發現，它凸

顯了美國社會中的政治分隔線，並且呈現出目前的移民法中制定重大改變將面臨到的限制。

支持移民勞工的組織，例如全國就業法律計劃(National Employment Law Project, NELP)([www.nelp.org](http://www.nelp.org))，聲稱這項計畫聚焦在僱主而非勞工的需求上，他們將其界定為手臂計畫的當代版本。全國就業法律計劃同樣也批評由保守的共和黨眾議員諾伍德(Charles Norwood)所提出且定調為國土安全措施之一部分的強制執行犯罪外國人移除的清淨法(Clear Law Enforcement for Criminal Alien Removal, CLEAR)，但是這項法律被此一組織視為是一項要讓州與地方的警察當局能夠參與執行移民法律的企圖，而這正是他們現在所沒辦法做的事。全國就業法律計劃較同情由前民主黨參議院領袖達施勒(Tom Daschle)與共和黨參議員哈格爾(Charles Hagel)所提出的跨黨改革法案。

全國移民及難民權利網絡(National Network for Immigrant and Refugee Rights)([www.nnirr.org](http://www.nnirr.org))回應了全國就業法律計劃的反應，他們指控總統在兜售「虛假的希望」，想要確保有大量便宜的勞工可以從事 3D 工作。在該組織的網站上，它被描述成只不過像是一個目的在於嘉惠特定類別之雇主的客工計畫，且由國土安全部主導是錯誤的作法，因為這個新近在九一一攻擊事件後才創立的內閣級部門，並不被視為是一個特別會關心保護個人權利的機關。換言之，這項提案的部會定位，引起了關於小布希總統對於他經常提到想要成為一位「有同情心的保守份子」這個願望是否夠真摯的憂慮。

以信仰為基礎的團體，特別是主流的基督教和羅馬天主教教會，也表達了相似的擔憂。一些服務移民的團體對於這

個計畫實際上是否會解決與人口販運(尤其是在美墨邊界上的人口販運)有關的人權問題表達懷疑態度。美國友誼服務委員會(American Friends Service Committee)([www.afsc.org](http://www.afsc.org))主張小布希政府的計畫所提出的提議「遠遠落後國際法與全球正義倫理正在進步中的要求」。此外，它將計畫與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和提議中的美洲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FTAA)扣連在一起，這種作法被描繪成是造成「不滿與殘忍的原因」。門諾會中央委員會(Mennonite Central Committee)公開宣稱，現行的移民制度是有缺陷的，而總統的計畫卻完全不對此有所改善。天主教法律移民網絡(Catholic Legal Immigration Network)認為此一計畫的缺點是沒有關於永久居留權的條款。這些都是自由派宗教組織的典型反應。就我們所知，基本教義派的教會組織在這個特定議題上並沒有採取任何立場，這也許反映出它對他們而言並不是一個優先議題(他們當時的主要議題是墮胎和同性戀權利)。

那麼有組織的勞工團體的意見呢？擔任美國最大的勞工組織美國勞工聯合會-產業工會聯合會(AFL-CIO)的主席斯文尼(John Sweeney)([www.aflcio.org](http://www.aflcio.org))的說法，採取了一種相似於自由派宗教派別的立場。明顯和四分之一個世紀之前的有組織的勞工立場相反，他強調的是勞工團結的需要，並指出布希政府的計畫

對勤奮工作、未登記的勞工、尋求移民到美國的人，以及對美國工人也一樣，都是一個空洞的承諾。它創造出一個永久無法完全參與民主的勞工下層階級。這個計畫加深了虐待和剝削這些工人

的可能性，同時也損害到所有勞工的薪資和勞動保護。

斯文尼的批評得到美國農業工人聯合會(United Farm Workers of America)的主席羅德里格斯(Arturo Rodriquez)的迴響(這個組織是美國勞工聯合會-產業工會聯合會的分支團體)，他批評這項提案並沒有提供「勤奮工作的移民一條取得綠卡的路」(www.ufs.org)。同樣地，農業工人正義基金(Farmworker Justice Fund)也判定這項提案是「居心不良的」。

那麼各個不同的族群團體組織的說法呢？在亞洲裔移民之間，可以看到亞太勞工聯盟(Asian Pacific American Labor Alliance)與全國亞太裔美國人法律聯盟(National Asian Pacific American Legal Consortium)表達出對於此一計畫的失望。全國菲律賓裔美國人協會聯合會(National Federation of Filipino American Associations)則表達出它的保留以及它對於當時尋求國會通過的跨兩黨法案的明顯偏好，也就是會允許在美國已經存在之五十萬名未登記農業工人變成合法居民的農工(AgJobs)法案，以及允許未登記勞工的子女有資格申請較優惠的州內大學學費費率，並允許他們追求取得公民身分的夢想法(Dream Act)。韓裔美國人服務與教育團體(The National Korean American Service and Education Consortium)則結論說小布希政府的計畫沒有「解決移民社群的正當關注」，以及它會因此導致「便宜且受剝削勞工制度」的合法化。

在受到提議法案最大影響之拉丁美洲裔社群中則顯示著意見分歧的存在。美國歷史最悠久、以墨西哥人為中心的拉丁美洲裔組織是聯合拉丁裔美國公民協會(League of

United Latin American Citizens, LULAC)，這個組織的主席在小布希總統做出他一月七號的宣布時，也是在白宮在場聽眾群中的一員。墨西哥裔美國人法律辯護與教育基金(The Mexican American Legal Defense and Educational Fund)視這個計畫為「朝正確的方向邁出一步」，但也傳達墨西哥人在永久居留權的綠卡分配上沒有收到正當的分配額這個憂慮。這兩個團體代表了已建立的墨西哥裔美國人社群——其中有許多人在美國的血統可追溯回好幾代之前——這個社群通常對於比較近期的移民抱持曖昧態度，特別是對於未登記的移民，因為他們有時被視為勞動市場中的競爭威脅，不然就是被壓低薪資水準的原因。

在另一方面，拉美裔全國委員會(National Council of La Raza)則高度批判小布希的計畫，其理由有一點點不同於前文所引述的其他批評者。此外，這個組織指控小布希政府在玩弄選舉年的政治花招，提供了一個在表面某種程度上看來慷慨的計畫以吸引拉丁美洲裔的選民——他們被視為數個關鍵州選區中的重要部分，包括加州、佛羅里達州與德州。

一如預期，特定的商業利益團體是這個含有客工面向計畫的最熱切支持者。這種情況當然也出現在農業墾殖者和僱有數量龐大移民工人的企業上，特別是食品與服飾產業的企業。也許最大的例子是泰森食品(Tyson's Foods)，這間企業的肉品加工廠中的工人有一大部分都是移民。它長期以來一直是未登記工人的僱用者，雖然它否認它是在明知的情況下僱用違反移民法的工人。泰森食品是那些對小布希的競選慷慨解囊之企業公司的其中一個例子。他們尋求數量龐大、在光譜上處於低技術這一端的工人，並且實施普遍策略阻擋他們組成工會，暫時性的客工計畫具有非比尋常的

吸引力，因為這樣的工人一般來說都被管理階層認為是順從的。既然他們的工作允許與否取決於僱主是否有需要他們的服務，這些工人便不可能在薪資、福利，或工作環境方面採取對抗性策略。

同時，美國最堅決的反移民組織也正好是共和黨政治基礎的一部分。一些在部分關鍵移民接受州的共和黨立法者發起了各種不同的反移民措施。這包括立即拯救我們的加州並保護亞利桑納州(Save Our State in California and Protect Arizona Now)，這項措施受到該州超過百分之八十登記為共和黨選民的人所支持。有一項措施甚至在科羅拉多州的立法機構中最終得到通過，其拒絕給予未登記移民的服務清單上再追加一項，即禁止這樣的移民接受疫苗和取得圖書館借書證。支持這些措施的保守份子批評任何以各種方式花納稅人的錢來支持未登記移民的努力。相較於中間偏左的公民認為小布希的計畫對於移民並不公正，這個選區則視它為太過慷慨。話雖如此，但是辯論的雙方都同意一件事：對他們來說，這個計畫似乎是更大的、處理移民控制之途徑的其中一部分，而馬賽、杜蘭德與馬龍(Douglas Massey, Jorge Durand, and Nolan Malone, 2002)稱此一途徑為「騙局」(smoke and mirrors)政策。

鑒於小布希政府的選民與意識型態傾向的組成結構，早就可以預測的是，它的移民改革計畫會採取它現在所採取的這種形式。也許關於它最重要的是，它暗地中推廣了一種針對來自墨西哥與中美洲的非技術性勞工的契約勞工的類型。如同一些批評者指出，它產生如手臂計畫(在一九四二年到一九六四年間，在一段特定時間中提供僱主非技術性之勞工)的怪異相似物。這個計畫目的在於提供一種可開可關

(tap on/tap off)方式以滿足某些美國雇主的移民勞工需求。目前沒有資格申請公民身分的勞工意味著不需要擔心他們是否會同化，只有當這些「客人」被「要求」回到他們的祖國並且受到拒絕時，問題才會出現。因此在一九五〇年代初經濟衰退期間，移民歸化局採取了一場對於那些契約過期滯留的工人進行嚴格圍捕的行動——這場行動即現在惡名昭彰的所謂濕背行動(Operation Wetback)。手臂計畫在一九六〇年代初期受到越來越多的攻擊，因為當代勞工的鼓吹者越來越以基本公民權等與公民身分有關的權利的方式來呈現他們的苦難。

## 213 五、立法僵局

以此來看，小布希政府的計畫在許多層面上看起來似乎是在重蹈過去的歷史。但是這次的歷史脈絡是不同的(Jaret, 1999; Swain, 2007)。首先，今天的移民比起早期的移民有著更具組織性的支援，特別是來自以信仰為基礎的組織、公民權組織與有組織的勞工(例如參見Hondagneu-Sotelo, 2007，其探討有組織的宗教所扮演的角色)。具有特別重要的是有組織勞工的轉變——曾經是支持移民限制的有力聲音，現在變得越來越同情移民，勞工開始將移民視為新的潛在成員而非敵人。其次，跨國組織對於形塑基本人權相關論述越來越具份量，因此，不論小布希政府經常嘗試要採取怎樣的單邊主義，美國不可能是在真空中運作的。第三個相關差異是，許多移民團體的原籍國已經深深涉入在它們移民的生活中，就如同我們於第五章在對於跨國主義的分析中所提到的那樣。尤其是，鑒於墨西哥人口在美國的獨特重要性，美國

政府想要合法化雙重公民身分的決定，以及它對於目的在於以各種方式協助其移民社群的中心的創設，都必須要被納入考量之中。

雖然也許本來看起來某種類型的移民改革套裝法案會獲得通過，但事實上並沒有發生。在二〇〇六年國會選舉前的競選期間，許多共和黨立法者都選擇移民法案來做為他們遠離越來越不受歡迎之總統的例子。一個跨黨派的交易被政黨間的界線破壞了，而且情況變得很明顯，沒有任何法案會在兩院都是由共和黨占據多數的國會中獲得通過(Hulse & Swarns, 2006)。當民主黨在二〇〇六年取得國會控制權時，有人認為移民法案將會重回談判桌上，雖的確是如此(Archibold, 2006)，但二〇〇七年的緊繃談判最後卻無疾而終，因缺乏一個發生在華盛頓的運動，以刺激國家與地方政府官員去通過兩百四十四項法案，這所帶來的結果就是「一項給移民的法律拼湊物」(Preston, 2007)。

## 六、民意的角色

立法僵局到底是民意的反映，或者是因為立法者不重視民意訴求？這是一個很難以回答的問題，有不小的一部分原因在於民意調查專家表示，對大眾態度的最佳描述就是他們對移民的態度都很矛盾。蓋洛普民意公司(Gallup Organization)發現美國人在抽象上相信移民對美國有著有益的影響。因此，百分之六十的受訪者認為整體而言，移民是件「好事」，而有百分之三十三視之為一件「壞事」。這些數字自本世紀開始到二〇〇七年並沒有太大的改變。同時，移民對大多數的美國人來說並不是一個首要議題，這個議題被排在一份十二項社會議題

名單上的將近吊車尾的地方(www.institution.gallup.com; 一個對於前十年的比較描述，可參見Simon & Lynch, 1999)。

當被問及移民數量應該減少、持平或是增加時，大眾的意見是分歧的。相較於有百分之四十五的人會希望看到數量減少，有百分之三十五的人則支持現有的數量，而有百分之十六的人會希望看到數量增加。這可以被解讀成依據最低程度的多數人意見來看，美國大眾是支持寬鬆的移民政策，雖然也很明確地有大量的人採取限制主義的立場。非法移民方面，受訪者被問及這個議題對於他們有多重要時，只有百分之十一的人認為它不是非常重要或根本不重要；最大比例(百分之三十五)的人視之為極端重要，而有百分之二十七的人認為它非常重要，以及有百分之二十六的人視之為「有點」重要。當反移民的主要旗手，例如 CNN 的評論員多伯斯(Lou Dobbs)，主張「移民制度是有缺陷的」時候，他們指的是未登記移民開始構成移民人口中如此龐大的一部分。

當被問及對於非法移民的最佳因應方式為何時，有半數的受訪者呼籲通過新的法律，而有百分之四十六的人則認為這應該藉由強制執行現有的法律來達成(有百分之四的人無意見)。在談到所關注的特定主題時，多數人認為移民使得美國的犯罪情形更加惡化；在另一方面，也有多數人斷定移民的存在對於工作機會沒有太大的影響。稍微較大百分比的人認為移民對於社會與道德價值沒有太大的影響(百分之四十一)，但有百分之三十七的人則認為他們的存在讓事情變得更糟，而有百分之十九的人認為他們讓事情變得更好。最後，雖然多數的受訪者說他們有密切或有點密切地追蹤提議中的移民改革套裝法案，但是有百分之五十八的人說他們對此法案的瞭解不足，導致他們自己不確定要贊成或反對它。

這接著導向另一個問題：這些結果是否顯示美國的移民政策與民意之間存在著落差？如果以現有法律所明文規定，對於移民的限制和未登記移民的實際數字間的不一致來回答，的確存在著明顯的差距。但是民意和現有法律之間有差距嗎？多數的美國人都擔憂未登記移民的數量，而這也許可以用來顯示有落差存在。然而，當論及這要如何轉化成因應此種情況的法律提案時，有半數的人認為應該制定新的法律，有將近一樣多的人則認為只需更佳地執行目前的法律便足矣。換言之，有一群人認為這個落差是由於現有法律的缺陷所造成，而另一群人則以現有法律的執行失敗來看待這個落差。鑒於有穩定多數的大眾無法決定要支持或反對小布希政府的計畫，因此研議中的法案和大眾的意志之間的差距可以得到解釋的程度仍是不清楚的。 215

我們因此要轉向討論費里曼(Freeman, 1995)有關利益團體政治的論點。研議中的法案可能可以達成商業與貿易協會的目標；這些協會都希望有法案保證在客工計畫的條件下，會有持續不斷供應的勞工，此計畫的這個面向受到移民權利組織以及受到有組織的勞工批評。然而此計畫困擾整體大眾的原因並非這個面向。相反的，他們關注——由移民限制鼓吹者所大聲疾呼的——這個計畫是否實際上是提供目前未登記移民特赦。就它被認知成是要提供給目前未登記移民特赦而言，許多人會反對它是因為它被形容成在寬恕非法行為。由企業利益所引領的選戰最終卻導致立法僵局，可以被解讀為民意重要性的展現。分歧且矛盾的大眾會形塑一場最後導致立法僵局的選戰是不令人意外的。簡言之，民意不可能，如同某些支持落差假設的人所認為的，輕易或馬上就被政治和經濟菁英大打折扣。

我們的結論與探索民意在關於歐盟移民方面角色的拉哈夫(Gallya Lahav, 2004)相似。拉哈夫利用歐洲氣壓計(Eurobarometer)的研究結果，來質疑歐洲民意與在國家和歐洲層級上制定之法律間的不一致。她聲稱，有好的理由可以斷定民意對於政策的形成有所影響。如果這所言屬實，則費里曼所強調之被假設的「菁英與大眾偏好之間的連結」就是對「一個更為複雜與分化的」情況言過其實(Lahav, 2004, p. 1159)。

### 參、聚合假設：個案研究

在本節我們要探索聚合假設，我們會利用歐盟來當做我們的個案研究，一開始我們會提到相較於其他政策領域，移民與定居問題只有到了最近才開始取得泛歐洲的面向。在過去二十年間，轉而走向比較強的歐盟管制的重大改變已經發生，相伴隨的還有行政權限從國家轉移到歐洲層級以及歐洲政策制定模式的轉變。我們主張原本一開始做為會員國之間關於移民相關議題的政府間合作，已經隨著時間變成一種「強烈的跨政府主義」的形式(Lavenex & Wallace, 2005)。

在這段期間，所有有著大量移民的歐洲國家都全面翻修了它們國家的移民政策：德國在二〇〇五年修改了它的庇護法、英國自一九九九年以來已經制定了四項主要的移民法、西班牙的「外籍人士法」(Alien Law)在最近幾年歷經了三次重大改革、歐盟最新成員國之一的波蘭也在二〇〇一年和二〇〇三年針對現有的移民政策引進改革。土耳其雖非歐盟成員國但正在尋求加入，也開始著手於一項取代可回溯至一九

三四年之現有法律的新「定居法」(Law of Settlement)。

研究移民的專家已經設計出數個模式來解釋各國移民政策的不同變化(一項總覽可參見 Hollifield, 2000)。然而，相對較少為人知的是國際(尤其是歐洲)對這些和其他立法改革的影響。歐盟在越來越多層次之移民管制方式上扮演了什麼角色以及可以扮演什麼角色呢？如果真有一種獨特的歐洲影響，那這個影響的性質為何呢？具體而言，我們能夠測知各國國家政策由於歐盟會員身分的影響而產生的聚合嗎？國家移民政策正在朝向一個相似、共享的模式，亦或國家政策的歐洲化導致了更大的分歧呢？研究顯示，在其他領域之歐洲化政策已經導致每個國家出現不同的結果。目前的爭議是，這些研究結果是否也適用於移民政策，而如果是，受歐洲化的影響所導致的差異又可以如何解釋。

最後，過去對於歐洲諸國移民政策整合的討論，斷定國家政治限制與緊張關係經常提供了政策制定者可以「逃往歐洲」的主要理由。換句話說，如果身陷在上文美國個案研究中所描述的那種政策僵局中，歐盟的政治領袖就會想要採取美國的政治領袖所沒得選擇的作法：從國家移向歐盟層級以尋求解套；如果這是政策制定者所選擇的行動路線，則在歐盟層級達成一致的政策對於國內移民政治的有何影響？到目前為止，各個研究提供了相互矛盾的陳述且證據不足。的確，「在關於歐洲發展如何在國家層級上『切中要害』這方面很少有系統性的實證研究」(Vink, 2005a, p. 4)。

## 一、移民政治之歐洲化的簡史

歐洲諸國移民政策整合的發展在歐洲共同體創立之後

歷經了四個不同的歷史階段。第一階段發生於一九五七年到一九八六年這段超過三十年的期間，其特色是歐盟對於國家移民政策的最小參與，移民政策仍是堅固且完全地保留在國家控制之下，而歐盟執委會所提出、於傳統決策方法內進行更緊密歐盟合作的倡議則持續地受到拒絕。然而在這段期間，這些問題的重大合作是發生在歐盟已建立的架構之外。例如會員國在一九七〇年代期間建立了特萊維小組(Trevi group)，其目標在於在國內安全措施上進行合作的暫定協議。第二個更為重要的例子是一九八五年的申根協定(Schengen Agreement)，在達成相互廢除國內邊界控制以及互補國內安全措施的發展上達成共識。

這些政府間形式的合作有助於形塑第二段時期的合作行動，從一九八六年到一九九三年。這段時期的特色也許可以界定成非正式的政府間主義，也就是來自個別會員國的代表共同參與了一個導致比先前更為緊密合作的過程。如一九八六年創設關於移民的特別工作小組(Ad Hoc Working Group on Immigration)，以及負責準備帕爾瑪計畫(Palma Programme)的協調員小組所做的研究，處理歐盟的單一歐洲法(Single Europe Act)中自由遷徙措施的安全涵義。第三段時期是從一九九三年到一九九九年，受到馬斯垂克條約(Maastricht Treaty)所形塑且具有正式政府間合作架構。在這個階段，歐盟的三大支柱結構使得整合的移民政策移至歐盟的管理範圍之下，並且也承認了移民議題應該被當做所有成員國所共享的共同利益；然而，第三支柱中的決策架構仍確保了維持只有在政府間的合作。

心要增加整合程度，在一九九九年於芬蘭的坦佩雷(Tampere)召開的歐洲理事會訂出了一個朝向共同的歐洲移民政策的五年行動計畫。在經過五年這樣的努力後，歐盟執委會出版了對於這個計畫所進行之最後一份評估報告，其結論道「在許多領域已經有了長足的進展」。然而，因為要求一致決的政府間決策程序使然，因此「在採取某些與仍屬國家主權核心之政策有關之敏感決策時，並非總是可能在歐洲層級上達成協議」(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2004, pp. 3-4)。為了克服一致決所造成的限制，這個政策被改變成一種有條件的多數決制度，此一改變的動機有一部分是源自對經由西班牙海外屬地休達(Ceuta)與梅利利亞(Melilla)非法進入到歐盟之移民的擔憂。這暴露出一種主要聚焦在移民控制，同時卻忽略移民的根源成因的政策弱點，這使得進一步整合這樣的目標具有急迫性(Boswell, 2003)。

## 二、歐洲化的程度和模式

在法斯特與艾特(Thomas Faist and Andreas Ette, 2007)所做的研究中，有兩項主要的發現。第一個發現有關各國歐洲化(Europeanization)程度的差異對國家移民政策產生的影響。這牽涉到要檢視一個其範圍從國內政策沒有改變或只有小改變到另一端的大幅且全面改變的光譜。在這份研究中有六個國家：德國、希臘、波蘭、西班牙、瑞典與英國。此外，目前正在尋求進入歐盟以取得會員國身分的兩個國家也受到檢視：阿爾巴尼亞與土耳其。這八個國家可以分別置於這個聯集上的各個不同地方，最極端的兩端點一邊是英國，它們的法律只有小改變而已，而另一端則是波蘭，它的政策有

重大改變。兩者中間夾的是比較靠近英國那一端之德國與瑞典，以及比較接近波蘭經驗的希臘與西班牙。此外，這項研究顯示，歐洲化的程度與模式之間存在著互動關係：散亂的互動模式導致較資深的歐盟會員國中出現較大的政策改變，而規律的模式則導致在新會員國中出現較大程度的歐洲化。

- 219 歐盟的影響對於原本英國的移民控制途徑是最少的，雖然這個狀況已隨時間過去而有所變化。整體而言，歐洲政策途徑對於英國的移民與庇護政策的影響在阿姆斯特丹條約簽定前的一九九〇年代期間比較大，例子包括英國的庇護法，後來確立了為人所知的都柏林公約(Dublin Conventions)。相較而言，在本世紀開始後，英國國家政策改變就只受到歐盟提案的些微影響而已，唯一的例外是人口販運與走私的政策，英國是採取歐洲政策架構來制定此一方面的政策，取代了英國現有關於此一事務的政策。

至於所有其他歐洲政策，英國政府對於歐洲要求的回應就只是引入微小的改變或者選擇不參與。英國的情況提供了一個歐洲化模式在解釋歐洲對於國家移民政策上有用性的傑出例子。而歐洲化的程度與模式間的關係，在德國的例子中則是更加明顯的；德國通常被視為歐洲整合的「模範生」，其積極地參與普遍意義上的歐洲整合，而在歐洲共同移民政策上則有特殊的興趣。與此一形象相符地，一九九〇期間的歐盟活動改變了德國的移民政策，尤其庇護政策隨著基本法的修改而徹底地改頭換面，可以直接歸因到歐盟的影響。然而，阿姆斯特丹條約標示了一個德國參與共同移民政策的轉捩點，從「原本的落後者變成領先者」(Hellmann, Baumann, Bösche, Herborth, & Wagner, 2005, p. 143)。相較於早期，一九

九九年後的歐洲整體發展並沒有對德國的移民政策有重大影響，德國國會近期草擬的法案中也預期沒有任何重大的改變。

光譜的另一端是波蘭，它在歐盟二〇〇四年第一回合東擴時加入歐盟，是相對較新的會員國。大致上來說，那些近期「入會」的國家在它們的國內移民政策上發生了最全面的歐洲化。再次地顯示，歐洲化的模式似乎是政策受到歐盟刺激而改變之程度的重要預測指標。然而，不同於舊會員國的情況，歐盟的影響力在歐洲化與生具來地制度化的情況中是比較大的。事實上，由於華沙公約組織瓦解後對政策需求使然，歐盟對於波蘭移民法律的影響在更早之前就能實際地感受到。雖然在一九九〇年代初期這種影響是很大的，但當時加入歐盟的談判已經展開，一九九七年後它成長的更為強大。在一九九〇年代初，波蘭加入〈日內瓦難民公約〉(Geneva Convention on refugees)和〈保護人權與基本自由的歐洲公約〉(European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Fundamental Freedoms)時，歐盟的影響是明顯可見的，那些發展最終表現在一九九七年的〈外籍人士法〉，引進了一些當時在歐洲層級上一直受到討論中的各種不同措施，如暫時居留權的允許、運輸業者的制裁，以及為人所知的安全的第三方(safe third-party)概念。之後歐洲的影響持續增加，有很多歐洲提議都被直接被轉置到波蘭的政策中；做為一個具有高度動機想要取得歐盟會員身分的候選國，波蘭樂意地接受與歐盟移民政策有關的要求。

對於移民政策被歐洲化之程度的評估，可以檢視許多近來尋求加入歐盟的國家，例如土耳其與阿爾巴尼亞。這兩個國家的情形可以比擬為波蘭在一九九七年到二〇〇四年之

間的情況——受到條件性主宰之具有高度壓迫性與制度化的歐洲化模式。這兩個國家都對加入歐盟有熱切的興趣，而且很可能它們將會循著波蘭的例子，同意歐盟修改其現有政策的要求。整體而言，歐盟對於非會員國的影響比起它對於波蘭的影響微弱，因為制度能夠對會員國施加更大的壓力。鑒於土耳其與阿爾巴尼亞並不如波蘭那樣確定未來可以得到會員身分，它們有較少誘因要如同波蘭加入前般遵守歐盟指令。

法斯特與艾特的研究中所得第二個發現，是和歐洲對於移民政治(而非政策)影響的差異有相關。如同我們所看到的，國家移民政策的歐洲化對一些國家帶來深遠的後果，相較而言，歐洲對於國家移民政治的影響則微弱許多，且依循一個相當不同的邏輯。歐洲化的移民政策可以用歐洲化模式最佳地解釋，移民政策反而是在政策制定的國家結構與政策制定的歐洲結構之間的相容性程度上扮演較強的角色。法斯特與艾特提出了兩個因素來解釋這個差異。

第一個因素著重在移民政策的一般性質，著重於不同的行動者在政策制定和決策過程所具有的重要性，和歐盟對於國家政治影響的普遍發現。儘管近來在利益團體和司法於移民政策制定上的重要性存在著爭論(例如參見 Freeman, 2006, 以及 Guiraudon, 2000)，但移民政治與其他在司法與內政事務  
221 領域中的政策普遍都被視為是由精英主導，而且行政部門享有強烈特權的政策區塊，並非立法部門、政黨與利益團體可以插手的(Hammar, 1985; Statham & Geddes, 2006)。近年來，行政部門的主導性更進一步地增加了。移民安全網絡日益增加的重要性、移民的持續安全化，以及國外與國內安全和移民議題的交融，都強化了行政部門在這個政策領域的支配力(Faist, 2005)。這些在移民政治上的發展證實了對於歐盟在國

內政治上之整體影響的研究的發現，這些發現顯示出歐洲在國內政治上的影響傾向會強化行政部門而弱化立法部門 (Andersen & Burns, 1996)。

歐盟對於國家政治相對較弱的影響的第二個解釋，是各個特定國家中的制度安排使其能夠其在政治上被明顯看到，在政策面向卻變得隱晦不明。國家政治制度性架構的歐洲化，比政策領域中較偶然的管制方式難許多 (Maurer, Mitag, & Wessels, 2003)。與這些預期相符，法斯特與艾特對各國之研究的發現都顯示出，政治的歐洲化程度較歐洲化對政策的影響小；概括而論，可以說在每一個研究的國家中，歐盟對移民政治的影響是很小的。一個最好的例子是瑞典，傳統上，它強大的國會在形塑政策上享有很大的影響力。在這個例子中，政策制定過程的歐洲化很清楚地強化了行政部門，而在歐洲議題上，國會委員會很難讓政府感受到它們的影響力。相似的問題也出現在將歐盟政策轉置到國家領域的過程中，將歐盟指導方針納入瑞典法律中的作法，一般來說是由行政部會而非國會中的專家委員會與工作小組準備，這促使國會更進一步地弱化。另一個支持同樣趨勢的好例子是西班牙。在這個傳統上擁有強大行政部門的國家中，歐洲的影響事實上有助於強化西班牙政治體系的傳統特質；在歐盟「推出」而西班牙政府「拉回」一個更具限制性的政策的情況下，國會的反對派與利益團體都在提倡自己立場方面有困難。

儘管有這些例子說明傳統國家政策制定模式的強化，但也有著一些例子顯示出歐盟在國家的移民政治方面提供了新的外貌。舉例來說，英國就被視為是一個強大行政部門和弱小司法控制使非常緊縮的移民政策成為可能的國家。整體而言，英國的移民政治並沒有因為該國參與更廣的歐洲移民

政策之發展而有所轉變，然而，英國對於〈歐洲人權公約〉(European Convention on Human Rights, ECHR)的接受長遠來看，這可能會重大地改變這些原本確立的行事方式。的確，法斯特與艾特結論，有證據支持未來如此的發展。

然而，最令人驚訝的結果，再一次地，可以在新的會員國波蘭和潛在的未來會員國如土耳其和阿爾巴尼亞中看到。在波蘭，移民政策制定的制度性架構已超過十五年沒有實質改變了，很明顯地，行政部門在這樣的政策上享有主宰權，而國會和利益團體則大部分時候被排除於過程之外，歐洲化幾乎沒有改變這種制度性架構，反而波蘭菁英的政治論述在很大的程度上被歐洲化，將無控制的移民視為威脅的認知，以及「歐洲堡壘」的取徑已經有效地被轉植到波蘭的脈絡中，儘管在波蘭的移民數量仍然很少。整體來說，法斯特與艾特對於國家政策與移民政治之歐洲化的分析顯示出，歐盟隨著時間過去變成一位越來越重要的參與者。尤其是它已經變成一個讓資深的歐盟國家對於新進國家的政策與政治成功施加影響力的場所。

因此，由於歐盟扮演的合一性角色，談論處理歐洲移民方式的聚合是很合理的。就目前情況而言，它是一個由區域整合所帶來之聚合的例子(Cornelius & Tsuda, 2004, p. 18)。但這對剩下的先進工業國家有何涵義呢？至今仍沒有任何可與歐盟比擬的區域組織；北美貿易自由協定很確定的並沒有發揮同樣的功能：其中，美國與加拿大都是移民接受國，而墨西哥則是主要的移民移出國。相較於美國逐漸提升強硬的政策，加拿大的官方立場則疾呼透過移民來增加人口的需要；澳洲與紐西蘭之間有著各式各樣的區域連結，但並沒有導致與歐盟內所看到的相同聚合效果；在此同時，日本在大

部分時候都是獨行俠，因此它在很大程度上無法解決對於全面性移民政策的需求。就這部分而言，克里爾斯與津田(Cornelius and Tsuda, 2004, pp. 38-40)主張目前日本與南韓間存在著聚合，是由於南韓企圖進行政策模仿使然。這提醒了我們區域整合只是五個促成聚合的因素之一。在要得到一幅關於聚合對當代移民政策之影響的完整描繪前，對於其他四個因素的更全面探索是必需的。 223

## 肆、未解的問題

威權國家沒有完整的追蹤紀錄，但是它們卻可以展現出在控制進出國界方面的巨大成功(例如參見Dowty, 1987對於一九八九年之前東歐政權緊閉邊界的討論)。這樣的國家對於潛在的移民在政治上沒有吸引力，再結合經濟缺點，使得這些國家對移民沒有吸引力。但即便人們想要進到這些國家，他們通常也會遭遇到嚴重的殘忍對待、被放逐成非法的存在，且生活會時時刻刻面臨著被驅逐、回到生命受到危險的祖國威脅。在許多方面來說是一個失敗國家的北韓，並沒有「移民的問題」，但中國就有這個問題，因為有部分北韓人費盡心力尋求進入中國，它到目前為止的紀錄顯示，這個華人國家在控制其不想要之移民方面有很高的能力。的確，在目前，控制國內移民對中國政府來說才是一個比較大的挑戰。

尚未回答的問題是，世界上的自由民主政體是否有可模擬的能力。回想一下費里曼(Freeman, 1994)曾認為控制移民的能力在大約過去一個世紀期間是增加的而非降低的。其他

人則並沒有這麼肯定，他們在民主國家中看到了在威權國家中所沒有看到之對於控制移民能力的挑戰。可以從賀立費爾德(Hollifield, 2000)的「自由國家論點」中合理推出的一個結論是，民主國家的核心特質，對於權利的肯認，可以在控制移民能力中造成一個固有的限制。如果真是如此，那麼如同我們在本書第二章對於移民流動的討論中所指出的，經濟力量與網絡是移民的主因，權利可以做為激勵移民的額外刺激物，同時也可以做為國家控制移民潮與處理「不想要」之移民的限制界限。本章上文所討論到波斯特維爾突襲行動的後續發展就是一個佐證。律師們與移民權利團體組織事後控訴政府的行動違反了各種權利——同時以國家層次(例如在美國勞工法律中所奉行的工人權利)和以普遍人權的角度來闡述(Fujiwara, 2005)。這是一個還沒有得到它應得的學術重視之複雜且持續蛻變中的議題，但可以確定的是，這將是未來研究議題的當務之急。

## 全球化世界中的公民身分與國家

誰應該被允許留下來——並且要符合什麼條件？這是一個在前一章所提問之問題(誰應該進來?)獲得解答後所必然出現的問題，一旦移民被允許進入某個國家，則他們在該國的地位就需要加以釐清。他們的入境只是偶然基於在未來的某個時點他們將會返回原籍國這個假設之上嗎？或者他們將會被允許永久居住在定居國中？如果答案是後者，那麼他們將能得到機會變成該國的完全公民嗎？這些都是本章將加以討論的問題。

我們的焦點會放在與公民身分有關的議題上，但在一開始這需要先放入到脈絡中，因為有三個各自不同有關移民的法律地位：外籍人士身分(alienstatus)、準公民身分(denizenship)、公民身分(citizenship)。相較於早期階段以外籍人士與公民這種二元模式來進行闡述的移民研究，這種加入了準公民的三元架構自從瑞典的社會學家哈曼(Thomas Hammar, 1990)首次提出這個詞後，就形塑了近期的移民研究。話雖如此，但是這三個類別反映出的仍是一種舊有的理解，一種可回溯到希臘城邦時代的理解。在當時的歷史背景

226

法律地位	移民類別
外籍人士身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取得暫時留權與工作證的移民(例如季節性勞工)</li> <li>●尋求庇護者、事實狀態的難民</li> <li>●未登記的外籍人士、非法移民</li> </ul>
準公民身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取得永久居留權地位的勞工移民和他們的眷屬</li> <li>●被肯認的難民</li> </ul>
公民身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人口移入之民族國家的公民</li> <li>●歐盟會員國的公民</li> <li>●自治區的公民</li> </ul>

圖 8.1：移民類型

中，區別公民(*politai*)、外來居民(*katoikoi*)以及外邦人士(*xenoi*)是稀鬆平常的。以當前這個民族國家世界的時代的詞彙來表示，外來居民就變成準公民，而外邦人士則變成外籍人士。如同圖 8.1 所顯示的，外籍人士包括暫時性勞工、尋求庇護者與那些主張具有難民地位的人以及未登記移民。接著，準公民則包括具有永久居留權和被官方承認有難民地位的移民。最後，雖然公民身分最明顯的單位依然是民族國家，但是移民在一些管轄區域內還要另外應付公民身分在次國家層級與超國家層級的不同內涵(Faist, 2000b, p. 166)。因此，在魁北克或加泰隆尼亞的移民必須認知到下述這件事，即這些政治實體的區域自主性為公民帶來相當不同於生活在加拿大或西班牙其他地方之移民的涵義。同樣地，在歐洲的脈絡中，超國家公民身分與做為歐盟會員國具有一些相似的涵義，包括歐盟公民在歐盟二十七個會員國內的遷徙自由與取得工作的機會。

## 壹、為什麼公民身分是重要的？

在轉向討論公民身分與移民的主題之前，必須先以整個公民身分研究領域來定位這個特定主題。過去曾經在社會科學中受到忽視的公民身分研究，現在已經成為一個蒸蒸日上的研究領域。對於目前為數龐大、關於這個主題之文獻的檢視透露出，支撐起此一興趣的是下述這兩個假設：(1)公民身分是重要的；(2)它現在正以嶄新的形式出現。為了掌握最新的當前情況，可以在文獻當中看到多種的形容詞，這些形容詞的目的在於描述當代公民身分的特殊性質與輪廓。因此，我們發現有對於下述這些公民身分的論述：世界公民身分(Heater, 2002)、全球公民身分(Falk, 1994)、普世公民身分(Young, 1989)、世界主義公民身分(Linklater, 1998)、多重公民身分(Held, 1995)、後民族公民身分(Soyosal, 1994)、跨國公民身分(Bauböck, 1994; Johnston, 2001)、雙重公民身分(Miller, 1991)、巢狀公民身分(Faist, 2000a)、多層次公民身分(Yuval-Davis, 2000)、文化公民身分(Stevenson, 1997)、多元文化公民身分(Delgado-Moreira, 2000; Kymlicka, 1995)、網路公民身分(Tambini, 1997)、環境公民身分(Jelin, 2000)、女性主義公民身分(Lister, 1997)、有性別涵義的公民身分(Seidman, 1999)、彈性的公民身分(Ong, 1999)、差異化的公民身分(Bloemraad, 2006)、親密的公民身分(Plummer, 2003)、消費公民身分(Park, 2005)、以及保護式的公民身分(Gilbertson & Singer, 2003)。這還只是近期關於公民身分之討論的一小部分而已。

不論它們彼此之間有多大的不同，所有這些類型的公民身分都質疑了過去一直是古典公民身分理論其中一部分的兩項假設如下：第一個假設牽涉國家領土、人民(國族)與國家權威之間所具有的一致性(Benhbib, 2008; Faist, 2004)。第二個是假設人民之間相對的同質性，特別是族群與宗教這兩方面而言。當英國的社會理論家馬歇爾(T. H. Marshall, 1964)主張，社會公民身分的興起是由於資本主義經濟產生了被認為威脅社會團結之無可忍受的不平等，他心中所想的是因階級而分裂的國家，而不是因族群或宗教而產生重大分裂的國家。從他的觀點看來，社會公民身分構成了一個介於勞動與資本之間的歷史性妥協，也被視為在市場結果中的妥協，這些市場結果是建立在國家團結聚集的契約原則與地位原則之上。最重要的是，就相對同質性這個假設而言，前文所列的那些新形式的公民身分代表對於異質性的現實有了更高的注意，這種異質性是以好幾種方式劃分的，例如族群性或民族血緣、性別、宗教和年齡等等。

關於公民身分的新思維所具有之廣闊特質所帶來的一項意外後果是，某種程度的概念混淆已經悄悄蔓延。由於這個緣故，先回到基礎去勾勒出其最基本的性質，對此將會是有幫助的。公民身分可以以兩項特質成分來界定。第一，它構成一個政權中的成員身分，因此它無可避免地會牽涉到在包容與排除之間的緊張，也就是在那些被認為有資格取得公民身分和那些被拒絕有權成為成員的人之間的緊張。古希臘時期中早期形式的公民身分，就如同稍早所提到的，其政權是城邦國家，而到了現代世界，它在民主革命期間被轉換成民族國家(Fahrmeir, 2007;另請參見 Hobsbawm, 1962; Markoff, 1996)。第二，成員身分所帶有的是一組互惠的義務與權利，

這兩者會隨時空不同而有所差異，但其中有些是普世皆然的。因此在所有國家，人民均被期待要做到繳稅和守法的義務，而以各種不同方式——投票、競選公職、辯論、請願等等——參與政治過程的權利則是公民身分與生俱有的特質。

這會導引到最後一點：公民身分只存在於民主政權中，因為在一個非民主政權中，人民只是臣民而不是公民——儘管非民主政權經常會使用公民身分的語言。因此，我們同意林茲與史泰朋(Juan Linz and Alfred Stepan, 1996, p. 28)的主張，即「沒有國家，就不能有公民身分；沒有公民身分，就不可能有民主」。就本質上而言，這種認知下的公民身分建基在集體自決的概念上，而這個概念正是民主的本質。就此而言，民主政治制度有三個重要的特質：(1)參與公共領域的權利；(2)對於政府統治人民之權力有所限制；(3)一個以法治而非恣意的人治為基礎的制度。

用來區別包容與排除兩者的主要分隔線，在歷史上一一直立基於以下三種主要的社會區隔：階級、性別與種族。而雖然情況已經有很大的改變，但是這些區隔依舊重要——且事實上傾向相互交錯。在自十八世紀開始，所有現代民主政權形成期間，有特權之白人有產階級男性公民堅持他們國家中的大部分居民都不能得到公民權。他們自身想要排除不同階級、性別或種族認同，因此創造出支持社會排除的理據，並企圖以公民身分的界線來實現社會封閉(social closure)，以回應民主理論所提倡取得完整社會成員身分的平等理想(Murphy, 1988)。而白人勞動階級、女性與非白人在總是艱困的環境中做出不同程度之成功回應：發起目的在於取得政治發聲權並參與過去拒絕他們參與的社會運動——也就是參與亞歷山大(Alexander, 2006, pp. 193-209)所稱之目的在於

能夠擴張團結基礎之「公民修復」。到了十九世紀晚期，白人勞動階級成功地被納入；雖然不是做為真正的平等人民，女性以及種族和族群少數群體稍後也被加入，在許多國家中，這到二十世紀後半才發生。因此，美國黑人直到一九六〇年代之前都沒有克服黑人歧視法案(Jim Crow)所創造的阻礙；澳洲的原住民族也是直到同一時間才得到投票權；而在瑞士的一些省份中，女性直到一九九〇年才得到投票權。

229

就如同納入的情形一樣，公民權利的發展蘊含著一個動態的歷史過程。對於此一過程的分析一般都是以馬歇爾(Marshall, 1964)提出的論點來架構，馬歇爾區分了三種類型的權利：公民的、政治的、社會的。在他的眼裡看來，這些類型不只在分析上各自不同，在歷史上亦復如此。公民權指的是諸如言論自由、宗教表達自由，以及參與經濟和公民生活之權利等的個人自由。政治權利則包含那些確保積極參與政治領域能力的權利。最後，社會權利指最低生活所需的各種不同福利給付，保證所有人都享有讓前述兩種權利能有意義的權利，包括保證提供教育機會、健保、舒適且可負擔的起的住家、福利津貼等等。

馬歇爾認為英國的公民權利出現於十八世紀，政治權利出現於十九世紀，而社會權利出現於二十世紀，隨著現代福利國家一起誕生。他也認為一個相似的模式能夠在其他民主政權中找到。雖然歷史的紀錄使人懷疑權利進化的普遍描繪，但的確世界上所有自由民主政權都陸陸續續、或多或少地發展成保證給予各種不同類型之社會權利的福利國家。在馬歇爾的眼裡看來，社會權利則想要挑戰資本主義所帶來之難以忍受的不平等程度，而其他兩種權利並沒有，雖然不平等並沒有就此消失，但是在有所降低後，它較不影響個人生

活機會的形塑和妨礙公民平等這個目標的追求。然而，歷史紀錄顯示，福利國家實際上並沒有很盡力地達到這個目標，且上個四分之一個世紀期間，新自由主義對於福利國家的攻擊已經導致不平等程度的增加(Gilbert, 2004; Schierup, Hansen, & Castles, 2006; Somers, 2008)。

共和主義(與社群主義)的倡議者與自由主義的鼓吹者之間對於公民義務有所爭論。前者的立場要求一種參與式的公民性，而後者則比較不傾向要求或需要公民太過積極地參與政治。舉例來說，共和主義者會傾向支持全民徵兵制或某種替代形式的公共服務，而自由主義者則不會如此。然而，這兩種立場都聲稱民主政體要能成功，就需要明智且積極的公民。這兩種傳統之間的區別很大程度上是因它們對需要的積極程度看法不同。到了二十世紀後半，一種假設美國公民在公民和政治參與上有退縮趨勢的生動論述出現了，其他國家亦低程度地可見此趨勢，證據為眾人廣泛對哈佛大學政治學者普特南(Robert Putnam, 2000)的「獨自打保齡球」(bowling alone)<sup>譯者按<sup>1</sup></sup>之論點抱有興趣。 230

公民身分蘊含著建構「我們」，也就是政治社群的成員與那些依舊是外來者的「他們」之間的區別。因此，很容易將國家的公民身分說成是以政治社群為中心的社會封閉(Murphy, 1988)。儘管半公民某種程度使得這個區分變得較為模糊，就他們通常被賦予相似於公民的社會權利以及在某

---

<sup>譯者按<sup>1</sup></sup> 普特南在二〇〇〇年出版著名的《獨自打保齡球》(Bowling Alone)一書，作者以美國人「獨自打保齡球」的人數漸多，而組織保齡球隊的數目卻不多來做隱喻，他指出投身大型公益活動及公共事務的人數與正在快速地減少，造成社會資本的減少，對整體政治制度運作因而造成負面影響。

些例子中，甚至被賦予在地方層級上的投票權以表達政治聲音而言，這種看法依然說得通。然而，他們最終還是被界定成無法取得和公民相同之完整政治聲音的外來者。歸化事務正需要被放在這種脈絡中思考，正是因為經由這個過程，移民才從外來者變成內部者。從移民的角度來看，成為內部者可以得到什麼呢？如果如同在一些政體中的情形一樣，半公民已經被給予基本上相同於公民的社會權利，有什麼誘因要追求歸化？或者，在一個社會權利受到侵蝕的新自由主義時代中，變成一位公民的誘因是什麼呢？相同地，當身處在公民權利(包括隱私權在內)受到威脅的後九一一安全國家時代中，要變成一位公民的誘因是什麼呢？若從權利轉向討論義務，則尋求在一個大眾普遍越來越從公共領域退縮的國家中取得政治聲音的涵義是什麼呢？最後，尋求變成一位公民的潛在動機是什麼呢？這個動機完全或主要是工具性的嗎？或者是情感歸屬發生作用以薰陶出對於新故鄉的忠誠呢？

## 貳、移民、公民身分與民主

這些議題在不同的層面上也形塑了國家處理歸化的公民事務的作法。從經驗來看，大量證據顯示西方民主政體提供歸化的程度各有不同，從諸如德國與瑞士等國的相對低比率到奧地利與荷蘭的高比率(Castles & Davidson, 2001)。有些國家在它們的歸化政策上傾向緊縮，而其他國家則可能相當寬鬆——如有移墾歷史的國家。眾人普遍同意的是，西歐國家整體而言隨著時間變得比較包容，雖然如同我們後文將會討論到的，有些人認為二〇〇〇年以降，證據顯示了較緊縮

的趨勢。但這股趨勢並不是各處皆然，一九九九年的德國公民身分法就被視為一個特別顯著的例子，因為它一反該國長期奉行的緊縮歸化要求，並且使得德國的法律成為歐陸上最為寬鬆者之一；或反之，在英國一九八一年的國籍法中使得英國前殖民地的居民更難加以歸化，以及例如愛爾蘭的公投結果通過，取消讓非愛爾蘭籍國民所生的小孩依屬地主義取得公民身分的權利(Weil, 2001)。

國家利用各種不同的標準混合來判決公民身分取得的申請，其中的主要標準如下：(1)住所要求；(2)良好品行；(3)無犯罪判刑確定的紀錄；(4)忠誠誓言；(5)放棄先前的公民身分；(6)足夠的收入；(7)認識該國的主要語言；(8)認識該國的歷史、政治制度與文化。有些國家會設置比其他國家更嚴苛的要求，部分反映了當前對於接納新移民辯論的意見十分分歧。在對移民做較多要求的國家中，情況往往是那些懷疑移民對於該新故鄉之忠誠的人，在關於民意與政策制定的鬥爭中會取得上風。因此，他們已經成功地提出這個主張，即給予公民身分權利前必須先進行「移民的愛國同化」(例如參見 Fonte, 2005)。

那些他們正在決定是否要歸化的移民，需要思考公民身分是否將能夠沖淡經濟不平等以及降低導致邊緣化的權利差異。移民需要同時將自己的處境以及在所有公民性中最脆弱的情況納入考量。如同喬丹與杜維爾(Bill Jordan and Frank Düvell, 2003, p. 146)所言的，「因此非國民所面臨到最難以招架的關鍵問題是哪一種宰制或剝削，以及哪一種公民會在新的全球秩序下暴露在新的威脅中」。

但是就移民回應他們對於地主國是否歡迎他們的認知而言，則會相互影響，如果認知地主國歡迎他們，則移民將

比較會展現出對於地主國社會的高度認同，而這會影響政治與公民參與的程度。歐登馬姆(Pontus Odmalm, 2005)針對五個歐洲國家：英國、法國、德國、荷蘭與瑞典的比較研究，對於這項關係提供了實證支持。不幸地，較少有研究是聚焦在特定國家鼓勵或不鼓勵移民認同該政體或更大社會的方式。

232 至今針對此一主題，最引起人們興趣的研究是布洛姆拉德(Irene Bloemraad, 2006)對於加拿大與美國的葡萄牙籍移民及越南籍移民的比較研究。她發現這兩群人在加拿大展露出比起美國更高的歸化比率。在聲稱公民身分不只是蘊含權利與義務的法律地位之際，她強調它也可以是「一個對於參與一種相互統治之體系的邀請」，就此而言，它可以構成「一種提供歸屬感的認同」(Bloemraad, 2006, p. 1)。從這個架構中她提出一個論點，即歸化比率的差異是由於不同的制度與政策環境使然。具體而言，加拿大政府所採取之途徑是支持活躍的多元文化政策搭配融貫的協助計畫，創造出一種在美國較自由放任之政策傾向中，所缺乏之樂納異己與鼓舞性的環境。

布洛姆拉德(Bloemraad, 2006, p. 251)論點的基礎是，她相信「民主治理需要參與式的公民身分」。一個與此截然不同的論點是由海杜克(Ron Hayduk, 2006)所提出的，其聲稱投票權並不需要只限給予公民；基於增進「全民民主」這樣的利益，非公民(包括移民在內)應該被允許投票。他聲稱這不是一個打高空的目標，且其實不乏歷史與當代的先例。在歷史上聚焦於美國，他提供證據顯示自這個共和國建立到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不久，非公民不只被允許參與地方與州層級的投票，而且在某些聯邦層級的選舉中也被賦予這項權利。此外，許多移民都曾競選公職並且獲得當選；他

聲稱現在有超過四十個國家允許永久居住的非公民可以投票，包括所有的歐盟會員國，一九九三年的馬斯垂克條約賦予所有歐盟的公民可以在他們自己國家以外的歐盟國家中進行投票的權利(Hayduk, 2006, p. 5)。

不論這個議題是鼓勵歸化或給予投票權，布洛姆拉德與海杜克兩人的假設都是：擁有政治發言權的可能性是移民納入不可或缺的一個面向。因此，如果有促進包容與擴張團結邊界這樣更大的社會目標，則國家的特殊角色很清楚地就是要採取鼓勵公民身分取得與提升新移民民主參與的政策。有人提議一項將投票權與歸化連結起來的作法是，藉由賦予投票權以使移民證明自己是否適合取得公民身分。賈薩(Rodolfo de la Garza)與戴西皮歐(Louis DeSipio)就提議給予移民五年不可再更新期限的投票權，會定期投票的移民會被視為取得歸化的適當人選，雖然他們理解他們的提議是不可能得到採行的，他們仍將它視為一個在原籍國民與歸化者投票率都相對處於低點的情況中的合理途徑(DeSipio, 2001, p. 233-100)，這樣一個計畫事實上就等同於對新移民的公民教育。

### 參、民族國家所面臨的挑戰

這些關於移民納入的討論越來越依據近期由全球化所造成的發展來架構的(Spiro, 2007)。現代時期的民族國家主張，在界定公民身分制度的特定範圍以及建立納入與排除所要遵行的基礎規則方面，具有獨占位置(Tilly, 2007)。然而，近來對於容納公民身分的容器概念已經有挑戰出現，依據這種容器概念，民族國家被視為成員身分與公民權利和義務內

容這兩種問題的最終仲裁者(Faist, 2001a, 2004, 2006; Münch, 2001)。這個論述出現於國家之間相互依賴(經濟上明確是如此，但是政治上與文化上也有互賴情形)漸深的脈絡中，在學者各自稱為跨國主義(Faist, 2000b, 2000c, 2004; Kivisto, 2001)或全球化(Lechner & Boli, 2005)等詞彙中，超越現有政治國界之新的歸屬感形式與核心已開始出現。應該要注意的是，這個論述十分新穎，以致在社會科學(Turner, 2006)以及在公共政策層級中，它是一個相對新的主題。在那些關於擴張之可行性已經進入國會討論的國家中，這項議題也進到了公共論述中，而在其他地方，它則尚未成為公眾感興趣的議題。

班哈比(Seyla Benhabib, 2004, p. 1)對於當代發展的描述如下：

現代的民族國家制度一直以一種主要類別來規定成員身分：國家公民身分。我們已經進入一個國家主權受到折損且國家公民身分制度解體或分散成多個元素的時代中。成員身分的新模式已經出現，其帶來的結果是原本以民族國家制度來界定之政治社群的邊界，不再足以能夠規定成員身分。

雖然數量快速增加而關於這些公民身分新模式的文獻內容是豐富且複雜的，但我們認為這些討論可以分為兩種公民身分被重新界定的重要論題。第一種轉變關切的是雙重公民身分的快速增生所帶來的影響(Faist, 2006; Faist & Kivisto, 2007)，而第二種論題則蘊含各種被稱之為超國家公民身分之模式的出現。就後者來說，含有兩個各自不同的焦點。一

個觀察的是巢狀公民身分(nested citizenship)，這種公民身分意味著有兩個以上以同心圓方式出現的成員身分，其中對於國家認同並沒有消失，而是被內含在更大、無所不包的跨國實體中(Faist, 2000a; Faist & Ette, 2007)。第二個焦點是放在被多樣地描述成全球、世界，或世界主義的公民身分上(Lechner & Boli, 2005)。

應該注意的是，打從一開始，雙重公民身分就沒有挑戰民族國家本身，而只是讓人質疑任一國家對它的公民成員身分之主張有獨占地位。另一方面，雖然巢狀公民身分是一種需要加以檢視的經驗現象，但它只單單出現在歐洲，因為世界上的任何其他地方並沒有真正可和歐盟比擬的區域組織。因此，這是一個範圍較侷限的主題，但鑒於歐洲做為重要移民目的地，其重要性仍不可輕忽。結論是，當我們簡略地觸及到關於全球公民的辯論時，我們正逐漸地進入猜測的領域，我們要處理的是只能夠被理解為(在它們真的有存在的地方)處於萌芽階段之現象的議題。

## 肆、移民納入與雙重公民身分

雙重公民身分在二十世紀的最後數十年中大幅地增加，且這股趨勢並沒有消退反而一直延續到這個世紀。為數越來越多的民族國家基於各種原因都開始接受，或開始容忍雙重公民身分。乍看之下，這是一個令人驚訝的趨勢，因為在不久之前還有很多人認為公民身分與對於主權國家的政治忠誠不可分割。這個新發展造成人們開始懷疑下述假設，即交疊的成員身分會違反人民主權原則，以及跨邊界社會空

間中的公民具有多重連繫與忠誠，造成與國家主權矛盾或對國家主權造成嚴重威脅(Faist, 2004)。

為了要正確評估這個事實，我們將探索雙重公民身分，首先，以想要辨識出促成它快速增長之因素的眼光來檢視它的歷史。其次，我們會提供一個國際法與國際公約扮演之角色來粗略總覽。最後，我們將總結目前已知關於今日世界上雙重公民數量的看法，這項討論能夠提供我們一些關於未來趨勢的線索。

## 伍、提倡雙重公民身分的原因力量

雙重公民身分為什麼在過去一直被負面地看待成應該被禁止且避免之事物呢？一個根本原因是擔憂對於具有雙重國籍之國民的外交保護會引起國家之間衝突。史拜羅(Peter Spiro, 2002, p. 22)主張，相反於人們所可能以為的，這種對於雙重公民身分的負面觀感並不是導因於「不忠與欺瞞、分裂的忠誠和撕裂的心理」，相反地，國家本身比較不擔憂雙重國籍人士，而比較關注它們要如何對待它們的雙重國籍國民；在國際人權協定出現之前，國家想要怎麼對待自己的國民就可以怎麼做，但是在對待其他國家的公民方面則有限制，且同時屬於兩國之公民的衝突有時可能會導致國家間的戰爭。例如一八一二年的英美戰爭，有一部分就是因為宣稱是同時擁有兩國國籍的人受到有紛爭的待遇所挑起。

這樣的議題對於美國而言，特別是在共和國草創初期，是大有問題的，因為當時許多歐洲國家並不承認他們的公民歸化到這個新國家。如同史拜羅(Spiro, 2002, p. 23)所觀察到

的，「有時這個議題甚至會燃起公眾想像，就如同當英國將數名歸化後的愛爾蘭裔美國人交付審判，以確定是否犯下做為英國公民的叛國罪時」。美國也面對到一些歸化後的公民永久地返回到他們原籍國但卻依然要求美國要提供他們外交保護的情況。儘管有這個歷史背景，且早期的重點是放在國際關係上，許多接下來反對雙重國籍的說詞都聚焦在個人被假設具有的分裂忠誠上——這一般被視為相當於政治上的重婚罪。

第二個且相關對於雙重公民身分的擔憂牽涉到軍事服務。這再次可以提到一八一二年的英美戰爭，當時其中一個促成戰爭的因素是英國軍官決定強迫歸化後的英裔美國人入伍，其他國家則同樣地都企圖從特定國家中迎回歸化後的美國人，包括法國、西班牙、普魯士以及德國的其他各個不同邦(Koslowski, 2003, p. 158)。就德國的例子而言，圍繞在服役上的議題到了十九世紀中葉越來越成為死結。在一八四九年，派駐北德聯邦的美國大使班克羅福特(George Bancroft)，提出了一項反對雙重公民身分想法的激昂論點，其主張各國應該「與其容忍一個有兩種國家國籍的男人，還不如容忍一位男人可以有兩個老婆；與其容忍允許雙重忠誠的國家(就算其社會多數看法過於排斥雙重國籍，以致於沒有任何字眼能夠表達出具有雙重忠誠)，倒不如容忍一夫多妻制」(轉引自 Koslowski, 2003, p. 158)。

班克羅福特所針對的是一個事實，即依據當時的德國法律，德國公民身分是不可能喪失的。因此，即便德國的移出者變成他們的新祖國的歸化公民，他們仍然會是德國公民。德國在這一方面並不是單一個案。美國對於雙重公民身分的反對導致一連串與德國和其他國家之間的外交提議，這些提

議是由班克羅福特所引領的。在一八六八年，美國和德國締結一項條約，提供德國公民在美國居住五年後就可以有脫離德國國籍的權利(Koslowski, 2003, pp. 158-159)。很明顯地，到了十九世紀下半葉，「雙重公民身分是一種需要加以避免的」這個想法同時獲得移民移出國和移民接受國的政治領袖支持。因此，美國與其他二十六個國家後來都締結了被稱為班克羅福特條約的相似協議，這些國家包括奧匈帝國、比利時、英國、丹麥、挪威與瑞典。這些條約主要有助於確立一種情況，即要取得一個國籍就必須放棄另一個國籍；雙重公民身分被解釋為一種不可欲，而因此普遍來說是不被允許的結果。

班克羅福特條約代表著政治菁英間所越來越共享的立場，即有需要盡可能預防雙重公民身分。然而，雙重公民身分還是因為各國在賦予公民權時的不同標準而存在良久，雖然它並非總是受到歡迎。要認識這些標準的差異、理解特定國家如何以不同方式回應下述四項標準是很重要的。第一項標準是屬地原則(*jus soli*)，或出生地原則，其意思是公民權擴及到所有出生在國境之內(一般而言也包括該國管轄下的領土或保護國)的個人。第二項標準是屬人原則(*jus sanguinis*)，指由血脈來決定公民身分，通常指公民身分由父母身分決定，但有時基於更遠的家屬關係也能取得公民身分。第三，婚姻地位可以做為一項標準。與一位具有不同國籍之公民結婚可以經兩種方式影響該個人的國籍連繫：導致公民身分的喪失，或意味著新公民身分的取得(在任何特定情況中，可以發生這兩者的任一種或同時兩者皆有)。第四，居住地可以是一項標準。生活在一個自己不是一位公民的國家中一段特定長度的時間，在某些情況中會改變該個人和原籍國與居住國之間的公民身分連繫(Hansen & Weil, 2002, p. 2)。

這四項標準之間的互動可以而且已經導致雙重公民身分得到合法性。舉例來說，當人口從一個國家遷徙到另一個國家時，屬地原則與屬人原則的標準結合起來即會造成雙重國籍。如果一位其父母都是某一國家之國民且基於血統而被賦予公民身分的小孩，出生在一個屬地原則的國家中，則該小孩從出生開始就自動地擁有兩個公民身分。雖然這樣的情況並不是現在才有，但是從出生開始因此取得兩個國籍的小孩的數量，隨著人口的移動而有所提高(Hansen & Weil, 2002, p. 2)。在實務上許多國家都會使用這兩種標準的混合，而且事實上沒有任何一個國家只完全使用屬地原則，但移民接受國傾向偏好屬地原則，因為這最能夠反映出需要新移民的國家以及新移民雙方的需求。在另一方面，移民移出國(包括從歷史上來說，大多數歐洲國家在內)則傾向偏好屬人原則。這所說明的一個事實是，雖然一直有強烈呼聲希望統一各國在公民身分取得之政策以便減少雙重國籍情況，但每個國家在制定各自不同之關於公民身分的政策時，都有自己的利益考量(Martin, 2003, p. 9)。

為了努力避免讓具有不同國籍之夫妻的後代取得雙重公民身分，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期的公民身分法律規定，女性在嫁給另一國的公民後就會喪失自己原本的公民身分，並取得她丈夫之國家的公民身分是稀鬆平常的。因此，他們的小孩只會是單一個國家的公民；然而，這樣明顯帶有性別偏見的法律越來越受到挑戰。女性主義的要求已經導致這種法律的翻修以便允許女性能夠保留她們先前的公民身分連繫；因此，從這種結合中出生的小孩就會具有雙重國籍(Spiro, 2002, p. 20)。事實上，如果兩位屬人原則之不同國籍國民的孩子在一個屬地原則的第三國中出生時，他可能擁有

三個公民身分。許多國家都企圖要避免因為父母將國籍傳給小孩而導致的這種情形發生，它們採取的方式是要求雙重(或多重)國籍的小孩在到達成年之際要選擇單一國籍。舉例來說，德國在其一九九九年所通過可以說是歐洲最寬鬆之公民身分法中，就規定了這種要求。然而，就如同馬丁(David Martin, 2003, p. 10)所提到的，即便有這種條款，這些條款通常還是沒有被強力地執行。

- 238 儘管原則上雙重公民身分受到反對，列格姆斯基(Stephen Legomsky, 2003, p. 81)簡潔地總結了有助於創造雙重公民身分的前提要件，他描述了三個以各種不同方式產生出雙重或多重公民身分的相互作用：(1)「是由每一個國家來決定誰是它自己的國民」；(2)「一個國家通常會提供相互替代的多重取得國籍的方式」；(3)「每個國家之間的規則都會有所差異」。

在這個架構內就可以呈現出雙重國籍越來越受到接受的各種理由——雖然不必然是法律上所讚許的。首先可以表明的是全球化的力量。如同先前所提到的，世界大部分地方一直到大約三十年前都相當厭惡雙重公民身分這個觀念，接著開始出現清楚可見的轉變。馬丁(Martin, 2003, p. 4)主張這個朝向越來越接受(有時是不甘情願地)這種轉變的趨勢是導因於「世界社群擴張中的相互連結」，雖然雙重國籍因為各國國籍法缺乏統一性而總是存在，但國際流動性、婚姻與商業的大幅成長已經提升了雙重國籍之公民的數量，且隨此而來的，越來越多人要求接受雙重公民身分；大量的人民生活在他們非該國公民的國家中，他們希望歸化，但同時也希望持續做為仍保有連繫之原籍國的公民(Martin, 2003, p. 5)。

列格姆斯基(Legomsky, 2003, p. 82)提到移民數量增加在促成雙重公民身分之增生的重要性，這是由「資訊、通訊與

交通上的進步，再結合國家之間龐大的經濟不平等、四處散布的武裝衝突、基本人權的系統性違反，與其他世界性的力量」所共同激發的。具體來看，西歐在十九世紀時送出的人數比接收的人數要多，並且在當時西歐也比較偏好依據血脈來界定國籍。魏爾(Weil, 2001)提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這些國家都被迫要重新思考這樣的政策，結果便是境內的雙重國籍人民數量大幅的增加。

促成雙重國籍增加的第二個因素是下述這件事，即對於外交保護的擔憂已不再如十九世紀時所具有之相同重要性。雖然並非如某些人聲稱關於外交保護的歷史擔憂已不存在，但在一個國際間對人權有敏感性的年代中，個人是否是一國的公民和國家對待他們的方式，與過去相較起來，已較少有差異了，因國際人權制度的重要性已日益增加。如同史拜羅(Spiro, 2002, p. 25)所指出的，如果德國以差勁的方式對待德國公民，國際社群成員將會有所抗議，儘管他們與該個人沒有任何國籍上的連繫。 239

婦女運動代表了第三個因素，特別在國籍是以血脈來傳續的國家中。雖然傳統上，婚生子女會取得其父親的國籍而非婚生子女則取得母親的國籍一直是一項潛規則，而因此這兩種情況都不會鼓勵產生雙重國籍，但在上個世紀追求女性平等的推力，已經使正當化雙親國籍都可以給子女的国家之數量的增加(Koslowski, 2003, p. 161)。一個也許是意外造成的結果是，因性別平等的提升，女性要取得她們配偶的國籍變得更加困難了。

如同先前所提到的，一旦外國女性和本國的公民結婚，許多較舊的國籍法都會自動賦予其公民身分(許多國家也會自動地剝除嫁給外國人的女性的國籍)。二十世紀的普遍趨

勢是撤銷這樣的法律，部分國家開始於一九三〇年代，延續到在其他國家上個世紀的最後十年。兩性配偶雙方現在通常都必須居住在某一國家達一段特定的年數，並且歷經相同的歸化過程後才能成為該國公民。魏爾(Weil, 2001, p. 28)提到，一個導致此轉變的刺激力量在於，希望避免目的在於迅速取得公民身分的「假婚姻」。

促成雙重公民身分的第四個因素牽涉到移民移出國的利益轉變。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政治與文化(包括宗教)菁英傾向反對人口移出；這種情況在過去數十年間有了大幅改變。從反對到普遍支持雙重公民身分的想法轉變，有一部分是因為海外僑民對於他們的原籍祖國提出要求而產生的。然而，國家菁英移居國外的期望不太可能被支持，特別是當他們知道歸化的移民會比外籍居民享有更多的權利與福利時。但在理解保有祖國國籍很大程度上是一個認同議題的情況下，菁英們開始瞭解如果他們能夠和海外的選民維持聯繫，對國家可能是有利的。第一個理由在於，那些對祖國有偏好傾向的雙重國籍者可能會以各種不同方式在他們的新國家中使用政治影響力(投票、遊說等等)以提倡該國對祖國有利的政策。換言之，人口移出國在提倡政治跨國主義方面擁有既得利益(Guarnizo, Portes, & Haller, 2003)。

240 另一個更為重要之人口移出國想要鼓勵和它們的海外僑民之間有持久連繫的理由是經濟。如果被允許甚至在其他地方歸化後都還能夠依舊做為公民，則移出的人民將更可能持續回到原籍國並且維持和原籍國內之個人與制度的親密聯繫，正如同馬丁(Martin, 2003, p. 7)所指出的，這「也許會助長原籍國中的持續的[經濟投資]或慈善捐獻，因而可以帶動國家經濟的繁榮」。在一方面，發展中國家尋求鼓勵移民

企業家創造與維繫和祖國間的經濟網絡。如同波特斯、哈勒與瓜尼佐(Portes, Haller, and Guarnizo, 2002, p. 294)所聲稱的，雖然同時是企業家的移民百分比相當小，然而他們創立的「跨國公司」卻「可以被視為是有助於保持與祖國之間之連繫活絡，並且甚至隨著時間會強化這些連繫的橋梁」。此外，匯寄也變成對於許多發展中國家的國民生產毛額有所幫助的主要因素。

促成雙重公民身分的第五個因素是，殖民帝國與國家的解體已經導致雙重公民身分的擴增。當殖民帝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崩解以及前殖民地變成獨立國家時，許多前帝國都允許它們殖民地的公民在新建立的國家中行使完全的公民身分，但同時也保留他們在祖國的公民身分——不論是透過正式條約或非正式性地。舉例來說，隨著做為一個殖民強權的西班牙沒落，它和智利、秘魯、巴拉圭、尼加拉瓜、瓜地馬拉、波利維亞、厄瓜多、哥斯大黎加、宏都拉斯、多明尼加共和國以及阿根廷等都有締結這樣的條約。在另一個不同的時期與脈絡中，也就是當蘇聯解體時，有兩千五百萬的俄裔人民一夕之間發現自己居住在非屬俄羅斯的國家中，為了讓這些人成為新俄羅斯的一份子，雙重國籍因此而合法化(Koslowski, 2003, p. 161)。

費爾德布魯姆(Miriam Feldblum, 2000, p. 478)總結了導致雙重公民身分限制出現持續鬆綁的因素，特別是自一九八〇年代起，其總結如下：「遷徙的增加、國籍傳續與保留的性別平等改革、國籍標準的改革、忽視雙重國籍禁令的非正式政策，以及移除傳統對於雙重國籍禁令的實際立法」。寇斯羅斯基(Koslowski, 2003, p. 160)為這些內在成因補充了下述的外在力量，當時他主張這股「朝向對於雙重

國籍逐漸容忍的趨勢是由於國際安全因素使然，例如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歐洲整合、北大西洋安全結構、冷戰的結束以及徵兵制的沒落」。然而，儘管有這些促成國家與大眾看待雙重公民身分之方式發生重大轉變的內在或外在力量，許多舊的法律仍然沒有改變(de la Pradelle, 2002, p. 194)。

## 陸、國際法與公約的總覽

先前提及的班克羅福特條約，就其具體化政府對雙重公民身分地普遍反對立場來說，已然成為一個模式。一九〇六年，許多西方國家所締結的〈歸化公民之地位公約〉(Convention on the Status of Naturalized Citizens)，宣示離開他們歸化之國家並且永久地回到他們原本祖國的歸化個人會喪失他們的歸化公民身分(Aleinikoff & Klusmeyer, 2001, pp. 73-74)。

具有特別重要性的是一九三〇年的〈關於國籍法衝突的若干問題的海牙公約〉(Hague Convention Concerning Certain Questions Relating to the Conflict of Nationality)。由於部分起因於第一次世界大戰中關於服役的衝突，因此這個公約的序言提到，「確保所有國民都有也應該只有一個國籍是符合國際社群的利益」(轉引自Koslowski, 2003, p. 159)。雖然美國支持這個理想，但是最後並沒有簽署這份公約，因為這份公約並沒有規定女性的國籍應該與其丈夫的國籍分開考量，以及沒有規定女性的公民身分不應在與外國國民結婚後就自動被撤銷。這份公約的目的在於解決雙重國籍者的外交保護爭議。原則上，一國不能提供保護給一位具有雙重國籍的國民以對抗該個人所持之公民身分的另一國。自從此一指導原

則確立後，就存在著許多基於普遍人權理據而產生的例外，且在許多例子中，國家間會採取仲裁來解決糾紛。通常個人擁有比較強聯繫的國家會被允許能夠代表該個人進行干涉 (Hailbronner, 2003, pp. 22-23)。

海牙公約的目的在於推廣單一國籍。然而，在宣布每一個國家都有權決定誰是與誰不是它的公民，以及在沒有針對此一決定提供任何統一指導原則下，海牙公約實際上在阻止雙重公民身分發生方面並沒有多大助益 (Aleinikoff & Klusmeyer, 2001, p. 72)。因此並不令人意外地，在接下的數十年間海牙公約造成的這些爭議持續地發生。之後，減少雙重公民身分及釐清雙重公民身分的兵役義務的議題在聯合國中獲得討論，且歐盟理事會也討論了歐盟形成所帶來之西歐國家內更大的勞工流動性及開放邊界給歐盟以外地區的新移民所會帶來之影響。然而，在此同時，減少在公民身分法中的性別歧視的行動，例如一九七九年的〈聯合國消除一切形式對婦女歧視公約〉 (UN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卻無可避免地意味著對雙重國籍更大的開放性。同時也存在著對無國籍人的擔憂，雖然海牙公約主張每個人都應該有一個國籍，但是有些流離失所的人喪失了他們原籍的公民身分，且沒有辦法馬上得到提供庇護國家之公民身分，這是例如西歐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政治難民逃離華沙公約國時所面臨到的一個問題。 242

到了二十世紀末，避免雙重國籍上的優先性已經大幅消退。因此，阿蘭尼科夫與克魯斯邁爾 (Aleinikoff and Klusmeyer, 2001, p. 73) 提到，一九九七年的歐洲國籍公約便已不再尋求減少或消除曾是一九六三年公約所針對之主要目標的雙重國籍。這個公約沒有主要關注於分裂的國家忠誠和安全，反

而更加地聚焦在達成「其會員國之間更大的統一性」、個人的「合法利益」、避免無國籍和歧視，以及確定「多重國籍人所具有的權利和義務」(Council of Europe, 1997, p. 5)。除了歐盟簽署此一公約外，幾個非歐盟會員國也是簽署國之一，包括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捷克共和國、匈牙利、摩德維亞、波蘭、俄羅斯、斯洛伐克以及前南斯拉夫的馬其頓共和國(Koslowski, 2003, p. 170)。

## 柒、有多少雙重國籍公民？

鑒於對雙重國籍有越來越大的開放性，很清楚地，近數十年來在已開發國家中雙重國籍公民的數量有顯著成長。然而，到底有多少雙重國籍公民居住在這些國家中卻是相當不清楚的。史拜羅(Spiro, 2002, p. 21)將美國的情況總結如下：「到目前為止並沒有做過任何有關雙重國籍的全國性調查或國際性調查，但是此一趨勢……很明顯地是在增加」。同樣的說法也可套用至其他工業國家上。國家通常只會對自己的公民進行登記，而不會嘗試要計算這些公民是否擁有其他公民身分。這有一部分是由於擁有兩個以上公民身分的人可能會對此一事實保持緘默，以避免行政上的刁難與官僚阻礙。

243 德國是嘗試要確定歸化的人士中有雙重國籍者數量的國家之一。在二〇〇〇年到二〇〇六年期間，它確定了所有的歸化人士中大約有百分之四十五是被允許能保留其原籍公民身分的新公民。這似乎暗示德國在雙重公民身分的數量上有相當精準的掌握，但這言過其實了。如果有人對居住在德國領土上的雙重國籍公民之總數有興趣，則源自於其他例

如父母是不同國籍之小孩等情況的雙重公民身分，也必須要算進這些數字中。因此如果以宏觀角度來看整件事，則情況就會變得相當不確定。

與不同於自己國籍的人結婚並且從一個國家搬到另一國家者的數量正在增加中，因此也增加了雙重國籍公民的數量(Schuck, 2002, p. 66)。整個世界上有數千萬人會發現他們自己身處在若法律允許，他們即有資格取得雙重公民身分的情況中(Aleinikoff, & Klusmeyer, 2001, p. 79)，且補充來說，在整個世界上允許雙重國籍的國家正在增加中。任山(Renshon, 2001, pp. 234-236)提到，以前有些研究曾斷言，一九九六年時會有四十個國家同意賦予雙重國籍；兩年後另一份估計則認為此一數目會是五十五個國家，而任山(Renshon, 2001, p. 236)他自己則發現，剛進入二十一世紀時，已經有九十三個國家允許雙重國籍公民身分，儘管在大部分的例子都有一些限制。

現在轉向討論各別的國家，據估計，有四百萬到五百萬不等的美國公民永久居住在其他國家中，其中很多人已經或可能將在居住國中持有雙重公民身分(Spiro, 2002, p. 21)。同時，居住在美國境內的雙重國籍人的數量有一部分是由於在美國歸化的人數增加所造成。為了要說明此一事實，史拜羅(Spiro, 2002, p. 21)提到，「在一九九七年歸化的人數，比起整個一九七〇年代還要多」。阿蘭尼科夫與克魯斯邁爾(Aleinikoff, and Klusmeyer, 2001, p. 63)也說道，「每一年在美國境內會誕生超過五十萬名至少有一個國籍以上的孩童」。任山(Renshon, 2001, p. 234)觀察到美國就像大多數國家一樣，無法追蹤有多少位美國公民是雙重國籍人。他呈報在一九六一年到一九九七年間，有一千七百四十三萬七千六百零七位移民從其它允

許雙重國籍的國家進入美國。理論上，所有這些移民都是潛在的雙重國籍人。在目前這個時間點，我們完全不知道他們之中有多少人已經採取這個選項；然而，這個數字暗示著那些可能在未來某一時間點會變成雙重國籍人的整體數量極大且會隨時間成長(Renshon, 2001, pp. 268-269)。

- 244 費爾德布魯姆(Feldblum, 2000, p. 478)和札帕拉與卡斯托斯(Zappala and Castles, 2000, p. 56)雙方都同意，到了二十世紀初期，澳洲有大約五百萬名雙重國籍人。這是一個令人注目的數字，因為它占了澳洲總人口將近四分之一。寇斯羅斯基(Koslowski, 2003, p. 162)估計有超過一百萬名法國公民維持雙重國籍。若就整個西歐來看，費爾德布魯姆(Feldblum, 2000, p. 478)估計這個數字會是「至少好幾百萬人而且還在持續增加中」。不論這些估計值有多麼不精確，它們都清楚地呈現一個事實，即雙重國籍在世界上的自由民主政體中是一個顯著的現象，而且可能還會隨著時間而顯著增加。

## 捌、雙重公民身分與移民融合

雙重公民身分所帶來的整體後果分別對移民接受國和移出國而言，是正面還是負面的呢？雙重公民身分對於雙重國籍公民本人是有益或是有害呢？儘管雙重公民身分數量增加的趨勢很明顯且國家對於雙重國籍公民的政策也有所重新調整，但它的涵義還是存在著很大的不確定性。對此一現象抱持正面觀點的人聲稱，允許移民保留他們的原籍公民身分事實上可以導致歸化比率的增加，因為移民無需在兩種公民身分之間做出抉擇。這是研究者如瓊斯－寇瑞

(Jones-Correa, 2001)對於來自西半球而定居在美國之移民的研究之結論。他發現來自那些允許雙重國籍國家的移民在美國展現出比來自不承認雙重國籍之國家的移民還要高的歸化比率。同樣地，他主張雙重國籍是提升公民與政治參與程度的誘因。最後，雙重公民身分的接受被認為是多元文化主義的其中一個面向，並且就此而言它對於移民的自尊有幫助且和「肯認政治」(Taylor et al., 1992)的立場相一致，同時也可以做為跨國連繫的背書。

但批評者認為，這正是雙重公民身分的問題所在。這些批評者所提出的一個爭議是，雙重投票是否應該得到寬恕？舉例來說，瑞典有關雙重公民身分的辯論中，對於「一人一票」原則的可能違反，是放寬公民身分法律之敵對陣營所認為最重要的問題。雙重投票被連結到兩項批評者所提到之更廣且明顯是相互交織在一起的問題。第一個問題使人聯想到移民整合失敗的可能，由於依然與祖國有所連繫，移民會拒絕將利益投注在地主國社會及融入其社會結構中，而雙重公民身分可以很容易地就導致雙重忠誠，反映出缺乏對於新政體的忠誠。相較於過去這個恐懼是以民族國家之間可能在某個時間點爆發戰爭來傳達的；自九一一事件後，它現在通常是著重在來自穆斯林國家、被視為有成為第五縱隊(fifth column)之嫌的移民身上。 245

與這些擔憂有關的是這個主張，即雙重公民身分會促成國家公民身分的普遍貶損。史拜羅(Peter Spiro, 2007)就曾對美國的公民身分做出這個論點，但是相似的擔憂在別處也聽得到。他主張公民身分越來越不能夠界定與培育一個以蘊含著真的有犧牲生命可能性的忠誠度，來定義之共享的國家認同。取而代之地，它被視為是一個越來越工具性的認同，例如

人們會藉此來收集護照以便有助於得到跨國契約，或者藉此尋求享受較慷慨的福利制度。

對於這樣的批評，馬丁和阿蘭尼科夫主張這個警告是沒有道理的，政府還是相當能夠管理危機且同時也鼓勵其益處。在提到雙重公民身分就等同於重婚罪這個舊時指控時，他們聲稱，這個主張「採用了錯誤的家庭類比。婚姻使一個人成為同時是兩個家庭的一位成員：一個是自己的家庭，而另一個是配偶的家庭。而愛第二個家庭或對第二個家庭忠誠並不需要減損對第一個家庭的愛或忠誠」(Martin & Aleinikoff, 2002, p. 81)。

事實上，關於雙重公民身分的實證研究目前還處於搖籃期，它非常最近才進到社會與政治科學的研究議題中(例如參見Dahlin & Hironaka, 2008)。到目前為止，大多數的研究都關注於民族國家的觀點，聚焦在為了促進移民整合的政策以及廣義而言的公民身分法律上。很少有研究探索移民的觀點，因此我們對於移民口頭上說的動機與他們實際上的社會實踐所知甚少。上文所引用之布洛姆拉德(Bloemraad, 2006)的研究就是到目前為止的主要貢獻之一，而另外有一本可與之相比擬的論文合集，檢視了幾個挑選出來之歐洲國家中的移民(Kalekin-Fishman & Pitkänen, 2006)。

## 玖、巢狀公民身分

246 若說雙重公民身分是世界多數已開發或發展中國家所普遍具有的特質，那麼巢狀公民身分就是一種更有限和範圍侷限的現象。具體而言，它指的是由歐盟的構成會員國所創

造出來的新興公民身分制度，超國家公民身分的一種形式，如大英國協的公民身分即是一種在殖民時期所出現之超國家公民身分形式的例子(Gilbertson, 2006, p. 4)。在歐盟這個具體的當代例子中，巢狀公民身分讓人聯想到俄羅斯娃娃，較小的娃娃被包含在一個比一個大的娃娃裡頭。麥踐諾與吉堤瑞茲(Juan Díez Medrano and Paula Guitiérrez, 2001, p. 757)將此關係簡潔地描述如下：「巢狀認同是較低階的認同被包含在較高階的認同中」。巢狀公民身分是一種多重公民身分的形式，但卻是一種在多重治理層次上都享有完整成員身分的多重公民身分形式(Faist, 2001b; Faist & Ette, 2007)。麥罕(Elizabeth Meehan, 1993, p. 1)將這種歐盟中之新的且進化中的公民身分定義為「既非國家亦非世界主義的，而是……多重的，其多重的意義在於……與某種公民身分有關的認同、權利與義務上，這種公民身分是透過一種由共同體機構、國家、全國性與跨國性志願組織、區域，以及各個區域組成的聯盟所構成之越來越複雜的結構」。巢狀公民身分的概念預設了不同層次的公民身分是相互連結的，而非各自自主運作的。

因此，在例如英國的蘇格蘭與威爾斯以及西班牙的巴斯克地區與加泰隆尼亞等已變成自治區(包含在比較大的國家娃娃中之比較小的、次國家的娃娃)之地方中的移民，其運作可以和下這個假設相符合，即在英國與西班牙這兩國內的公民身分法律和政策會統一地適用到整個國家。換言之，雖然公民身分法律和政策可能必須與在這些區域中所展現出來的制度有點不同(例如在語言上)這個事實上相對抗，但公民身分法律和政策可以假設自治區不會被賦予建立它們自己的公民身分制度的權利。同樣地，移民可以假設某些在歐盟層級獲得制度化的人權條款將會適用到其二十七個會員

國中的任何地方，例如他們知道，如果他們接受法院審判的話，歐盟內沒有任何一所法院會判處死刑。在提出巢狀公民身分中的不同層級間關係的問題時，我們是想要清楚表達，國家主權過去一直是而且現在仍是主要支點，使得次國家與跨國家政治制度的正當性成為可能。

### 一、相互競爭的觀點

247 巢狀公民身分提供一種歐盟的公民身分意義是什麼的看法，不同於政府間主義(intergovernmentalism)與後民族主義(postnationalism)這兩種相互競爭的觀點。政府間主義主張，就歐盟的主要功能是推廣市場與協助會員國經濟活動之間的合作而言，歐盟的公民身分在很大程度上是多餘的。如果這所言屬實，則意味著歐盟不會顯著地參與目標在於重分配或福利供給的政策，而會留給會員國自己處理；其主張，社會權利的推廣在本質上就是管制性的，例如同工同酬的要求、健康與安全標準以及移民政策，可以建立會員國間的統一標準，以便達成經濟整合；然而，在這麼做的同時它們也導致國與國之間有更大的相似性。〈阿姆斯特丹條約〉(The Treaty of Amsterdam)將最有可能會隨著時間為歐盟會員身分添附實質內容，方式是藉由正式地宣示歐盟的基礎是建立在肯認基本人權與社會權之上(Faist & Ette, 2007; Roche, 1997)。

第二個觀點與前一個觀點正好相反，且在近期關於公民身分的學術論述中有比較大的影響力，這個觀點一般而言被歸類在後民族主義下(Jacobson, 1996; Soysal, 1994)。後民族主義思想的核心要旨是，民族國家正在弱化且正在被超國家

建構物所取代。就此情況而言，現代公民身分和民族國家之間的連結正受到侵蝕，而同時，超國家的實體卻開始能夠重構和擴展公民身分。就此而言，在上個十年間才剛剛出現的後民族主義暗示著我們正在目睹一個無國家時代的誕生。而一種比較修正的形式並不將國家視為會完全地消失；而是認為國家的重要性會顯著地受到侵蝕。這是一個譚賓尼(Damian Tambini, 2001, p. 212)所提出的立場，其聲稱「沒有任何一個人會嚴肅地提出做為一種制度形式的國家快要消失了。然而，國家同樣也不可能延續它經典的十九世紀形式。相反地，國家歸屬感的意義和內容將會持續受到削弱且被轉變成國家公民身分的結構基礎」。

有三種主要主張與這個觀點有關。第一，自由民主政體開始越來越尊重所有人的人權，不論其公民身分為何(Jacobson, 1996)。第二，國際人權論述與國際和超國家的機構已經在敦促民族國家賦予權利給先前被排除之團體，例如來自歐盟以外地區但居住在其會員國中的移民(Soyсал, 1994)。第三，像是歐洲法院(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 ECJ)這樣的機構已經發展出所有居民皆享有的共同權利，例如目前永久居民和歐盟會員國公民之間在社會權與社會公民身分方面的對比已經有相對較少的差異。由於這個原因，公民身分與某些人所稱半公民間的區別已經變得模糊了(Hammar, 1990)。不是公民的永久合法居民(即那些被暱稱為半公民的人)取得了越多傳統公民身分地位相關權利一致的權利而言，國家公民身分的特點開始受到質疑。

這裡的核心想法是，公民身分的兩個主要構成部分——一方面是權利與義務，另一方面是集體認同——在過去幾十年中已經逐漸相互脫鉤。因此舉例來說，以前與國籍緊密相

連的人權現在也適用於非公民的居民。換言之，定居的非公民也可以取得重要的人權、公民權與社會權。若情況真是如此，「擁有權利的權利」(Arendt, 1968; 另請參見Benhabib, 2004, pp. 49-69; Somers, 2008)的公民身分就不再是政治社群成員身分的根本基礎；取而代之地，與國家間的規範有關的論述，如聯合國各憲章，反被視為能夠促進後民族主義成員身分(Soyosal, 1994)。

但這是一個大有問題的主張。事實上，並沒有任何的跨國機構會不管之前的國籍(包括歐盟在內)而一概地賦予正式成員身分地位。後民族主義觀點沒有領會到公民身分地位所具有的民主正當性面向。因此，依據這個架構來操作的分析家會傾向談論後民族主義成員身分而不是公民身分，這並不是一個巧合。舉例而言，政治權利仍舊幾乎完全地與正式的公民身分相連結。對於任何民主政體而言，最為重要之政治社群中之成員身分的人民正當性，消失不見了。取而代之地，焦點放在支持國家間規範或雅各森(Jacobson, 1996)所稱為「跨邊界的權利」的法院上。

如果政府間主義的取徑淡化了超國家機構的重要性，那麼後民族主義立場就是將這樣的機構當做是逐漸變得比民族國家還要重要。從我們的觀點來看，雙方關於當前歐盟的描繪都不夠令人信服。相反地，我們的觀點是，巢狀公民身分提供了對於歐盟與它的構成會員國間之關係最為令人信服的描述。同時，我們應該注意歐盟已隨著時間而有所進化，而且會持續如此。在這個但書之下，當我們檢視不同層級在改變「遊戲規則」如何互動的例子時，巢狀公民身分的性質就會變得更加清晰。

此特定說明所關注的是，德國籍退休人員與長期照護保

險受益人具有跨國社會權的情形日益增加。在過去二十年間，平均大約有三萬來自德國領老人年金者整年都住在西班牙。當這些領老人年金者變得病弱且需要照護程度日益增加時，若想要取得社會救助金之資格或長期的健康照護，他們就必須返回德國；但這種情形在歐洲法院決定歐盟成員國的社會福利可以攜帶跨越會員國國界時有了改變。在這個例子中，歐洲法院做出決定要求德國政府建立目的在確保這些特定社會權可攜帶性的行政程序。

如同這個例子所顯示的，巢狀公民身分蘊含著一個同時在國家與超國界上發生政治選擇與政策決定的互動系統：治理的網絡在多重層次上運作，並且在這個過程中，歐盟變成建立權利新概念的地點。歐盟發揮的功能並不是做為對於個別會員國社會權制度不足的補充機制；然而，它的確發揮了協調與使這些制度一致化的功能，在很多面向上都可以看到：歐盟會關注安全與健康政策的管制，以及管制經濟生產條件的政策。早在一九五五年，於義大利麥西拿(Messina)達成協議時，條款就明示地企圖一致化關於工作日、加班費、假期時間、勞工自由流動和社會政策整體合作等的社會標準(Moravcsik, 1999)。在此同時，會員國仍保留它們掌理這些福利供給的社會安全體系與社會服務制度的權限，儘管比起在歐盟創設之前，自主性程度與主權已有某種程度的減低，但大部分傳統的社會政策仍堅固地被置於在各別會員國的邊界內。

## 二、什麼是歐盟公民身分？

歐盟公民所得到的權利會超越那些因為擁有某一特定

會員國的成員身分而享有的權利嗎？這裡值得引述班哈比 (Benhabib, 2004, pp. 148-149) 對於個人從歐盟會員身分中能夠得到什麼的總結：

250

它不只是一個消極的地位，也意欲指定一種積極的公民身分。歐盟國家的公民可以在歐盟內的任何地方定居、在他們自己所挑選的國家中取得工作，以及在地方選舉和在歐洲議會的選舉中投票和競選。他們在歐盟以外的第三國領土內有權享有領事和外交代表權，在這第三國中該會員國代表的不一定是它們的國民。他們有權向歐洲議會請願並且向歐洲監察官陳情。如同金融與經濟整合的過程，歐盟的成員正在辯論歐盟的公民身分是否應該擴張成一套同等的社會權與福利，例如失業補助、健保與老人年金，這些都是不論他們居住在歐盟的哪一個國家，歐盟國家的成員都能夠享受的。

所有這些引起了一個問題：我們應該如何形容歐盟以及談論歐盟公民身分有多大意義？藉由引進公民身分這個詞彙，歐盟這個機構已經轉型成一個政體，雖然這個政體的政治權利和自西發利亞條約以來對國界的權利闡述之間的連結，已經(如果有的話)至少部分脫鉤。做為一種多層次的治理體系，歐盟很明顯地已超越低度的國家間政體，雖然目前尚未發展成一個融貫的超國家機構——亦即歐洲合眾國——如同其部分菁英支持者偏好的。與此一事實相關的是，歐洲的平民將自己認知成歐盟公民的程度似乎相當淺薄；即儘管

歐盟已存在半個世紀之久，但幾乎沒有什麼證據可以斷言國家的公民身分正變成一個空殼，而被歐盟層級之更廣泛的公民身分所取代。芬克(Maarten Vink, 2005b)對於荷蘭的研究與戴爾－歐立歐(Fiorella Dell-Olio, 2005)對於英國與義大利的比較研究都得到相同的結論，即國家認同仍舊是強健的，儘管歐盟在制度層級上的重要性越來越高。

鑒於它的歷史獨特性，因此很難用傳統的語彙來描述歐盟。反映出此一事實的是將歐盟描述成一種超國家且聯邦制的治理網絡，此網絡還具備國際政府間與共同的權威。雖然這樣的描述是精確的，但是也強調了歐盟是新穎到我們的傳統範疇不能很全面地適用於它的事實。當他們在一九五七的羅馬條約創造出歐洲經濟共同體(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時，歐盟的主要創建者似乎就有察覺這種情況。但他們沒有企圖創造一個明顯超國家的機構，他們反而選擇較務實的取徑，建立了一個目的在於促進歐洲經濟整合的實體。然而，從那時起，這個架構就從一個純然經濟的機構演化成一個政府間的機構，並且到一九九〇年代時變成一個全球舞台上的集體行動者。的確，如同尼可拉蒂斯(Kalypso Nicolaidis, 2005, p. 11)所觀察到的，「到了千禧年之交，歐盟取得了許多與主權國家有關的特權：各種不同的警察權力、邊界控制、通貨管制以及共同合作(至少是部分地)的外交政策」。

251

然而，由於引入了一個超越民族國家層級的公民身分概念，歐盟的獨特性開始逐漸凸顯出來。如同班哈比(Benhbib, 2004)所強調的，許多對於歐盟公民身分之討論的焦點都圍繞在權利的問題上——包括那些已經被界定為會員國公民的人的權利，以及那些沒有被界定為會員國公民的人的權利。

如果情形真是如此，則這樣一種論述就凸顯出一個事實，即現在這種形式的歐盟飽受民主赤字以及一種對於集體連繫認識的不精確所苦。只要歐盟運作良善而且國家主權的問題沒有被提起，這些赤字在很大程度上就會被忽略。許多人都在抱怨在布魯塞爾的那些天高皇帝遠的官僚，他們被視為隱身在歐洲議會背後的權力。然而，這並沒有阻礙歐洲議會與歐洲法院兩者所扮演之角色的擴張。

歐盟會員國的一般公民與主持歐盟的歐洲官僚之間，在為何推動歐盟方面，存在著巨大的認知落差，此已是部分的人關注好一段時間的主題。因此，在英國政壇中，一股強大的「歐洲懷疑主義」勢力在保守黨與工黨之中都可以很明顯看到，這股勢力最近還導致一個由一位受歡迎的電視播報員所領導之單一議題政黨的成立，這位電視播報員想要英國完全退出歐盟。近來，這個落差從歐盟支持者的觀點來看，已經發生一個令人困惑的轉折。從一開始，歐盟在沒有一個正式的憲法下運作，然而隨著〈尼斯條約〉在二〇〇〇年通過，會員國之間不只同意歐盟的擴張，也致力於創造一部憲法——如同尼可拉蒂斯(Nicolaidis, 2005, p. 12)所說的，「不是單一國家，而是國家之間」的憲法。

這引起了一個有趣的問題，因為並不清楚批准此部憲法(後來證明這部憲法是一份三百頁之長的文本，就如同於一份由官僚所寫的文件)時必需聽從哪一個聲音。許多會員國決定讓它們國家的立法機構來決定是否通過該部憲法，而其他國家則決定由國家的選民進行公投。後者的陣營包含兩個歐洲經濟共同體的創始會員國，法國與荷蘭。在將近半數的會員國立法機構都通過此部憲法後，它似乎會一帆風順地獲得通過。然而，二〇〇五年的夏天，法國與荷蘭的選民轟動

地否決了提議中的憲法，儘管在這兩國中，中間偏左到中間偏右的政治菁英都相互合作以圖選舉勝利。

儘管後來歐盟憲法在西班牙與盧森堡的選民間獲得勝利，但是一般認為此部提議中的憲法會胎死腹中，且對於更加悲觀的歐盟支持者來說，他們普遍感覺到此一機構本身可能將敲響歐盟的喪鐘。但鑒於在歐盟存在的半個世紀期間，它變得在制度上更加根深蒂固且不可能馬上被取消，因此這是一個高度不可能發生的情況。的確，儘管在所有國家中都有少數人抱持反歐盟立場，但實際上，追求這樣一條路徑的政治意願非常低。相較於部分具有務實想法的歐盟支持者已經準備好要回到過去的原狀，並主張憲法並非必要的，其他人則建議如果這個版本的憲法最終想要獲得通過，則可能必須修改通過門檻的規則。

在此同時，這個僵局激發了對於歐盟獨特性的反思。在一篇刊登於《衛報》的評論中，社會學家貝克與紀登斯(Ulrich Beck and Anthony Giddens, 2005, p. 28)這兩位都是此部憲法的強力守護者與歐盟擴張(包括最終納入土耳其)的支持者，做出了以下的大膽主張：

歐盟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政治制度建制中最具原創性與成功的實驗。它在柏林圍牆倒塌後重新統一了歐洲，影響了遠至烏克蘭與土耳其的政治改革——並不是如同過去那般依靠武力，而是依靠和平的手段。儘管它最近的成長幅度令人失望，但透過它的經濟創新，它仍扮演了一定的角色，將繁榮帶給了數百萬人。它也協助了歐洲最窮困的國家之一，愛爾蘭，使其成為最富有的國家之

一。它在將民主帶給先前是獨裁統治的西班牙、葡萄牙與希臘方面更是有所貢獻。

他們接著繼續清楚表明他們認為歐盟有很多尚未完成的事業要做，以及認為歐盟批評者所抱持的一種向內看的民族主義，與會員國的最佳利益相違背，不論各別來看還是集體來看。貝克和紀登斯(Beck and Giddens, 2005, p. 28)提供了他們自己對於歐盟到底是什麼的觀點，建議歐盟不應該被看成一個「未完成的國家」或是「不完整的聯邦國」。他們強調歐盟不是對於會員國之主權的威脅，並且也不代表一個超越民族國家的後民族主義機構或會導向文化同質化，他們認為它是「一種新類型的世界主義計畫」。我們只想補充說，在目前這個時間點上，迫切的需求是要創造出這個計畫的新民主正當性——一種會架起菁英支持者與懷疑、冷淡，或敵對的尋常公民間的橋梁的民主正當性。

### 三、歐洲堡壘與移民

雖然貝克與紀登斯對於偏狹的民族主義所可能造成的惡果表示擔心，但是他們並沒有提到一過於孤立的歐洲所可能帶來的相似威脅。然而在最近擴張後的歐盟中，所謂第二國國民(second-country nationals)與第三國國民(third-country nationals)之間的區分已經變得越來越顯著。前者指的是歐盟的各個不同會員國的公民。鑒於他們能夠在歐盟境內自由遷徙，以及在自己選擇的地方工作和居住的能力，因此他們是否可以視為傳統意義上的移民猶待討論。可以確定的是，保加利亞人與羅馬尼亞人向西遷徙到像是德國、法國與英國等

國家，與這兩個東歐國家晉身歐盟前相比起來，代表了不同類型的人民遷徙。換言之，雖然他們事實上是遷徙到邊界之外，但這個邊界的本質現在對他們而言在性質上並不同於不久之前的邊界。

雖然東歐人自由遷徙到西歐的能力可能和一位美國人從康乃狄克州遷徙到加州不甚相同，但是它也和第三國國民所面對到的情形有天壤之別，第三國國民指的是來自非歐盟國家(換言之就是世界其他地方)的國民。這不只包括合法的勞工移民，也包括未登記移民，以及數量正在增加中的庇護尋求者。

近年來，尤其是自本世紀開始後，在歐洲中就有一場辯論在進行著，這場辯論的雙方一邊倡議更加緊縮的移民與公民身分政策，而另一邊反對變成為人所知的「歐洲堡壘」。這場辯論的關鍵點取決於第三國國民是否能夠(或應該)被整合進歐盟，這是一個不能與是否要在歐洲內以某顯著的方式打造一種更加廣泛形式的公民團結來連結所有歐盟會員國公民分開來看的問題。就此而言，身為一位歐洲堡壘批評者的哈伯瑪斯(Jürgen Habermas)就主張，移民事實上能夠幫助提升歐洲團結。如同他所表示的：

整合並不是一條單向道。當它成功時，它能夠鼓舞強大的國家文化，不論在國內或國外都變得更加開放、敏感與更加接受外來事物。例如在德國，當與土耳其裔的公民間較和諧的共存變成一件理所當然之事時，我們將更能夠理解其他的歐洲公民——從葡萄牙裔的釀酒工人到波蘭裔的水電工都是。在敞開國內大門之際，自成一體的文化也

就能開放接納彼此(Habermas, 2006, p. 2)。

雖然這種情況可能會發生，但限制移民的力量也有可能已強大到足以使歐洲不遵行哈伯瑪斯所提議的路線，事實上，歐洲已經採取了一個緊縮的轉折。歐洲議會的國內政策總署(Directorate General for Internal Policies)近來就在探索這個可能性。在一份為委員會準備的報告中，指出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國籍法的三個發展階段(de Hart, 2008)。在直到一九八〇年代才結束的第一階段中，國籍法很少有變動；然在上個世紀的最後二十年間，很清楚地，移民已經變成歐洲的一個永久特質時，整個歐盟的決策菁英間產生了意見上的聚合，也就是歸化的目標是促進新移民的整合。當時法律改革的普遍重點是寬鬆化以降低歸化的障礙。

第三個階段大約始於世紀之交，當時一些歐盟國家實行的較緊縮的歸化政策。其採行的方式包括屬地原則的使用、降低依據家庭重聚的理由進入國境的移民數量，以及建立與語言、公民知識，自由價值之證明等有關的標準來做為歸化的前提要件。喬帕克(Joppke, 2008)聲稱這樣的政策等同於是強制整合。就他的觀點來看，歐盟國家會選擇更加緊縮的歸化政策的原因之一，是它們沒有實行強調例如職業技術和與語言能力等事物做為選擇標準的移民政策。他認為歐洲在這方面上與加拿大和澳洲有別，他主張後者這兩個歷史上移墾國家並不需要訴諸強制的歸化政策，因為移民在入境時就已經對他們的能力經過篩選(Joppke, 2007a)。

正如同歐盟會員國開始越來越認為需要協同行動的國界政策一樣，整合模式也是如此。就誰能夠進入這部分而言，很明顯的，如果部分國家的國界，例如歐盟東邊邊界國

家或者環地中海國家，是開放的，那麼整個歐盟都將會感受到衝擊。整合也是一樣：喬帕克(Joppke, 2007a, 2007b)主張，儘管各國之間有所差異，但是有清楚的證據證明各國在處理移民的方式上有聚合的趨勢，這種聚合的基礎在於先前所提到的強制整合模式，再加上反歧視的立法。他強調這是一個可以在世界上所有自由民主政體中看到的方向，這有一部分是因為下述事實所造成的，即國家已經展現出興趣採取某種「最佳作為」的取徑來處理這個議題。雖然喬帕克並不想太過強調歐盟本身在形塑這個新取徑的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但我們主張，事實上，它的確被證明是一個重要的催化者。也許最能清楚看到這個情況的是在檢視反歧視法律擴張進各國的過程，尤其是那些過去不曾投入在這樣立法上的新會員國。

在這個歷史關鍵點上，關於公民權利與普遍人權之間關係的問題出現了。移民越來越能夠依賴從前者衍生出對抗後者不足的權利嗎？我們認為要在當代關於全球、世界，或世界主義公民身分的討論中處理這個問題。

## 拾、移民能夠成為全球公民嗎？

鑒於歐盟所面臨到的當前挑戰，似乎任何想要將公民身分的觀念擴張到全球層級的努力，在可預見的未來都只有非常小的可能性。像是全球或世界公民身分這類的詞彙，因為通常都不加區別地予以使用，以致它們的意義非常地不清楚。的確，以包括國際法在內的法律來說，根本就不存在世界或全球公民這樣的地位。希特(Derek Heater, 2002)是「世

界公民身分」最熱切的代言人之一，他也承認這個事實。

然而，他和其他有同樣想法的思想家主張，有一些初步的跡象顯示這樣的前景也許在很久之後的將來會實現。舉例來說，當代的國際法中存在某種世界法的雛形，包括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審判德國與日本戰犯的軍事法庭出現的判決先例、國際戰犯法庭，以及更近期的國際刑事法院，都構成了沿著這些路徑的近一步發展，事實上這構成了闡述一種普遍人權制度之內容、範圍與性質。在這方面上的里程碑很清楚地是一九四八年〈世界人權宣言〉的批准。它和後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方面的公約同樣都表明出全球公民概念化的種籽已然種下。

256 與這個全球人權架構的出現有關聯的，是全球公民社會的成長，因為這樣的制度被視為是普遍人權制度的主要承載者。近來已有大量的注意力投注在國際非政府組織的大幅擴增上，包括人權的國際非政府組織(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HRINGOS)在內，雖然這樣的研究其焦點通常比較關注於它們的成長而非它們對於現有的政治制度與文化氛圍的影響(Tsutsui & Wotipka, 2004)。這裡的假設是，自從二十世紀下半葉起，開始演進的是包柏克(Rainer Bauböck, 2002)所稱的「超越民族國家的政治社群」。

鑒於當前情況的初步且變化不定的性質，以及民族國家針對那些對於它們權威挑戰的抗拒，要體會某些人對超越民族國家之政治社群的當前可能性抱持著懷疑態度，並不會很困難(Benhbib, 2004; Spiro, 2007; Turner, 2006)。畢竟相當清楚地，在現在這個時間點上，支撐起普遍人權制度的制度性架構發展依然極度不足。然而，請記得下述事實：公民身分是從城邦國家層級開始發展出來，而在幾世紀之後這個邊界

就被重新界定成民族國家；我們不認為未來以各種不同方式拼湊出超越與民族國家範圍相似的新定義是無法察覺的，我們強調這是一個長期的可能性，而不是某種將在當代移民的有生之年或者在他們小孩的有生之年發展完成的東西。話雖如此，要預測未來可能會走向何處是相當困難的，當考量到任何目標在提升全球公民身分的計畫都無可避免地會面對強大挑戰時，就很容易同情哈夫曼(Jost Halfmann, 1998)的主張：即在目前，「康德所預見的世界公民社會如果說不是未來遙不可及的前景，就還很遙遠」。

這所指的涵義對當代移民而言是明顯的：在民族國家層級上的公民身分依舊是取得和保有公民、政治與社會權的主要工具。這意味著數百萬與本書一開頭所介紹之虛構移民畢祖(Biju)、梅赫塔(Arjun)以及納茲寧(Nazneen)相同的真實血肉之軀，如果他們要有機會生活在一個由正義、和平等這兩個雙重目標所形塑的世界中，就必須從外籍人士被轉型為公民同胞。這很大一部分將取決於全球資本主義的指令、取決於國家在保護它們的主權時所扮演之角色，以及取決於全球人權制度變成世界上更重要力量的能力，也取決於移民被動員的努力；但是，它也取決於移民接受國中的一般人民將他們身旁的陌生人當做潛在的鄰居、朋友與同胞一樣對待的意願。



- Abu-Lughod, J. (1991). *Before European hegemony: The world system A.D. 1250-1350*.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Adepoju, A. (2006). Internal an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within Africa. In P. Kok, D. Gelderbloom, J. O. Oucha, & J. van Zyl (Eds.), *Migration in South and Southern Africa: Dynamics and determinants* (pp. 26-45). Cape Town, SA: HSRC Press.
- Alba, R. (1990). *Ethnic identity: The transformation of white America*.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Alba, R. (1995a). Assimilation's quiet tide. *Public Interest*, 119(Spring), 3-16.
- Alba, R. (1995b). Comment.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14(2), 82-90.
- Alba, R. (1998). Assimilation, exclusion or neither? Models of the incorporation of immigr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P. H. Schuck (Ed.), *Paths to inclusion: The integration of migr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Germany* (pp. 1-31).
- Alba, R. (1999). Immigration and the American realities of assimilation and multiculturalism. *Sociological Forum*, 14(1), 3-25.
- Alba, R. (2005). Bright vs. blurred boundaries: Second-generation assimilation and exclusion in France, Germany, and the United State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8(1), 20-49.

- Alba, R. (2006). On the sociological significance of the American Jewish experience: Boundary blurring, assimilation, and pluralism. *Sociology of Religion*, 67(4), 347-358.
- Alba, R., & Nee, V. (2003). *Remaking the American mainstream: Assimilation and contemporary immigrati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Alba, R., & Nee, V. (1997). Rethinking assimilation theory for a new era of immig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4), 826-874.
- Alba, R., & Silberman, R. (2002). Decolonization immigrations and the social origin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The case of North Africans in France.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6(4), 1169-1193.
- Aleinikoff, T., Klusmeyer, D. (2001). Plural nationality: Facing the future in a migratory world. In T. A. Aleinikoff & D. Klusmeyer (Eds.), *Citizenship today: Global perspectives and practices* (pp. 63-88). Washington, DC: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 Alexander, J. (2001). Theorizing the "modes of incorporation": Assimilation, hyphenation, and multiculturalism as varieties of civil participation. *Sociological Theory*, 19(3), 237-249.
- Alexander, J. C. (2006). *The civil spher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Alexander, J. C., & Smelser, N. J. (1999). Introduction: The ideological discourse of cultural discontent. In N. J. Smelser & J. C. Alexander (Eds.), *Diversity and its discontents: Cultural conflict and common ground in contemporary American society* (pp. 3-18).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Ali, M. (2003). *Brick Lane: A novel*. New York: Scribner.
- Ali, A. H. (2007). *Infidel*. New York: Free Press.
- Andersen, S., & Burns, T. (1996). The European Union and the erosion of parliamentary democracy: A study of post-parliamentary governance. In S. Andersen & K. Eliassen (Eds.), *The European Union: How democratic is it?* (pp. 48-73). London: Sage.

- Anderson, E. (2000). *Code of the street: Decency, violence, and the moral life of the inner city*. New York: W.W. Norton.
- Ang, I. (2005). Multiculturalism. In T. Bennett, L. Grossberg, & M. Morris (Eds.), *New key words: A revised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 (pp. 34-37). Malden, MA: Blackwell.
- Appadurai, A. (1993). Patriotism and its futures. *Public Culture*, 2(1), 1-24.
- Appadurai, A. (1996). *Modernity at large: Cultural dimensions of globalizatio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Appiah, K. A. (2005). *The ethics of identit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Appleyard, R. (1991).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Challenges for the nineties*. Geneva: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 Aranda, E. (2007a). *Emotional bridges to Puerto Rico: Migration, return migration, and the struggles of incorporatio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 Aranda, E. (2007b). Struggles of incorporation among the Puerto Rican middle class.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8(2), 199-228.
- Archibold, R. C. (2006, November 10). The 2006 elections: Democratic victory raises spirits of those favoring citizenship for illegal aliens. *New York Times*, p. 27.
- Arendt, H. (1968). *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Jovanovich.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51)
- Baily, S. L. (1999). *Immigrants in the lands of promise: Italians in Buenos Aires and New York City, 1870-1914*.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Baines, D. E. (1995). *Emigration from Europe, 1815-1930*.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angladeshis in Assam flee anti-migrant drive. (2005, May 20).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 Barkan, E. (1995). Race, religion, and nationality in American society: A model of ethnicity—from contact to assimilation. *Journal of American*

- Ethnic History*, 14(2), 38-75.
- Barkan, E. (2004). America in the hand, homeland in the heart: Transnationalism and translocal immigrant experiences in the American West. *Western Historical Quarterly*, 35(Autumn), 331-354.
- Barkan, E. (2006). Introduction: Immigration, incorporation, assimilation, and the limits of transnationalism.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25(2-3), 7-32.
- Barry, B. (2001). *Culture and equality: An egalitarian critique of multiculturalism*. Cambridge, UK: Polity.
- Barth, F. (1969). Introduction. In F. Barth (Ed.),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ultural difference* (pp. 9-38). Boston: Little, Brown.
- Basch, L., Glick Schiller, N., & Szanton Blanc, C. (1994). *Nations unbound: Transnational projects, postcolonial predicaments, and deterritorialized nation-states*. Basel, Switzerland: Gordon & Breach.
- Bauböck, R. (1994). *The integration of immigrants*. Strasbourg: Council of Europe.
- Bauböck, R. (2002). Political community beyond the sovereign state, supranational federalism, and transnational minorities. In S. Vertovec & R. Cohen (Eds.), *Conceiving cosmopolitanism: Theory, context, and practice* (pp. 110-136).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auman, Z. (1998). *Globalization: The human consequences*. Oxford: Polity.
- Bean, F. D., & Stevens, G. (2003). *America's newcomers and the dynamics of diversity*.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Beck, U. (2000). *What is globalization?* Cambridge: Polity.
- Beck, U., & Giddens, A. (2005, October 4). Nationalism has now become the enemy of Europe's nations. *The Guardian*, p. 28.
- Beckfield, J. (2008). The dual world polity: Fragmentation and integration in the network of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Social Problems*, 55(3), 419-442.
- Bell, D. (1973). *The coming of post-industrial society: A venture in forecast-*

- ing. New York: Basic Books.
- Benhabib, S. (2002). *The claims of culture: Equality and diversity in a global er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Benhabib, S. (2004). *The rights of others: Aliens, residents, and citizens*.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enhabib, S. (2008). *Another cosmopolitanism* (Robert Post,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erkson, I. (1920). *Theorizing of Americanization: A critical study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Jewish group*.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 Berlin, I. (2000). *Many thousands gone: The first two centuries of slavery in North America*.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est, J. (2001). *Damned lies and statistics: Untangling numbers from the media, politicians, and activist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ibby, R. (1990). *Mosaic madness: Pluralism without a cause*. Toronto: Stoddart.
- Bissoondath, N. (2002). *Selling illusions: The cult of multiculturalism in Canada*. Toronto: Penguin.
- Blackburn, R. (1998). *The making of new world slavery: From the baroque to the modern, 1492-1800*. London: Verso.
- Bloemraad, I. (2006). *Becoming a citizen: Incorporating immigrants and refugee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loom, S. G. (2000). *Postville: A clash of cultures in heartland America*. New York: Harcourt.
- Bluestone, B., & Harrison, B. (1982). *The deindustrialization of America: Plant closings, community abandonment and the dismantling of basic industry*. New York: Basic Books.
- Bodnar, J. (1985). *The transplanted: A history of immigrants in urban America*.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Bogardus, E. (1933). A social distance scale. *Sociology and Social Research*,

- 17(January-February), 265-271.
- Boli, J., & Thomas, G. W. (1997). World culture in the world polity: A century of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2(2), 171-190.
- Bommes, M. (2005). *Transnationalism or assimilation?* Retrieved May 31, 2006, from [http://www.sowi-onlinejournal.de/2005-1/transnationalism\\_assimilation\\_bommes.htm](http://www.sowi-onlinejournal.de/2005-1/transnationalism_assimilation_bommes.htm)
- Borjas, G. (1989). Economic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23(3), 457-485.
- Borjas, G. (1990). *Friends or strangers: The impact of immigrants on the U.S. economy*. New York: Basic Books.
- Bosniak, L. (2006). *The citizen and the alien: Dilemmas of contemporary membership*.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Boswell, C. (2003). *European migration policies in flux: Changing patterns of inclusion and exclusion*. Oxford, UK: Blackwell.
- Bourne, R. (1915). Transnational America. *Atlantic Monthly*, 118, 86-97.
- Bourque, G., & Duchastel, J. (1999). Erosion of the nationstate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national identities in Canada. In J. L. Abu Lughod (Ed.), *Sociology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Continuities and cutting edges* (pp. 183-198).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oyd, M. (2002). Educational attainments of immigrant offspring: Success or segmented assimil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6(4), 1037-1060.
- Braudel, F. (1972). *The Mediterranean and the Mediterranean world in the age of Philip II, Volumes I and II*. New York: Harper & Row.
- Breton, R. (1986). Multiculturalism and Canadian nationbuilding. In A. Cairns & C. Williams (Eds.), *The politics of gender, ethnicity, and language in Canada* (pp. 27-66).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 Brettell, C. B. (2006). Introduction: Global spaces/local places: Transnationalism, diaspora, and the meaning of home. *Identities*, 13(3), 27-34.
- Brettell, C. B., & Hollifield, J. F. (2000). Migration theory: Talking across

- disciplines. In C. B. Brettell & J. F. Hollifield (Eds.), *Migration theory: Talking across disciplines* (pp. 1-26). New York: Routledge.
- Brubaker, R. (1992). *Citizenship and nationhood in France and German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rubaker, R. (2001). The return of assimilation? Changing perspectives on immigration and its sequels in France, Germany, and the United State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4), 531-548.
- Brubaker, R. (2005). The "Diaspora" diaspora.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8(1), 1-19.
- Brubaker, R., Feischmidt, M., Fox, J., & Grancea, L. (2006). *Nationalist politics and everyday ethnicity in a Transylvanian tow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Bulmer, M., & Warwick, D. P. (Eds.). (1993). *Social research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Surveys and censuses in the third world*. London: Routledge.
- Caglar, A. (2006). Hometown associations, the rescaling of state spatiality and migrant grassroots transnationalism. *Global Networks*, 6(1), 1-22.
- Camarota, S. A. (2005). *Immigrants at mid-decade: A snapshot of America's foreign-born population in 2005*.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Immigration Studies.
- Canada's ethnocultural portrait: The changing mosaic*. (n.d.). Retrieved March 14, 2007, from <http://www12.statcan.ca/english/census01/products/analytic/companion/etoimm/contents.cfm>
- Canadian immigration statistics*. (2007). Retrieved March 14, 2007, from <http://www.canadaimmigrants.com/statistics.asp>
- Caponia, T. (2008). (Im)Migration research in Italy: A Europea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9(3), 445-464.
- Castells, M. (1996). *The rise of network society: Vol. I. The information age: Economy, culture, and society*. Oxford: Blackwell.
- Castells, M. (1997). *The power of identity: Vol. II. The information age: Economy, culture, and society*. Oxford: Blackwell.
- Castles, S. (1997).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A response to the dilemma of globalization and national security.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Studies*, 18(1),

5-22.

- Castles, S. (2002). Migration and community formation under conditions of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6(4), 1143-1168.
- Castles, S., & Davidson, A. (2001). *Citizenship and migration: Globalization and the politics of belonging*. New York: Routledge.
- Castles, S., & Miller, M. J. (2004). *The age of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in the modern world* (4th ed.). New York: Guilford Press.
- Chatelard, G. (2004). *Jordan: A refugee haven. Migration information source*. Washington, DC: Migration Policy Institute.
- Chen, H.S. (1992). *Chinatown no more: Taiwan immigrants in contemporary New York*.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Chiswick, B. R., Lee, Y. W., & Miller P. W. (2005). A longitudinal analysis of immigrant occupational mobility: A test of the immigrant assimilation hypothesi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9(2), 332-353.
- Clark, X., Hatton, T. J., & Williamson, J. G. (2002). *Where do U.S. immigrants come from and why?* (Working paper 8998). Cambridge, MA: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 Cohen, Y., & Haberfeld, Y. (2007). Self-selection and earnings assimilation: Immigrants from the former Soviet Union in Israel and the United States. *Demography*, 44(3), 649-668.
- Collins, R. (2001). Ethnic change in macro-historical perspective. In E. Anderson & D. S. Massey (Eds.), *Problem of the century: Racial stratifi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pp. 13-46).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Colombo, A., & Sciortino, G. (2004). Italian immigration: The origins, nature, and evolution of Italy's migratory systems. *Journal of Modern Italian Studies*, 9(1), 49-70.
- 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2004). *Towards a common European Union immigration policy*. Brussels: European Commission Directorate-General.
- Constable, N. (1997). *Maid to order in Hong Kong: Stories of Filipina work-*

- er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Conzen, K. (1976). *Immigrant Milwaukee, 1836-1860*.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ornelius, W. A., Espenshade, T. J., & Salehyan, I. (Eds.). (2001). *The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of the highly skilled: Demand, supply, and development consequences in sending and receiving countries*. La Jolla, CA: Center for Comparative Immigratio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 Cornelius, W. A., & Tsuda, T. (2004). Controlling immigration: The limits of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In W. A. Cornelius, T. Tsuda, P. Martin, & J. Hollifield (Eds.), *Controlling immigrants: A global perspective* (pp. 3-48).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Cornelius, W. A., Tsuda, T., Martin, P., & Hollifield, J. (Eds.). (2004). *Controlling immigration: A global perspectiv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Cornell, S., & Hartmann, D. (2004). Conceptual confusions and divides: Race, ethnicity, and the study of immigration. In N. Foner & G. M. Fredrickson (Eds.), *Not just black and white: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s on race and ethnic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pp. 34-41).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Coser, L. (1974). *Greedy institutions: Patterns of undivided commitment*. New York: Free Press.
- Council of Europe. (1997). *European Convention on Nationality: An explanatory report*. Strausbourg, France: Author.
- Curtin, P. (1969). *The Atlantic slave trade*.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Dahlin, E. C., & Hironaka, A. (2008). Citizenship beyond borders: A cross-national study of dual citizenship. *Sociological Inquiry*, 28(1), 54-73.
- Daniels, R. (2004). *Guarding the golden door*. New York: Hill & Wang.
- Daniels, R. (1990). *Coming to America: A history of im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American life*. New York: HarperCollins.

- Dannecker, P. (2004).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gender relations: The case of Bangladeshi labour migrants. *Current Sociology*, 53(4), 655-674.
- Deaux, K. (2006). *To be an immigrant*.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de Bruijn, M., van Dijk, R. A., & Foeken, D. (Eds.). (2001). *Mobile Africa: Changing patterns of movement in Africa and beyond*. Leiden: Brill.
- DeConde, A. (1992). *Ethnicity, race, and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A history*. Boston: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 de Haas, H. (2006). *Engaging diasporas: How governments and development agencies can support diaspora involvement in the development of origin countries* [A study for Oxfam Novib, Oxfor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nstitute, James Martin 21st Century School]. New York: University of Oxford.
- de Haas, H. (2007, June). *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A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Transnationalism and Development(s): Toward a North-South Perspective, University of Bielefeld, Bielefeld, Germany.
- de Hart, B. (2008). *Recent trends in European nationality laws: A restrictive turn?* Brussels: European Parliament, Policy Department C.
- de la Pradelle, G. (2002). Dual nationality and the French citizenship tradition. In R. Hansen & P. Weil (Eds.), *Dual nationality, social rights, and federal citizenship in the U.S. and Europe: The reinvention of citizenship* (pp. 191-212).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 DelgadoMoreira, J. M. (2000).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of the European Union*. Aldershot, UK: Ashgate.
- DelgadoWise, R., & Márquez Covarrubias, H. (2005). *The reshaping of Mexican labor exports under NAFTA: Paradoxes and challenges*. Zacatecas, Mexico: Program in Development Studies, Autonomous University of Zacatecas.
- Dell'Olio, F. (2005). *The Europeanization of citizenship: Between the ideol-*

- ogy of nationality, immigration, and European identity*. Burlington, VT: Ashgate.
- 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Citizenship. (2007). *Immigration update*. Australia: Research at Statistics Section, 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Citizenship.
- 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 Affairs. (n.d.). *Immigration: Federation to century's end, 1901-2000*. Australia: Statistics Section, 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 Affairs.
- Desai, K. (2006). *The inheritance of loss*. New York: Grove Press.
- DeSipio, L. (2001). Building America, one person at a time: Naturalization and political behavior in contemporary American politics. In G. Gerstle & J. Mollenkopf (Eds.), *E pluribus unum? Contemporary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immigrant political incorporation* (pp. 67-106).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Dewing, M., & Leman, M. (2006). *Canadian multiculturalism. Parliamentary Information and Research Service, Library of Parliament*. Retrieved March 10, 2007, from [www.parl.gc.ca/information/library/PRBpubs/936e.htm](http://www.parl.gc.ca/information/library/PRBpubs/936e.htm)
- Dignan, D. (1981). Europe's melting pot: A century of large-scale immigration into France.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4(2), 137-152.
- Dowty, A. (1987). *Closed borders: The contemporary assault on freedom of movement*.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Dufoix, S. (2008). *Diaspora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Elliott, J. L. (Ed.). (1983). *Two nations, many cultures*. Scarborough, ON: Prentice-Hall of Canada.
- Erickson, C. (1972). *Invisible immigrants: The adaptation of English and Scottish immigrants in nineteenth-century America*. Coral Gables, FL: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 Esman, M. J. (2004). *An introduction to ethnic conflict*. Malden, MA: Blackwell.
- Espiritu, Y. L., & Tran, T. (2002). "Việt Nam, nước tôi" (Vietnam, my country): Vietnamese Americans and transnationalism. In P. Levitt & M. C.

- Waters (Eds.),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pp. 367-398).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Esser, H. (2004). Does the “new” immigration require a “new” theory of intergenerational integ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8(3), 1126-1159.
- Evans, P. (2000). Fighting marginalization with transnational networks: Counter-hegemonic globalization. *Contemporary Sociology*, 29(1), 230-241.
- Fahrmeir, A. (2007). *Citizenship: The rise and fall of a modern concept*.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Fairchild, H. (1925). *Migration: A world movement and its American significance*. New York: Putnam.
- Faist, T. (1998).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out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Evolution, significance, and future prospects. *Archives of European Sociology*, 39(2), 213-247.
- Faist, T. (2000a). *The volume and dynamics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Faist, T. (2000b). Transnationalization i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mplications for the study of citizenship and culture.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3(2), 189-222.
- Faist, T. (2000c). *Social citizenship in the European Union: Residual post-national and nested membership*. Unpublished manuscript, Institut für Interkulturelle und Internationale Studien, Arbeitspapier, Wr. 17/2000.
- Faist, T. (2004). Dual citizenship as overlapping membership. In D. Joly (E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n the new global millennium: Global movement and settlement* (pp. 210-231). Burlington, VT: Ashgate.
- Faist, T. (2005). The migrationsecurity nexu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security before and after 9/11. In Y. M. Bodemann & Gökçe (Eds.), *Migration, citizenship, ethnos: Incorporation regimes in Germany, Western Europe, and North America* (pp. 83-102).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 Faist, T. (Ed.). (2006). *Dual citizenship in Europe*. Aldershot, UK: Ashgate.
- Faist, T. (2007). *Dual citizenship in Europe: From nationhood to societal in-*

- tegration*. Aldershot: Ashgate.
- Faist, T., & Ette, A. (Eds.). (2007). *The Europeanization of national immigration policies: Between autonomy and the European Union*.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 Faist, T., & Kivisto, P. (Eds.). (2007). *Dual citizenship in a global perspective: From unitary to multiple citizenship*.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Falk, R. (1994). The making of global citizenship. In V. Steengertgen (Ed.), *The condition of citizenship* (pp. 42-61). London: Sage.
- Fargues, P. (2006, May).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n the Arab region: Trends and polici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United Nations Expert Group Meeting 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in the Arab Region, Beirut.
- Farrant, M., Grieve, C., & Sriskandarajah, D. (2006). *Irregular migration in the UK*. London: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 Favell, A. (1998). *Philosophies of integration*. Basingstoke, UK: Macmillan.
- Feldblum, M. (2000). Managing membership: New trends in citizenship and nationality policy. In T. A. Aleinikoff & D. Klusmeyer (Eds.), *From migrants to citizens: Membership in a changing world* (pp. 475-499). Washington, DC: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 Ferenczi, I. (1933). Migrations, modern. In E. R. A. Seligman (Ed.),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pp. 433-438). New York: Macmillan.
- Ferenczi, I., & Wilcox, W. (1929). *International migrations*. New York: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 Fischer, C. S. (1992). *America calling: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telephone to 194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Fitzgerald, D. (2004). Beyond "transnationalism": Mexican hometown politics in an American labour unio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7(2), 228-247.
- Flinn, M. W. (1985). *The European demographic system, 1500-1820*.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Foner, N. (2001). Immigrant commitment to America, then and now: Myths and realities. *Citizenship Studies*, 5(1), 27-40.
- Foner, N. (2005). *In a new land: A comparative view of immigration*.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Fong, T. P. (2000). The first suburban Chinatown: The remaking of Monterey Park, California. In P. Kivisto & G. Rundblad (Eds.), *Multiculturalism in the United States: Current issues, contemporary voices* (pp. 369-380). Thousand Oaks, CA: Pine Forge Press.
- Fonte, J. (2005, November). *Dual allegiance: A challenge to immigration reform and patriotic assimilation*.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Immigration Studies.
- Fouron, G. E., & Glick Schiller, N. (2002). The generation of identity: Redefining the second generation within a transnational field. In P. Levitt & M. C. Waters (Eds.),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pp. 168-208).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Francis, E. K. (1947). The nature of the ethnic group.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52(5), 393-400.
- Fraser, N. (1995). From redistribution to recognition? Dilemmas of justice in a postsocialist age. *New Left Review*, 212(July/August), 68-93.
- Freeman, G. (1994). Can liberal states control unwanted migration?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34(July), 17-30.
- Freeman, G. (1995). Modes of immigration politics in liberal democratic state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29(4), 881-902.
- Freeman, G. (2006). National models, policy types, and the politics of immigration in liberal democracies. *West European Politics*, 29(2), 227-247.
- Friedman, T. L. (2006). *The world is flat: A brief history of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Farrar, Straus, & Giroux.
- Fuchs, L. H. (1990). *The American kaleidoscope: Race, ethnicity, and the civic culture*. Hanover, NH: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 Fujiwara, L. H. (2005). Immigrant rights are human rights: The reframing of

- immigrant entitlement and welfare. *Social Problems*, 52(1), 79-101.
- Gabaccia, D., & Iacovetta, F. (Eds.). (2002). *Women, gender, and transnational lives: Italian workers of the world*. New Providence, NJ: BPR Publishers.
- Galligan, B., & Roberts, W. (2003). *Australian multiculturalism: Its rise and demis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ustralasian Political Association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Tasmania, Hobart, Tasmania.
- Gans, H. (1979). Symbolic ethnicity: The future of ethnic groups and cultures in America.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1), 1-20.
- Gans, H. (1992a). Ethnic invention and acculturation: A bumpy-line approach.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12(1), 45-52.
- Gans, H. (1992b). Second-generation decline: Scenarios for the economic and ethnic futures of the post-1965 American immigrant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15(2), 173-192.
- Gans, H. (1997). Toward a reconciliation of assimilation and pluralism: The interplay of acculturation and ethnic reten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4), 875-892.
- Gans, H. (1999a). *Making sense of America: Sociological analyses and essays*.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 Gans, H. (1999b). The possibility of a new racial hierarchy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United States. In M. Lamont (Ed.), *The cultural territories of race* (pp. 371-390). Chicago and New York: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and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Gans, H. J. (2007). Acculturation, assimilation, and mobility.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1), 152-164.
- Gerstle, G. (2001). *American crucible: Race and nation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Giddens, A. (1990).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Giddens, A. (1999). *Runaway world: How globalization is reshaping our lives*. London: Profile Books.
- Gilbert, N. (2004).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welfare state: The silent surrender of public responsibil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ilbertson, G. (2006). Citizenship in a globalized world. Retrieved June 6, 2008, from [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Feature/print.cfm?ID=369](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Feature/print.cfm?ID=369)
- Gilbertson, G., & Singer, A. (2003). The emergence of protective citizenship in the USA: Naturalization among Dominican immigrants in the post1966 welfare reform era.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6(1), 25-51.
- Gilroy, P. (1987). *There ain't no black in the Union Jack: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race and n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Gilroy, P. (1992). *The empire strikes back: Race and racism in 70's Britain*. London: Routledge.
- Gilroy, P. (2005). *Postcolonial melancholi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Gitlin, T. (1995). *The twilight of common dreams: Why America is wracked by culture wars*. New York: Metropolitan Books.
- Gjerde, J. (1985). *From peasants to farmers: The migration from Balestrand, Norway to the Upper Middle Wes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lazer, N. (1963). *Beyond the melting pot*. Cambridge, MA: MIT Press an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lazer, N. (1993). Is assimilation dead?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30(November), 122-136.
- Glazer, N. (1997). *We are all multiculturalists now*.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lazer, N. (2000). On beyond the melting pot, 35 years after.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4(1), 270-276.
- Glazer, N., & Moynihan, D. P. (1975). Introduction. In N. Glazer & D. P. Moynihan (Eds.), *Ethnicity: Theory and experience* (pp. 1-26).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leason, P. (1964). The melting pot: Symbol of fusion or confusion? *American Quarterly*, 16(1), 20-46.
- Gleason, P. (1983). Identifying "identity": A semantic history.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69(4), 910-931.
- Glenn, D. (2004, February 13). Scholars cook up a new melting pot. *Chronicle of Higher Education*, pp. A10-A12.
- Glick Schiller, N. (1997). The situation of transnational studies. *Identities*, 4(2), 155-166.
- Glick Schiller, N. (1999). Transmigrants and nation-states: Something old and something new in the U.S. immigrant experience. In C. Hirschman, P. Kasinitz, & J. DeWind (Eds.), *The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pp. 94-119).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Glick Schiller, N. (2005). Transnational social fields and imperialism: Bringing a theory of power to transnational studies. *Anthropological Theory*, 5(4), 439-461.
- Glick Schiller, N. (2007, May). *Beyond the nation-state and its units of analysis: Toward a new research agenda for migration studi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Transnationalism and Development, Centre for Interdisciplinary Research, Bielefeld University, Bielefeld, Germany.
- Glick Schiller, N., Basch, L., & Szanton Blanc, C. (1992). Transnationalism: A new analytic framework for understanding migration. In N. Glick Schiller, L. Basch, & C. Szanton Blanc (Eds.), *Towards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on migration: Race, class, ethnicity, and nationalism reconsidered* (pp. 1-24). New York: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 Glick Schiller, N., Basch, L., & Szanton Blanc, C. (1995). From immigrant to transmigrant: Theorizing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Anthropological Quarterly*, 68(1), 48-63.
- Glick Schiller, N., & Levitt, P. (2006). *Haven't we heard this somewhere before? A substantive review of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studies by way of a reply to Waldinger and Fitzgerald* (Working Paper #0601). Princeton, NJ: Cen-

- ter for 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Princeton University.
- Gold, S. J. (2007). Israeli emigration policy. In N. L. Green & F. Weil (Eds.), *Citizenship and those who leave: The politics of emigration and expatriation* (pp. 283-304).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Goldring, L. (2002). The Mexican state and transmigrant organizations: Negotiating the boundaries of membership and participation. *Latin American Research Review*, 17, 55-99.
- Gordon, M. M. (1964). *Assimilation and American life: The role of race, religion, and national origi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ordon, M. M. (1978). *Human nature, class, and ethnic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oulbourne, H. (1998). *Race relations in Britain since 1945*. London: Macmillan.
- Gray, J. (2004). Monolithic secularism is not suited to today's Europe. *New Perspectives Quarterly*, 21(2), 14-15.
- Greeley, A. (1971). Why can't they be like us? America's white ethnic groups. New York: E. P. Dutton.
- Greeley, A. (1974). *Ethnic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A preliminary reconnaissance*.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Greeley, A., & McCready, W. C. (1975). The transmission of cultural heritages: The case of the Italians and the Irish. In N. Glazer & D. P. Moynihan (Eds.), *Ethnicity: Theory and experience* (pp. 209-23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rosfoguel, R. (1997). Colonial Caribbean migrations to France, the Netherlands, Great Britain, and the United State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0, 595-609.
- Guarnizo, L. E. (1997). The emergence of a transnational social formation and the mirage of return migration among Dominican transmigrants. *Identities*, 4(2), 281-322.
- Guarnizo, L. E., Portes, A., & Haller, W. J. (2003). Assimilation and transnationalism: Determinants of transnational political action among contem-

- porary migrant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8(6), 1211-1248.
- Guglielmo, T. A. (2003). *White on arrival: Italians, race, color, and power in Chicago, 1890-196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uibernau, M. (1999). *Nations without states: Political communities in a global age*. Cambridge: Polity.
- Guiraudon, V. (2000). The Marshallian triptych reordered: The role of courts and bureaucracies in furthering migrants' social rights. In M. Bommes & A. Geddes (Eds.), *Immigration and welfare: Challenging the borders of the welfare state* (pp. 46-71). London: Routledge.
- Habermas, J. (2006). *Opening up fortress Europe*. Retrieved June 14, 2008, from <http://print.signandsight.com/features/1048.html>
- Hagerstrand, T. (1976). *Innovation as a spatial proces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Hahn, H. P., & Klute, G. (Eds.). (2008). *Cultures of migration: African perspectives*. Berlin: LIT Verlag.
- Hailbronner, K. (2003). Rights and duties of dual nationals: Changing concepts and attitudes. In D. A. Martin & K. Hailbronner (Eds.), *Rights and duties of dual nationals: Evolution and prospects* (pp. 19-26).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 Halfmann, J. (1998). Citizenship, universalism, migration and the risks of exclusion.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49(4), 513-533.
- Hall, G. M. (2007). *Slavery and African ethnicities: Restoring the links*.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Hamilton, B., & Whaley, J. (1984). Efficiency and distributional implications of global restrictions on labor mobility.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14, 61-75.
- Hamilton, K., Simon, P., & Veniard, C. (2004). *The challenge of French diversity*. Migration Information Source. Retrieved February 8, 2006, from [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display.cfm?id=266](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display.cfm?id=266)
- Hammar, T. (1985). *European immigration policy: A comparative study*.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mmar, T. (1990). *Democracy and the nation-state: Aliens, denizens, and citizens in a world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ldershot, UK: Gower.
- Handlin, O. (1941). *Boston's immigrants, 1790-1880: A study in acculturati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andlin, O. (1973). *The uprooted*. Boston: Little, Brown.
- Hansen, M. L. (1938). *The problem of the third generation immigrant*. Rock Island, IL: Augustana Historical Society.
- Hansen, M. L. (1940). *The immigrant American histor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ansen, R., & Weil, P. (2002). Dual citizenship in a changed world: Immigration, gender and social rights. In R. Hansen & P. Weil (Eds.), *Dual nationality, social rights and federal citizenship in the U.S. and Europe: The reinvention of citizenship* (pp. 1-15).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 Hannerz, U. (1996). *Transnational connections: Culture, people, places*. London: Routledge.
- Hargreaves, A. (1995). *Immigration, "race," and ethnicity in contemporary France*. London: Routledge.
- Harles, J. C. (1997). Integration before assimilation: Immigration, multiculturalism, and the Canadian polity. *Canadi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0(4), 711-736.
- Harris, J. R., & Todaro, M. P. (1970). Migration, unemployment, and development: A two-sector analysi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60(2), 126-142.
- Hartmann, D., & Gerteis, J. (2005). Dealing with diversity: Mapping multiculturalism in sociological terms. *Sociological Theory*, 23(2), 218-240.
- Harvey, D. (1989). *The condition of postmodernity*. Oxford: Blackwell.
- Harvey, D. (1996). *Justice, nature, and the geography of difference*. Malden, MA: Blackwell.
- Hatton, T. J., & Williamson, J. G. (1998). *The age of mass migration: Causes and economic impac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awkins, F. (1989). *Critical years in immigration: Canada and Australia*

- compared. Kingston and Montreal, CA: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 Hayduk, R. (2006). *Democracy for all: Restoring immigrant voting rights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Routledge.
- Heater, D. (2002). *World citizenship: Cosmopolitan thinking and its opponents*. London: Continuum.
- Heilig, G., Buttner, T., & Lutz, G. (1990). Germany's population: Turbulent past, uncertain future. *Population Bulletin*, 45(4), 28-29.
- Hein, J. (2006). *Ethnic origins: The adaptation of Cambodian and Hmong refugees in four American citie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Heisler, M. (1986).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as a small window on the diminished autonomy of the modern democratic stat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485(May), 153-166.
- Held, D. (1995). *Democracy and the global order: From the modern state to cosmopolitan governanc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Held, D., McCrew, A., Goldblatt, D., & Perraton, J. (1999). *Global transformations: Politics, economics, and culture*. Cambridge: Polity.
- Hellmann, G., Baumann, R., Börsche, M., Herborth, B., & Wagner, W. (2005). De-Europeanization by default? Germany's EU policy in defense and asylum. *Foreign Policy Analysis*, 1(1), 143-164.
- Higham, J. (1982). Current trends in the study of ethnic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2(1), 1-11.
- Higham, J. (1970). *Strangers in the land*. New York: Atheneum.
- Higham, J. (1990). From process to structure: Formulations of American immigration history. In P. Kivisto & D. Blanck (Eds.), *American immigrants and their generations* (pp. 11-41).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Hillebrand, E. (2008, March). Europe's failing left. *Prospect*, 42-45.
- Hirschman, A. (1958). *The strateg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Hirschman, A. (1970). *Exit, voice, and loyalty: Responses to decline in firms, organizations, and state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irschman, C. (1983). America's melting pot reconsidered. *Annual Review Sociology*, 9, 397-423.
- Hirschman, C. (2001). The educational enrollment of immigrant youth: A test of the segmented-assimilation hypothesis. *Demography*, 38(3), 317-336.
- Hirschman, C., Kasinitz, P., & DeWind, J. (Eds.). (1999). *The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Hobsbawm, E. J. (1962). *The age of revolution: 1789-1848*. New York: Mentor Books.
- Hobsbawm, E. J. (1969). *Industry and empire*. New York: Penguin.
- Hoerder, D. (2002). *Cultures in contact: World migrations in the second millennium*.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 Hollifield, J. F. (2000). The politics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How can we bring the state back in. In C. B. Brettell & J. F. Hollifield (Eds.), *Migration theory: Talking across disciplines* (pp. 137-185). New York: Routledge.
- Hollifield, J. F. (2004). The emerging migration state.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8(3), 885-912.
- Hollinger, D. (1995). *Postethnic America: Beyond multiculturalism*. New York: Basic Books.
- Hollinger, D. (2003). Amalgamation and hypodescent: The question of ethnoracial mixture in the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8(5), 1363-1390.
- HondagneuSotelo, P. (Ed.). (2007). *Religion and social justice for immigrants*.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Horne, G. (2007). *The deepest South: The United States, Brazil, and the African slave trade*.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Huff, T. E., & Schluchter, W. (Eds.). (1999). *Max Weber and Islam*.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 Hulse, C., & Swarns, R. L. (2006, April 8). Blame and uncertainty as immigration deal fails. *New York Times*, p. 1.

- Human Rights Watch. (2006). *The response of other countries to Iraqis fleeing war and persecution*. Retrieved May 22, 2006, from [www.hrw.org/reports/2006/jordan/1106/8.htm](http://www.hrw.org/reports/2006/jordan/1106/8.htm)
- Huntington, S. P. (2004). *Who are we? The challenges to America's national ident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 Hutchinson, E. P. (1956). *Immigrants and their children, 1850-1950*.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Iowa lawsuit filed over raid. (2008, May 17). *New York Times*, p. 15.
- Isaacs, H. (1975). *Idols of the tribe: Group identity and political change*. New York: Harper & Row.
- Jackson, K. T. (1985). *Crabgrass frontier: The suburbanization of Americ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Jacobson, D. (1996). *Rights across borders: Immigration and the decline of citizenship*.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Jacobson, M. F. (2006). *Roots too: White ethnic revival in postcivil rights Americ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Jacoby, T. (Ed.). (2004). *Reinventing the melting pot: The new immigrants and what it means to be American*. New York: Basic Books.
- Jaret, C. (1999). Antiimmigrant attitudes and action during two eras of mass immigration.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18(3), 9-39.
- Jelin, E. (2000). Towards a global environmental citizenship. *Citizenship Studies*, 4(1), 47-63.
- Johnston, P. (2001). The emergence of transnational citizenship among Mexican immigrants in California. In T. A. Aleinikoff & D. Klusmeyer (Eds.), *Citizenship today: Global perspectives and practices* (pp. 253-277). Washington, DC: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 Jones, M. (1960). *American immigr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Jones, M. (1976). *The old world ties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 London: Macmillan.

- Jones, D. (1992). Comments on rethinking migration: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In N. Glick Schiller, L. Basch, & C. Szanton Blanc (Eds.), *Towards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on migration: Race, class, ethnicity, and nationalism reconsidered* (pp. 221-225). New York: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
- Jones-Correa, M. (2001). Under two flags: Dual nationality in Latin America and its consequences for naturaliz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5(4), 997-1029.
- Jones-Correa, M. (2002). The study of transnationalism among the children of immigrants: Where we are and where we should be headed. In P. Levitt & M. C. Waters (Eds.),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pp. 221-241).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Joppke, C. (1999). How immigration is changing citizenship: A comparative view.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4, 629-652.
- Joppke, C. (2001a). Immigration. In N. J. Smelser & P. B. Baltes (Eds.),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Vol. II* (pp. 7208-7211). Amsterdam: Elsevier.
- Joppke, C. (2001b).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A critique. *Archives européennes de sociologie/European Journal of Sociology*, XLII(2), 431-447.
- Joppke, C. (2004). The retreat of multiculturalism in the liberal state: Theory and policy.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55(2), 237-257.
- Joppke, C. (2005). *Selecting by origin: Ethnic migration in the liberal state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Joppke, C. (2007a). Beyond national models: Civic integration policies for immigrants in Western Europe. *West European Politics*, 30(1), 1-22.
- Joppke, C. (2007b). Transformation of civic integration: Civic integration and antidiscrimination in the Netherlands, France, and Germany. *World Politics*, 59(January), 243-273.
- Joppke, C. (2008). Comparative citizenship: A restrictive turn in Europe?

- Journal of Law and Ethics of Human Rights*, 2(1), 1-41.
- Joppke, C., & Morawska, E. (2003). Integrating immigrants in liberal nation-states: Policies and practices. In C. Joppke & E. Morawska (Eds.), *Toward assimilation and citizenship: Immigrants in liberal nationstates* (pp. 1-36).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Jordan, B., & Düvell, F. (2003). *Migration: The boundaries of equality and justice*.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 Jureidini, R. (2003). *Migrant workers and xenophobia in the Middle East*. Geneva: United Nation Research Institute for Social Development.
- Kaldor, M. (1999). *New and old wars: Organized violence in a global er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KalekinFishman, D., & Pitkänen, P. (Eds.). (2006). *Multiple citizenship as a challenge to European nationstates*. Rotterdam: Sense Publications.
- Kallen, H. (1924). *Culture and democracy in the United States: Studies in the group psychology of the American people*. Salem, NH: Ayer.
- Kapur, D. (2005). Remittances: The new development mantra? In S. M. Maimbo & D. Ratha (Eds.), *Remittances: Development impact and future prospects* (pp. 331-360).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 Kasinitz, P., Mollenkopf, J. H., & Waters, M. C. (2002). Becoming American/Becoming New Yorkers: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in a majority minority city.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6(4), 1020-1036.
- Kasinitz, P., Mollenkopf, J. H., & Waters, M. C. (2004). *Becoming New Yorkers: Ethnographies in the new second generation*.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Kasinitz, P., Mollenkopf, J. H., Waters, M. C., & Holdaway, J. (2008). *Inheriting the city: The children of immigrants come of age*. Cambridge, MA and New York: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and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Kaufman, J., & Patterson, O. (2005). Cross-national cultural diffusion: The global spread of cricket.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70(1), 82-110.
- Kazal, R. A. (1995). Revisiting assimilation: The rise, fall, and reappraisal of a concept in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0(2),

437-471.

- Kelly, P. (Ed.). (2002). *Multiculturalism reconsidered*.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 Kenny, M. (2004).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Cambridge, UK: Polity.
- Keohane, R. O., & Nye, J. S. (1977).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World politics in transition*. Boston: Little, Brown.
- Kindleberger, C. P. (1967). *Europe's postwar growth: The role of labor suppl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Kivisto, P. (1984). *Immigrant socialists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case of Finns and the left*. Rutherford, NJ: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Press.
- Kivisto, P. (1990). The transplanted then and now: The reorientation of immigration studies from the Chicago School to the new social history.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13(4), 455-481.
- Kivisto, P. (2001). Theorizing transnational immigration: A critical review of current effort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4), 549-577.
- Kivisto, P. (2002). *Multiculturalism in a global society*. Malden, MA: Blackwell.
- Kivisto, P. (2003). Social spaces, transnational immigrant communities, and the politics of incorporation. *Ethnicities*, 3(1), 5-28.
- Kivisto, P. (2004). What is the canonical theory of assimilation: Robert E. Park and his predecessors.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40(2), 1-15.
- Kivisto, P. (2005). *Incorporating diversity: Rethinking assimilation in a multicultural age*. Boulder, CO: Paradigm.
- Kivisto, P. (2007a). What would a racial democracy look like? In H. Vera & J. Feagin (Eds.), *Handbook of the sociology of racial and ethnic relations* (pp. 219-239). New York: Springer.
- Kivisto, P. (2007b). Poverty intolerance and migration networks: Review symposium on Ivan Light's deflecting immigratio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6), 1156-1159.
- Kivisto, P., & Blanck, D. (Eds.). (1990). *American immigrants and their gen-*

- erations.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Kivisto, P., & Faist, T. (2007). *Citizenship: Discourse, theory, and transnational prospects*. Malden, MA: Blackwell.
- Kok, P., Gelderblom, D., Oucho, J. O., & van Zyl, J. (Eds.). (2006). *Migration in South and Southern Africa*. Cape Town, SA: HSRC Press.
- Koslowski, R. (2003). Challenges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a world of increasing dual nationality. In D. A. Martin & K. Hailbronner (Eds.), *Rights and duties of dual nationals: Evolution and prospects* (pp. 157-182).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 Kriesberg, L. (1997). Social movements and global transformation. In J. Smith, C. Chatfield, & R. Pagnucco (Eds.), *Transnational social movements and global politics* (pp. 3-18). Syracuse, NY: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 Kunzru, H. (2004). *Transmission*. New York: Dutton.
- Kurien, P. A. (2007). *A place at the multicultural table: The development of an American Hinduism*.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Kymlicka, W. (1995).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A liberal theory of minority righ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Kymlicka, W. (2001). *Politics in the vernacular: Nationalism, multiculturalism, and citizenshi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Kymlicka, W. (2005, September 29). Remaking multiculturalism after 7/7. Open Democracy. Retrieved June 4, 2007, from [www.openDemocracy.net/conflict-terrorism/multiculturalism\\_2879.jsp](http://www.openDemocracy.net/conflict-terrorism/multiculturalism_2879.jsp)
- Kymlicka, W. (2007). *Multicultural odyssey: Navigating the new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divers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ahav, G. (2004). Public opinion toward immigration in the European Union: Does it matter?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7(10), 1151-1183.
- Lal, B. B. (1990). *The romance of culture in an urban civilization: Robert E. Park on race and ethnic relations in cities*. London: Routledge.
- Lamont, M., & Molnár, V. (2002). The study of boundaries in the social sci-

- ence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8, 167-195.
- Lavenex, S., & Wallace, W. (2005). Justice and home affairs: Towards a "European public order?" In H. Wallace, W. Wallace, & M. Pollack (Eds.), *Policymaking in the European Union* (pp. 104-132).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echner, F., & Boli, J. (2005). *World culture: Origins and consequences*. Malden, MA: Blackwell.
- Leclerc, E., & Meyer, J.-B. (2007). Knowledge diasporas and development: A shrinking space for skepticism. *Asian Population Studies*, 3(3), 245-261.
- Lee, E. (1966). A theory of migration. *Demography*, 3(1), 47-57.
- Lee, F. R. (2008, April 3). New bill may speed U.S. visas for artists. *New York Times*, pp. A1, A10.
- Legomsky, S. (2003). Dual nationality and military service: Strategy number two. In D. A. Martin & K. Hailbronner (Eds.), *Rights and duties of dual nationals: Evolution and prospects* (pp. 79-126).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 Lemert, C. (2004). Can the world be changed?: On ethics and the multicultural dream. *Thesis Eleven*, 78, 46-60.
- Levitt, P. (2001a).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Taking stock and future directions. *Global Networks*, 1(3), 195-216.
- Levitt, P. (2001b). *The transnational villager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evitt, P. (2003). Keeping feet in both worlds: Transnational practices and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C. Joppke & E. Morawska (Eds.), *Toward assimilation and citizenship: Immigrants in liberal nation-states* (pp. 177-194).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Levitt, P., & Glick Schiller, N. (2004). Conceptualizing simultaneity: A transnational social field perspective on society.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8(4), 1002-1039.
- Levitt, P., & Jaworsky, B. N. (2007).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studies: Past

- developments and future trend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33, 129-156.
- Levitt, P., & Waters, M. C. (Eds.). (2002).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Lewis, A. (1954).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London: Unwin.
- Lie, J. (2001). *Multiethnic Japa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Light, I. (2006). *Deflecting immigration: Networks, markets, and population in Los Angele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Linklater, A. (1998). Cosmopolitan citizenship. *Citizenship Studies*, 2(1), 23-41.
- Linz, J., & Stepan, A. (1996).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South America, and post-communist Europe.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Lipset, S. M., & Marks, G. (2000). *It didn't happen here: Why socialism failed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W.W. Norton.
- Lister, R. (1997). *Citizenship: Feminist perspective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Lustick, I. S. (2004, June). Recent trends in emigration from Israel: The impact of Palestinian violenc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ssociation for Israel Studies, Jerusalem, Israel.
- Lyman, R. (2006, August 15). New data show immigrants' growth and reach. *New York Times*, pp. A1, A16.
- Lyman, S. M. (1972). *The black in American sociological thought: A failure of perspective*. New York: Capricorn Books.
- Lyman, S. M. (1974). *Chinese Americans*. New York: Random House.
- Mahler, S. J., & Pessar, P. R. (2001). Gendered geographies of power: Analyzing gender across transnational spaces. *Identities*, 7(4), 441-459.
- Maimbo, S. M., & Ratha, D. (2005). Remittances: An overview. In S. M. Maimbo & D. Ratha (Eds.), *Remittances: Development impact and future prospects* (pp. 1-16).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 Malik, K. (2002, Summer). Against multiculturalism. *New Humanist*. Retrieved October 2, 2002, from <http://www.Rationalist.org.uk/newhumanist/issue02summer/malik.shtml>
- Markoff, J. (1996). *Waves of democracy*. Thousand Oaks, CA: Pine Forge Press.
- Marshall, T. H. (1964). *Class, citizenship, and social development*.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 Martin, D. A. (2003). Introduction: The trend toward dual nationality. In D. A. Martin & K. Hailbronner (Eds), *Rights and duties of dual nationals: Evolution and prospects* (pp. 3-18).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 Martin, D. A., & Aleinikoff, T. A. (2002). Double ties. *Foreign Policy*, 133(November/December), 80-81.
- Martin, P. L. (1991). *The unfinished story: Turkish labour migration in Western Europ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ILO).
- Marx, K. (1973). *Grundrisse: Foundations of the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Massey, D. (Ed.). (2008). *New faces in new places: The changing geography of American immigration*.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Massey, D. S., Arango, J., Hugo, G., Kouaouci, A., Pellegrino, A., & Edward, T. J. (1993).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 review and appraisal.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19(3), 431-466.
- Massey, D. S., Arango, J., Hugo, G., Kouaouci, A., Pellegrino, A., & Edward, T. J. (1994). An evaluation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heory: The North American case.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20(4), 699-751.
- Massey, D., Durand, J., & Malone, N. J. (2002). *Beyond smoke and mirrors: Mexican immigration in an era of free trade*.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Massey, D., & Taylor, J. E. (Eds.). (2004).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Prospects and policies in a global marke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atthews, F. (1977). *Robert E. Park and the Chicago School*. Montreal:

-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 Maurer, A., Mitag, J., & Wessels, W. (2003). National systems' adaptation to the EU system: Trends, offers, and constraints. In B. Kohler-Koch (Ed.), *Linking EU and national governance* (pp. 23-41).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ayo-Smith, R. (1894). Assimilation of national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9(3), 426-444 and 9(4), 649-670.
- McKee, J. (1993). *Sociology and the race problem: The failure of a perspective*.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Medrano, J. D., & Gutiérrez, P. (2001). Nested identities: National and European identity in Spai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5), 753-778.
- Meehan, E. (1993). *Citizenship and the European community*. London: Sage.
- Merton, R. K. (1987). Three fragments from a sociologist's notebook: Establishing the phenomena, specified ignorance, and strategic research material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3, 1-28.
- Miller, J. C. (1996). *Way of death: Merchant capitalization and the Angolan slave trade, 1730-1830*.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Miller, K. A. (1985). *Emigrants and exiles: Ireland and the Irish exodus to North Americ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iller, M. (1991). Dual citizenship: A European nor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3(4), 245-257.
- Miller, S. (1974). *The radical immigrant*. New York: Twayne.
- Modood, T. (2005). *Multicultural politics: Racism, ethnicity, and Muslims in Britai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Modood, T. (2007). *Multiculturalism*. Cambridge, UK: Polity.
- Modood, T. (2008, February 14).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and the anti-Sharia storm*. Open Democracy. Retrieved April 2, 2008, from [www.openDemocracy.net/node/35790/print](http://www.openDemocracy.net/node/35790/print)
- Modood, T., & Ahmad, F. (2007). British Muslim perspectives on multiculturalism.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24(2), 187-213.
- Modood, T., Triandafyllidou, A., & Zapata-Barrero, R. (Eds.). (2006). *Multi-*

- culturalism, Muslims, and citizenship: A European approach*. London: Routledge.
- Moller, H. (1964). Introduction. In H. Moller (Ed.), *Population movements in modern European history* (pp. 1-12). New York: Macmillan.
- Moravcsik, A. (1999).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Morawska, E. (1985). *For bread with butter: The life-worlds of East Central Europeans in Johnstown, Pennsylvania, 1890-194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orawska, E. (1989). Labor migrations of Poles in the Atlantic economy, 1880-1914.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31(2), 237-272.
- Morawska, E. (1990). The sociology and historiography of immigration. In V. Yans-McLaughlin, V. (Ed.), *Immigration reconsidered: History, sociology, and politics* (pp. 187-238).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orawska, E. (1994). In defense of the assimilation model.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13(2), 76-87.
- Morawska, E. (1999, May). *The sociology and history of immigration: Reflections of a practitione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European University Institute Workshop: Reflections on Migration Research, Florence.
- Morawska, E. (2001). Immigrants, transnationalism, and ethnicization: A comparison of this great wave and the last. In G. Gerstle & J. Mollenkopf (Eds.), *E pluribus unum?: Contemporary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pp. 175-212).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Morawska, E. (2003). Immigrant transnationalism and assimilation: A variety of combinations and the analytic strategy it suggests. In C. Joppke & E. Morawska (Eds.), *Toward assimilation and citizenship: Immigrants in liberal nation-states* (pp. 133-176).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Morawska, E. (2008). Research on immigration/ethnicity in Europe and the United States.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9(3), 465-482.
- Moses, J. W. (2006).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Globalization's last frontier*.

- London: Zed Books.
- Moya, J. C. (1998). *Cousins and strangers: Spanish immigrants in Buenos Aires, 1850-193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Moya, J. C. (2005). Immigrants and associations: A glob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31(5), 831-864.
- Muenz, R. (2007). *Europe: Population and migration in 2005*. Migration Policy Institute. Retrieved April 7, 2007, from [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
- Münch, R. (2001). *National citizenship in the global age: From national to transnational ties and identities*. New York: Palgrave.
- Murphy, R. (1988). *Social closure: The theory of monopolization and exclus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yrdal, G. (1957). *Rich lands and poor*. New York: Harper & Row.
- Nahimy, V. C., & Fishman, J. A. (1965). American immigrant groups: Ethnic identification and the problem of generations. *Sociological Review*, 13(November): 311-326.
- Nair, S. (1997). *Rapport de bilan et d'orientations sur la politique de co-développement liée aux flux migratoires*. Paris: Unpublished manuscript.
- Nicolaidis, K. (2005, Fall). The struggle for Europe. *Dissent*, 11-17.
- Nee, V., & Sanders, J. (2001). Understanding the diversity of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A forms-of-capital model.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3), 386-411.
- Noriel, G. (1990). *Workers in French society in the 19th and 20th centuries*. New York: Berg.
- Noriel, G. (1996). *The French melting pot: Immigration, citizenship, and national identity*.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Novak, M. (1972). *The rise of the unmeltable ethnics: Politics and culture in the seventies*. New York: Macmillan.
- Nugent, W. (1992). *Crossings: The great transatlantic migrations, 1870-1914*.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NybergSørensen, N. (2000, June). *Notes on transnationalism to the panel of devil's advocates: Transnational migration—useful approach or trendy*

- rubbish?*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Oxford University.
- Nye, J. S., & Keohane, R. O. (1971).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and world politics: An introduc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25(3), 329-346.
- Odmalm, P. (2005). *Migration policies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Oezcan, V. (2004). *Germany: Immigration in transition*. Migration Information Source. Retrieved November 17, 2005, from <http://migrationinformation.net/feature/print.cfm>
- Oliveira, M. (2008, June 5). Canada could lose multiculturalism, critics warn. *Toronto Star*. Retrieved August 12, 2008, from [www.thestar.com/printArticle/413212](http://www.thestar.com/printArticle/413212)
- Omi, M. A., & Winant, H. (1994). *Racial form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From the 1960's to the 1980's*. New York: Routledge.
- Ong, A. (1999). *Flexible citizenship: The cultural logic of transnationality*.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 Ostergren, R. C. (1988). *A community transplanted: The trans-Atlantic experience of a Swedish immigrant settlement in the Upper Middle West, 1835-1915*.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Oxford dictionary of English* (2nd ed.). Oxford: Author.
- Özden, Ç., & Schiff, M. (2007). Overview. In Ç. Özden & M. Schiff (Ed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policy* (pp. 1-16). Washington, DC, and Basingstoke, UK: World Bank and Palgrave Macmillan.
- Papastergiadis, N. (2000). *The turbulence of migration*. Cambridge: Polity.
- Parekh, B. (2000a). *Rethinking multiculturalism: Cultural diversity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Macmillan.
- Parekh, B. (2000b). *The future of multiethnic Britain: The Parekh report*. London: Profile Books.
- Parekh, B. (2008). *A new politics of identity: Political principles for an inter-*

- dependent world*.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Park, L. S.-H. (2005). *Consuming citizenship: Children of Asian immigrant entrepreneur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Park, R. E. (1914). Racial assimilation in secondary groups,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Negro.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5), 606-623.
- Park, R. E. (1926). Behind our masks. *Survey Graphic*, LVI (May):135-139.
- Park, R. E. (1930). Assimilation, social. In E.R.A. Seligman & A. Johnson (Eds.),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pp. 281-283). New York: Macmillan.
- Park, R. E. (1950). *Race and culture: Essays in the sociology of contemporary man*. New York: Free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35)
- Park, R. E., & Burgess, E. W. (1969).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soci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21)
- Parsons, T. (1971). *The system of modern societi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Passel, J. S. (2005). *Unauthorized migrants: Numbered characteristics*. Washington, DC: Pew Hispanic Center.
- Pearson, D. (2001). *The politics of ethnicity in settler societies: States of unease*. New York: Palgrave.
- Peignard, E. (n.d.) *Immigration in France*. Embassy of France in the United States. Retrieved October 2006 from [www.ambafranceus.org](http://www.ambafranceus.org)
- Pérez, N. O. (2003). *Spain: Forging an immigration policy*. Migration Information Source. Retrieved April 10, 2005, from [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pring.cfm](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pring.cfm)
- Perlmann, J. (2002). Second-generation transnationalism. In P. Levitt & M. C. Waters (Eds.),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pp. 216-220).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Perlmann, J. (2005). *Italians then, Mexicans now: Immigrant origins and second-generation progress, 1890-2000*.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Perlmann, J., & Waldinger, R. (1997). Second generation decline: Children of

- immigrants past and present—a reconside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4), 893-922.
- Perlmann, J., & Waldinger, R. (1998). Are the children of today's immigrants making it? *The Public Interest*, 132(Summer), 73-96.
- Persons, S. (1987). *Ethnic studies at Chicago, 1905-45*.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Petersen, W. (1958). A general typology of migr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23(3), 256-266.
- Phillips, A. (1993). *Democracy and difference*. Cambridge, UK: Polity.
- Phillips, A. (2007). *Multiculturalism without cultur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Piore, M. J. (1979). *Birds of passage: Migrant labor in industrial societ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lummer, K. (2003). *Intimate citizenship: Private decisions and public dialogue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 Porter, J. (1965). *The vertical mosaic: An analysis of social class and power in Canada*.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 Portes, A. (1995). Children of immigrants: Segmented assimilation. In A. Portes (Ed.), *The economic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pp. 248-280).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Portes, A. (1996a). Global villagers: 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 *American Prospect*, 25, 74-77.
- Portes, A. (1996b).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 Their emergence and significance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system. In R. P. Korzeniewicz & W. C. Smith (Eds.), *Latin America in the world-economy* (pp. 151-168).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 Portes, A. (1998). Divergent destinies: Immigration, the second generation, and 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 In P. H. Schuck & R. Munz (Eds.), *Paths to inclusion: The integration of migr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Germany* (pp. 33-57).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 Portes, A. (1999a). Conclusion: Toward a new world—The origins and effects

- of transnational activitie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2), 463-477.
- Portes, A. (1999b). Immigration theory for a new century: Some problems and opportunities. In C. Hirschman, P. Kasinitz, & J. DeWind (Eds.), *The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pp. 21-33).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Portes, A. (2001). Introduction: The debates and significance of immigrant transnationalism. *Global Networks*, 1(3), 181-194.
- Portes, A. (2003). Conclusion: Theoretical convergences and empirical evidence in the study of immigrant transnationalis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7(3), 874-892.
- Portes, A. (2007). Migration, development, and segmented assimilation: A conceptual review of evidence.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610(March), 73-97.
- Portes, A. (2009). 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Reconciling opposite view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2(1), 5-22.
- Portes, A., & Bach, R. L. (1985). *Latin journey: Cuban and Mexican immigr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Portes, A., Escobar, C., & Arana, R. (2008). Bridging the gap: Transnational and ethnic organizations in the political incorporation of immigra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1(6), 1056-1090.
- Portes, A., Escobar, C., & Radford, A. W. (2005). *Immigrant transnational organizations and development: A comparative study* (CMD Working Paper #0507). Princeton, NJ: Center for Migration and Development Working Paper Series, Princeton University.
- Portes, A., Fernandez-Kelly, P., & Haller, W. (2005). Segmented assimilation on the ground: The new second generation in early adulthood.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8(6), 1000-1040.
- Portes, A., Guarnizo, L. E., & Landolt, P. (1999). The study of transnationalism: Pitfalls and promise of an emergent research field.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2), 217-237.
- Portes, A., Haller, W., & Guarnizo, L. E. (2002). Transnational entrepreneurs:

- An alternative form of immigrant economic adapt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7(2), 278-298.
- Portes, A., & Jensen, L. (1989). The enclave and entrants: Patterns of ethnic enterprise in Miami before and after Mariel.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4(16), 929-949.
- Portes, A., & Rumbaut, R. (2001). *Legacies: The story of the immigrant second gener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Portes, A., & Rumbaut, R. (2005). Introduction: The second generation and the children of immigrants longitudinal study.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8(6), 983-999.
- Portes, A., & Rumbaut, R. (2006). *Immigrant America: A portrait* (3rd ed.).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Portes, A., & Zhou, M. (1993). The new second generation: Segmented assimilation and its variants.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 530(November), 74-96.
- Portes, A., & Walton, J. (1981). *Labor, class, and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Portes, A., & Zhou, M. (1999). Entrepreneurship and economic progress in the 1990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immigrants and African Americans. In F. D. Bean & S. Bell-Rose (Eds.), *Immigration and opportunity: Race, ethnicity, and employ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pp. 143-171).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Postma, J. M. (1990). *The Dutch in the Atlantic slave trade, 1600-181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reston, J. (2007, November 30). States take up immigration issue. *New York Times*, p. A17.
- Preston, J. (2008, November 6). Large meatpacker in illegal immigrant raid files for bankruptcy. *New York Times*, p. A21.
- Pridemore, W. A., & Kim, S.-W. (2007). Socioeconomic change and homicide in a transitional society.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8(2), 229-251.
- Pries, L. (2004). Determining the causes and durability of transnational labour

- migration between Mexico and the United States: Some empirical finding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42(2), 3-39.
- Pries, L. (2005). Configurations of geographic and social spaces: A sociological proposal between "methodological nationalism" and the "spaces of flows." *Global Networks*, 5(2) 167-190.
- Profile: Ayann Hirsi Ali. (2007, June 29). *BBC*.
- Putnam, R. (2000). *Bowling alone: The collapse and revival of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 Ramachandran, S. (2005). *Indifference, impotence, and intolerance. Transnational Bangladeshis in India* (Global Migration Perspectives, No. 42). Geneva, Switzerland: Global Commission 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 Ratha, D. (2005). Workers' remittances: An important and stable source of external development finance. In S. M. Maimbo & D. Ratha (Eds.), *Remittances: Development impact and future prospects* (pp. 19-51).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 Rauch, J. (2001). Business and social network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34, 1177-1204.
- Ravenstein, E. G. (1885). The laws of migration. *Journal of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48(1), 167-227.
- Ravenstein, E. G. (1889). The laws of migration. *Journal of the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52(2), 241-305.
- Renshon, S. A. (2001). Dual citizenship + multiple loyalties = one America? In S. Renshon (Ed.), *One America? Political leadership, national identity, and the dilemmas of diversity* (pp. 232-282). Washington, DC: Georgetown University.
- Richmond, A. H. (1981). Immigrant adaptation in a postindustrial society. In M. M. Kritz, C. B. Keely, & S. M. Tomasi, (Eds.), *Global trends in migration: Theory and research 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pp. 298-319). New York: Center for Migration Studies.
- Rieder, J. (1985). *Canarsie: The Jews and Italians of Brooklyn against liberalis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isse-Kappen, T. (1995). Bringing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back in: Introduction. In T. Risse-Kappen (Ed.), *Bringing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back in: Nonstate actors, domestic structures, and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pp. 3-3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berts, B. (1995). Socially expected durations and the economic adjustment of immigrants. In A. Portes (Ed.), *The economic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pp. 42-86).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Robertson, R. (1992). *Globalization: Social theory and global culture*. London: Sage.
- Roche, M. (1997). Citizenship and exclusion: Reconstructing the European union. In M. Roche & R. van Berkel (Eds.), *European citizenship and social exclusion* (pp. 3-22). Aldershot, UK: Ashbury.
- Roediger, D. (2005). *Working toward whiteness: How America's immigrants became white: The strange journey from Ellis Island to the suburbs*. New York: Basic Books.
- Rosenbaum, G. (1973). *Immigrant workers: Their impact on American radicalism*. New York: Basic Books.
- Rudolph, S. H. (1997). Religion, states, and transnational civil society. In S. H. Rudolph & J. Piscatori (Eds.), *Transnational religion and fading states* (pp. 1-27).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 Rumbaut, R. (1997). Assimilation and its discontents: Between rhetoric and reality.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4), 923-960.
- Rumbaut, R. (1999). Assimilation and its discontents: Ironies and paradoxes. In C. Hirschman, P. Kasinitz, & J. DeWind (Eds.), *The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pp. 172-195).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Rumbaut, R. (2001). Assimilation of immigrants. In N. J. Smelser & P. B. Bales (Eds.),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pp. 845-849). New York: Elsevier.
- Rumbaut, R. (2002). Severed or sustained attachments? Language, identity, and immigrant communities in the post-immigrant generation. In P. Levitt

- & M. C. Waters (Eds.), *The changing face of home: The transnational lives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pp. 43-95).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Rumbaut, R. (2005). The melting and the pot: Assimilation and variety in American life. In P. Kivisto (Ed.), *Incorporating diversity: Rethinking assimilation in a mul-ticultural era* (pp. 154-173). Boulder, CO: Paradigm.
- Sanders, J., & Nee, V. (1987). Limits of ethnic solidarity in the enclav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2(5), 745-767.
- Sassen, S. (1988). *The mobility of labor and capital: A study i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nd labor flow*.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assen, S. (1996). *Losing control? Sovereignty in an age of globaliz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Sassen, S. (1999). *Guests and aliens*. New York: New Press.
- Saxenian, A. L. (2002). The Silicon Valley connection: Transnational networks and regional development in Taiwan, China, and India.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7(1), 117-132.
- Sayad, A. (2004). *The suffering of the immigrant*. Cambridge: Polity.
- Schierup, C.-U., Hansen, P., & Castles, S. (2006). *Migration, citizenship, and the European welfare stat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chlesinger, A., Sr. (1924). The significance of immigration in American histor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27(1), 71-78.
- Schlesinger, A., Jr. (1992). *The disuniting of America: Reflections on a multicultural society*. New York: W. W. Norton.
- Schmitter, B. H. (2000). The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From assimilation to segmented assimilation, from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to the global arena. In C. B. Brettell & J. F. Hollifield (Ed.), *Migration theory: Talking across disciplines* (pp. 77-96). New York: Routledge.
- Schneider, D. (2007). The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and the investigation of European immigration in the open door era. In N. Green & F. Weil (Eds.), *Citizenship and those who leave: The politics of emigration and expatriation* (pp. 195-210).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Schuck, P. (2002). Plural citizenships. In R. Hansen & P. Weil (Eds.), *Dual nationality, social rights and federal citizenship in the U.S. and Europe* (pp. 61-99).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 Schuck, P. (2003). *Diversity in America: Keeping government at a safe distance*.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Schuster, L. (2004). *The exclusion of asylum seekers in Europe* (Center on Migration, Policy, and Society Working Paper No. 1, Wp0401). New York: University of Oxford.
- Sciortino, G. (2003). From homogeneity to difference? Comparing multiculturalism as a description and a field for claimmaking. *Comparative Social Research*, 22, 263-285.
- Seidman, G. (1999). Gendered citizenship: South Africa's democratic transformation and the constitution of a gendered state. *Gender & Society*, 13(3), 287-307. The shame of Postville, Iowa. (2008, July 13). *New York Times*, p. 11.
- Shelley, L. (1995). Transnational organized crime: An imminent threat to the nation-state? Transcending national boundarie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48(2), 463-489.
- Shibutani, T., & Kwan, K. (1965). *Ethnic stratification*. New York: Macmillan.
- Shokeid, M. (1988). *Children of circumstances: Israeli emigrants in New York*.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Siebert, H. (2003). *Germany: An immigration country* (Keil Working Paper No. 1189, 1—24). Kiel, Germany: Kiel Institute for World Economics.
- Silberman, R., Alba, R., & Fournier, I. (2007). Segmented assimilation in France? Discrimination in the labour market against the second generatio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1), 1-27.
- Simmel, G. (1955). *Conflict and the web of group-affiliations*. New York: Free Press.
- Simmel, G. (1971). *On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D. N. Levine, E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11)

- Simon, R., & Lynch, J. (1999). A comparative assessment of public opinion toward immigrants and immigration policie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3(2), 455-467.
- Simons, S. (1901-1902). Social assimil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6), 790-822; 7(1), 53-79; 7(2), 234-248; 7(3), 386-404, and 7(4), 539-556.
- Sklair, L. (2001). *The transnational capitalist class*. Oxford: Blackwell.
- Skrentny, J. D. (2002). *The minority rights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Smelser, N. J. (1998). The rational and the ambival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3(1), 1-16.
- Smith, J. (2001). Global civil society? Transnational social movement organizations and social capital. In B. Edwards, M. W. Foley, & M. Diani (Eds.), *Beyond Tocqueville: Civil society and the social capital debat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pp. 194-206). Hanover, NH: New England Press for Tufts University.
- Smith, M. P., & Guarnizo, L. E. (Eds.). (1998). *Transnationalism from below*.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 Smith, R. C. (2006). *Mexican New York: Transnational lives of new immigrant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olberg, C. E. (1987). *The prairies and the pampas: Agrarian policy in Canada and Argentina, 1880-193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Solomos, J. (2003). *Race and racism in Britain* (3rd ed.). London: Palgrave.
- Solomos, J., & Back, L. (1995). Marxism, racism, and ethnicity.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38(3), 407-420.
- Somers, M. (2008). *Genealogies of citizenship: Markets, statelessness and the right to have righ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oysal, Y. N. (1994). *Limits of citizenship: Migrants and postnational membership in Europ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Soysal, Y. N. (2000). Citizenship and identity: Living in diasporas in postwar Europe?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3(1), 1-15.

- Spickard, P. (2005). Race and nation, identity and power: Thinking comparatively about ethnic systems. In P. Spickard, (Ed.), *Race and nation: Ethnic systems in the modern world* (pp. 1-29). New York: Routledge.
- Spiro, P. (2002). Embracing dual nationality. In R. Hansen & P. Weil (Eds.), *Dual nationality, social rights, and federal citizenship in the U.S. and Europe: The reinvention of citizenship* (pp. 19-33).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 Spiro, P. (2007). *Beyond citizenship: American identity after globaliz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riskandarajah, D., & Road, F. H. (2005). *United Kingdom: Rising numbers, rising anxieties*. Migration Information Source. Retrieved February 9, 2006, from [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display.cfm](http://www.migrationinformation.org/Profiles/display.cfm)
- Staples, C. (2008). Crossborder acquisitions and board globalization in the world's largest TNCs, 1995-2005.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9(1), 31-51.
- Stark, O. (1991). *The migration of labor*. Cambridge, MA: Basil Blackwell.
- Satham, P., & Geddes, A. (2006). Elites and the "organized public": Who drives British immigration politics and in what direction? *West European Politics*, 29(2), 248-269.
- Steinbeck, J. (1967). *The grapes of wrath*. New York: Viking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40.
- Steinberg, S. (1981). *The ethnic myth: Race, ethnicity, and class in America*. New York: Atheneum.
- Steinberg, S. (2007). *Race relations: A critique*. Stanford, CA: Stanford Social Sciences o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Stevenson, N. (1997). Globalization, national cultures, and cultural citizenship. *Sociological Quarterly*, 38(1), 41-66.
- Struyck, R. J. (2002). Management of transnational think network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olitics, Culture, and Society*, 15(4), 625-638.
- Suárez-Orozco, M. M. (2002). Everything you ever wanted to know about assimilation but were afraid to ask. In R. A. Schweder, M. Minow, & H. R. Marcus (Eds.), *Engaging cultural differences: The multicultural chal-*

- lence to liberal democracies* (pp. 19-42).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Suhrke, A., & Zolberg, A. R. (1999). Issues in contemporary refugee policies. In A. Bernstein & M. Weiner (Eds.), *Migration and refugee policies: An overview* (pp. 143-180). London: Pinter.
- Susser, S. M. (2004, July 1-2). Strangers in our midst: The abuse of foreign workers in Israel. *Jewish Currents*. Retrieved January 15, 2006, from [www.jewishcurrents.org/2004julysusser.htm](http://www.jewishcurrents.org/2004julysusser.htm)
- Swain, C. M. (Ed.). (2007). *Debating immigration*.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akaki, R. (1993). *A different mirror: A history of multicultural America*. Boston: Little, Brown.
- Takaki, R. (1989). *Strangers from a different shore: A history of Asian Americans*. Boston: Little, Brown.
- Tambini, D. (1997). Universal cybercitizenship. In *Cyberdemocracy: Technology, cities, and civic networks* (pp. 84-109). London: Routledge
- Tambini, D. (2001). Post-national citizenship.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4(2), 195-212.
- Taylor, C. (1998). The dynamics of democratic exclusion. *Journal of Democracy*, 9(4), 143-156.
- Taylor, C., Gutmann, A., Rockefeller, S. C., Walzer, M., & Wolf, S. (1992). *Multiculturalism and "the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Taylor, P. (1971). *The distant magnet: European emigration to the U.S.A.* New York: Harper & Row.
- Thistlethwaite, F. (1960). Migration from Europe overseas in th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XI Congres Des Sciences Historiques, Rapports-60*, 5, 2-60.
- Thomas, B. (1954). *Migr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A study of Great Britain and the Atlantic econom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homas, W. I., & Znaniecki, F. (1918-1920). *The Polish peasant in Europe*

- and America, 5 volum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Thornton, J. (1998). *Africa and Africans in the making of the Atlantic world, 1440-180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ichenor, D. J. (2002). *Dividing lines: The politics of immigration control in Americ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Tilly, C. (1990). Transplanted networks. In V. Yans-McLaughlin (Ed. ), *Immigration reconsidered: History, sociology, and politics* (pp. 79-9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Tilly, C. (2007).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AD 990-1992.* Malden, MA: Blackwell.
- Tilove, J. (2002). *Rethinking dual citizenship in the postSeptember 11 world.* Retrieved March 11, 2002, from [www.newhouse.com/archieve/story/a062002.html](http://www.newhouse.com/archieve/story/a062002.html)
- Todaro, M. P. (1969). A model of labor migration and urban unemployment in low-developed countrie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9(1), 138-148.
- Todaro, M. P. (1976). *Internal migra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r Office.
- Todaro, M. P., & Maruszku, L. (1987). Illegal immigration and U.S. immigration reform: A conceptual framework.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13(1), 104-114.
- Torpey, J. (2000). *The invention of the passport: Surveillance, citizenship, and the stat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orpey, J. (2007). Leaving: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In N. L. Green & F. Weil (Eds.), *Citizenship and those who leave: The politics of emigration and expatriation* (pp. 13-32).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Touraine, A. (1971). *Post-industrial society.* New York: Random House.
- Tseng, Y.F. (2000). The mobility of entrepreneurs and capital: Taiwanese capital-linked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38(2), 143-166.
- Tsutsui, K., & Wotipka, C. M. (2004). Global civil society and th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movement: Citizen participation in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Social Forces*, 83(2), 587-620.

- Turner, B. S. (2006). Classical sociology and cosmopolitanism: A critical defence of the social.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57(1), 133-151.
- Turner, F. J. (1893).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frontier in American history*. Lecture presented at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s meeting at the World's Columbia Exposition, Chicago, IL.
- Ullah, A. K. M. A., & Panday, P. K. (2007). Remitting money to Bangladesh: What do migrants prefer? *Asian and Pacific Migration*, 16(1), 121-138.
- United Nations. (2006). *The state of world population*. United Nations Population Fund.
- United Nations. (2008). *Eliminating female genital mutilation: An interagency statement*. Retrieved August 22, 2008, from [www.popline.org/docs/1789/325496.html](http://www.popline.org/docs/1789/325496.html)
- Urry, J. (2000). *Sociology beyond societies: Mobilities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London: Routledge.
- U.S. Census Bureau. (2002). *Census 2000: Demographic profiles*.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van den Berghe, P. (1981). *The ethnic phenomenon*. New York: Elsevier.
- Van Hook, J., Bean, F., & Passel, J. (2005). *Unauthorized migrants liv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A mid-decade portrait*. Washington, DC: Migration Policy Institute.
- Vasta, E. (2007). From ethnic minorities to ethnic majority policy: Multiculturalism and the shift to assimilationism in the Netherland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5), 713-740.
- Vecoli, R. (1995). Comment.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14(2), 76-81.
- Vecoli, R., & Sinke, S. M. (1991). *A century of European migrations, 1830-1930*.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Vertovec, S. (1999). Conceiving and researching transnationalism.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2), 447-462.
- Vertovec, S. (2004). Cheap calls: The social glue of migrant transnationalism. *Global Networks*, 4(2), 219-224.

- Vertovec, S., & Cohen, R. (Eds.). (2002). *Conceiving cosmopolitanism: Theory, context, and practice*.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Vink, M. (2005a, March). *European integration and domestic immigration polici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An Immigration Policy for Europe? Florence, Italy.
- Vink, M. (2005b). *Limits of European citizenship: European integration and domestic immigration policies*. Basingstoke, UK: Palgrave Macmillan.
- Waldinger, R. (2003). Foreigners transforme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the remaking of a divided people. *Diaspora*, 12(2), 247-272.
- Waldinger, R. (2007a). Debating deflection: Review symposium on Ivan Light's deflecting immigratio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6), 1159-1162.
- Waldinger, R. (2007b). Did manufacturing matter? The experience of yesterday's second generation: A reassessment.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41(1), 3-39.
- Waldinger, R. (2007c). The bounded community: Turning foreigners into Americans in twenty-first century L.A.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0(3), 341-374.
- Waldinger, R. (2007d, October 25). *Between here and there: How attached are Latino immigrants to their native country?* Washington, DC: Pew Center.
- Waldinger, R., & Feliciano, C. (2004). Will the new second generation experience "downward assimilation"? Segmented assimilation reassessed.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7(3), 376-402.
- Waldinger, R., & Fitzgerald, D. (2004). Transnationalism in ques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9(5), 1177-1195.
- Waldinger, R., Popkin, E., & Magana, H. A. (2008). Conflict and contestation in the cross-border community: Hometown associations reassessed.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31(5), 843-870.
- Wallerstein, I. (1974). *The modern world-system: Capitalist agriculture and the origins of the European world-economy in the 16th century*.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Wallerstein, I. (1980). *The modern world-system II: Mercantilism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the European world-economy, 1600-1750*.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Wallerstein, I. (1989). *The modern world-system III: The second era great expansions of the capitalist world-economy, 1730-1840*.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Wallerstein, I. (1998). *Utopistics: Or historical choices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New Press.
- Walton-Roberts, M. (2004).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theory in population geography: Gendered practices in networks linking Canada and India. *Population, Space, and Place*, 10, 361-373.
- Ward, R. (1978). *The Australian legend*. Melbourn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arner, R. S. (2007). The role of religion in the process of segmented assimilation.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and Social Sciences*, 612, 102-115.
- Warner, W. L., & Srole, L. (1945). *The social systems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Waters, M. (1995). *Globalization*. London: Routledge.
- Waters, M. C. (1990). *Ethnic options: Choosing identities in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Waters, M., & Jiménez, T. (2005). Assessing immigrant assimilation: Empirical and theoretical challenge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31, 105-125.
- Weil, P. (2001). Access to citizenship: A comparison of twenty-five nationality laws. In T. A. Aleinikoff & D. Klusmeyer (Eds.), *Citizenship today: Global perspectives and practices* (pp. 17-35). Washington, DC: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 White, H. C. (1970). Stayers and mover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76(2), 397-324.
- Wieviorka, M. (1998). Is multiculturalism the solution?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1(5), 881-910.

- Wiley, N. (1986). Early America sociology and the Polish peasant. *Sociological Theory*, 4(Spring), 537-556.
- Williams, E. (1994). *Capitalism and slavery*.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44)
- Williams, R. (1976). *Keyword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lliamson, J. G. (1974). Migration to the new world: Long term influences and impact. *Explorations in Economic History*, 11, 357-390.
- Wimmer, A. (2008). The making and unmaking of ethnic boundaries: A multilevel process theor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3(4), 970-1022.
- Wimmer, A., & Glick Schiller, N. (2002). Methodological nationalism and beyond: Migration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Global Networks*, 2(4), 301-334.
- Winant, H. (2001). *The world is a ghetto: Race and democracy since World War II*. New York: Basic Books.
- Wirth, L. (1928). *The ghetto*.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Wolfe, A. (2003). The costs of citizenship: Assimilation v. multiculturalism in liberal democracies. *Responsive Community*, 13(3), 23-33.
- Wong, C. (2006). *Lobbying for inclusion: Rights politics and the making of immigration polic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Wyman, M. (1993). *Roundtrip to America: The immigrants return to Europe, 1880-193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Yans-McLaughlin, V. (1977). *Family and community: Italian immigrants in Buffalo, 1880-193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Yinger, J. M. (1994). *Ethnicity: Source of strength? Source of conflict?*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Young, I. M. (1989). Polity and group difference: A critique of the ideal of universal citizenship. *Ethics*, 99(2), 250-274.
- Young, I. M. (1990).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Young, I. M. (2000). *Inclusion and democracy*.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Yuval-Davis, N. (2000). Multilayered citizenship and the boundaries of the "nation state."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Review*, 1(1), 112-127.
- Zappala, G., & Castles, S. (2000).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in Australia. In T. A. Aleinikoff & D. Klusmeyer (Eds.), *From migrants to citizens: Membership in a changing world* (pp. 32-81). Washington, DC: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 Zhou, M. (1997). Segmented assimilation: Issues, controversies, and recent research on the new second generati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4), 975-1108.
- Zhou, M., & Logan, J. (1989). Return on human capital in ethnic enclaves: New York City's Chinatow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4(5), 809-820.
- Zimmer, K. (2007). *How labor migration is changing Ukraine*. Retrieved April 7, 2007, from [www.businessweek.com/print/globalbiz/content/jan2007/htm](http://www.businessweek.com/print/globalbiz/content/jan2007/htm)
- Zolberg, A. R. (1981).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in political perspective. In M. M. Kritz, C. Kelly, & S. Tomasi (Eds.), *Global trends in migration: Theory and research 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pp. 3-27). New York: Center for Migration Studies.
- Zolberg, A. R. (1989). The next waves: Migration theory for a changing world.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23(3), 403-430.
- Zolberg, A. R. (1999a). The politics of immigration policy.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42(9), 1276-1279.
- Zolberg, A. R. (1999b). Matters of state: Theorizing immigration policy. In C. Hirschman,
- P. Kasanitz, & J. DeWind (Eds.), *The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pp. 71-93).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Zolberg, A. R. (2006). *A nation by design: Immigration policy in the fashioning of America*. Cambridge, MA and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an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Zolberg, A. R. (2007). The exit revolution. In N. Green & F. Weil (Eds.), *Citizenship and those who leave: The politics of emigration and expatriation* (pp. 33-60).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Zolberg, A. R., & Woon, L. L. (1999). Why Islam is like Spanish: Cultural incorporation in Europe and the United States. *Politics and Society*, 27(1), 5-38.
- Zúñiga, V., & Hernández-León, R. (Eds.). (2005). *New destinations: Mexican immigr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Zunz, O. (1985). American history and the changing meaning of assimilation. *Journal of American Ethnic History*, 4(2), 53-81.

基維斯托(Peter Kivisto)是奧古斯塔那學院(Augustana College)史旺森(Richard A. Swanson)社會思想講座教授與社會學系系主任，並且也是土庫大學(University of Turku)的芬蘭籍傑出教授。他目前的研究領域包含一個在芬蘭與其同事一起合作、關於多元文化主義的計畫。他的研究興趣包括移民、社會整合、公民身分與宗教。他近期出版的書籍包括《社會學的關鍵觀念》(*Key Ideas in Sociology*, Pine Forge, 3rd edition, 已付梓)、《闡明社會生活》(*Illuminating Social Life*, Pine Forge, 5th edition, 已付梓)、《公民身分：論述、理論與跨國願景》(*Citizenship: Discourse, Theory and Transnational Prospects*, Blackwell, 2007, 與法斯特合著)、《相互交錯的不平等》(*Intersecting Inequalities*, Pearson Prentice Hall, 2007, 與哈同合著)、《融合多元性》(*Incorporating Diversity*, Paradigm, 2005)。他剛退出《社會學季刊》(*The Sociological Quarterly*)的編輯群。他目前擔任《脈絡、倫理與種族研究》(*Contexts,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以及《文化間研究期刊》(*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Studies*)的編輯委員。

法斯特(Thomas Faist)是畢勒佛大學(Bielefeld University)社會系的跨國與發展研究教授。他的研究興趣聚焦在國際移民、移民整合、公民身分、社會政策與發展研究上。他之前在布萊梅大學(University of Bremen)主持政治管理的國際研究，並且曾經擔任馬爾默大學(Malmö University)與多倫多大學(University of Toronto)的客座教授。目前他的研究著重在環境惡化與移民以及在跨國社會問題。他是《倫理與種族研究》(*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移民通訊》(*Migration Letters*)、《印度離散期刊》(*Indian Journal of Diaspora*)的編輯委員。他近期出版的書有《歐洲的雙重公民身分：從國家性到社會整合》(*Dual Citizenship in Europe: From Nationhood to Social Integration*, Ashgate, 2007)、《全球視野下的雙重公民身分：從單一到多重公民身分》(*Dual Citizenship in Global Perspective: From Unitary to Multiple Citizenship*,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與基維斯托合著)、《國家移民政治與政策的歐洲化》(*The Europeanization of National Immigration Politics and Policies*, Palgrave Macmillan, 2007)。

# 索引

本索引頁碼係英文版頁碼，請中文版頁邊號碼檢索

- AA-1 diversity lottery system, AA-1  
多元性的隨機挑選制度 206
- Abolitionist movement, 廢奴運動  
17, 28
- 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 (1807),  
廢除奴隸貿易 15, 17
- Aboriginal peoples, 原住民族 179,  
180, 228  
另請參見 Indigenous peoples  
原住民族
- Acculturation: 涵化  
in Gordon's typology of assimilation,  
高登的同化分類學 104-105  
intergenerational patterns of, 世  
代間模式 113, 114 (figure),  
115-116, 120
- Ad Hoc Working Group on Immi-  
gration (1986), 移民特別工作小  
組 217
- Affirmative action, 積極保障弱勢  
者行動 182
- Afghanistan, 阿富汗 63
- AFL-CIO, 美國勞工聯合會-產業  
工會聯合會 210
- African migrations to America, 到  
美國的非洲裔移民 80, 82  
另請參見 Individual countries  
個別國家
- Afro-Caribbean migrants, 非洲-  
加勒比海裔移民 73
- Afrocentrism, 非洲中心主義 189
- AgJobs Bill, 農工法案 211
- Agricultural revolution, 農業革命  
20
- Agricultural systems in North

- America and Argentina, 北美洲與阿根廷的農業制度 27
- Agricultural workers, 農業工人 206, 210, 211
- Albania, 阿拉巴馬州 218, 220, 222
- Alba, Richard, 艾爾巴 93, 103, 112, 120, 122, 123
- Aleinikoff, T. Alexander, 阿蘭尼科夫 242, 243, 245
- Alexander, Jeffrey, 亞歷山大 170-171, 183-187, 191, 228
- Algerian migrants, 阿爾及利亞裔移民 71, 90
- Ali, Ayaan Hirsi, 阿里 52-53
- Alien Act (1997), 外籍人士法(一九九七年) 220
- Alienship, 外籍人士地位 225, 226 (figure)
- Ali, Monica, 莫尼卡 4, 6-7
- Ambivalence, 曖昧 90-91
- America 美國：
- migrations from Africa, 來自非洲的移民 80, 82
  - migrations from Asia, 來自亞洲的移民 25, 77-78
  - migrations from China, 來自中國的移民 29, 78
  - migrations from Europe, 來自歐洲的移民 25 (table), 27 (figure), 28, 30-32
  - settlement in 19th century, 十九世紀時的墾荒 23-33
- American Friends Service Committee, 美國友誼服務委員會 210
- American Revolution, 美國革命 22
- Amish, 阿米緒人 31, 173
- Amnesty for undocumented migrants, 對於未登記移民的赦免 215
- Ancestry criteria for citizenship, 取得公民身分的血緣標準 236-237, 239
- Anderson, Elijah, 安德森 190
- Ang, Ien, 洪宜安 161
- Anglophone community in Canada, 加拿大中講英語的社群 179
- Anglo-Protestantism, 盎格魯-新教主義 162-163, 181, 202
- Animal rights advocates, 動物權利的倡議者 177
- Antidiscrimination laws in Europe, 歐洲的反歧視法律 255
- Anti-immigration sentiment 反移民情緒：
- in Australia, 澳洲 79
  - in France, 法國 70
  - in the Netherlands, 荷蘭 53
  - in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 33, 83, 122, 166, 198-199, 202, 206, 212
- Arab countries, 阿拉伯國家 58
- Aranda, Elizabeth, 阿蘭達 91
- Argentina, 阿根廷 19, 25 (table), 26-28, 29, 57

- Armenia, 亞美尼亞 60 (table)
- Asian migrants 亞洲移民：
- assimilation of, 同化 102, 117
  - immigration to Americas, 移民到美洲 25, 77-78
  - transnationalism of, 跨國主義 135
- Asian Pacific American Labor Alliance, 亞太勞工聯盟 210
- Assimilation, 同化 87-125
- abandoned, challenged, and ignored, 放棄、挑戰與忽略 105-108
  - as mode of incorporation, 融合模式 186, 188-189, 191
  - boundaries and mainstream, 界限和主流 120-125
  - canonical formulation of, 經典表述 94, 99-101
  - cultural pluralism as alternative to, 文化多元主義做為一種替代方案 166, 168
  - early uses as sociological concept, 早期做為社會學概念的使用 94-96
  - Gordon's typology of, 高登的分類學 104-105
  - paradigm's impact, 典範的影響 101-104
  - Park's theory of, 帕克的理論 96-99
  - relationship to transnationalism, 與跨國主義的關係 124-125, 138, 142, 148-150
  - rethinking theoretical legacy, 重新思考理論遺緒 108-112
  - return to, 回到 93-94
  - scholarship on experience of immigrants, 關於移民經驗的學術研究 89-93
  - segmented or downward, 區隔式的或向下式 112-120
- Assimilation in American Life* (Gordon), 《美國生活中的同化》(高登) 104
- Association (social integration), 聯合(社會整合) 188
- Asylum law, European Union, 歐盟的庇護法 219
- Asylum seekers, 尋求庇護者 50, 52-53, 69, 72, 74, 205, 225 (figure), 242, 253
- Atlantic crossing, 橫跨大西洋 21
- Atlantic slave trade, 大西洋奴隸貿易 15, 17
- Attitude receptional assimilation, 態度接受的同化 104
- Australia 澳洲：
- dual citizenship in, 雙重公民身分 244
  - as immigration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目的地 19, 77, 79-80

- immigration policy, 移民政策 79, 222
- multiculturalism in, 多元文化主義 164, 180-181, 190, 200  
另請參見 Aboriginal peoples  
原住民族
- Austria, 奧地利 67
- Austria-Hungary, 奧匈帝國 25  
(table)
- Authoritarian states (nondemocratic), 集權主義國家(非民主的) 223, 228
- Autonomous regions, 自治區 246
- Azerbaijan, 亞薩拜然 60 (table)
- Bach, Robert, 巴克 41
- Balikhayan box, 舶來品箱 132, 136
- Bancroft, George, 班克羅福特 236
- Bancroft Treaties, 班克羅福特條約 236, 241
- Bangladesh, 孟加拉 61, 62-63
- Barkan, Elliott, 巴肯 111
- Barth, Fredrik, 巴斯 121
- Basch, Linda, 巴許 130-133
- Baubock, Rainer, 包柏克 121-122, 256
- Beck, Ulrich, 貝克 252
- Behavioral receptional assimilation, 行為接受的同化 104
- Bell, Daniel, 貝爾 40
- Benefits tourism, 福利觀光業 74
- Benhabib, Seyla, 班哈比 174, 233, 249, 251
- Berkson, Isaac, 柏克森 168
- Beyond the Melting Pot* (Glazer and Moynihan), 《大熔爐之後》(葛雷澤與莫里尼罕) 106
- Bibby, Reginald, 畢比 163
- Biculturalism, 雙文化主義 179
- Bilingual Education Act (1968), 雙語教育法(一九六八年) 182
- Birds of passage, 過境候鳥 50
- Birthplace criteria for citizenship, 取得公民身分的出生地標準 231, 236-237, 254
- Black Americans: assimilation of, 美國黑人：同化 102, 109
- Black pride, 黑人驕傲 106
- citizenship inclusion, 公民身分納入 228
- civil rights movement and multiculturalism, 公民權運動與多元文化主義 181-182
- Great Migration, 大移民潮 2
- and Latino "browning of America," 拉丁美洲人的「美國的褐化」 204
- migration to America, 移民到美國 80, 82
- Black Death of 14th century, 十四

- 世紀的黑死病 20
- Bloemraad, Irene, 布洛姆拉德 231-232, 245
- Bodnar, John, 包德納 18, 91, 108, 144
- Bogardus, Emory, 鮑嘉斯 101
- Border control 邊界控制：  
in Europe, 歐洲 254-255  
as topic of inquiry, 就為研究主題 9, 10  
另請參見 Immigration control 移民控制
- Border workers, 邊界工人 49
- Bosnia-Herzegovina, 波黑 69
- Boston's Immigrants, 1790-1865: A Study in Acculturation* (Handlin), 《一七九〇到一八六五年間的波士頓移民：涵化研究》(韓德林) 103
- Boundaries, in new assimilation theory, 在新同化理論中的界限 120-125
- Boundary blurring, 界線模糊 121-125
- Boundary crossing, 界線跨越 121-125
- Boundary shifting, 界線轉移 121-125
- Bourne, Randolph, 伯爾納 101, 127-128
- Bourque, Gilles, 布克 179
- Bracero Program, 手臂計畫 51, 202, 209, 212
- Brain drain migrants, 人材外流的移民 52, 61, 151
- Braudel, Fernand, 布勞岱爾 19
- Brazil, 巴西 17, 19, 25 (table), 28
- Brick Lane: A Novel* (Ali), 4, 6-7
- Britain 英國：  
multiculturalism in, 多元文化主義 172-173, 182-183  
Scotland and Wales, 蘇格蘭與威爾斯 246  
另請參見 United Kingdom  
British West Indies, 大英帝國西印度群島 25 (table)
- Browning of America, 美國的褐化 204
- Brubaker, Rogers, 布魯貝克 68
- Buddhists, 佛教徒 62
- Buenos Aires, Argentina, 阿根廷的布宜諾斯艾利斯 27-28
- Bulgarians, 保加利亞人 253
- Bureaucrats in EU, 歐盟的官僚 251
- Burka, 布卡 175
- Bush, George W., 小布希 200, 207-213, 215
- Business astronauts, 企業空中飛人 135
- Business networks, 企業網絡 156-157, 158

- Cambodian refugees, 柬埔寨難民 53
- Canada 加拿大：  
 as immigration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目的地 19, 25 (table), 26, 77-79  
 immigration policy, 移民政策 23-24, 29, 77, 178-181, 222  
 multiculturalism in, 多元文化主義 28-30, 173, 178-181, 190
- Canonical formulation of assimilation, 同化的經典表述 94, 99-101  
 另請參見 Assimilation 同化
- Cape Verde, 維德角 75
- Capital 資本：  
 foreign investments by migrants, 移民所做的外國投資 157  
 labor migrations and, 勞工移民 18-19
- Capitalism 資本主義：  
 immigration and, 移民 18  
 resistance to, among immigrants, 移民的抗拒 144-145
- Caribbean migrants, 加勒比海地區的移民 72, 77
- Castles, Stephen, 卡斯托斯 181
- Castro, Fidel, 卡斯楚 205
- Catholic immigrants, 天主教移民 162
- Catholic Legal Immigration Network, 天主教法律移民網絡 210
- Chain migration, 鎖鏈式遷徙 38
- Chicago, Illinois, 伊利諾州的芝加哥 32
- Chicago School of Sociology, 社會學中的芝加哥學派 3, 88-89, 90, 101
- China 中國：  
 migration control, 移民控制 223  
 migration to Canada, 移民到加拿大 29, 78  
 movement into Hong Kong, 遷徙到香港 64  
 Overseas Chinese, 海外華人 156, 157  
 policy toward emigrants, 對移出者的政策 152, 157  
 population compared to India, 與印度的人口比較 61  
 transnationalism of migrants, 移民的跨國主義 135
- Chinese Exclusion Act (1882), 排華法(一八八二年) 23, 202
- Circumcision, 女性割禮 177-178
- Circumstantialist perspective, 支持女性割禮者的觀點 107
- Citizenship, 公民身分 225-256

- assimilation and ethnicity, 同化與族群性 105
- for Australian immigrants, 澳洲移民 79
- count of dual citizens, 雙重國籍公民的計算 242-244
- democracy, immigrants, and, 移民與民主 230-233
- differentiated, 有差異的 170
- in European Union, 歐盟 66, 249-253
- forces promoting dual citizenship, 提升雙重公民身分的力量 235-241
- global citizens, 全球公民 255-256
- immigrant inclusion and dual citizenship, 移民納入與雙重公民身分 234
-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and dual citizenship, 移民融合與雙重公民身分 244-245
- importance of, 重要性 226-230
- international laws and conventions, 國際法與公約 241-242
- legal status comparison, 法律地位的比較 225, 226 (figure)
- nation-state challenges, 民族國家的挑戰 233-234
- nested, in European Union, 歐盟中的巢狀公民身分 245-255
- types of, 類型 226-227
- Citizenship studies, 公民身分研究 226-227
- Civic assimilation, 公民同化 105, 244
- Civil rights, 公民權利 229-230, 256
- Civil rights movement, 公民權運動 105-106, 181
- The Civil Sphere* (Alexander), 《公民領域》(亞歷山大) 185
- Civil War, 內戰 31
- Clash of civilizations, 文明衝突 162
- Class, inclusion vs. exclusion in citizenship, 階級, 公民身分中的包容與排除 228
- Clean-break assumption, in assimilation, 同化中一刀兩斷的假設 109
- Clear Law Enforcement for Criminal Alien Removal (CLEAR) Bill, 強制執行犯罪外國人移除的清境法 209
- Closed borders, 關閉的邊界 196, 223
- Codevelopment, 共同發展 151
- Cold War, 冷戰 113, 205

- Colombian immigrants, 哥倫比亞裔移民 147, 148
- Colonial empires and citizenship, 殖民帝國與公民身分 240
- Commonwealth of Independent States (CIS), 獨立國家國協 59
- Commonwealth of Nations, 國協 77, 182, 246
-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used by migrants, 移民所使用的通訊科技 134, 137, 139, 145-146, 156
- Compassionate conservatism, 有同情心的保守主義 208, 209
- Conservatives, 保守份子 162-163, 185, 212
- Consonant acculturation, 和諧的涵化 114 (figure), 115
- Constitution of EU, 歐盟憲法 251-252
- Consumption, remittances for, 提供消費的外匯 154
- Container society, 容器社會 124
- Contract workers, 契約勞工 58, 68, 202
- Controlling Immigration* (Cornelius), 《控制移民》(克里爾斯) 199
- Convention on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1979), 聯合國消除一切形式之對婦女歧視的公約(一九七九年) 242
- Convention on Status of Naturalized Citizens (1906), 歸化公民之地位公約(一九〇六年) 241
- Convergence hypothesis, 聚合假設 199, 215-223
- Convict transportation, 罪犯運送 19
- Cornelius, Wayne A., 克里爾斯 199, 222
- Cosmopolitan 世界主義：  
groups, 團體 100-101, 201  
multiculturalism, 多元文化主義 188, 189, 190  
project, 計畫 253
- Cote d'Ivoire, 象牙海岸 55-56
- Credit associations, rotating, 135
- Crime and immigrants, 罪犯和移民 214
- Crossings: The Great Transatlantic Migrations* (Nugent), 《跨界：一八七〇年到一九一四年的跨大西洋之移民》(紐金特) 19
- Cuba, 古巴 25 (table), 205
- Cuban Refugee Act (1966), 古巴難民法(一九六六年) 205
- Cultural assimilation, 文化同化 104, 120  
另請參見 Acculturation 涵化
- Cultural identity, 文化認同 124,

- 163-164, 170-171, 187, 189
- Cultural pluralism 文化多元主義：  
 assimilation and, 同化 98,  
 107, 111  
 as precursor to multiculturalism, 多元文化主義的先驅 166-169  
 transnationalism and, 跨國主義 139, 142  
 另請參見 Pluralism Culture, defined, 多元文化主義文化的定義 172
- Cultures in Contact: World Migrations in the Second Millennium* (Hoerder), 《文化接觸：第二個千禧年的世界移民》(霍爾德) 14
- Cumulative causation, 累積性因果關係 39-40
- Daschle, Tom, 達施勒 209
- Deaux, Kay, 迪奧斯 92
- Deflecting Immigration: Networks, Markets, and Regulation in Los Angeles* (Light), 《轉向的移民：洛杉磯的網絡、市場與管理》(萊特) 43
- Deindustrialization, 去工業化 40-41
- Dell-Olio, Fiorella, 戴爾-歐立歐 250
- Democratic Party, 民主黨 201, 213
- Democratic societies 民主社會：  
 citizenship and, 公民身分 228  
 cultural pluralism and, 文化多元主義 166  
 diminished autonomy of, 限縮的自主性 197  
 inclusion and exclusion in, 包容與排除 87-88  
 另請參見 Liberal democracies 自由民主政體
- Denizenship, 準公民身分 225, 226 (figure), 230, 248
- Dependency theory, 依賴理論 151
- Desai, Kiran, 德賽 4-5, 6, 7, 62
- DeSipio, Louis, 戴西皮歐 232
- Development, economic and transnationalism, 發展，經濟與跨國主義 150-157, 158-159
- Diaspora*, 離散 57
- Dietary religious requirements, 宗教在飲食方面的要求 176-177
- Differentiated citizenship, 差異化的公民身分 170
- Diplomatic protection, 外交保護 235, 238, 241
- Diplomats, 外交官 49
- Discrimination 歧視：  
 antidiscrimination laws in Eu-

- Europe, 歐洲的反歧視法律 255
- effect on assimilation, 對於同化的影響 104, 109
- Displaced Persons Act (1948), 流離失所者法(一九四八年) 203
- Dissonant acculturation, 不和諧的同化 113, 114 (figure), 115
- Diversity, 多元性 189
- Diversity lottery system, 多元性的隨機挑選制度 206
- Dobbs, Lou, 多伯斯 214
- Dominican immigrants, 多明尼加裔移民 134, 147, 148, 149
- Dominican Republic, 多明尼加共和國 134, 155
- DOM-TOM, 法國的海外省與海外領地 71
- Downward assimilation, 向下式同化 112-120, 138
- Dream Act, 夢想法 211
- Dual citizenship 雙重公民身分：
- forces promoting, 刺激的力量 235-241
  - immigrant inclusion and, 移民納入 234
  - immigrant incorporation and, 移民融合 244-245
  - immigration control and, 移民控制 213
  - numbers of dual citizens, 雙重國籍公民的數量 242-244
  - transnationalism and, 跨國主義 152, 155
- Dual labor market, 雙重勞工市場 41
- Dual nationality, 雙重國籍 參見 Dual citizenship 雙重公民身分
- Dual voting, 雙重投票 244
- Dublin Conventions, 都柏林公約 219
- Duchastel, Jules, 杜切斯特 179
- Duties of citizenship, 公民身分的義務 227-230
- Economic advancement, 118-119  
另請參見 Upward mobility 向上的流動性
- Economics 經濟：
- development and transnationalism, 發展與跨國主義 150-157, 158-159
  - enclave economy, 群聚區經濟 41-42, 133
  - and migration, 移民 36-40
  - transnational entrepreneurs, 跨國企業家 147, 240
- Education on multiculturalism, 關於多元文化主義的教育 174, 183
- Electoral districts, 選區 174, 182
- El Salvador, 薩爾瓦多 205

- Embassy employees, 大使館雇員  
49
- Emigrants. 移民(移出人口) 參見  
Migrants 移民
- Emigration studies, 移民研究 8
- Enclave economy, 群聚區經濟  
41-42, 133
- Epidemics, 傳染病 20
- Eritrea, 厄垂利亞 75
- Essentialism, 本質主義 106, 107
- Essential Worker Immigration Coalition (EWIC), 勞工移民聯盟  
207
- Ethiopia, 衣索比亞 75
-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Portes)  
《族群與種族研究》(波特斯),  
133, 135
- Ethnic enclaves 群聚區經濟：  
acculturation of immigrants,  
移民的涵化 115  
Chinatowns, 中國城 41, 134,  
135  
Cubans in Miami, 在邁哈密的  
古巴人 41  
economic importance of, 經  
濟重要性 32, 39, 41  
Polonias, 波蘭人 32  
in transnationalism theory, 跨  
國主義理論 133-135
- Ethnic groups 族群團體：  
assimilation and, 同化  
100-102, 106-107  
in definition of culture and  
multiculturalism, 在文化  
與多元文化主義的定義中  
172  
ethnonational minorities, 族  
群民族少數群體 172-173,  
182-183  
revival of ethnicity, 族群的復  
興 106, 167  
views on immigration legisla-  
tion, 關於移民立法的觀  
點 210-211
- Ethnic Heritage Studies Act (1972),  
族群傳承研究法(一九七二年)  
182
- Ethnic hyphenation, 族群連字號  
186-187 189
- Ethnic Identity* (Alba), 《族群認同》  
(艾爾巴) 112
- Ethnicity 族群：  
return to assimilation theory,  
回到同化理論 108-112  
symbolic, 象徵的 110, 168,  
182
- Ethnicity paradox, 族群矛盾 92
- The Ethnic Myth* (Steinberg), 《族群  
迷思》(史坦柏格) 168
- Ethnic options, 族群選擇 110
- Ethnonational minorities, 族群民  
族少數群體 172-173, 182-183
- Ette, Andreas, 艾特 218-222
- Europe 歐洲：

- dual nationals after WWII,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雙重國籍人 238, 242
- Fortress Europe, 歐洲堡壘 253-255
- population of, 人口 20
- European Community, 歐洲共同體 217
- European Conventions 歐洲公約：  
on Human Rights (ECHR), 歐洲人權公約 222  
on Nationality (1997), 歐洲國籍公約 242  
for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Fundamental Freedoms, 歐洲保護人權與基本權公約 220
- 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 (ECJ), 歐洲法院 248, 249
- 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 歐洲經濟共同體 250
- European migrations 歐洲移民：  
emigration from nations, 從各國來的移民 24-28, 26 (table), 27 (figure), 30, 31  
labor in service of capital, 服務資本的勞工 18-19  
reasons for leaving, 離開的理由 19-23  
to United States, 美國 166-169, 202  
Western Europe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西歐做為移民目的地 64-76
- European Union  
歐盟：  
constitution, 憲法 251-252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目的地 64, 66-76  
immigration policy, 移民政策 69, 175, 215-223, 253-255  
nested citizenship in, 巢狀公民身分 246-255  
population of member states, 會員國人口 65 (table)  
voting rights in, 投票結果 232
- Exclusion, 排除 87-88, 168, 191, 228
- Exit revolution, 出走革命 22
- Fair and Secure Immigration Reform Bill, 公正與安全的移民改革法案 207-212
- Fair terms of integration, 公正的整合條件 174
- Faist, Thomas, 法斯特 54, 138-139, 140, 218-222
- Faith-based groups, 以信仰為基礎的團體 210
- Family reunification provisions, 家庭重聚條款 71, 73, 80, 197, 203, 254

- Family structure, 家庭結構 113, 114 (figure)
- Farmworker Justice Fund, 農業工人正義基金 210
- Farr, William, 法爾 33
- Feldblum, Miriam, 費爾德布魯姆 240
- Female genital mutilation, 女性性器官割除 177-178
- Feminist demands regarding citizenship, 女性主義有關公民身分的要求 237
- Fertility rates, 生育率 20
- Filipino immigrants, 菲律賓裔移民 132, 136
- First generation immigrants, 第一代移民 113, 114 (figure)
- First Nations people, 第一民族人民 179, 180
- Fischer, Claude, 費雪 146
- Fishman, Joshua, 菲斯曼 103
- Flinn, Michael, 佛林 20
- Foner, Nancy, 佛能 145
- Forced migrations, 強制的移民 參見 Involuntary migrations 非自願性移民
- Foreigner, 外國人 225
- Foreign investments, 外國投資 157
- Fortress Europe, 歐洲堡壘 253-255
- Fox, Vincente, 福克斯 207
- Fragmented pluralism, 碎裂的多元主義 188, 189-190, 191
- France 法國 :
- anti-immigration sentiment, 反移民情緒 70
  - dual citizenship in, 雙重公民身分 244
  -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目的地 64, 67, 70-72
  - policies on migration, 移民政策 70, 175, 191
- Francis, E. K., 法蘭西斯 141
- Francophone community in Canada, 加拿大講法語的社群 179
- Freeman, Gary, 費里曼 197, 215, 223
- Free market proponents, 自由市場的支持者 201
- Free Trade Area of Americas (FTAA), 北美自由貿易區 210
- French Guyana, 法屬蓋亞那 71
- French Revolution, 法國大革命 22, 23
- Freyre, Gilberto, 弗萊雷 28
- Friedman, Thomas, S
- Friends and relatives effect, 親朋好友的影響 38
- Fundamentalist churches, 基本教義派的教會 210
- Gallup Organization poll on immi-

- gration, 蓋洛普公司對於移民的民意調查 214
- Gans, Herbert, 甘斯 100, 109-110, 112, 117, 120
- Garment industry, 服飾產業 32
- Garza, Rodolfo de la, 賈薩 232
- Gender and dual citizenship, 性別與雙重公民身分 228, 237, 239, 241-242
- Gender relations and migration, 性別關係與移民 155-156
- Geneva Convention, 日內瓦公約 220
- German Americans, 德裔美國人 166
- The German Ideology* (Marx), 《德意志意識型態》(馬克思) 21
- German Social Democratic Party, 德國社會民主黨 164
- Germany 德國：
- citizenship law, 公民身分法 230, 237
  - count of dual citizens by naturalization, 因歸化而變成雙重國籍公民的數量計算 243
  - dual citizenship in, 雙重公民身分 235-236
  - Europeanization of immigration policies, 移民政策的歐洲化 216, 218, 219
  -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目的地 64, 67-69
  - policy on migration, 移民政策 68-69
  - social rights across borders, 跨越邊界的社會權 249
  - Turkish migrants in, 土耳其裔移民 92, 123
- Gerteis, Joseph, 葛泰斯 187-189, 190, 191
- Giddens, Anthony, 紀登斯 45, 140, 252
- Giddings, Franklin, 紀丁斯 3
- Gilroy, Paul, 吉洛伊 72
- Gitlin, Todd, 季特林 164
- Glazer, Nathan, 葛雷澤 106, 109, 165, 168
- Glick Schiller, Nina, 席勒 130-133, 134, 135, 137, 140, 150
- Global citizens, 全球公民 255-256
- Global geopolitics, 全球地緣政治 200
- Globalization and citizenship, 全球化與公民身分 233, 238
- Globalization theory, 全球化理論 45, 139-140
- Global South, 全球南方地區 152
- Gordon, Milton, 高登 104-105
- Gray, John, 葛雷 175
- Great Migration of blacks, 黑人的大移民潮 2
- Greece, 希臘 218
- Greek city-states, 希臘的城邦國家

- 225, 227, 256
- Greeley, Andrew, 葛理立 106-107
- Green cards, 綠卡 52, 208, 211
- Grenadian immigrants, 格瑞那達裔移民 132
- Guadeloupe, 瓜德羅普 71
- The Guardian* (Beck and Giddens), 《衛報》(貝克與紀登斯) 252
- Guatemala, 瓜地馬拉 198, 205
- Guest worker programs 客工計畫:  
definition, 定義 88  
in Germany, 德國 51, 68, 69  
in United States, 美國 83, 202, 211-212
- Guitierrez, Paula, 吉堤瑞茲 246
- Gulf Cooperation Council (GCC), 灣區合作理事會 58
- H1B visa program, U.S., 美國的 H1B 簽證計畫 51-52, 204
- Habermas, Jürgen, 哈伯瑪斯 253-254
- Hagel, Charles, 哈格爾 209
- Hague Convention (1930), 海牙公約(一九三〇年) 241, 242
- Haiti, 海地 77, 155
- Haitian hometown associations, 海地同鄉會 131-132
- Halfmann, Jost, 哈夫曼 256
- Hammar, Thomas, 哈曼 225
- Handlin, Oscar, 韓德林 89-90, 103, 131, 144
- Hansen, Marcus Lee, 韓森 19, 102
- Hard multiculturalism, 強多元文化主義 169
- Hard pluralism, 強硬式多元主義 184
- Hart-Cellar Act (Immigration Reform Act, 1965), 哈特-賽勒法(移民改革法, 一九六五年) 72, 80, 201, 203-205
- Hartmann, Douglas, 哈特曼 187-189, 190, 191
- Harvard Encyclopedia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 (Handlin), 《哈佛美國族群百科》(韓德林) 31
- Harvey, David, 哈維 45, 140
- Hayduk, Ron, 海杜克 232
- Headscarf issue, 頭巾爭議 175
- Health care across borders, 跨國界的健康照護 249
- Heater, Derek, 希特 255
- Hein, Jeremy, 海英 53
- Heisler, Martin, 海斯勒 197
- Higham, John, 韓牧 202
- High-tech workers, 高科技工人 43, 61, 157, 204
- Hillebrand, Ernst, 希勒布蘭德 164
- Hindus, 印度教的 61, 62
- Hirschman, Charles, 赫敘曼 116
- Hmong refugees, 蒙族難民 53
- Hoerder, Dirk, 霍爾德 14, 15
- Hollifield, James, 賀立費爾德 195,

- 223
- Homeland ties, 祖國連繫 127-159  
 dual citizenship and, 雙重公民身分 239-240  
 politics and cultural pluralism, 政治與文化多元主義 168  
 in Portes' transnationalism theory, 波特斯的跨國主義理論 134-138  
 in transnationalism past and present, 跨國主義的過去與未來 144-145
- Hometown associations 同鄉會：  
 dilemmas confronting, 面對到的兩難 158  
 Haitian, 海地人 131-132  
 and remittances, 外匯 154-156
- Hong Kong, 香港 63-64, 135
- Hourglass economy, 41, 51, 118, 119
- Human capital, 人力資本 36, 40-41, 51, 73, 113, 114 (figure), 115, 157
- Human rights, 人權 58-59, 213, 220, 222, 223, 238, 247, 255-256
-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HRINGOs), 人權國際非政府組織 256
- Human Rights Watch, 人權觀察組織 58
- Human trafficking, 人口販運 42, 62, 64, 74, 210, 219
- Huntington, Samuel, 杭亭頓 162-163
- ICE (Immigration and Customs Enforcement), 移民暨海關執法局 197-199
- Iceland, 冰島 13, 169
- Identity, 認同 124, 163-164, 166, 170-171, 187, 189
- Identity politics, 認同政治 171, 178-179, 182
- Illegal immigration, 非法移民 參見 Undocumented migrants 未登記移民
- Illegal Immigration Reform and Responsibility Act (1996), 非法移民改革與責任法(一九九六年) 206
- Immigrant America* (Portes and Rumbaut), 《移民美國》(波特斯與蘭包特) 133
- Immigrants, 移民(人口移入) 參見 Migrants Immigration 移民移入：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經濟發展 150-157  
 history and gap hypothesis in U.S., 美國的歷史落差假設 200-215

- transnationalism past and present, 跨國主義的過去與未來 144-145
- and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跨國社會空間 138-143  
另請參見 Anti-immigration sentiment; Migration 反移民情緒; 移民
- Immigration Act (1990), 移民法 (一九九〇年) 204, 206
- Immigration and Customs Enforcement (ICE), 移民暨海關執法局 197-199
- 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 (McCarran-Walter Act, 1952), 移民與國籍法(麥卡蘭-華特法, 一九五二年) 72, 203
- Immigration and Naturalization Service, 移民暨歸化局 212
- Immigration control, 移民控制 195-223  
authoritarian states and closed borders, 集權主義國家與關閉的邊界 223  
border control as topic of inquiry, 邊界控制做為研究主題 9, 10  
border control in Europe, 歐洲的邊界控制 254-255  
convergence hypothesis, 聚合假設 215-223  
gap hypothesis, 落差假設 200-215
- passport system, 護照制度 23, 195-196
- public opinion in U.S., 美國的民意 213-215  
另請參見 Legislation; Policies on migration 立法; 移民政策
- Immigration flows, accounting for, 移民流動的解釋 13-45  
labor migrations in 19th to 20th centuries, 十九與二十世紀的的勞工移民 18-33  
leaving Europe, 離開歐洲 19-23  
migrations from 11th to 18th centuries, 從十一到十八世紀的移民 14-18  
settlement in Americas, 在美洲殖民 23-33  
theories of migration, 移民理論 33-45
- Immigration flows, counting 人口移入的計算  
contemporary, 當代的 47-84  
in Australia, 澳洲 77, 79-80  
in Canada, 加拿大 77-79  
in Hong Kong, 香港 63-64  
immigrant destinations, 移民目的地 54-55  
in Indian subcontinent, 印度

- 次大陸 61-63
- in Middle East, 中東 57-59
- in Russia and Soviet Union, 俄羅斯與蘇聯 59-61
- in sub-Saharan Africa, 非洲  
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區  
55-57
- types of migrants, 移民的類  
型 49-54
- in United States, 美國 80-83
- in Western Europe, 西歐  
64-76
- Immigration Reform Act (Hart-  
Cellar Act, 1965), 移民改革法  
(哈特-席勒法, 一九六五年)  
72, 80, 200-201, 203-205
- Immigration Reform and Control  
Act (1986), 移民改革與控制  
法(一九八六年) 206
- Impelled migration, 被強迫的移民  
43
- Inclusion, 包容 87-88, 228
- Incorporation 融合：  
dual citizenship and, 雙重公  
民身分 244-245  
as topic of inquiry, 做為研究  
主題 8-10  
voluntary labor migrants vs.  
forced asylum seekers, 自  
願的勞工移民 vs. 被強迫  
的尋求庇護者 53  
另請參見 Modes of incorpo-  
ration 融合模式
- India, 印度 61-62
- Indian migrants, 印度移民 157
- Indian subcontinent, 印度次大陸  
61-63, 73
- Indigenous peoples, 原住民族 172  
另請參見 Aboriginal peoples  
原住民族；First Nations  
people 第一民族人民
- Indochina Refugee Act (1975), 印  
度支那難民法(一九七五年)  
205
- Industrial Revolution and industri-  
alization as reason for migra-  
tion, 工業革命與工業化做為  
移民的原因 19, 20-21, 29, 30,  
31, 51
- Inequality of rights, 權利不平等  
229
- Infidel* (Ali), 《異教徒》(阿里) 53
- INGOs (international nongovern-  
mental organizations), 國際非  
政府組織 152, 155, 256
- The Inheritance of Loss* (Desai), 《繼  
承失落的人》(德賽) 4-5, 6, 7,  
62, 146
-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公共政策研究所 74
- Integration 整合：  
coercive, 強制的 254-255  
compared to assimilation, 與  
同化的比較 92

- compared to multiculturalism, 與多元文化主義的比較 180-181  
 fair terms of, 公正的條件 174  
 Intensive transgovernmentalism, 強烈的跨政府主義 216  
 Interactive pluralism, 互動式多元主義 188, 190  
 Interculturalism, 文化間主義 181  
 Interest group politics, 利益團體政治 182, 215  
 Intergovernmentalism, 政府間主義 217-218, 247, 248, 250  
 Internal migrations, 國內移民 21, 36, 55, 223  
 International Criminal Court, 國際刑事法院 255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GOs), 國際非政府組織 152, 155, 256  
 International telephone calls, 國際電話 146  
 International trade, 國際貿易 156-157  
 International War Crimes Tribunal, 國際戰犯法庭 255  
 Intolerance toward poverty, 對於貧困的不容忍 44  
 Investment, remittances for, 投資, 外匯 154  
 Involuntary migrations, 非自願性移民 42-43, 181  
 Iowa meatpacking plant (Postville, Iowa), 愛荷華州肉品包裝工廠(愛荷華州的波斯特維爾) 177, 198-199, 223  
 IRA (Irish Republican Army), 愛爾蘭共和軍 183  
 Iraqi refugees, 伊拉克難民 59  
 Ireland, 愛爾蘭 67, 73-74  
 Israel, 以色列 57-58  
 Italian immigrants, 義大利裔移民 27-28, 32, 118, 119  
 Italy, 義大利 25 (table), 64, 67, 75  
 Jacobson, Matthew Frye, 雅各森 110  
 Jamaican migrants, 雅買加裔移民 72, 77  
 Japan, 日本 222  
 Jensen, Leif, 詹森 41  
 Jewish migrants 猶太移民 :  
     assimilation of, 同化 117, 123  
     kosher practices, 符合猶太教規的作法 177, 198  
     multiculturalism and, 多元文化主義 167, 177  
     to United States, 美國 32  
 Jones-Correa, Michael, 瓊斯 - 寇瑞 244  
 Jones, Delmos, 瓊斯 144  
 Joppke, Christian, 喬帕克 50, 144, 170, 173

- Jordan, 約旦 58, 59
- Jus sanguinis* (lineage citizenship), 屬人原則(血統的公民身分) 236-237, 239
- Jus soli* (birthplace citizenship), 屬地原則(出生地公民身分) 231, 236-237, 254
- Kallen, Horace, 卡倫 166
- Kazakhstan, 哈薩克 59, 60-61, 60 (table)
- Kennedy, Edward, 甘迺迪 80, 82, 201, 203
- Keywords* (Williams), 《關鍵詞：文化與社會的詞彙》(威廉斯) 161
- Kinship groups, 親屬團體 141
- Klusmeyer, Douglas, 克魯斯邁爾 242, 243
- Koslowski, Rey, 寇斯羅斯基 240
- Kunzru, Hari, 4, 5-6, 7
- Kwan, Kian, 關氏 103
- Kymlicka, Will, 金里卡 169, 172-174, 190, 191
- Labor migrants, 勞工移民 50, 52, 129
- Labor migrations, 勞工遷徙 18-33
- Labor shortages, as factor in migration, 勞工短缺, 做為移民的因素 29, 31, 36, 43-44, 58, 59, 63-64, 70, 72
- Labour Party, 工黨 251
- Lahav, Gallya, 拉哈夫 215
- Lal, Barbara Ballis, 拉爾 92, 97
- Lamont, Michele, 拉蒙特 121
- Latinos 拉丁美洲人：  
     assimilation of, 同化 102, 118  
     population and browning of America, 人口與美國的褐化 204  
     transnationalism of, 跨國主義 158  
     view of immigration legislation, 移民立法的觀點 211  
     另請參見 Mexican migrants 墨西哥裔移民
- Law, international, 國際法 255
- League of United Latin American Citizens (LULAC), 聯合拉丁裔美國公民協會 211
- Lee, Everett, 李氏 2, 34
- Legislation 立法：  
     Abolition of the Slave Trade (1807), 廢除奴隸貿易法(一八〇七年) 15, 17  
     AgJobs Bill, 農工法 211  
     Alien Act (1997), 外籍人士法(一九九七年) 220  
     Chinese Exclusion Act (1882), 排華法(一八八二年) 23, 202

- Clear Law Enforcement for Criminal Alien Removal (CLEAR) Bill, 強制執行犯罪外國人移除的清境法 209
- Cuban Refugee Act (1966), 古巴難民法(一九六六年) 205
- Displaced Persons Act (1948), 流離失所者法(一九四八年) 203
- Dream Act, 夢想法 211
- on dual citizenship, 雙重公民身分 241-242
- Ethnic Heritage Studies Act (1972), 族群傳承研究法(一九七二年) 182
- Fair and Secure Immigration Reform Bill, 公正與安全的移民改革法案 207-212
- Illegal Immigration Reform and Responsibility Act (1996), 非法移民改革與責任法(一九九六年) 206
- Immigration Act (1990), 移民法(一九九〇年) 204, 206
- 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 (McCarran-Walter Act, 1952), 移民與國籍法(麥卡蘭-華特法, 一九五二年) 72, 203
- Immigration Reform Act (Hart-Cellar Act, 1965), 移民改革法(哈特-席勒法, 一九六五年) 72, 80, 200-201, 203-205
- Immigration Reform and Control Act (1986), 移民改革與控制法(一九八六年) 206
- Indochina Refugee Act (1975), 印度支那難民法(一九七五年) 205
- Multiculturalism Act (1988), 多元文化主義法(一九八八年) 179
- Nationality Act (1981), 國籍法(一九八一年) 231
- National Origins Act (1924), 原籍國法(一九二四年) 3, 33, 80, 201-202
- Passenger Act (1819), 旅客法(一八一九年) 23
- Personal Responsibility Act (1996), 個人責任法(一九九六年) 206
- Race Relations Act, 種族關係法 183
- Refugee Act (1980), 難民法(一九八〇年) 205
- Schengen Agreement (1985), 申根協議(一九八五年) 217
- 另請參見 Immigration con-

- trol: Policies on migration  
 移民控制；移民政策
- Legomsky, Stephen, 列格姆斯基  
 238
- Letter writing, 寫信 146
- Levitt, Peggy, 列維特 147, 148,  
 150
- Liberal democracies 自由民主政  
 體：
  - citizenship in, 公民身分 105,  
 128, 244, 247
  - immigration control in, 移民  
 控制 199, 203, 223
  - immigration to, 移民到 84,  
 92
  - multiculturalism in, 多元文化  
 主義 28, 162, 165, 169,  
 175, 178, 181, 184, 185,  
 190, 191
  - social rights in, 社會權 229  
 另請參見 Democratic socie-  
 ties 民主社會
- Liberal perspectives on integration,  
 自由主義的整合觀點  
 171-172
- Liberia, 賴比瑞亞 56
- Liechtenstein, 列支敦士敦 67
- Light, Ivan, 萊特 43-44
- Lineage criteria for citizenship, 取  
 得公民身分的血緣標準  
 236-237, 239
- Linz, Juan, 林茲 228
- Lipset, Seymour Martin, 李普賽  
 145
- Louis XIV, 路易十四 196
- Loyalty to country, 國家忠誠 234,  
 235, 245
- Luxemburg, 盧森堡 67
- Maastricht Treaty (1993), 馬斯垂  
 克條約(一九九三年) 217, 232
- Maghreb, 馬格里布地區 71, 76
- Malawi, 馬拉威 52
- Manufacturing jobs, 製造業工作  
 118-119
- Marital assimilation, 婚姻同化  
 104
- Marital status and citizenship, 婚姻  
 狀態與公民身分 236, 237,  
 239
- Marks, Gary, 馬克斯 145
- Marshall, T. H., 馬歇爾 227, 229
- Martin, David, 馬丁 237, 238, 245
- Martinique, 馬提尼克島 71
- Marx, Karl, 馬克思 21
- Massey, Douglas, 馬賽 36-37, 38
- Mayo-Smith, Richmond, 梅約-史  
 密斯 95, 99-100
- McCarran-Walter Act (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 1952), 麥  
 卡蘭-華特法(移民與國籍  
 法, 一九五二年) 72, 203
- Meatpacking plants, 肉品包裝工廠  
 176-177, 198-199, 211
- Medrano, Juan Diez, 麥踐諾 246.

- Meech Lake Accord, 密契湖憲政協定 180
- Meehan, Elizabeth, 麥罕 246
- Melting pot, 大鎔爐 93, 106, 166-167, 178, 186
- The Melting Pot* (Zangwill[L1]), 〈大鎔爐〉(詹格威) 105
- Mennonite Central Committee, 門諾會中央委員會 210
- Merton, Robert, 莫頓 42
- Messina Agreement (1955), 麥西納協定(一九五五年) 249
- Mexican American Legal Defense and Educational Fund, 墨西哥裔美國人法律辯護與教育基金 211
- Mexican migrants, 墨西哥移民 81  
 assimilation of, 同化 118, 123-124  
 deflection pattern, 分散模式 43-44  
 at Iowa meatpacking plant, 愛荷華肉品包裝工廠 198-199  
 multiculturalism and, 多元文化主義 162  
 transnationalism of, 跨國主義 134, 148, 149  
 views on immigration reform, 關於移民改革的觀點 211  
 另請參見 Latinos 拉丁美洲人
- Mexico, emigration policies, 墨西哥, 移民政策 155, 213
- Middle East, 中東 57-59
- Middle range theory of transnationalism, 跨國主義的中程理論 133-138
- Migrants 移民：  
 citizenship and democracy, 公民身分與民主 230-233  
 in definitions of culture and multiculturalism, 在文化與多元文化主義的定義中 172  
 evolving response of governments of origin to emigrants, 原籍國政府對於移民之進化中的回應 154-155, 156-157  
 gender relations and economics, 性別關係與經濟 155-156  
 percentage as transnationals, 跨國者的比例 147-148  
 political rights of, 政治權 172-177  
 populations of, 人口 54  
 scholarship on, 學術研究 89-93  
 as transnationals, 跨國者 137  
 types of, 類型 49-54
- Migration 移民(遷徙)  
 in 11th to 18th centuries, 十

- 一到十八世紀 14-18
- internal, 內部 21, 36, 55, 223
- involuntary, 非自願 42-43, 181
- labor, in 19th to 20th centuries, 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的勞工 18-33
- laws of, 法律 33-34
- as lived experience in fiction, 小說中的現實經驗 4-7
- within national borders, 在國界內 2
- reasons for, 理由 2, 19-23
- sociology of, 社會學 2-4
- voluntary, 自願性的 42, 52
- 另請參見 *Immigration Migr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Thomas), 《移民與經濟成長》(湯瑪斯) 19
- Migration theories, 移民理論 33-45
- case study, 個案研究 42-44
- neoclassical economics, 新古典經濟學 36-37
- network theory and new economics of migration, 網絡理論與移民的新經濟學 37-40
- push-pull model, 推拉模型 34-36
- segmented labor markets, 分化的勞工市場 40-42
- world-system theory, 世界體系理論 44-45
- Military service, 服役 235, 241
- Military tribunals, 軍事法庭 255
- Minority rights revolution, 少數群體權利的革命 182
- Modernization theory, 現代化理論 151
- Modes of incorporation 融合模式:
- Glick Schiller's view of transnationalism, 席勒的跨國主義觀點 130-133
- multiculturalism as, 多元文化主義 161, 184-191, 188 (figure)
- in segmented assimilation, 區隔式同化 113, 114 (figure)
- transnational implications for, 跨國意涵 129-130, 150
- Modood, Tariq, 莫伍德 164
- Molnar, Virag, 莫爾納爾 121
- Monocultural society, 單一文化社會 169
- Moral community, 道德社群 156
- Moral regulation, 道德管制 187-188
- Morawska, Ewa, 摩拉斯卡 32, 109, 144, 149
- Moroccan migrants, 摩洛哥移民 71, 76, 155
- Mosaic Madness* (Bibby), 《馬賽克瘋狂》(畢比) 163

- Moses, Jonathan, 摩斯 197
- Motorcycle helmet issue, 機車安全帽爭議 176
- Movement 移動：
- right of freedom of, 自由權 22-23
  - as topic of inquiry, 做為研究主題 8, 9
  - 另請參見 Immigration flows, counting contemporary; 移民潮；當代計算
- Migration 移民
- Moya, Jose, 莫亞 20, 21
- Moynihan, Daniel Patrick, 莫里尼罕 106, 168
- Muenz, Rainer, 孟茲 66
- Multiculturalism, 多元文化主義 161-191
- assimilation and coexistence with, 同化與共存 98, 100
  - compared to integration, 與整合的比較 180-181
  - criticisms of, 批評 161-166
  - cultural pluralism as precursor to, 文化多元主義做為先驅 166-169
  - dual citizenship and, 雙重公民身分 244
  - as mode of incorporation 做為融合模式 184-191
  - philosophic case for, 哲學論證 169-178
  - as social policy and state practice, 做為社會政策與國家實踐 178-184
  - transnationalism and, 跨國主義 128
- Multiculturalism Act (1988), 多元文化主義法(一九八八年) 179
- Multicultural rights, 多元文化主義權利 172-177
- Multination states, 多民族國家 172
- Muslims 穆斯林：
- in India, 印度 61, 62
  - Islamic economic transfer system, 伊斯蘭經濟轉帳系統 152
  - migrants to France and Germany, 移民到法國和德國 123-124
  - movement into Europe, 遷徙到歐洲 14-15
  - religious rights in multicultural societies, 在多元文化社會中的宗教權 175, 176-177
- Mutual aid societies, 互助會 132
- NAFTA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北美自由貿易區 200, 207, 210, 222
- Nahirny, Vladimir, 娜哈尼 103
- National Asian Pacific American Legal Consortium, 全國亞太

- 裔美國人法律聯盟 210
- National citizenship, 國家的公民身分 233
- National Council of La Raza, 拉美裔全國委員會 211
- National Employment Law Project (NELP), 全國就業法律計劃 209
- National Federation of Filipino American Associations, 全國菲律賓裔美國人協會聯合會 210
- Nationality Act (1981), 國籍法(一九八一年) 231
- National Korean American Service and Education Consortium, 韓裔美國人服務與教育團體 211
- National minorities, 國家中的少數群體 172-173, 182-183
- National Network for Immigrant and Refugee Rights, 全國移民及難民權利網絡 209
- National Origins Act (1924), 原籍國法(一九二四年) 3, 33, 80, 201-202
- Nation-states, citizenship from city-state to, 從城邦國家到民族國家的公民身分 225, 227, 256
- Nations Unbound* (Basch, Glick Schiller, & Szanron Blanc),  
《沒有束縛的國家》(巴許、席勒和白朗克) 130-131
- Nativism in U.S., 美國的國家主義 202
- Naturalization, 歸化 230-232, 243-244
- Nee, Victor, 倪志偉 103, 120, 122
- Neoclassical equilibrium theory, 新古典均衡理論 36-37
- Nepal, 尼泊爾 62
- Nested citizenship, 巢狀公民身分 234, 245-255
- Netherlands, 荷蘭 52-53, 67, 191
- Networks, 網絡 43-44
- Network theory, 網絡理論 36, 37-40, 44
- New Agenda (for Multicultural Australia, 1997), 新議題(為了多元文化的澳洲, 一九九七年) 181
- New assimilation theory, 新同化理論 120-125
- New economics of migration, 移民的新經濟學 37-40, 43
- New Keywords: A Revised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 (Ang), 《新關鍵詞：文化與社會的詞彙修訂版》(昂依恩) 161
- New York City, 紐約城 27-28
- New Zealand, 紐西蘭 19, 222
- NGOs 非營利組織：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HRINGOs), 人權的國際非政府組織 256
-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INGOs), 國際非政府組織 152, 155, 256
- Nicaragua, 尼加拉瓜 205
- Nicolaidis, Kalypso, 尼可拉蒂斯 251
- Nigeria, 奈及利亞 56
-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 北美自由貿易區 200, 207, 210, 222
- North Korea, 北韓 223
- Norway, 挪威 177
- Norwood, Charles, 諾伍德 209
- Novak, Michael, 諾瓦克 167
- NP-5 immigration program, NP-5移民計畫 206
- Nugent, Walter, 紐金特 19, 26
- Nunavut, Canada, 努勒維特 180
- Nyberg-Sorensen, Ninna, 索羅森 143
- Occupations of immigrants in United States, 移民在美國的機會 32
- OP-1 immigration program, OP-1移民計畫 206
- Open borders, 開放邊界 196, 223
- Open-door policies, 門戶開放政策 23-24
- Operation Wetback, 濕背行動 212
- Optionalist perspective, 選擇主義者的觀點 107
- Orchestra, as image of America 管弦樂團做為美國的形象 167
- Organized labor, 有組織的勞工 210, 213
- Ostergren, Robert C., 歐斯特格倫 38
- Overseas Chinese, 海外華人 156, 157
- Pakistan, 巴基斯坦 61, 62-63
- Palestinian refugees, 巴勒斯坦難民 59
- Palma Programme, 帕爾瑪計畫 217
- Parallel path development, 平行路徑發展 199-200
- Parekh, Bhikhu, 帕瑞克 169, 174, 176, 177, 183, 189, 190
- Parental human capital, 父母的人力資本 113, 114 (figure), 115
- Park, Robert, 帕克 2, 3, 94, 96-101, 105, 135
- Pasqua, Charles, 巴斯卡 71
- Passenger Act (1819), 旅客法(一八一九年) 23
- Passports, 護照 23, 195-196
- Patriotism, 愛國主義 231  
另請參見 Loyalty to country

- 國家忠誠
- Pearson, David, 皮爾森 166
- Perlmann, Joel, 柏爾曼 117, 118
- Permanent resident status, 永久居留地位 51, 52, 211, 225 (figure), 232, 248
- Personal Responsibility Act (1996), 個人責任法(一九九六年) 206
- Petersen, William, 皮特森 43
- Philippines, 菲律賓 75
- Phillips, Anne, 菲利普斯 170, 174, 176
- Piore, Michael, 皮耶 41
- The Plot Against America* (Roth), 《反美陰謀》(羅斯) 123
- Pluralism 多元主義：  
     fragmented, 分裂的 188, 189-190, 191  
     hard and soft, 強和弱 184  
     interactive, 互動式的 188, 190  
     另請參見 Cultural pluralism 文化多元主義
- Poland, 波蘭 216, 218, 219-220, 222
- Policies on migration 移民政策：  
     in Americas, 美洲 23-24  
     in Australia, 澳洲 79, 222  
     in Britain, 英國 176-178, 183  
     in Canada, 加拿大 23-24, 29, 77, 178-181, 222  
     in China, 中國 152, 157  
     courting the diaspora, 離散 155  
     in European Union, 歐盟 69, 175, 215-223, 253-255  
     in Europe in 18th century, 十八世紀歐洲 22-23  
     in France, 法國 70, 175, 191  
     in Germany, 德國 68-69  
     permanent vs. temporary residents, 永久 vs. 暫時居民 51  
     in Spain, 西班牙 76  
     in United Kingdom, 英國 74  
     in United States, 美國 23, 30, 33, 174, 181-182, 200-215, 222  
     另請參見 Immigration control 移民控制；Legislation 立法
- Policy emulation, 政策模仿 200
- Polish immigrants, 波蘭裔移民 32, 119
- The Polish Peasant in Europe and America* (Thomas and Znaniecki), 《歐洲與美國的波蘭移民》(湯瑪斯與茲納涅基) 89
- Political refugees, 政治難民 62
- Political rights, 政治權 229, 250, 256
- Political transnationalism, 政治跨國主義 136

## Politics 政治：

activities of transnational immigrants, 跨國移民的活動 147, 148

on immigration in European Union, 歐盟的移民 220-222

integration of immigrants, 移民的整合 174

political left, 政治左派 163-164

political right, 政治右派 162-163

of recognition, 肯認 171-172, 190, 244

Polyethnic states, 多族群國家 172-173

## Populations 人口：

of Europe, 歐洲 20

of European Union member states, 歐盟會員國 65 (table), 66-67

of immigrants in U.S., 在美國的移民 203-204

of largest nations (China, India, U.S.), 最多的國家(中國、印度、美國) 61

of world's migrants, 世界移民 54

Portes, Alejandro, 波特斯 41, 112, 113, 116, 133-138, 147-148

Portugal, 葡萄牙 25 (table)

Portuguese immigrants, 葡萄牙裔移民 231

Postindustrial society, 後工業社會 40, 51

Postnationalism, 後民族主義 247-248

Postville, Iowa, 愛荷華州的波斯特維爾 177, 197-199, 223

Poverty intolerance, 貧困的不能容忍 44

Powell, Enoch, 鮑爾 73, 183

Prejudice, effect on assimilation, 偏見, 對同化的影響 104, 109

Proposition 187, California, 加州第一八七號提案 206

Protect Arizona Now, 立即保護亞利桑納州 212

Protestantism, 新教主義 24, 30, 162--163

Prussia, 普魯士 22

Public opinion, 民意 200, 213-215

Puerto Rican migrants, 波多黎各移民 64, 91.

Push-pull model, migration theory 推拉模型, 移民理論 34-36

Quebecois independence movement in Canada, 加拿大的魁北克獨立運動 173, 178, 180-181

Quiet Revolution, 寧靜革命 179

Race issues 種族議題：

becoming white, 變成白人

- 117
- cultural pluralism and, 文化多元主義 166-169
- formation of Racial Other in colonial systems, 在殖民體制中的種族他者的形成 15
- inclusion vs. exclusion in citizenship, 公民身分中的包容與排除 228
- Park's racial assimilation theory, 帕克的種族同化理論 97-99
- race-relations cycle, 種族關係循環 97, 111
- racial composition in Canada, 加拿大的種族結構 78-79
- racial hegemony and American incorporation, 種族霸權與美國融合 18
- racism in Britain, 英國的種族主義 73
- racist immigration policies, 種族主義的移民政策 29, 30, 79.  
另請參見 Policies on migration 移民政策
- Race Relations Act, 種族關係法 183
- Raid by ICE in Postville, Iowa, 移民暨海關執法局在愛荷華州的波斯特維爾的突襲行動 197-199, 223
- Railroads, 鐵路 22
- Ramachandran, Sujata, 拉馬錢德蘭 62
- Ravenstein, Ernst Georg, 瑞文斯坦 33-34
- Recognition, politics of, 肯認政治 171-172, 190, 244
- Refugee Act (1980), 難民法(一九八〇年) 205
- Refugees, 難民 50  
and alien legal status, 外國人法律地位 225 (figure)  
compared to asylum seekers, 與尋求庇護者的比較 50, 53  
compared to labor migrants, 與勞工移民的比較 42, 52  
in contemporary migrations, 當代移民 56, 59, 62, 63, 69, 79, 82  
Geneva Convention on, 日內瓦公約 220  
and transnationalism, 跨國主義 129  
U.S. policy on, 美國政策 205
- Refugee settlement agencies, 難民安置機構 53
- Regional integration, 區域整合

- 200, 222
- Reinventing the Melting Pot* (Jacoby), 《重新發明大熔爐》(雅各比) 93
- Religion 宗教：
- diversity in migrations, 移民的多元性 73
  - faith-based groups and immigration, 以信仰為基礎的團體與移民 210
  - immigration conflicts, 移民衝突 24
  - and multiculturalism, 多元文化主義 175-177
  - as reason for migration, 移民的原因 14-15, 75
- Religious symbols, 宗教象徵 175-176
- Remaking the American Mainstream* (Alba and Nee), 《重塑美國主流》(艾爾巴與倪志偉) 121
- Remittances, economic: and development, 外匯經濟：發展 152, 153 (figure), 154
- dual citizenship and, 雙重公民身分 240
  - by Filipino immigrants, 菲律賓裔移民 132
  - foreign investments, 外國投資 157
  - hometown associations and, 同鄉會 154-156
  - in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跨國社會空間 141, 150-151
- Republican Party, 共和黨 201, 212, 213
- Residential location criteria for citizenship, 取得公民身分的居住地標準 236-237
- Return migration, 歸國移民 151
- Rights 權利：
- civil, 公民權 229-230, 256
  - and duties of citizenship, 公民身分的義務 227-230
  - of freedom of movement, 遷徙自由 22-23
  - human, 人權 58-59, 213, 220, 222, 223, 238, 247, 255-256
  - multicultural, 多元文化權 172-177
  - political, 政治權 229, 250, 256
  - social, 社會權 29-230, 247-249, 256
  - types of, 類型 229
- The Rise of the Unmeltable Ethnics* (Novak), 《不能熔合的族群之興起》(諾瓦克) 167
- Rodriguez, Arturo, 羅德里格斯 210
- Romanians, 羅馬尼亞人 253

- Roosevelt, Theodore, 羅斯福 105
- Roots Too* (Jacobson), 《也是根》  
(雅各森) 110
- Ross, E(dward) A(lsworth), 羅斯 3
- Rotating credit associations, 135
- Roth, Philip, 羅斯 123
- Rumbaut, Ruben, 蘭包特 94, 109,  
113, 116, 133, 149
- Russia, 俄羅斯 23, 25 (table),  
59-61, 240
- Salvadoran immigrants, 斯堪地半  
島的移民 147
- Sassen, Saskia, 莎珊 41
- Saudi Arabia, 沙烏地阿拉伯 58
- Save Our State, 拯救我們的國家  
212
- Sayad, Abdelmalek, 薩亞德 90
- Schengen Agreement (1985), 申根  
協議(一九八五年) 217
- Schlesinger, Arthur, Jr., 史勒辛格  
163-164
- Schlesinger, Arthur, Sr., 史勒辛格  
100
- Schuck, Peter, 舒克 204
- Schuster, Lisa, 舒斯特 72, 74
- Sciortino, Guiseppe, 斯歐提諾  
171
- Scottish nationalists, 蘇格蘭民族  
主義者 183
- Second-country nationals, 第二國  
國民 253
- Second generation immigrants, 第  
二代移民 102, 113, 114 (fig-  
ure), 115-116, 148-149, 162
- Secularism, 世俗主義 175
- Segmented assimilation, 區隔式同  
化 112-120, 138, 189-190
- Segmented labor markets, 分化的  
勞工市場 40-42
- Selective acculturation, 選擇性涵  
化 114 (figure), 115-116
- Self-regulating market, 自我調控  
的市場 37
-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政  
教分離 175-177
- Service sector, 服務業 41
- Settlement, 定居 8-10, 23-33, 87
- Sex trafficking, 性販運 參見  
Human trafficking 人口販運
- Sexual regulation, 性管制 177-178
- Shibutani, Tomatsu, 103
- Shipping industry, 海運產業 21-22
- Sierra Leone, 獅子山國 56
- Sikhs, 錫克教徒 176
- Silicon Valley, California, 加州矽  
谷 157
- Simmel, Georg, 齊美爾 1, 98
- Simons, Sarah, 賽門斯 95-96, 99
- Skrentny, John, 史特蘭尼 182
- Slaughterhouses, 屠宰場 177,  
198-199, 211
- Slavery, 奴隸制 17, 28, 30
- Slave trade, 奴隸貿易 15, 17

- Smelser, Neil, 史美舍 90-91, 184
- Smith, Robert C., 史密斯 149
- Smugglers/smuggling, 走私者/走私 52, 74, 219
- Social citizenship, 社會公民身分 227
- Social distance scale, 社會距離量表 101-102
- Social exclusion, 社會排除 228
- Social fields, 社會領域 138, 140
- Social integration, 社會整合 187-188
- Social labeling, 社會標籤化 40
- Social rights, 社會權利 229-230, 247-249, 256
- Social security systems, 社會安全體系 249
- Social spaces, transnational 社會空間, 跨國: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經濟發展 150-157  
and immigration, 移民 138-143
- The Social Systems of American Ethnic Groups* (Warner and Srole), 《美國族裔群體的社會體系》(華納與史羅) 101
- Societal culture, 社會性文化 173-174
- Sociocultural transnationalism, 社會文化的跨國主義 136-137
- Soft multiculturalism, 弱多元文化主義 169, 170-171
- Soft pluralism, 溫和式多元主義 184
- Somalia, 索馬利亞 75, 82
- South Africa, 南非 13, 19, 56
- South Korea, 南韓 222
- Soviet Union, former territories of, 蘇聯的前領土 59-61, 240
- Space in transnational social fields, 跨國社會領域中的空間 140
- Spain 西班牙:  
Basque and Catalonia autonomous regions, 巴斯克與加泰隆尼亞地區 246  
Ceuta and Melilla enclaves, 218  
dual citizenship after colonialism, 殖民主義之後的雙重公民身分 240  
Europeanization of immigration policies, 移民政策的歐洲化 216, 218, 221  
as migration source and destination, 做為移民來源和目的地 64, 67, 75-76  
sending migrations to Americas, 送出移民到美洲 25 (table)
- Spickard, Paul, 史匹卡德 15
- Spiro, Peter, 史拜羅 235, 242, 243, 245
- Sri Lanka, 斯里蘭卡 61, 62
- Srole, Leo, 史羅 101-102
- Stark, Oded, 史塔克 37

- States. 國家 參見 Nation-states  
 State sovereignty, 民族國家國家主權 234
- Statistics on immigration, 移民的統計數據 48-49
- Steinberg, Stephen, 史坦柏格 167-169
- Stepan, Alfred, 史泰朋 228
- Straight-line assimilation, 流線型同化 100, 102
- Structural assimilation, 結構性同化 105, 120
- Students, 臣民 49
- Surez-Orozco, Marcelo M., 奧茲克 109
- Subjects, compared to citizens, 臣民與公民的對比 228
- Subnational citizenship, 次國家的公民身分 226
- Sub-Saharan Africa, 飛州薩哈拉沙漠以南地區 55-57, 73
- The Suffering of the Immigrant* (Sayad), 《移民的苦難》(薩亞德) 90
- Supranational citizenship, 超國家的公民身分 226, 234, 246, 247-248
- Sweden, 25 (table), 瑞典 67, 218, 221, 244
- Sweeney, John, 斯文尼 210
- Switzerland, 瑞士 67
- Symbolic ethnicity, 象徵的族群性 110, 168, 182
- Szanton Blanc, Christina, 白朗克 130-133
- Taiwan, 台灣 157
- Tambini, Damian, 塔姆比尼 247
- Tamils, 塔米爾人 61, 62
- Tampere, Finland summit, 芬蘭高峰會 218
- Taylor, Charles, 泰勒 87, 169, 171-172
- Technological determinism, 科技決定論 145-146
-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s, 科技創新 21
- Telephone use in transnational connections, 跨國連界中的電話使用 146
- Temporary legal resident status, 暫時性合法居留地位 51
- Temporary workers, 暫時性勞工 204, 208, 212, 225
- Terrorism, 恐怖主義 164, 165
- Terrorist attack on 9/11, 九一一恐怖攻擊事件 196
- Textile industry, 紡織產業 21
- Theories of Americanization* (Berkson), 《美國化的理論》(柏克森) 168
- Third-country nationals, 第三國國民 253
- Third Force, 第三勢力 30, 77, 179

- Third generation immigrants, 移民  
第三代 102-103, 110
- Thomas, Brinley, 湯瑪斯 19
- Thomas, W. I., 湯瑪斯 3, 89
- Tichenor, Daniel, 提切諾 80, 201
- Tilly, Charles, 提利 39
- Tobago, 托貝哥 77
- Tory Party, 保守黨 251
- Touraine, Alain, 杜漢 40
- Tourists, 觀光客 49
- Towards a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 on Migration* (Glick Schiller, Basch, & Szanton Blanc),  
《邁向跨國觀點下的移民》  
(席勒、巴許和白朗克) 130
- Trade networks, 貿易網絡 15
- Trading circuits, transnational, 貿易旅團, 跨國的 141-142
- Transgovernmentalism, intensive, 216
- Transmigrants, 跨國移民 131, 136
- Transmission* (Kunzru), 《傳播》(昆茲魯) 4, 5-6, 7
-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 跨國社群 141-143
- Transnationalism, 跨國主義 127-159  
about use of term, 關於使用條件 127-129, 131, 136  
business networks, 生意網絡 156-157  
critiques and revisions, 批評與重修 143-150  
dual citizenship and, 雙重公民身分 233, 239, 244  
immigrant percentages, 移民百分比 147-148  
immigration past and present, 移民的過去與現在 144-145  
initial conceptualization of, 一開始的概念化 130  
as middle-range theory, 忠誠理論 133-138  
as mode of incorporation, 融合模式 130-133  
optic, 視界 157-159  
relationship to assimilation, 與同化的關係 124-125, 138, 148-150  
remittances and development, 外匯與發展 152-154  
remittances and hometown associations, 外匯與同鄉會 154-156  
and technological determinism, 科技決定論 145-146
- Transnational optic, 跨國視界 150, 157-159
-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跨國社會空間 138-143, 150-157, 158-159
- Transnational studies, 跨國研究 8
- Transnational trading circuits, 跨國的貿易旅團 141-142
- The Transplanted* (Bodnar), 《移

- 植》(包德納)91
- Transportation 交通：  
 early improvements, 早期的改善 21, 22  
 networks and technologies used by migrants, 移民所使用的網絡與科技 134, 137, 139, 145
- Treaty of Amsterdam, 阿姆斯特丹條約 218, 219, 247
- Treaty of Nice (2000), 尼斯條約(二〇〇〇年) 251
- Treaty of Rome (1957), 羅馬條約(一九五七年) 250
- Treaty of Westphalia, 西發利亞條約 250
- Trevi group, 特萊維小組 217
- Trinidad, 千里達 77
- Trust, 信任 142
- Tsuda, Takeyuki, 津田 199, 222
- Tunisian migrants, 突尼西亞的移民 71, 75
- Turkey, 土耳其 68-69, 216, 218, 220, 222
- Turks in Germany, 德國的土耳其人 92, 123
- Turner, Frederick Jackson, 透納 29
- Tyson's Foods, 泰森食品公司 211
- Ukraine, 烏克蘭 59, 60-61, 60 (table)
- Underdevelopment, 低度發展 51
- Undocumented migrants 未登記移民：  
 and alien legal status, 外國人法律地位 225 (figure)  
 assimilation and, 同化 88  
 in Bush immigration proposal, 小布希的移民提議 208, 211  
 in contemporary immigration flows, 當代移民流動 37, 48-49, 52, 56, 74, 76, 82-83  
 immigration control and, 移民控制 197, 198-199, 204-205, 206  
 public opinion on, 民意 214-215  
 third-country nationals in Europe, 歐洲的第三國國民 253
- United Arab Emirates (UA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58
- United Farm Workers, 聯合農場工人 210
- United Kingdom 英國：  
 Europeanization of immigration policies, 移民政策歐洲化 216, 218, 219, 221-222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64, 67, 72-74  
 migration to United States, 移民到美國 25 (table), 31  
 另請參見 Britain 英國

- United Nations Office of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聯合國難民高級專員 53
- United Nations Relief and Works Agency (UNRWA), 聯合國急難救助工作署 59
- United States 美國:
- compared to Western Europe, 與西歐比較 64
  - dual citizenship policy, 雙重公民身分政策 235-236, 241
  - dual nationals, count of, 雙重國籍人的計算 243, 244
  - as immigrant destination, 綽為移民目的地 80-83
  - immigration control and gap hypothesis, 移民控制與落差假設 200-215
  - immigration history, 移民歷史 30-33
  - immigration policy, 移民政策 23, 30, 33, 174, 181-182, 222
  - multiculturalism in, 多元文化主義 181-182, 184
  - recipient of European migrations, 接受歐洲移民 19, 25 (table), 26 (figure)
-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1948), 世界人權宣言 (一九四八年) 255
- Universal human rights, 普世人權 255-256
- Universalism, 普遍主義 169-171, 187
- The Uprooted* (Handlin), 《失根者》(韓德林) 89, 103, 131
- Upward mobility, 向上流動 112, 115, 118-120, 182
- U.S. Census Bureau, 美國人口普查局 203-204
- U.S. 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 美國國土安全部 209
- Uzbekistan, 烏茲別克 60 (table)
- Venture capital, 投機資本 157
- Vertovec, Steven, 維托維克 129, 146
- Vietnamese immigrants, 越南移民 231
- Vietnamese refugees and resettlement, 越南難民與安置 205
- Vietnam War, 越戰 63, 105-106
- Vink, Maarten, 芬克 250
- Visa-overstays, 簽證過期 204
- Visas, 簽證 196, 204, 206
- Volume and Dynamics of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Transnational Social Spaces, The* (Faist), 《國際移民與跨國社會空間的能量與動力》(法斯特) 139
- Voluntary immigrants, 自願性移民 42, 52
- Voting rights, 投票權 232-233, 244
- Wage differentials, 薪資差異 36-37, 39

- Waldinger, Roger, 瓦丁格 117, 118, 119, 124, 144, 158
- Wallerstein, Immanuel, 華勒斯坦 44-45, 132
- Ward, Russell, 沃德 181
- Warner, R. Stephen, 華納 116
- Warner, W. Lloyd, 華納 101-102
- War of 1812, 一八一二年的英美戰爭 235
- Warsaw Pact, 華沙公約組織 219, 242
- Waters, Mary, 華特斯 110
- Welfare provision, 福利供給 247
- Welfare states, 福利國家 44, 229
- Welsh nationalists, 威爾民族主義 183
- White Australia Policy, 白澳政策 79
- White ethnics, 白人族群 167-169
- Who Are We?* (Huntington), 《我們是誰?》 162
- Wiley, Norbert, 威利 89
- Williams, Raymond, 威廉斯 161
- Williams, Rowan, 威廉斯 164
- Wimmer, Andreas, 魏謨 121
- Winehouse, Amy, 艾美懷絲 196
- Wirth, Louis, 沃斯 3
- Women and dual citizenship, 女性與雙重公民身分 228, 237, 239, 241-242
- Women's movement, 婦女運動 237, 239
- Woon, Long Litt, 伍恩 121-122
- World citizenship, 世界公民身分 255-256
- World systems theory, 世界體系理論 44-45, 132, 139
- World War II, 第二次世界大戰 203, 238
- Yinger, Milton, 英格 109
- Young, Iris Marion, 楊 169-171, 189
- Yugoslavia, 南斯拉夫 68-69
- Zambia, 尚比亞 52
- Zangwill, Israel, 詹格威 105
- Zhou, Min, 周敏 112, 113
- Zimbabwe, 辛巴威 13
- Zionism, 錫安主義 57
- Znaniacki, Florian, 札尼基 3, 89
- Zolberg, Aristide, 佐伯格 22, 23, 121-122, 196